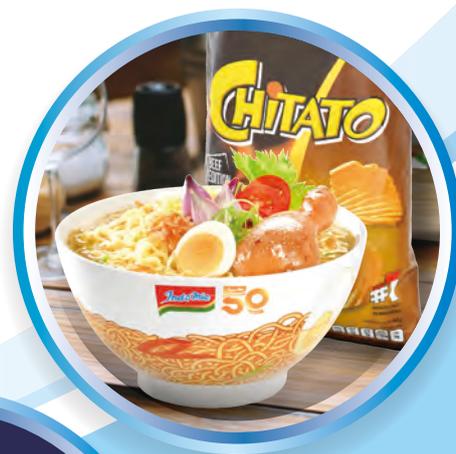


第一太平
FIRST
PACIFIC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2

2022年年報



於 **亞洲**
創建長期價值

企業簡介



第一太平為一家建基於香港的投資控股公司，各項投資位於亞太區。本公司的主要投資範疇為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

我們的**使命**是發掘價值：

- 為股東帶來股息／分派回報
- 提升第一太平的股價／價值
- 考慮所有相關準則，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更有效管理風險及建立可持續的長期回報，於有增值效益的業務作進一步投資

我們的**投資準則**清晰明確：

- 投資項目必須位於增長迅速的亞洲新興經濟體或與之有貿易往來
- 它們須切合我們的四個行業（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
- 所投資之公司須於其各自所在行業內具穩健或主導市場地位
- 它們須有龐大現金流的潛力

我們的**三大策略**：

- 物色具有強大增長潛力及可能兼有協同效益，但價值偏低或尚未發揮表現的資產
- 幫助我們的各項投資訂立策略方向、發展業務計劃，及界定目標
- 將第一太平及其各項投資的匯報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水平提升至國際級別標準



目錄

封面 內頁	企業簡介	38	主席函件
2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40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4	財務摘要	42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6	業務回顧	49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6	第一太平	54	企業管治報告
10	Indofood	54	管治架構
15	PLDT	66	股東參與
21	MPIC	68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28	FPM Power/PLP	81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31	Philex	88	薪酬政策
35	FP Natural Resources/RHI		

第一太平的核心行業及市場組合集中於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Indofood」)、PLDT Inc.(「PLDT」)及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PIC」)的投資。Indofood為印尼最大的縱向綜合食品公司及環球即食麵品牌Indomie的生產商，而PLDT是菲律賓具主導地位的綜合電訊及數碼服務供應商，擁有該國最大的固網寬頻網絡，以及最大及最先進的無線網絡。MPIC為菲律賓具領導地位的基建投資及管理公司，並於該國最大的輸電商、收費道路營運商、輸水商及健康護理集團持有權益。MPIC亦於石油產品儲存、房地產及輕鐵業務持有投資。

第一太平亦於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PLP」)、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PXP Energy Corporation(「PXP」)及Roxas Holdings, Inc.(「RHI」)持有投資。PLP為新加坡最具效益的燃氣發電廠之一的營運商。Philex為菲律賓規模最大的金屬採礦公司之一，生產黃金、銅及銀。PXP為一家上游石油及燃氣公司，於菲律賓持有各項服務合約，而RHI則於菲律賓生產蔗糖及生物乙醇。

第一太平於香港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於2023年3月30日，第一太平於Indofood、PLDT、MPIC、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FPM Power」)、Philex、PXP及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FP Natural Resources」)的經濟權益分別為50.1%、25.6%、46.1%、68.7%⁽¹⁾、31.2%⁽²⁾、35.7%⁽²⁾⁽³⁾及80.9%⁽⁴⁾。

(1)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anila Electric Company(「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FPM Power 8.7%實際經濟權益。

(2)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Two Rivers」)分別持有Philex及PXP額外15.0%及6.7%經濟權益。

(3)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Philex的間接權益持有PXP 14.0%實際經濟權益。

(4)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FP Natural Resources 10.9%實際經濟權益。FP Natural Resources持有RHI 32.7%權益，及其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First Agri Holdings Corporation(「FAHC」)持有RHI額外30.2%經濟權益。



89 財務回顧

89 財務表現及狀況

92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96 財務風險管理

99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100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
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6 詞彙

229 投資者資料

230 主要投資摘要

封底 企業架構
內頁

十年統計數據摘要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業績(百萬美元)										
營業額	10,304.9	9,103.2	7,130.5	7,585.0	7,233.3	7,037.9	6,779.0	6,437.0	6,841.3	6,005.8
年內溢利	1,049.6	895.7	667.6	121.1	608.7	561.3	517.8	418.9	503.2	620.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391.6	333.3	201.6	(253.9)	131.8	120.9	103.2	80.6	75.7	235.3
來自營運之貢獻	593.3	506.4	409.7	395.6	393.9	420.5	400.2	426.5	455.7	467.2
經常性溢利	508.8	426.5	321.2	290.0	289.5	300.0	264.9	287.5	316.9	327.1
普通股分派/股息	119.4	104.2	81.0	75.2	74.8	74.7	74.5	74.2	115.7	116.1
普通股每股數據(美仙)										
基本盈利/(虧損)	9.20	7.72	4.65	(5.85)	3.04	2.80	2.42	1.89	1.76	5.66
基本經常盈利	11.96	9.88	7.40	6.68	6.68	6.96	6.21	6.74	7.39	7.87
分派/股息	2.82	2.43	1.86	1.73	1.73	1.73	1.73	1.73	2.70	2.7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7.72	77.09	72.27	67.41	71.02	74.32	72.68	71.93	78.08	81.44
資產總額	600.98	620.85	620.12	503.64	481.38	471.08	402.07	402.93	378.67	360.68
有形資產	366.95	379.22	383.21	372.50	359.45	361.58	300.82	305.12	295.40	281.00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33.42	28.82	23.86	33.51	16.91	17.96	17.11	15.21	19.48	17.41
財務比率										
毛利率(%)	29.66	31.07	32.37	30.11	28.02	29.34	29.57	27.86	27.59	29.31
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	11.90	10.62	8.99	10.47	9.00	9.47	9.23	9.24	10.13	10.18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經常性回報率(%)	15.43	13.25	10.59	9.65	9.17	9.47	8.57	8.96	9.24	9.69
分派/派息比率(%)	23.46	24.53	25.21	25.93	25.84	25.03	28.12	25.81	36.51	35.49
盈利分派/股息比率(倍)	4.26	4.09	3.97	3.86	3.87	4.02	3.56	3.87	2.74	2.82
分派/股息收益率(%)	9.44	6.62	5.87	5.09	4.45	2.53	2.50	2.64	2.74	2.38
利息盈利比率(倍)	4.98	4.33	3.99	4.24	4.06	4.31	4.18	3.87	4.29	4.77
流動比率(倍)	1.26	1.26	1.24	1.12	1.03	1.32	1.24	1.39	1.69	1.72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										
—綜合賬	0.82	0.74	0.77	0.68	0.78	0.66	0.54	0.64	0.47	0.43
—公司賬	1.20	0.99	0.81	0.76	0.76	0.83	0.75	0.79	0.56	0.51

	2022	2021	2020	2019	2018	2017	2016	2015	2014	2013
綜合財務狀況表數據(百萬美元)										
資產總額	25,491.8	26,566.7	26,943.6	21,882.5	20,901.5	20,454.5	17,215.4	17,199.0	16,233.4	15,544.1
債務淨額	8,493.2	7,865.5	8,205.6	5,978.4	6,783.9	5,731.4	4,338.0	4,667.9	3,455.9	3,182.5
負債總額	15,126.0	15,953.6	16,315.1	13,124.5	12,191.1	11,712.0	9,181.1	9,864.6	8,822.1	8,064.6
流動資產淨額	1,075.9	1,182.4	1,147.7	525.3	120.2	1,041.0	646.9	1,186.2	1,944.6	1,672.3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1,383.2	21,941.9	22,112.8	17,385.2	16,761.2	17,198.5	14,493.6	14,130.4	13,420.2	13,213.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6.5	3,298.6	3,140.0	2,928.7	3,083.6	3,227.1	3,112.0	3,070.2	3,347.2	3,509.9
權益總額	10,365.8	10,613.1	10,628.5	8,758.0	8,710.4	8,742.5	8,034.3	7,334.4	7,411.3	7,479.5
綜合現金流量表數據(百萬美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424.0	1,245.9	1,036.6	1,455.5	734.1	776.1	731.4	650.0	835.8	723.9
資本開支	1,093.2	1,104.3	1,065.6	1,376.5	1,236.0	1,063.0	696.7	830.8	636.4	899.7
其他資料(12月31日結算)										
總公司債務淨額(百萬美元)	1,362.4	1,322.2	1,319.5	1,330.6	1,550.2	1,521.8	1,511.3	1,675.3	1,227.5	1,160.3
已發行股數(百萬股)	4,241.7	4,279.1	4,344.9	4,344.9	4,342.0	4,342.0	4,281.7	4,268.5	4,287.0	4,309.7
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4,261.3	4,323.6	4,344.9	4,344.1	4,342.0	4,320.2	4,275.8	4,274.2	4,299.1	4,157.4
股價(港元)	2.33	2.87	2.47	2.65	3.02	5.30	5.42	5.14	7.69	8.82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5.79	7.34	7.23	6.30	7.26	10.26	10.45	9.67	13.24	12.57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對股價之折讓(%)	59.8	60.9	65.8	57.9	58.4	48.3	48.1	46.8	41.9	29.8
市值(百萬美元)	1,267.1	1,574.5	1,375.9	1,476.2	1,681.1	2,950.3	2,975.2	2,812.8	4,226.5	4,873.3
股東數目	4,434	4,452	4,478	4,494	4,500	4,530	4,760	4,796	4,853	4,884
僱員數目	101,203	100,120	103,127	101,836	110,394	102,530	94,189	96,446	98,107	91,874

詞彙請參閱第226頁至第228頁

附註：於2020年12月，本公司將Global Business Power Corporation(「GBPC」)分類為持作出售的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因此，由2017年至2019年的(i)營業額及(ii)毛利率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反映本集團自2017年6月起將GBPC綜合入賬的影響。

財務摘要

103 億美元

營業額 ↑ 13%

5.088 億美元

經常性溢利 ↑ 19%

3.916 億美元

呈報溢利 ↑ 17%

33 億美元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0.1%

255 億美元

資產總值 ↓ 4%

13 億美元

市值 ↓ 20%

來自營運業務的溢利貢獻 ↑ 17% 至

5.933 億美元

按國家分類

45 % 印尼
↑ 12% 至 2.658 億美元

41 % 菲律賓
↓ 1% 至 2.451 億美元

14 % 新加坡
↑ 278% 至 8.24 千萬美元

按行業分類

44 %
消費性食品
↑ 14% 至 2.594 億美元

23 %
電訊
↓ 4% 至 1.337 億美元

31 %
基建
↑ 56% 至 1.868 億美元

2 %
天然資源
↓ 31% 至 1.34 千萬美元

- 派發額1.194億美元或經常性溢利之24%
- 以1.45千萬美元回購及註銷3.97千萬股股份
- 總公司來自營運公司之股息及費用收入2.259億美元
- 現金利息比率約4.0倍
- 總公司利息開支淨額5.48千萬美元
- 總公司債務淨額約14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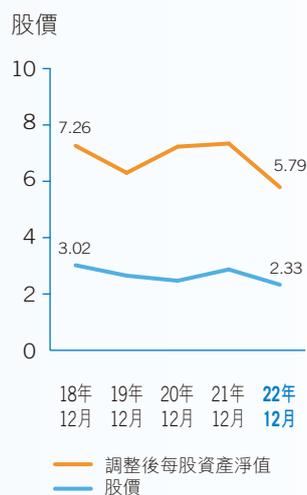
五年數據

(每股)

基本 經常性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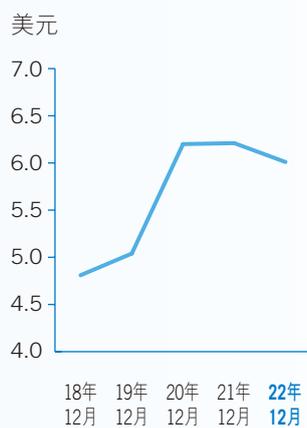
股價與調整後 資產淨值比較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權益



資產總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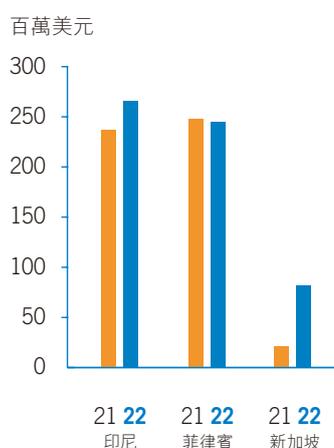




各公司的業績分析如下。

溢利貢獻及溢利摘要

按國家分類之溢利貢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營業額		對集團溢利貢獻 ⁽ⁱ⁾	
	2022	2021	2022	2021
Indofood	7,429.8	6,925.9	265.8	237.0
PLDT ⁽ⁱⁱ⁾	–	–	133.7	139.1
MPIC	934.1	882.5	104.4	98.1
FPM Power	1,747.6	1,194.5	82.4	21.8
Philex ⁽ⁱⁱ⁾	–	–	13.4	19.3
FP Natural Resources	193.4	100.3	(6.4)	(8.9)
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ⁱⁱⁱ⁾	10,304.9	9,103.2	593.3	506.4
總公司項目：				
– 公司營運開支			(22.2)	(20.8)
– 利息支出淨額			(54.8)	(51.3)
– 其他支出			(7.5)	(7.8)
經常性溢利^(iv)			508.8	426.5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 ^(v)			(97.5)	(24.2)
非經常性項目 ^(vi)			(19.7)	(69.0) ^(vii)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91.6	333.3

(i) 已適當地扣除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ii) 聯營公司。

(iii) 來自營運之溢利貢獻指所營運公司對本集團貢獻之經常性溢利。

(iv) 經常性溢利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當中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的影響。

(v)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指本集團未作對沖的外幣負債／資產淨額之匯兌折算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淨額。

(vi) 非經常性項目為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營運項目之若干項目。2022年之非經常性虧損為1.97千萬美元，主要為PLDT之網絡資產加速折舊(1.803億美元)及人力精簡成本(1.77千萬美元)，以及本集團之投資減值撥備(5.16千萬美元)，部份被本集團投資於PLP之減值撥備撥回(9.2千萬美元)、PLDT之電訊塔銷售收益(8.82千萬美元)及解除優先股之贖回責任(2.76千萬美元)以及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Landco」)產生之收益(2.94千萬美元)所抵消。2021年之非經常性虧損為6.9千萬美元，主要為本集團之投資和網絡資產的減值撥備以及索償撥備(8.86千萬美元)以及本集團之債務再融資成本(5.7百萬美元)，部份被MPIC就不綜合入賬GBPC產生的收益(2.83千萬美元)及出售Don Muang Tollway Public Company Limited(「DMT」)之收益(9.4百萬美元)所抵消。

(vii) 重新列報以將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1.8百萬美元)計入非經常性項目，以與當年之列報保持一致。

由於Indofood及PLP的創紀錄表現，第一太平於2022年錄得的營業額、來自營運公司之溢利貢獻及經常性溢利均創新高。環球經濟自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中復甦，縱使匯率及商品價格波動，大部份我們所投資的公司的業績均有進步，來自營運公司的溢利貢獻總額上升17%至5.933億美元。

營業額由91億美元上升13%至103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Indofood因所有主要產品的平均售價及近乎所有業務的銷售額均上升，令其收入增加 由於電價及需求上升，帶動PLP收入上升
經常性溢利由4.265億美元上升19%至5.088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來自Indofood、MPIC及PLP的溢利貢獻上升 部份被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導致PLDT及Philex的貢獻減少，以及總公司的利息開支淨額及公司營運開支上升所抵消
非經常性虧損由6.9千萬美元(重新列報)下降71%至1.97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撥回本集團於PLP的投資減值撥備 PLDT於出售電訊塔及解除優先股贖回責任所產生的收益 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的收益 部份被PLDT的網絡資產加速折舊及人力精簡成本，以及MPIC就其於石油產品儲存及輕鐵業務之投資所作的減值撥備所抵消
呈報溢利由3.333億美元上升17%至3.916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經常性溢利上升 非經常性虧損下降 部份被印尼盾及披索貶值相關的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上升所抵消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是按以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為主的當地貨幣計算，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各有關貨幣兌美元匯率的變動概述如下。

兌美元匯率收市價

12月31日	2022	2021	一年變動
印尼盾	15,731	14,269	-9.3%
披索	55.76	51.00	-8.5%
新加坡元	1.340	1.349	+0.7%

兌美元匯率平均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	2021	一年變動
印尼盾	14,917	14,344	-3.8%
披索	54.47	49.36	-9.4%
新加坡元	1.378	1.344	-2.5%

2022年，本集團錄得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9.75千萬美元(2021年：2.42千萬美元)，其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總公司	(8.8)	(9.2)
Indofood	(79.9)	(4.6)
PLDT	(7.5)	(8.8)
MPIC	(1.9)	(1.0)
FPM Power	0.1	(0.3)
Philex	0.5	(0.3)
總計	(97.5)	(24.2)

額外投資

於2022年4月22日，第一太平於PLDT的聯營公司Voyager Innovations Holdings Pte. Ltd. (「Voyager」)投資2千萬美元。此乃第一太平於數碼生態系統的首次直接投資。Voyager籌集所得資金已用於其業務擴展，尤其是其數碼銀行業務。

於2022年8月3日，Philex完成其股權要約，並就發展Silangan項目已籌集資金26.5億披索(4.76千萬美元)。第一太平按其已有的31.2%權益比例認購Philex的股權要約股份，作價總額8億披索(1.48千萬美元)。第一太平的菲律賓聯號公司Two Rivers亦按其已有的15.0%權益比例認購Philex的股權要約股份，作價4億披索(7.1百萬美元)。

資本管理

分派

第一太平董事會宣佈末期分派每股11.5港仙(1.47美仙)(2021年：10.0港仙(1.28美仙))，分派總額自2021年每股19.0港仙(2.43美仙)上升16%至2022年每股22.0港仙(2.82美仙)。

全年分派金額1.194億美元，分派率相當於2022年的經常性溢利約24%。此外，2022年股份回購金額為1.45千萬美元，令分派總額達1.339億美元或2022年的經常性溢利約27%。本集團仍將以分派及股份回購作為股東總回報的組合，惟須視乎來自所投資各公司的股息收入、本集團所在市場的經濟狀況、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投資機會及總公司的財務狀況。

股份回購

於2022年，第一太平以平均每股2.85港元(0.37美元)價格自公開市場回購約3.97千萬股股份，作價總額約1.131億港元(1.45千萬美元)。所有已回購股份隨後已被註銷。

信貸評級

於2022年4月19日，第一太平獲兩家具領導地位的環球評級機構給予投資級別之信貸評級。此乃本公司首次獲得信貸評級。標準普爾全球評級給予第一太平BBB-之發行人評級，展望評級為穩定，而穆迪投資者服務則給予第一太平Baa3評級，展望評級為穩定。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總公司債務總額約15億美元，平均到期年期2.8年。債務淨額約14億美元。約64%的總公司借貸為定息，而其餘部份則為浮動利率銀行貸款。混合年均利率約4.8%。所有總公司借款均無抵押。

於2023年3月30日，兩項債券尚未贖回的本金金額如下：

- 3.578億美元，10年期，4.5厘息率，於2023年4月16日到期
- 3.5億美元，7年期，4.375厘息率，於2027年9月11日到期

作為本公司積極債務管理計劃的一部份，第一太平已獲承諾的融資金額超過其將於2023年4月到期尚未贖回的3.578億美元債券。

所有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借款概不可向總公司追索。

營運現金流及利息比率

於2022年，總公司於扣除利息開支及稅項前之營運現金流入較2021年的1.858億美元上升12%至2.073億美元，主要是來自PLDT的特別股息，部份被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所抵消。

現金利息開支淨額由4.93千萬美元上升5%至5.17千萬美元，反映環球金融市場趨勢導致平均利率上升。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現金利息比率4.0倍。

外匯對沖

本公司按預測股息收入，積極檢討對沖的潛在利益，並訂立對沖安排，就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管理其外匯風險。

展望

本集團於東南亞主要市場的業務及Indofood的環球食品業務持續強勁增長，預期可支持近乎所有所投資公司的盈利於2023年持續增長。



Indofood
THE SYMBOL OF QUALITY FOODS

溢利貢獻
2.658億美元

Indofood提供種類眾多且價格相宜的消費性食品，加上其龐大且回應迅速的分銷系統是其2022年表現強勁的主因。品牌消費品、Bogasari及分銷集團均錄得雙位數銷售增長，農業業務集團的銷售表現則受食用油及油脂產品銷量下降所影響。

Indofood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上升12%至2.658億美元(2021年：2.37億美元)，主要反映核心溢利創新高，部份被印尼盾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3.8%所抵消。

核心溢利由8.1萬億印尼盾(5.625億美元)上升12%至9.1萬億印尼盾(6.073億美元)	■ 反映品牌消費品、Bogasari、農業及分銷集團的營運溢利上升
溢利淨額由7.7萬億印尼盾(5.342億美元)下降17%至6.4萬億印尼盾(4.263億美元)	■ 反映由於印尼盾兌美元匯率的收市價貶值9.3%，導致匯兌虧損淨額上升 ■ 部份被核心溢利上升所抵消
綜合銷售淨額由99.3萬億印尼盾(69億美元)上升12%至110.8萬億印尼盾(74億美元)	■ 受品牌消費品、Bogasari及分銷集團各自創新高的強勁銷售增長所帶動 ■ 部份被農業業務集團銷售下降所抵消
毛利率由32.7%至30.7%	■ 反映原材料成本上升，尤其是小麥麵粉及煮食油 ■ 部份被品牌消費品、Bogasari及農業業務集團大部份產品的平均售價上升所抵消
綜合營運開支由15.6萬億印尼盾(11億美元)下降8%至14.3萬億印尼盾(9.572億美元)	■ 反映來自營運活動之匯兌收益，而2021年則錄得匯兌虧損 ■ 一般及行政開支下降 ■ 部份被銷售上升導致銷售開支上升所抵消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17.0%至17.8%	■ 反映儘管毛利率下降，營運開支相對銷售額比率仍有所下降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主要受匯兌變動影響，Indofood的債務總額由2021年12月31日的61.8萬億印尼盾(43億美元)上升7%至66.1萬億印尼盾(42億美元)。債務總額中，26%於未來12個月到期，餘下的將於2024年至2052年期間到期，借款中26%以印尼盾計值，餘下的74%以外幣計值。

於2022年12月底，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CBP」)維持分別由穆迪及惠譽國際給予的Baa3及BBB-評級。

額外投資

於2022年4月，就Pinehill Company Limited(「Pinehill」)的2020年及2021年經審核綜合溢利淨額達致擔保之最低水平時，ICBP已向Pinehill Corpora Limited及Steele Lake Limited支付所保留的款項6.5億美元。

於2022年，Indofood自公開市場購買合共約4.6百萬股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IndoAgri」)股份，作價總額約1.4百萬新加坡元(1百萬美元)，Indofood於IndoAgri的實際權益因而增加至約72.3%。

品牌消費品

品牌消費品集團生產及營銷眾多類別的品牌消費品，為各市場分部所有不同年齡的消費者提供日常生活的解決方案。此業務集團包括以下部門：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飲料。其業務運作得到遍佈印尼各重點區域60所廠房的支援。品牌消費品集團亦在馬來西亞、非洲、中東及歐洲東南部擁有超過20所生產設施，服務海外市場。此外，品牌消費品集團亦從印尼出口眾多產品，遍銷全球超過100個國家。



業務回顧

Indofood之麵食部門為全球最大的即食麵生產商之一，為印尼、沙特阿拉伯、埃及、肯尼亞、尼日利亞，以及土耳其的市場領導者，為其當地及海外主要市場內超過12億消費者供應產品。其年產能約350億包，涵蓋眾多類別的即食麵。

乳製品部門年產能超過90萬公噸，為印尼最大的乳製品生產商之一。其生產及營銷經超高溫處理之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瓶裝牛奶、經消毒處理之罐裝奶、煉奶奶精、淡奶、經巴氏殺菌之液態奶、多穀物奶、加味乳製飲料、奶粉、雪糕及牛油。

零食部門年產能約5萬公噸，生產新穎及廣受歡迎的傳統零食，及壓製類零食，為印尼新穎零食類別的市場領導者。

食品調味料部門年產能約18萬公噸，製造及營銷眾多類別的烹飪產品，包括醬油、辣椒醬、茄醬、配方食譜、高湯及糖漿。

Indofood的營養及特別食品部門是印尼幼兒食品行業的領導者之一。此部門年產能約2.5萬公噸，生產幼兒穀物、幼兒零食，如米餅、脆片、餅乾及布丁，及適合嬰幼兒的麵條及意大利麵食、適合兒童的穀物零食及適合全家的粉狀穀物飲品，以及專為孕婦及哺乳期婦女而設的奶品。

飲料部門提供由遍佈印尼的17所廠房所生產的眾多類別的即飲茶、包裝飲用水及果汁味飲料，綜合年產能約30億公升。

於2022年，品牌消費品集團的銷售額上升15%至65.3萬億印尼盾(44億美元)，因受當地及海外市場的銷量及平均售價上升所帶動。主要由於投入成本增加，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20.3%下降至19.0%。

品牌消費品集團於2023年將繼續致力於當地及海外業務的內部增長，就銷量增長及提升盈利率之間作最好的平衡，加強其在各產品領域的市場地位，並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水平及投資級別評級。其策略將為透過產品創新及創造價值以推動需求，同時持續進行與消費者息息相關及目標為本的營銷活動。其將透過擴大現有及空白領域的覆蓋率，提升產品的供應率及曝光率。品牌消費品集團亦將繼續實施生產力及效率舉措，並改善原材料採購以提高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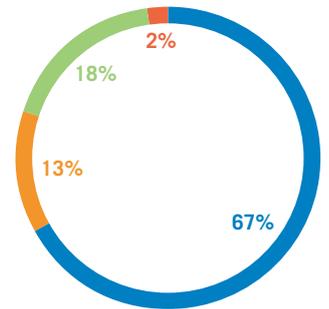
Bogasari

Bogasari為印尼最大的綜合磨粉商，營運4所磨粉設施，年產能合共約4.4百萬公噸。Bogasari生產眾多種類的小麥麵粉產品及意大利麵食，於當地及國際市場出售。

其銷售額上升23%至31.9萬億印尼盾(21億美元)，反映平均售價上升，儘管銷量輕微下降。因此，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7.3%上升至7.8%。

與周邊國家相比，印尼人的麵粉消耗量較低，因此小麥麵粉的業務前景仍相當樂觀。隨著印尼經濟於2023年持續復甦，麵粉消費及需求有望上升，這受惠於城市化的總體趨勢以及不斷增長的中產階級，其飲食日益多樣化，且偏好麵包、薄餅及意大利麵食等熱門的小麥製食品。儘管國際小麥價格在2023年初有所回調，但在當前環球的形勢下，預計其價格於年內仍將持續波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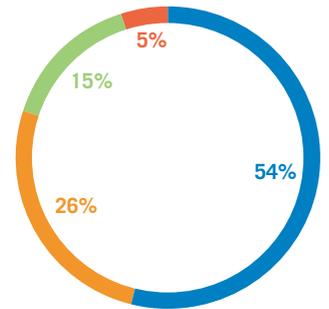
2022年經營溢利*



	百萬美元
品牌消費品	831.8
Bogasari	166.1
農業業務	224.1
分銷	27.1
總計	1,249.1

* 計及分部間對銷及未分配開支前

2022年營業額*



	百萬美元
品牌消費品	4,374.7
Bogasari	2,137.1
農業業務	1,186.6
分銷	417.7
總計	8,116.1

* 分部間對銷前



農業

多元化及縱向綜合的農業業務集團為印尼最大棕櫚油生產商之一，其於品牌食用油及油脂業的市場份額具領導地位。其種植園以及食用油及油脂業務的兩個部門，透過IndoAgri及其於印尼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營運業務。於巴西，IndoAgri擁有Companhia Mineira de Açúcar e Álcool Participações(「CMAA」)的蔗糖及生物乙醇業務36.2%股本投資及Bússola Empreendimentos e Participações S.A.的土地資產。其亦透過一間與第一太平30%：70%的合營公司投資於菲律賓的Roxas Holdings, Inc.。

由於俄羅斯及烏克蘭的衝突，棕櫚原油價格於2022年年初上升至新高。因此，印尼政府對當地煮食油採取臨時出口禁令及價格控制措施。出口禁令導致印尼至2022年6月的棕櫚原油庫存增加及價格下跌。儘管政府隨後已取消出口禁令並削減出口稅以鼓勵出口，但同時要求公司須在當地市場銷售部份棕櫚原油產量後方會簽發出口許可證，結果影響所有印尼的棕櫚原油生產商。然而，食用油及油脂業務仍具韌性。儘管煮食油銷量因政策變動及棕櫚原油的投入成本上升而令銷量下降，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仍能提升其盈利率。

儘管棕櫚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均上升，但主要由於食用油及油脂業務部門的銷售額下降，農業業務集團的銷售額因而下降10%至17.8萬億印尼盾(12億美元)。棕櫚原油及棕櫚仁相關產品銷量分別上升1%及2%至70.1萬公噸及16.6萬公噸。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16.5%(經重列)上升至18.8%。

種植園

在印尼，已種植總面積由2021年年底下降2%至294,488公頃，當中油棕櫚佔83%，而橡膠樹、甘蔗及其他農作物則佔餘下部份。IndoAgri的油棕櫚平均樹齡約18年，其中約14%的油棕櫚樹齡為7年以下。此部門每年處理產能合共7.2百萬公噸鮮果實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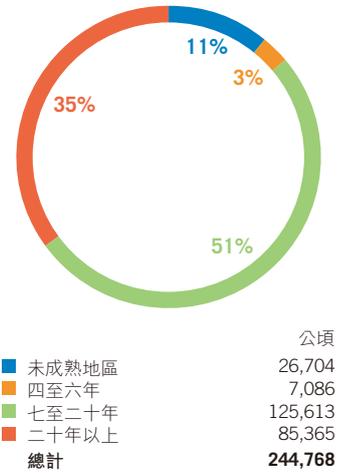
種植園部門錄得銷售額上升11%至11.7萬億印尼盾(7.862億美元)，主要反映棕櫚產品的平均售價及銷量均上升，部份被棕櫚原油庫存淨增加4萬公噸所抵消。

種植園部門的鮮果實串核仁產量上升2%至2.812百萬公噸。加上向外界採購的鮮果實串增加，棕櫚原油產量因而上升7%至73.6萬公噸。棕櫚原油提取率穩定於2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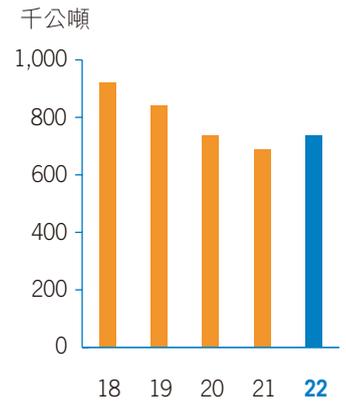
在巴西，已種植甘蔗總面積由2021年年底上升5%至119,693公頃，其中49%由CMAA擁有，其餘則由第三方合約農戶持有。

種植園部門繼續將資本開支優先投放在於Riau及北蘇門答臘重新種植樹齡較高的油棕櫚以及重要基礎設施上。其他計劃包括透過積極的農作物管理，以提升鮮果實串的提取率，以及透過執行相關創新及機械化措施，從而提高種植園的生產力。其將繼續專注於加強成本控制，並透過數碼化及簡化工作流程進一步提升效率。

油棕櫚種植園樹齡組合



棕櫚原油產量



業務回顧

食用油及油脂

此部門製造煮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其棕櫚原油提煉年產能達1.7百萬公噸。

於2022年，由於食用油產品的銷量下降，此部門錄得銷售額下降22%至12.7萬億印尼盾(8.5億美元)。儘管如此以及棕櫚原油的投入成本上升，食用油及油脂業務部門的盈利能力仍有所提升。

食用油及油脂業務部門致力於制定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更新煮食油產品的規格及包裝設計，以及制定針對市場覆蓋率及滲透率的營銷策略，從而提升銷量。



分銷

分銷集團為Indofood全面食品方案縱向綜合營運網絡關鍵的一環，其擁有印尼全國最廣闊的分銷網絡之一，涵蓋所有人口密集的区域。其與傳統及新穎雜貨店已建立良好的業務關係，確保為遍及印尼的消費者供應充裕的Indofood產品。

分銷集團的銷售額上升24%至6.2萬億印尼盾(4.178億美元)，主要受惠於對Indofood產品及由分銷集團提供服務的其他消費品公司產品的需求上升所帶動。由於銷售額上升及營運開支下降，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由4.7%(經重列)上升至6.5%。

隨著經濟增長很大機會於2023年持續，分銷集團將專注於加強其業務競爭力及營運優勢，以創造及把握市場機遇。分銷集團將著重深化市場滲透率，尤其是農村地區，以及管理及發展其分銷渠道。

展望

縱使在全球不確定性的情況下，印尼2023年的國內生產總值預測將有增長。Indofood的增長策略將為繼續平衡其市場份額與盈利率，並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水平。Indofood於環球市場的消費者購買力持續提高，預期將可帶動其於2023年的整體銷售持續增長。



溢利貢獻

1.337 億美元

業務回顧

儘管面對市場及競爭的挑戰，受PLDT的優質網絡、強大品牌，以及具吸引力的產品帶動，PLDT的核心業務於2022年仍維持穩健，綜合服務收入及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均創新高。數據及寬頻服務仍是所有業務的主要收入增長的動力。

PLDT為本集團提供的溢利貢獻下降4%至1.337億美元(2021年：1.391億美元)，反映儘管表現強勁，但受年內披索兌美元的平均匯率貶值9.4%的影響。

電訊核心溢利淨額由302億披索(6.124億美元)上升10%至331億披索(6.08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服務收入上升，帶動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增長■ 折舊減少■ 部份被聯營公司虧損擴大、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撥備上升所抵消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299億披索(5.065億美元)上升2%至306億披索(5.612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電訊核心溢利淨額上升■ 部份被其分佔Voyager的虧損上升所抵消■ 資產出售收益減少
呈報溢利淨額由264億披索(5.342億美元)下降60%至105億披索(1.925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PLDT及Smart運輸網絡現代化相關折舊加速、由銅纜網絡轉至光纖網絡，以及式微的3G技術安排■ 人力精簡計劃的開支上升、不利的稅務影響，以及較低的資產出售收入■ 部份被核心溢利淨額上升，出售及租回電訊塔錄得收益，及解除優先股贖回責任所產生的收益所抵消
綜合服務收入(扣除通話接駁成本後)由1,821億披索(37億美元)上升4%至1,901億披索(35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家居及企業業務收入強勁增長持續個人業務的服務收入增長則受制於競爭及通貨膨脹削弱消費者購買力的影響■ 家居及企業業務的服務收入分別上升20%及8%，分別佔綜合服務收入30%及25%■ 數據及寬頻仍是增長的主要動力，合併收入上升9%，佔綜合服務收入80%(2021年：7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x-MRP)*由962億披索(19億美元)上升4%至1,005億披索(18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服務收入上升及補貼減少■ 部份被現金營運開支及撥備上升所抵消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x-MRP)率由52%至5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無線業務及固線業務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x-MRP)率分別為58%及43%

*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x-MRP)不包括人力精簡計劃及出售及租回電訊塔之相關開支。

資本開支

於2022年，資本開支上升9%至968億披索(18億美元)，乃由於公司投資於網絡容量、資訊及科技及業務資本，以支持家居寬頻業務需求增長及網絡流量上升。持續進行的關鍵項目包括興建第11所超大型數據中心，投資於國際纜索系統(Jupiter、Asia Direct Cable及Apricot)，以及網絡安全基礎設施。

與2021年年底相比，PLDT的光纖網絡入屋總量上升23%至1.72千萬戶，佔全國城市及直轄市的68%。光纖端口容量上升33%至6.1百萬，端口使用率約60%，以及在當地全國的光纖足印網絡擴展16%至86.6萬千米，為全國最長。包括國際連接電纜容量在內，PLDT擁有菲律賓最廣潤的光纖足印網絡，達1.1百萬纜索千米。在無線網絡方面，LTE/4G基站數目上



升至3.88萬個，而Smart的5G基站數目則維持7.2千個。於2022年12月底，PLDT的5G、4G及3G覆蓋率已達97%菲律賓人口，而5G則達66%。

於2022年，PLDT已建設額外1.5百萬個端口，連接更多家庭至其光纖網絡，繼續保持其市場領導地位。

環球基準測試公司Ookla®確認PLDT的寬頻為菲律賓最高速的，Smart營運的流動通訊網絡為菲律賓最高速且流動覆蓋最廣的。截至2022年12月，Ookla Speedtest錄得Smart 5G的中位速度為每秒160.76兆比特，較Globe快45%。至2022年的10年，PLDT已投入約5,185億披索(95億美元)的資本開支以服務其客戶。

2023年的資本開支指引介乎800億披索至850億披索，較2022年970億披索的高峰資本開支為低，其中包括新資本開支，並計及與供應商就有關過往年度批准之資本開支所訂立的協議的影響。

資產減持／額外投資

於2022年4月19日，PLDT的附屬公司Smart Communications, Inc. (「Smart」)及Digitel Mobile Philippines, Inc. (「Digitel」)簽署買賣協議，向EdgePoint Infrastructure的一間附屬公司及edotco Group的一間附屬公司出售5,907座電訊塔及相關非主要電訊基礎設施，作價總額770億披索(14億美元)。此項交易於當時是國際投資者在菲律賓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資產收購。Smart已同意租回交易中出售的電訊塔，為期10年。作為出售及租回的部份協議，買方須於2030年前為Smart興建另外1,500座新電訊塔。2022年已完成其中79%(即4,665座電訊塔)的出售及租回交易，PLDT共已收取577億披索(11億美元)。最後一部份預期將於2023年完成。出售電訊塔的所得款項已撥用於提早償還及避免增加債務、資本及營運開支、投資及特別股息。

於2022年12月15日，Smart及Digitel簽署一項買賣協議，將650座電訊塔及相關非主要電訊基礎設施出售予Unity Digital Infrastructure Inc.，作價約92億披索(1.65億美元)。此次交易中電訊塔的出售及租回條款與2022年4月公佈的交易條款一樣。作為出售及租回的部份協議，買方須於未來幾年內為Smart興建另外220座新電訊塔。此交易預期將於2023年完成。

於2023年3月16日，Smart及Digitel簽署一項買賣協議，向Frontier Tower Associates Philippines Inc. (「Frontier」)出售1,012座電訊塔及相關非主要電訊基礎設施，作價超過121億披索(2.17億美元)。此次交易中電訊塔的出售及租回條款亦與2022年4月及12月公佈的交易條款類同。根據協議，Smart承諾於未來幾年另外租賃550座電訊塔。此交易亦預期將於2023年完成。

透過上述三項電訊塔的出售及租回交易，PLDT可將7,569座電訊塔的價值變現，作價總額983億披索(18億美元)。

於2023年3月16日，PLDT與Sky Vision Corporation、ABS-CBN Corporation及Lopez, Inc.簽署一項有關建議收購Sky Cable Corporation (「Sky」)100%權益的買賣協議，以取得Sky的寬頻業務及相關資產，作價67.5億披索(1.211億美元)。此項建議交易的完成須待符合若干條件後方可作實，其中包括取得政府和監管部門的批准，以及所有必要的同意文件及企業行動。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PLDT之綜合債務淨額由2021年年底的2,287億披索(45億美元)減少至2,257億披索(40億美元)，令債務淨額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比率由2.38倍改善至2.25倍。債務總額由2,554億披索(50億美元)減少至2,519億披索(45億美元)，平均到期年期6.7年。當中17%的債務總額以美元計值。於計入美元現金及已作貨幣對沖且分配至償債部份的金額，債務總額中僅5%未作對沖。債務總額的57%將於2027年後到期。於利率掉期後，債務總額的59%為定息貸款。2022年的平均稅前利息成本由2021年全年的4.31%進一步下降至4.04%。

於2022年12月底，PLDT在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標準普爾(BBB+)及穆迪(Baa2)的信貸評級均維持於投資級別。

股息

於2023年3月23日，PLDT董事會宣佈派發末期經常性現金股息每股45披索(0.81美元)(2021年：42披索(0.82美元))，佔其2022年電訊核心溢利淨額60%，符合PLDT的股息政策。就2022年4月出售電訊塔的交易，PLDT同時宣佈派發末期特別股息每股14披索(0.25美元)。兩項股息均將於2023年4月21日派付予於2023年4月11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已於2022年9月5日派發的中期經常性股息及與2022年4月出售電訊塔交易相關的中期特別股息每股75披索(1.34美元)，2022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134披索(2.4美元)，實際分派率佔2022年電訊核心溢利淨額88%。

按業務部門分類的服務收入

2022年數據及寬頻服務的需求持續殷切，帶動PLDT表現。服務收入總額上升4%至1,901億披索(35億美元)的新高，數據及寬頻收入上升9%至1,525億披索(28億美元)，佔綜合服務收入80%。流動數據收入增長2%至719億披索(13億美元)，家居寬頻業務的收入上升19%至510億披索(9.363億美元)，企業數據業務收入錄得12%增長至242億披索(4.443億美元)，而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的收入則增加12%至54億披索(9.91千萬美元)。

於2022年年底，PLDT集團的用戶基準總數為7.41千萬戶。

家居業務的服務收入增長勢頭於2022年持續強勁，上升20%至新高的574億披索(11億美元)，連續第二年達雙位數增長。光纖相關收入上升45%至485億披索(8.904億美元)的新高，佔家居業務的服務收入總額84%。於全國持續鋪設光纖到戶(「FTTH」)的光纖端口以應對客戶連接至PLDT優質網絡的強勁需求為增長奠定基礎。於2022年，PLDT分佔菲律賓光纖行業收入及用戶數增長總額約60%，截至2022年年底其光纖用戶基數增加21%至2.9百萬戶。Ookla連續五年確認PLDT為菲律賓最高速寬頻供應商。

PLDT憑藉優質網絡及廣闊的纜索覆蓋範圍、於市場的優秀品牌價值、提升安裝能力、以及包括各種技術及價格的一系列固線及無線產品，可全面滿足市場的需求，在增加為服務不足的家庭寬頻市場提供服務具有獨特的優勢。



企業業務服務收入上升8%至475億披索(8.72億美元)的新高，受惠於數據和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務解決方案的需求，以及數據中心收入上升15%。PLDT的企業業務已於菲律賓建立為最值得信賴的數碼轉型服務供應商的聲譽。企業業務的容量、能力及基礎設施不斷提升，為菲律賓政府的電子化目標提供強大的支持，其促進企業數碼化轉型，並應對超大型企業業務、數據中心及雲端客戶服務需求的增長。

ePLDT正興建第11所數據中心VITRO Sta. Rosa，這將加強PLDT作為菲律賓超大型數據中心領導者的地位。投資於Jupiter、Asia Direct及Apricot纜索系統將使PLDT有能力應對未來不同行業對大規模數據容量、高速連接及網絡韌度的需求。

受高通脹及競爭所影響，個人業務的服務收入下降5%至820億披索(15億美元)，當中84%(2021年：80%)來自數據／寬頻。2022年全年，流動數據收入增長2%至668億披索(12億美元)，流動數據流量上升32%至4,393拍位元組(petabyte)。活躍數據用戶增加4%至4.15千萬名。

於2022年12月底，PLDT集團的合併無線用戶基數為6.63千萬名，當中約6.33千萬名為預付客戶。

Smart的無線網路於2022年每季度均獲Ookla確認為最高速流動網路及最佳流動覆蓋，並被評為年度菲律賓最佳流動網路。

金融科技生態系統

PLDT透過菲律賓最全面的金融科技生態系統Maya持續擴展其數碼金融服務，為消費者及企業客戶提供雙端金融服務。Maya在菲律賓商戶收單業務、消費金融應用程式及數碼銀行服務均被評為第一。

就消費者而言，Maya的一站式貨幣應用程式功能包括電子錢包，消費者可在同一平台上體驗最好的儲蓄、即時信貸及加密貨幣服務。於2022年年底，其錄得1.5百萬名銀行客戶，存款為147億披索(2.636億美元)及為消費者及微型、小型及中型企業(「微小中企業」)提供貸款約30億披索(5.38千萬美元)。

Maya Business為日常購物、政府以及微小中企業提供綜合支付解決方案、信貸及銀行服務，為菲律賓最大的電子商貿平台提供服務。



可持續發展

PLDT將可持續發展定為其策略的主要部份，已將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融入其業務中。

PLDT致力於2030年前將其範圍1及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由以2019年為基準線減少40%，並於2050年前實現淨零排放。安裝在宿霧市5座辦公大樓上的屋頂太陽能板已減少超過137噸溫室氣體排放，相當於種植6.3千棵樹，並於9個月內將營運開支降低90萬披索(2萬美元)。

PLDT透過促進教育、民生、糧食保障、抗災能力，以及數碼健康的多元化及數碼共融，賦權社區及其僱員。Smart的「Affordaloads」促銷活動使低收入的菲律賓民眾能夠獲得電訊及互聯網服務。其網路安全措施已成功阻截超過1.82億次網路攻擊及嘗試破壞。其阻截超過13億次嘗試瀏覽包含兒童性虐待內容的網站。Smart網上安全舉措之一是加快其用戶的SIM卡註冊。

PLDT繼續與環球企業管治的最佳準則保持一致。其於2022年獲東盟公司治理評估(ASEAN Corporate Governance Scorecard (ACGS))就其2021年的表現納入東盟優質資產公司(ASEAN Asset Class)，並獲ACGS金箭獎(ACGS Golden Arrow Awards)選為菲律賓80強公開上市公司之一。

於2022年，根據全球組織標準普爾全球、MSCI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CDP的報告，PLDT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分數持續增加，並取得顯著上升。其自2019年獲納入FTSE4Good指數。

展望

PLDT以其網絡質素及廣度，以及於業界內能提供最佳客戶體驗支持其核心業務的實力。2023年的收入及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預期有中單位數增長，而資本開支將減少至800億披索至850億披索之間，符合將資本開支由2022年高峰開始減少的整體計劃。電訊核心溢利預計將高於去年，在根據近期資本開支事項的檢討結果對其預算進行重新修訂後將有更具體的指引。PLDT將繼續專注達至正自由現金流。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溢利貢獻

1.044億美元

業務回顧

於2022年，隨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的限制於年內第一季度開始逐步解除，MPIC的核心業務受惠於菲律賓經濟復甦。多方面的商業活動恢復及擴展刺激用電量上升及收費道路車流量增加。

MPIC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增加6%至1.044億美元(2021年：9.81千萬美元)，反映綜合核心溢利淨額上升，部份被披索兌美元的平均匯率於年內貶值9.4%所抵消。



綜合核心溢利淨額由123億披索(2.497億美元)上升15%至142億披索(2.605億美元)

- 反映來自營運業務的溢利貢獻上升10%至189億披索(3.469億美元)，主要是收費道路及電力業務的溢利貢獻上升所帶動
- 電力、收費道路及水務業務分別佔MPIC的綜合溢利貢獻淨額65%、30%及14%，而輕鐵、健康護理、農業、房地產及燃料儲存業務則合共錄得虧損淨額
- 受收入及銷量創新高，以及發電業務增長帶動，來自電力業務的溢利貢獻上升10%至124億披索(2.269億美元)
- 來自收費道路業務的溢利貢獻上升47%至57億披索(1.043億美元)，反映車流量及收費增加
- 來自水務業務的溢利貢獻下降4%至27億披索(4.88千萬美元)，反映營運成本上升及確認於營運開支加入增值稅，部份被商業及工業界別的销售量上升及較高的實際收費所抵消
- 主要包括輕鐵、健康護理、農業、房地產及燃料儲存的其他業務合共錄得18億披索(3.31千萬美元)的虧損淨額
- 由於再融資及重新評級活動，MPIC總公司的利息開支淨額下降

綜合呈報溢利淨額由101億披索(2.05億美元)上升4%至105億披索(1.927億美元)

- 反映綜合核心溢利淨額上升
- 部份被投資項目的減值撥備及於2022年分階段收購Landco令非經常性收益減少所抵消，2021年因轉讓Global Business Power Corporation(「GBPC」)予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MGen」)及出售位於泰國的收費道路而錄得較高的非經常性收益

綜合收入由436億披索(8.825億美元)上升17%至509億披索(9.341億美元)

- 反映收費道路、水務及輕鐵業務收入均上升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MPIC的綜合債務為2,925億披索(52億美元)，較2021年12月31日的2,463億披索(48億美元)上升19%，主要反映收購於印尼的收費道路、持續興建新收費道路及污水處理廠房、鋪設新管道，和延長輕鐵路線所需的額外銀行借款。債務淨額增加26%至2,463億披索(44億美元)。

債務總額中88%以披索計值，而固定利率借款佔總額的82%。平均利率由2021年年底的5.68%上升至2022年的6.12%，債務到期年期介乎2023年至2037年。

資本管理

股息

MPIC董事會宣佈末期現金股息每股0.076披索(0.14美仙)，將於2023年4月13日派付予於2023年3月27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連同已於2022年9月8日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0.0345披索(0.06美仙)，2022年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1105披索(0.20美仙)。

股份回購計劃

MPIC董事會於2022年2月16日批准一項於2022年預算最多為50億披索(9.18千萬美元)的股份回購計劃。MPIC已悉數動用預算金額並自公開市場回購約14億股股份。

額外投資

於2022年6月27日，MPIC與Carmen's Best Group簽訂一項協議，以作價總額1.98億披索(3.6百萬美元)收購The Laguna Creamery, Inc. (「TLCI」)51%股權。Carmen's Best Group擁有菲律賓頂級雪糕品牌Carmen's Best Ice Cream及菲律賓當地唯一一家生產經巴氏殺菌及均質處理鮮奶、乳酪及芝士的Holly's Milk。此項交易須待若干條件獲履行後方可完成。

於2022年8月3日，MPIC向JG Summit Holdings, Inc.收購Meralco額外2%權益，作價約78億披索(1.427億美元)。此項交易令MPIC於Meralco的經濟權益由約45.5%增加至約47.5%。

於2022年12月19日，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 (「MPTC」)的間接附屬公司PT Margautama Nusantara (「MUN」)完成向Perusahaan Perseroan (Persero) PT Jasa Marga (Indonesia Highway Corporatama), Tbk.收購Jasa Marga Jalanlayang Cikampek (「JJC」)40%權益，作價4.03萬億印尼盾(2.562億美元)。完成交易後，於達成若干條件後，將支付最高達3,590億印尼盾(2.28千萬美元)之額外獲利付款。JJC是雅加達－芝坎佩(Jakarta-Cikampek)高架收費道路的特許權持有人，此全長38千米的高架道路自2019年12月起營運。

2023年2月6日，MPIC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Metro Pacific Agro Ventures, Inc. (「MPAV」)與一組賣方簽訂一項買賣協議收購Axelum Resources Corp. (「ARC」)約31.33%權益，作價約48.2億披索(8.83千萬美元)。同日，MPAV與ARC簽訂一項協議認購ARC 2億股可贖回優先股，作價5億披索(9.2百萬美元)。於交易完成時，上述兩項交易的作價總額約53.2億披索(9.75千萬美元)將於符合若干條件後，包括監管批准等，以現金全額支付。MPAV將持有ARC約34.76%的投票權益。ARC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公司及具領導地位的全面綜合製造商和出口商，向全球市場提供眾多高品質的椰子產品。

電力

Meralco為菲律賓最大的輸電商，為佔菲律賓國內生產總值逾一半的用戶提供電力。

售電量上升6%至新高的48,916千兆瓦時。住宅、商業及工業界別分別佔2022年總售電量35%、36%及29%。受出行及商業活動上升帶動，住宅、商業及工業售電量分別上升1%、14%及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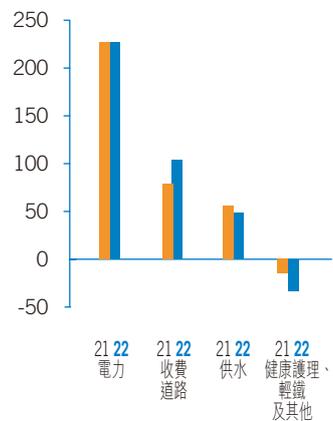
主要受傳送發電及輸送收入增加帶動，Meralco的收入上升34%至新高4,265億披索(78億美元)，部份被輸電收入減少7%所抵消。收費客戶數目上升3%至7.6百萬戶，反映住宅及商業界別均有穩定增長。

資本開支上升55%至426億披索(7.82億美元)，主要用於開發發電項目、輸電設施升級、提升客戶服務水準、擴展Meralco的光纖網絡以及收購電訊塔及更新Meralco的設施。



營運溢利貢獻

百萬美元



業務回顧

主要受於菲律賓停電的影響，Meralco的全資擁有發電附屬公司MGen提供合共13,424千兆瓦時的電力，較2021年下降2%。MGen的資產包括位於菲律賓的GBPC、San Buenaventura Power Ltd. Co.及PowerSource First Bulacan Solar, Inc.，以及位於新加坡的PLP。

可再生能源

Meralco的電力輸送部門已承諾於2027年或之前可取得1,500兆瓦可再生能源的資源。同樣地，MGen亦加速發展其可再生能源發電量，於2027年或之前達1,500兆瓦。

MGen於Bulacan的55兆瓦交流電太陽能發電廠已於2022年開始營運，一座位於Rizal省的75兆瓦交流電太陽能發電廠及一座位於Ilocos Norte的68兆瓦交流電太陽能發電廠將於2023年第一季度開始營運。

收費道路

MPTC於菲律賓營運North Luzon Expressway(「NLEX」)、Manila-Cavite Toll Expressway(「CAVITEX」)、Subic Clark Tarlac Expressway(「SCTEX」)、Cebu-Cordova Link Expressway(「CCLEX」)及Cavite-Laguna Expressway(「CALAX」)，並為印尼的PT Nusantara Infrastructure Tbk及越南的CII Bridges and Roads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的股東。



於菲律賓，宿霧市現時的新地標CCLEX橋已於2022年4月30日通車。此8.9千米長的收費橋不僅舒緩交通擠塞，令出行更加便利，亦有助促進菲律賓南部的經濟發展。

於2022年，MPTC的收入上升31%至新高229億披索(4.195億美元)，反映菲律賓及印尼車流量錄得新高及收費增加。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限制措施放寬，刺激經濟及社交活動，MPTC收費道路的平均每日車流量上升23%至920,011駕次。於菲律賓，平均每日車流量上升19%至577,321駕次，而國際收費道路的車流量則上升30%至342,690駕次。

資本開支上升12%至215億披索(3.947億美元)，主要反映NLEX-SLEX Connector Road、CALAX及CAVITEX-C5 South Link的持續興建成本。

於菲律賓，MPTC計劃投放約685億披索(13億美元)於完成興建NLEX-SLEX Connector Road、CAVITEX-CALAX Link的額外路段、CAVITEX-C5 South Link，以及CALAX，此等項目合共長達61.5千米。NLEX-SLEX Connector Road預期將於2023年竣工，而其他道路將隨後於2024年竣工。

水務

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aynilad」)為菲律賓客戶數目最多的公用水務公司，持有特許經營權於馬尼拉大都會西部營運輸水及污水處理，以及公共衛生服務。MetroPac Water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PW」)是MPIC的投資公司，用作於馬尼拉大都會以外的水務投資。

於2021年5月18日，Maynilad與Metropolitan Waterworks and Sewerage System(「MWSS」)簽訂一項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Revised Concession Agreement)，確認其特許經營權年期持續至2037年7月31日，並作出若干修訂。於2022年3月21日，Maynilad就其特許經營權接受為期25年的特許權，確定其提供供水、污水處理及公共衛生服務之權限。

於2022年，Maynilad接獲MWSS信託委員會的決議案，其批准Maynilad在第6期重訂收費期間(2023年至2027年)分階段實施重訂收費調整。



Maynilad的收入於2022年上升4%至229億披索(4.2億美元)，反映疫情影響經濟的效應減弱，令實際收費較高的商業及工業用水需求上升。商業及工業用水需求分別上升10%及5%。

資本開支上升79%至153億披索(2.809億美元)，大部份用於在疫情期間推遲進行的洩漏修復及更換管道工程。

待Maynilad能按其於2022年獲批的業務計劃中所述的供水、供水的連續性及覆蓋率達標後，重訂收費可於2024年起分階段實施。

輕鐵

Light Rail Manila Corporation(「LRMC」)於馬尼拉大都會營運輕鐵LRT-1號線，此路線有20個站。

收入上升58%至18億披索(3.29千萬美元)，由於監管機構於2022年3月取消總載容量70%的上限，每日乘客人次上升77%至219,772人次。

於2022年，LRMC的資本開支下降39%至27億披索(5.03千萬美元)，主要反映訊號系統升級已大部份於2022年4月完成。截至2022年年底，LRT-1第一期工程延長線的完成率為78%。



健康護理

Metro Pacific Health Corporation(「MPH」)為菲律賓私營健康護理的最大提供者，提供門診護理、癌症治療、器官移植等服務。MPH旗下包括19間醫院、22間門診中心及6間癌症護理中心。其目前有超過3.4千張床位。

MPH的收入下降1%至200億披索(3.673億美元)，反映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應診及檢測減少，令來自每位病人的平均收入減少。住院病人數目增加31%至124,369名，而門診病人數目則上升20%至3,722,504名。

MPH的資本開支上升12%至25億披索(4.6千萬美元)，反映用於網絡整合及數碼化的投資。2023年3月，MPH完成收購其於棉蘭老島的第5間醫院，即擁有95張床位的Howard Hubbard Memorial Hospital(「HHMH」)。HHMH位於Dole Philippines, Inc.(「DPI」)的綜合種植園和罐頭廠範圍內。



MPIC的數碼部門mWell PH透過其全面綜合數碼平台，可隨時隨地提供價格相宜及便捷的健康及保健服務。mWell PH最初於2021年7月推出，截至2022年年底用戶數已超過1.4百萬名。其遠程醫療透過Healthsavers Plan提供免費的意外保險計劃。以數據為基礎的mWellness Score可測量身體活動、步數及睡眠質素。mWellIMD為醫生提供先進及全方位的臨床管理系統。菲律賓偏遠社區的用戶可以透過mWell PH的便攜式流動數碼診所mWell OnTheGo接受服務。

於2023年2月，mWell PH在Global Mobile Awards(「GLOMO」)中榮獲Best Mobile Innovation for Digital Life獎項。GLOMO由Mobile World Congress於巴薩羅那主辦，於科技行業享負盛名，由全球200多名傑出的專家進行評審。

農業

MPIC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PAV正在發展其於菲律賓的農業資產。其位於San Rafael, Bulacan的22公頃項目蔬菜溫室(The Vegetable Greenhouse)致力於成為菲律賓最大的蔬菜溫室設施，年產量約1.6千噸優質蔬菜。其聯號公司Innovative Agriculture (Agro) Industry Ltd.的目標是涵蓋從植物苗生產到蔬菜種植、分類、包裝和銷售的整條價值鏈。

在上述額外投資部份提及的TLCI及ARC權益完成收購後，MPAV將會參與椰子加工及出口業務，進一步擴大其乳製品業務。

可持續發展

MPIC將可持續發展融入其業務的所有範疇，旨在透過以下於企業社會責任的三大重點發揮可持續發展及有利的影響，其中部份舉措摘錄如下。

將可持續發展與業務策略相融合

MPIC及其運營公司正實行眾多的可持續發展計劃。如上所述，MGen正進行多項可再生能源項目。

Maynilad的第二項太陽能項目是位於奎松市La Mesa Compound佔地超過1.2萬平方米的光伏太陽能發電場，容量為1千千瓦，為其8.8百萬名客戶供水的設施提供額外的綠色能源。

Maynilad位於Paranaque市的用水處理廠是菲律賓第一家配備可處理回收已用水供人使用的廠房，以全球最高的標準為藍本。此廠房每日可處理1千萬公升水，並於2022年開始向Paranaque市的兩個村莊供應經處理的用水。

投資於環境保護計劃

根據「Plant For Life」計劃，Maynilad已種植超過1百萬棵樹木以減少碳排放及保護於西部特許經營區的水源。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Foundation(「MPIF」)為慶祝其上市15周年，在其三個紅樹林中心共種植21,344棵紅樹，超過其最初目標42%。

MPIF與Tubbataha Protected Area Management Board協定一項四年期項目，承諾加強保護及強化菲律賓海洋生態系統的可持續性。合作範圍包括財務支援菲律賓最大的海洋保護區Tubbataha Reefs Natural Park。年內，MPIF已向此項目提供首三批資金，並進一步承諾額外提供1百萬披索(2萬美元)支持修復嚴重受損的Tubbataha Ranger Station。

遵循可持續發展的全球最佳準則

MPIC於標普全球企業可持續發展評估(S&P Global's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ssessment)獲得新高的52分，為菲律賓國內同行中的最高分。

Sustainalytics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級識別個別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因行業特質而受重大財務影響的風險。於2022年3月，MPIC於Sustainalytics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評級中獲得11.0的低風險評分，於菲律賓多界別業務控股公司中保持高位。MPIC亦為「ESG Regional Top Rated」及「ESG Industry Top Rated」的公司。MPIC被Sustainalytics的多元化金融行業類別評為最佳2%的公司之一。



MPIC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於2022年被MSCI, Inc.由BB評級上調至歷來最佳的BBB評級。

MPIC為新興市場類別中唯一一家連續兩年在Global Listed Infrastructure Organization/Global Real Estate Sustainability Benchmark基建界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指數中獲得最高級別「A」評級的公司。

MPIC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使其能成為FTSE4Good Index的認證成份公司。



展望

MPIC多年來對其核心業務投入大量投資，致力改善菲律賓投資不足的公用業務界別。提升營運效率和服務質素能為盈利可持續增長奠定穩建的基礎。憑藉這一成功，MPIC計劃投資於菲律賓的農業—是減貧及糧食安全的關鍵界別。能提供價格相宜的必需服務及滿足持份者的基本需求是創建可持續的長期價值的關鍵。



FPM Power /  PacificLight

溢利貢獻

8.24千萬美元

PLP位於裕廊島(Jurong Island)的800兆瓦發電設施自2014年開始商業運作以來，一直是新加坡最具效益的複循環發電廠之一。

新加坡經濟於2022年錄得3.6%增長，在建築及服務行業的增長帶動下，刺激電力需求上升1.9%。

於2022年，由於核心溢利淨額大幅上升，PLP對第一太平的溢利貢獻為8.24千萬美元(2021年：2.18千萬美元)。

發電廠的平均可運作率為95.3%(2021年：99.9%)，因兩組機組的保養工作由2021年重新安排至2022年1月進行。熱耗率保持於低水平，及發電廠的可靠性仍高企。第20號機組自2017年3月至2022年6月連續64個月並無發生強制停止運作事故，為新加坡發電行業內同類記錄中的最長。2022年由於發生三次輕微事故而導致強制停止運作，每次均獲迅速解決。

於2022年，已售發電量上升3%至5,619千兆瓦時(2021年：5,459千兆瓦時)，當中91%(2021年：91%)出售予合約銷售及賦權合約客戶，餘下9%(2021年：9%)則銷售予商業市場。PLP於年內在發電市場的市佔率約9.8%(2021年：10.0%)。

核心溢利淨額由8.07千萬新加坡元(6千萬美元)上升3.6倍至2.878億新加坡元(2.089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售電的非燃料利潤率及銷量均上升 部份被較高的員工成本及市場推廣開支所抵消
溢利淨額由6.91千萬新加坡元(5.14千萬美元)上升4.4倍至3.057億新加坡元(2.218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大幅增加 錄得匯兌收益，而2021年則為虧損
收入由16億新加坡元(12億美元)上升50%至24億新加坡元(17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油價上升，每單位電力的平均售價因而上升 受惠經濟增長，電力銷量上升
營運開支淨額由2.3千萬新加坡元(1.71千萬美元)上升47%至3.38千萬新加坡元(2.45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員工成本及市場推廣開支上升 部份被銷售碳信用令其他收入上升所抵消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1.115億新加坡元(8.3千萬美元)上升3.3倍至3.651億新加坡元(2.649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售電的非燃料利潤率上升及銷量增加 部份被較高的員工成本及市場推廣開支所抵消

債務組合

於2022年，PLP提早償還1.996億美元的長期債務。於2022年12月31日，FPM Power的債務淨額為1.037億美元，債務總額則為2.351億美元，債務中大部份將於2026年12月前到期。所有借款均為浮息銀行借貸。

股息

於2022年，PLP首次分派股息。向其股東分派的股息總額為1.35億新加坡元(9.8千萬美元)。

新加坡首項離岸進口太陽能項目

於2021年10月25日，PLP與財團夥伴Medco Power Indonesia(一家具領導地位的印尼獨立發電商)及三林集團旗下公司Gallant Venture Ltd.就從印尼布蘭島(Bulan Island)進口太陽能至新加坡的先導項目簽訂一項共同發展協議。於此發展項目完成後，預計此項目的第一階段每年將可抵消超過357,000公噸碳排放。這與新加坡綠色發展藍圖2030年(Singapore Green Plan 2030)一致，旨為增加再生能源發電及減低新加坡對石化燃料的依賴。

財團已獲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Energy Market Authority of Singapore)授予100兆瓦的有條件進口許可證，這將允許透過海底電纜連接於布蘭島的太陽能發電場及PLP位於新加坡裕廊島的現有設施，輸送可再生能源至新加坡電網。各項必要許可證的申請及相關工程研究正在進行中。



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的目標是於2035年或之前透過徵求建議(Request for Proposal)項目進口高達4.0千兆瓦的可再生能源，財團擬參與此項目。

展望

新加坡的2023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預測為0.5%至2.5%。預期電力需求增長溫和，市場前景持續穩定。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溢利貢獻

1.34 千萬美元

業務回顧

Philex於2022年的盈利能力下降主要由於碾磨量下降，導致金屬產量下降。其他因素包括營運成本及開支增加，以及銅的平均變現價下降，惟輕微被美元兌披索匯率轉強所抵消。同時，隨著箱形掏槽通道的大量掘土工程完工，Philex於棉蘭老島Surigao del Norte的Silangan項目取得進展。於Silangan的銅金商業生產定於2025年年初開始。

於2022年，Philex對本集團的溢利貢獻下降31%至1.34千萬美元(2021年：1.93千萬美元)，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下降。

由於碾磨設備進行維修及保養導致生產中斷，令礦產碾磨總量下降7%至7.4百萬公噸。黃金平均質量下降6%至每公噸0.269克令金屬產量進一步下降，而銅平均質量則上升2%至0.19%。因此，黃金產量下降12%至48,567盎司及銅產量下降4%至2.51千萬磅。黃金的平均變現價持平於每盎司1,790美元，而銅則下降7%至每磅3.96美元。



核心溢利淨額由25億披索(5.13千萬美元)下降32%至17億披索(3.18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收入下降■ 部份被營運成本及開支上升所抵消
溢利淨額由24億披索(4.93千萬美元)下降26%至18億披索(3.3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核心溢利淨額下降■ 部份受匯兌收益上升所抵消
收入(扣除熔煉開支後)由98億披索(1.985億美元)下降5%至93億披索(1.7億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儘管銅礦產質量有改善，惟礦產產量及金礦產質量均下降令金屬產量減少■ 銅的平均變現價下降■ 部份被年內的可利匯率所抵消■ 來自金、銅及銀的收入分別佔總收入的46%、53%及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43億披索(8.75千萬美元)下降18%至35億披索(6.47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反映收入下降及現金營運成本上升
碾磨每公噸礦產的營運成本由886披索(17.9美元)上升17%至1,036披索(19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要反映受通脹及煤炭價格影響，令電力、材料及物資成本上升
資本開支(包括勘探成本)由12億披索(2.39千萬美元)上升51%至18億披索(3.26千萬美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反映Silangan項目前期礦場開發準備工作的資本開支上升



Philex於2022年12月7日宣佈確認完成對Sto. Tomas II礦體的鑽探及先前公佈Padcal礦場資源的開採之技術研究及其尾礦儲備設施三。截至2022年10月31日，餘下可開採礦產儲備估算量為4.2千萬公噸，黃金平均質量為每公噸0.22克，銅質量則為0.17%。可提取黃金及銅的總估算量分別為23.3萬盎司及1.274億磅。礦產資源估算量約2.304億公噸，黃金平均質量為每公噸0.29克，銅質量則為0.18%。Padcal礦場的開採期因而從2024年延長至2027年年底，這將可提供平穩過度至Silangan項目於2025年開始商業營運。

於2023年1月23日，Philex與Macawiwili Gold Mining and Development Co., Inc. (「MGMDCI」) 簽署一份意向書，有意根據礦物生產共享協議 (Mineral Production Sharing Agreement) 對MGMDCI鄰近Padcal礦場的逾800公頃的合約範圍進行商業、財務及技術探討。MGMDCI位於菲律賓的Itogon，從事礦產勘探及生產 (包括金與銅) 數十年。對

MGMDCI產業的盡職審查及偵察勘探活動的準備工作正在進行。Philex於MGMDCI的潛在投資或可進一步延長Padcal礦場的開採期，兼可能與MGMDCI在營運上有協同效應。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Philex的借款為75億披索(1.35億美元)，其中包括一項1.5厘息率的債券及平均利息成本約5.3%的短期銀行貸款。以美元計值的短期銀行貸款額為2.9千萬美元，受披索兌美元貶值的影響，以披索價值計算則上升9%至16億披索。

股息

於2023年2月23日，Philex董事會宣佈派發現金股息每股0.02披索(0.036美仙)(2021年：0.05披索(0.098美仙))，並已於2023年3月24日派付予股東。於2022年產生之部份餘下現金將保留用於開發Silangan項目。

Silangan項目

Silangan項目是一項位於菲律賓棉蘭老島東北端Surigao del Norte的大型金銅礦項目。

Boyongan礦藏(Silangan項目一期)分階段採礦計劃的可行性研究已於2022年1月完成。Boyongan礦藏的開採及營運期為28年，可開採礦產儲備估算量為8.1千萬公噸，估計黃金及銅質量分別為每公噸1.13克及0.67%。

分階段採礦計劃下的資本開支需求為2.24億美元。Silangan項目計劃於2025年第一季度開始商業運作。初步估計每日礦產產能2千公噸，並於營運的第12年達1.2萬公噸。

作為Silangan項目融資資金計劃的一部份，Philex於2022年8月3日完成股權要約 (Stock Rights Offering)，並以每股3.15披索(5.66美仙)發行8.42億股新股份，籌集資金26.5億披索(4.76千萬美元)。股權要約所得的資金淨額已分配撥付Silangan項目的初步資本開支和開發成本。除Philex的儲備現金外，SMMCI就向銀團銀行貸款籌集額外資金已達最後階段。

用於進入Silangan項目礦體的下降入口預期將於2023年3月底前完工，其後的隧道掘進將標誌礦場開發的開始。

業務回顧

PXP

於2022年，來自Galoc油田14C-1號服務合約(Service Contract)的石油收入上升16%至7.4千萬披索(1.4百萬美元)(2021年：6.4千萬披索(1.3百萬美元))，反映平均原油售價飆升34%，部份被採油總量從2021年的631,948桶下降24%至479,955桶所抵消。

成本及開支下降3%至1億披索(1.8百萬美元)(2021年：1.03億披索(2.1百萬美元))，反映營運開支下降。

PXP的核心虧損淨額由3.3千萬披索(70萬美元)下降32%至2.2千萬披索(40萬美元)，反映石油收入上升及營運開支下降。



72號服務合約及75號服務合約

PXP附屬公司Forum Energy Limited(「FEL」)於Recto Bank 72號服務合約持有70%權益，此服務合約於菲律賓巴拉望西北部覆蓋8,800平方千米面積。隨著菲律賓能源部(Philippine Department of Energy)解除於2014年12月15日實施的不可抗力暫停令，其勘探計劃的第二期分段工程活動已於2020年10月14日恢復。作為72號服務合約第二期分段工程承諾的一部份，FEL須於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2年6月13日的20個月期內鑽探最少兩口油井。於2022年2月17日，菲律賓能源部批准相關工程計劃及預算。

PXP於位於巴拉望西北部區塊的75號服務合約持有50%權益。75號服務合約的所有勘探活動於2015年12月27日因出現不可抗力因素而被迫擱置，直至菲律賓能源部於2020年10月14日解除有關暫停令。75號服務合約財團於75號服務合約第二期分段工程的承諾包括須於2020年10月14日至2022年4月13日的18個月期內進行三維地震勘探。於2022年1月8日，菲律賓能源部批准PXP就2022年至2023年的建議工程計劃，其中包括獲取、處理及詮釋最少1,000平方千米的三維地震數據。

於2022年4月6日，FEL及PXP收到菲律賓能源部通知暫停任何石油勘探活動的指令，72號服務合約及75號服務合約已擱置當時正在進行的勘探活動。於2022年4月11日，FEL及PXP終止所有相關勘探工作，並聲明72號服務合約及75號服務合約均受不可抗力因素的影響。

展望

地緣政治局勢不明朗、加上高通脹及利率將可令全球增長於2023年放緩。然而，菲律賓政府對開發礦產資源的支持、全球對包括銅在內的綠色金屬的需求持續、Padcal礦場的開採期進一步延長至2027年年底、開發Silangan項目及潛在的業務擴展均是有利Philex增長的因素。



FP Natural Resources /  **RHi**
ROXAS HOLDINGS, INC.

應佔虧損

6.4 百萬美元

業務回顧

RHI專注於提煉蔗糖的策略證明有利於其業務方向，因菲律賓農業正面對拉尼娜現象造成的不利天氣影響而導致甘蔗供應短缺、肥料成本上升、產能下降，以及甘蔗競爭激烈帶來的挑戰。

其於八打雁的蔗糖研磨廠，每天提煉產能達1.8萬LKg(每LKg單位相等於一袋50千克蔗糖)，San Carlos Bioenergy, Inc.生物乙醇廠的生物乙醇每天產能約10萬公升，全僅作工業用途，不供人使用。於2022年12月15日，RHI宣佈自2022至2023的種植年度開始永久關閉其於八打雁的研磨業務。

於2022年，FP Natural Resources的虧損收窄29%至6.4百萬美元(2021年：8.9百萬美元)，反映RHI核心虧損淨額下降。

年內，受惠於RHI的其中一台提煉鍋爐完成改裝為可使用不同的燃料運作，其提煉銷量(包括提煉安排的收費)倍增至2.094百萬LKg(2021年：1.084百萬LKg)。此設施的提升增加使用提煉燃料來源的靈活性，增強其可於全年持續生產的能力。由於甘蔗供應短缺及競爭激烈，蔗糖研磨量下降35%至47.7萬公噸(2021年：73.3萬公噸)。由於生物乙醇生產受原料成本上升的不利影響，生物乙醇的銷量下降18%至2.61千萬公升(2021年：3.17千萬公升)。



核心虧損淨額由9.74億披索(1.97千萬美元)下降18%至7.97億披索(1.46千萬美元)

- 反映於八打雁的提煉業務毛利上升
- 部份被生物乙醇業務的總虧損所抵消

呈報虧損淨額由8.91億披索(1.81千萬美元)下降11%至7.91億披索(1.45千萬美元)

- 主要反映核心虧損淨額下降

收入由50億披索(1.003億美元)上升113%至105億披索(1.934億美元)

- 反映精製糖銷量及提煉收費均上升
- 糖及生物乙醇價格上升
- 部份被生物乙醇銷量下降所抵消

營運開支由5.59億披索(1.13千萬美元)上升10%至6.15億披索(1.13千萬美元)

- 反映精製糖銷量增加令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
- 固定及外部承包僱員之人力成本上升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由9.5千萬披索(1.9百萬美元)改善59%至3.9千萬披索(70萬美元)

- 反映收入上升
- 部份被現金生產成本上升所抵消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由負1.9%至負0.4%

- 反映收入上升，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下降

債務組合

於2022年12月31日，RHI的長期債務(包括一項由San Carlos Bioenergy, Inc.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為51億披索(9.11千萬美元)，最長到期年期為2028年12月，年利率約6.0%。長期債務之即期部份為4.07億披索(7.3百萬美元)。

展望

於八打雁的提煉業務於2023年2月恢復運作，加上繼續實施削減營運開支措施，以及來自其未動用的資產的潛在收入，RHI期望其2023年財務表現可獲改善。

主席函件



第一太平集團
旗下的公司
連續四年錄得
向第一太平
增加貢獻，
使本公司的
經常性溢利
創新高，
股東分派大幅
提升16%。

親愛的股東

全球經濟於2022年持續受疫情、全球對抗通脹，以及烏克蘭戰爭後果所帶來的影響。預期後兩項因素將繼續對全球經濟發展構成壓力，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預測2023年全球經濟增長將由前一年的3.4%放緩至2.9%。

隨著疫情的影響減退，我們各公司的營運所在市場正面對全球金融緊縮及預計外部需求放緩的挑戰。亞太區於2023年的整體增長預計為4.3%，遠低於其5.5%的歷史平均水平。

儘管如此，菲律賓政府有見2022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為7.2%，預期2023年亦會保持相近的強勁增長。印尼作為更大的經濟體，去年增長5.3%，主要來自家庭消費，預計2023年的增長將進一步上升。

在此大環境下，第一太平集團旗下的公司仍連續四年錄得向第一太平增加貢獻，使本公司的經常性溢利創新高，並就我們所有股東都重要的分派大幅提升16%。

第一太平集團並沒有固步自封。我們的公司將繼續審慎投放資本開支，針對性地培訓員工以提高效率及生產力。於數碼服務的穩定投資(尤其是Indofood及PLDT)加深我們對市場的了解，使我們能夠靈活應對不斷改變的消費者喜好和意見，故我們對集團的中期前景仍非常樂觀。

林達生
主席

謹啟

2023年3月30日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



第一太平在
營業額、來自
營運公司之
溢利貢獻及
經常性盈利率
均成功再創
新高。

親愛的股東

儘管全球疫情的影響正逐漸減弱但仍持續，且商品價格導致通貨膨脹再度出現，但第一太平在營業額、來自營運公司之溢利貢獻及經常性盈利率均成功再創新高。

2022年來自營運公司的溢利貢獻再次由Indofood帶領，受惠於其麵食及Bogasari(麵粉)業務的銷售額激增，其溢利貢獻上升12%。其銷售淨額及核心溢利於去年均再創新高。隨著Indofood為全球消費者增加提供其消費性食品的數量、種類及質素，我們預期其升勢於未來將可持續。

菲律賓消費者對串流媒體及會議服務等數據服務的需求持續增長，PLDT的家居業務繼續帶領其收入增長再創新高。作為菲律賓最大的電訊服務供應商，其在固線及無線市場的顧客體驗均保持領先地位，為未來的盈利增長奠定穩健的基礎。

MPIC再次由收費道路及供電業務帶領，於疫情後的2022年持續其盈利的增長。由於MPTC將於今年及其後開通100多千米的新收費道路，以及Meralco計劃在2027年前安裝1.5千兆瓦的可再生能源電力，即使MPIC發展農業及物流等新業務，這兩項業務的增長仍將會在未來數年繼續帶動MPIC強勁增長。

PacificLight Power在2021年扭虧為盈，由於電價上升及需求增長強勁，其於2022年的盈利激增。我們預計PLP於2023年的增長可保持穩健增長，並增加對第一太平的貢獻及向其股東派付可觀的股息。

Philex Mining的盈利受銅價及Padcal礦場的礦產量下降所影響，其於菲律賓南部棉蘭老島的Silangan採礦項目的工作仍持續，確保Philex在未來數十年將繼續生產黃金及銅。

至於在香港，楊格成先生在服務第一太平集團數十年後退任首席財務總監一職，由我們的庫務主管吳漢邦先生接任。我對楊先生長期忠誠的服務不勝感激，並祝願他在未來一切安好。吳先生在任職的首半年即建議增加股東分派，在我們的財務上展現其見解，我有信心我們的財務狀況將繼續保持穩健。

展望未來，我們盈利可持續增長的前景十分明朗。我們營運業務所在的市場預期將繼續保持強勁的經濟增長，我們各公司的管理層已做好充分計劃，確保我們有能力提供客戶所需，不負股東期望。我對本公司於2023年及未來的前景仍充滿信心。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謹啟

2023年3月30日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董事會



林逢生
主席

73歲，林氏畢業於英格蘭薩里的Ewell County Technical College。彼為三林集團總裁兼行政總監，以及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及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並於多家公司擔任專員及董事。

林氏於多家跨國公司出任顧問會(Boards of Advisors)成員。彼曾任GE 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及Allianz SE的國際顧問會(International Advisory Board)成員。林氏現為Rabobank Asia之食品及農業業務顧問會(Food & Agribusiness Advisory Board)成員，及自2004年起為亞洲企業領袖協會(Asia Business Council)成員。

林氏自1981年起為第一太平董事，並於2003年6月起出任主席一職。彼為林希騰先生的父親。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76歲，彭氏以優異成績取得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Ateneo de Manila University)經濟學文學士學位，並於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彭氏曾在馬尼拉任職於菲律賓的Philippine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nsultants Inc. (PHINMA)，並曾於香港的Bancom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美國運通銀行工作。彭氏其後於1981年5月創立第一太平。

彭氏自1981年創立第一太平擔任常務董事之職至1999年，轉而擔任執行主席至2003年，繼而出任現任職位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彭氏現為於印尼的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總裁專員。在菲律賓，彭氏現擔任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之主席、總裁兼行政總監、PLDT Inc.、Smart Communications, Inc.、ePLDT, Inc.、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Manila Electric Company (Meralco)、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Metro Pacific Tollways Corporation、NLEX Corporation、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XP Energy Corporation、Landco Pacific Corporation、Medical Doctors, Inc. (Makati Medical Center)、Davao Doctors, Inc.、Colinas Verdes Corporation (Cardinal Santos Medical Center)、Mediaquest Holdings, Inc.及Associated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TV 5)之主席，以及Roxas Holdings, Inc.副主席。



楊格成 執行董事

為嘉許彭氏對國家作出之貢獻，彼獲菲律賓空軍名列頒授中校(Lieutenant Colonel (Res))軍銜之晉升名單，並於2021年7月獲菲律賓總統批准。於2006年，菲律賓總統府向彭氏頒授Komandante等級之Order of Lakandula勳銜。彼亦獲菲律賓管理協會(Management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選為2005年最佳管理人(Management Man of the Year 2005)。彭氏於2016年獲亞洲管理研究所(Asian Institute of Management)頒發管理學一級榮譽博士學位，於2010年獲Far Eastern University頒發理科榮譽博士學位，並分別於2008年、2007年及2002年獲菲律賓Holy Angel University、Xavier University及San Beda College頒發人文科學榮譽博士學位。彼曾任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信託委員會主席，以及華頓學院監督委員會會員。

公職方面，彭氏現任Philippine Business for Social Progress (PBSP)、PLDT-Smart Foundation Inc.、One Meralco Foundation Inc.、Makati Medical Foundation Inc.及San Beda College信託董事會主席。彼為Philippine Disaster Resilience Foundation (PDRF)、Stratbase Albert del Rosario Institute信託委員會及U.S.-Philippine Society之聯席主席。彭氏亦為Philippine Business for Education (PBED)董事。

運動方面，彭氏為MVP Sports Foundation, Inc.主席、Samahang Basketbol ng Pilipinas榮譽主席及菲律賓業餘拳擊協會(Amateur Boxing Association of the Philippines (ABAP))主席。

65歲，楊氏畢業於蘇格蘭Waid Academy並取得聖安德魯斯大學(St. Andrews University)經濟學文學(榮譽)碩士學位。

彼現為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及Roxas Holdings, Inc.之董事，以及PLDT Inc.之顧問委員會成員。彼亦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及IdeaSpace Foundation, Inc.受託人。

楊氏自1979年起於倫敦及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直至1987年加盟香港第一太平擔任集團財務總監。彼於1995年加盟Metro Pacific Corporation擔任財務董事，並一直擔任此職至彼於1998年11月加盟PLDT擔任首席財務顧問為止。楊氏於2015年重返第一太平擔任首席財務總監，直至2022年7月退任此職務。彼於2017年8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
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77歲，陳教授曾就讀香港大學及牛津大學，現為九龍倉控股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曾擔任香港嶺南大學校長、香港大學亞洲研究中心教授及董事、香港消費者委員會主席、香港行政局議員及立法局議員。

陳教授曾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董事局主席，現為港大經管學院榮譽教授、香港金融管理局轄下香港金融研究中心之董事及香港大學香港人文社會研究所院士。陳教授於1993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范仁鶴

獨立非執行董事

73歲，范氏持有史丹佛大學工業工程學士及統籌學碩士學位，及麻省理工學院管理科學碩士學位。

范氏曾任中信泰富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主管中國工業項目。范氏於退休前，為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為該公司發展成為中國廢物發電行業之龍頭企業作出重大貢獻。

范氏現亦為中國光大環境(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光大國際有限公司)、希慎興業有限公司、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勝美達株式會社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2012年12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李夙芯

獨立非執行董事

60歲，李氏畢業於英國University of Leeds，取得榮譽文學士(經濟及會計)學位，並持有英國University of Bradford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1989年取得特許財務分析師資格。

李氏於投資管理方面擁有35年經驗。彼曾任職於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estment Corporation、美國大通銀行(Chase Manhattan)、Morgan Grenfell及於德國商業銀行資產管理亞洲(Commerzbank Asset Management Asia)擔任常務董事。於2002年，彼成為Eisenhower Exchange Fellowship院士。於2005年至2007年期間，李氏為新加坡國立大學投資辦公室副首席投資總監。

於2008年，彼創立精品投資管理公司Athenaeum Limited管理亞太區基金。該基金業務於2016年售予Azimut Group。自2018年，李氏成立諮詢及顧問合夥企業，為亞洲家族辦公室(Asian Family Offices)提供服務。

李氏曾為Mapletree Investments Pte Ltd、Aetos Security Pte Ltd及ECICS Holdings之董事，此等公司均為Temasek Holdings旗下之公司。彼曾出任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有關開放股票經紀業的金融界檢討委員會成員及合併交易所業務發展檢討小組成員。

李氏現為Verde AgriTech Ltd.獨立董事，以及The Arts House Ltd.及新加坡管理學會董事。彼於2015年9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梁高美懿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70歲，梁氏持有香港大學經濟、會計及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梁氏於2012年6月30日退休前，為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副主席兼行政總監及恒生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主席。於1978年2月至2012年6月30日期間，梁氏在HSBC Holdings Plc及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多個重要職位。彼於2014年2月至2018年5月期間

為創興銀行有限公司之副主席兼常務董事。彼亦曾任在香港上市之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和記黃埔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利豐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氏曾任恒生管理學院及恒生商學書院校董會主席至2013年3月，及擔任香港出口信用保險局諮詢委員會委員及投資委員會主席至2010年12月。

梁氏現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香港大學校務委員會成員及司庫、文化委員會成員、公務員敘用委員會委員、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非當然成員、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主席，以及前行政長官及政治委任官員離職後工作諮詢委員會委員。彼為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移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氏於2012年12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裴布雷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歲，裴氏持有史丹福大學文學士(政治科學)及文科碩士(東亞研究)學位，以及哈佛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裴氏於1984年加盟怡和集團(Jardine Matheson Holdings Group)，並於怡和集團及Jardine Fleming Holdings擔任多個職位，包括Jardine Pacific Limited常務董事。彼於2003年加盟HSBC Investments (Hong Kong) Limited，出任其亞太區首席執行官。於2007年至2010年期間，彼為摩根士丹利投資管理(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Management)亞洲區常務董

事兼行政總監。裴氏於2010年加盟日興資產管理集團，出任亞洲區總裁，並於其後出任亞洲區主席至2015年7月。彼曾任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彼現為Principal Financial Group, Inc.之獨立董事，以及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及大新銀行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裴氏亦為盈富基金之監督委員會委員、Harvard Business School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 Limited主席，以及香港大學經管學院之國際諮詢委員會成員。

裴氏於2020年3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林希騰 非執行董事

43歲，林氏取得美國科羅拉多大學之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林氏於眾多行業及於快速消費品行業方面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自2004年加盟Indofood集團後，彼曾任多個高級職位。林氏帶領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Indofood」)之乳製品部門，兼為Indofood及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董事、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及Gallant Venture Ltd.非執行董事，以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及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之專員。

林氏為United Nations Scaling Up Nutrition (SUN) Movement的Business Network Advisory Group之聯席主席，自2014年及2020年起分別擔任SUN Business Network Indonesia的協調專員及南洋商學院(Nanyang Business School)的顧問委員會成員。其於2021年獲科羅拉多大學波德分校利茲商學院(Leeds School of Business, the University of Colorado Boulder)頒發校友成就獎，以表彰其為校園及社區作出之持續承諾、支持及卓越服務。

林氏為林逢生先生的兒子。其於2020年3月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謝宗宣 非執行董事

64歲，謝氏畢業於新加坡義安學院(Ngee Ann College)。彼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專員、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總裁專員、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專員、PT Indocement Tunggul Prakarsa Tbk及PT Nusantara Infrastructure, Tbk董事以及PLDT Inc.顧問委員會成員。彼於2003年加入第一太平董事會。

高級行政人員



吳漢邦
首席財務總監
副董事

60歲，吳氏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會計學專業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吳氏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專員、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及PXP Energy Corporation之非執行董事，以及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董事，上述公司為第一太平集團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彼於1988年自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核數及商業顧問部轉投第一太平。吳氏於2022年8月獲委任為首席財務總監，並自2019年4月起擔任副董事。彼亦曾出任集團財務執行副總裁，並歷任本集團多個高級財務職位，包括集團司庫、集團之區域電訊部門財務主管及數家集團於印度、印尼及中國電訊合營公司之董事。



瑪亦玲
副董事

67歲，瑪氏於University of Santo Tomas取得文學學士學位，並以優異成績取得University of the Philippines法律學士學位，於1981年獲得菲律賓大律師資格。彼於1980年加盟菲律賓Sycip Salazar Hernandez and Gatmaitan Law Offices，並於1989年成為該公司的合夥人。瑪氏於銀行、金融與證券、建築與基建、投資與併購，以及採礦與天然資源範疇擁有豐富之執業經驗。

瑪氏現為First Coconut Manufacturing Inc.總裁，以及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Philex Gold Philippines, Inc.、PXP Energy Corporation、Silangan Mindanao Mining Company Inc.及Lepanto Consolidated Mining Company之董事。彼於2019年1月獲委任為PLDT首席法律顧問及高級副總裁，並於2022年1月獲選為公司秘書。瑪氏於2012年加盟第一太平。



Ray C. Espinosa
副董事

66歲，Espinosa先生擁有密歇根州大學法律學院之法律碩士學位，並為Integrated Bar of the Philippines會員。

於1982年至2000年期間，彼為SyCip Salazar Hernandez & Gatmaitan之合夥人，於1987年至1988年為美國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Covington and Burling的外地成員，彼於1983年至1985年及1989年擔任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 (Ateneo de Manila)法律學院法律系講師。

Espinosa先生為Manila Electric Company(「Meralco」)總裁兼行政總監，以及PLDT Inc.(「PLDT」)、Smart Communications, Inc.、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Meralco PowerGen Corporation、Global Business Power Corporation、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及Roxas Holdings, Inc.之董事。彼亦擔任Lepanto Consolidated Mining Company(「Lepanto」)及Maybank Philippines, Inc.(「Maybank Philippines」)獨立董事。彼為Lepanto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及Maybank Philippines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以及PLDT科技策略委員會成員。

Espinosa先生亦為PLDT Beneficial Trust Fund之受託人。Espinosa先生於2013年加盟第一太平。彼為第一太平集團於菲律賓之政府及監管事務主管，以及傳訊辦事處主管。



任展弘
副董事
首席可持續發展總監

57歲，任氏獲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頒發文學學士學位，並於牛津大學St. Antony's College完成斯拉夫及東歐研究哲學碩士課程。彼曾任職財經記者多

年，於1990年代初期開辦及領導彭博於莫斯科分部達5年，其後加盟道瓊斯，於1998年至2004年期間在莫斯科及香港任職部門主管。任氏其後擔任滙豐銀行批發部亞太區企業傳訊主管。其於2010年加盟第一太平。於2019年4月獲委任為副董事前，任氏為集團企業傳訊執行副總裁。彼現為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之專員，及集團首席可持續發展總監兼集團首席投資者關係總監。



Victorico P. Vargas

副董事

70歲，Vargas先生曾就讀於馬尼拉安德雷爾大學(Ateneo de Manila)及University of Santo Tomas。

在出任第一太平副董事前，Vargas先生為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總裁兼行政總監。彼於2000年加盟PLDT Inc. (「PLDT」)擔任人力資源集團主管，於PLDT在任期間曾參與管理PLDT之業務轉型辦事處(PLDT Business Transformation Office)、資產保障及管理集團(Asset Protection and Management Group)及PLDT國際通訊業務(PLDT International Carrier Business)。彼曾於Union Carbide、百事公司、高露潔棕欖公司及花旗集團任職高層。

彼為Meralco、Smart Communications, Inc.、MGen Global Business Power、Maya Bank, Inc.、PLDT Global, Corp.、PLDT Subic Telecom, Inc.、PLDT Clark Telecom, Inc.、Beacon Electric Asset Holdings, Inc.及Beacon PowerGen

Holdings, Inc.之董事、First Pacific Leadership Academy總裁兼信託委員會成員、MVP Sports Foundation、PLDT Smart Foundation, Inc.及IdeaSpace Foundation之受託人，以及PhilPop Music Fest Foundation總裁。

Vargas先生於2016年1月加盟第一太平，負責掌管第一太平集團在菲律賓及其區域的業務運作，專注於帶領PLDT業務轉型。



陳炳昌

執行副總裁 集團財務總監

53歲，陳氏分別獲香港浸會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頒授工商管理學士(榮譽)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執業會計師、特許財務分析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與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彼於多類商業活動，包括核數、會計、財務及管理範疇累積豐富經驗。彼自2019年1月起擔任第一太平之聯營公司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之非執行董事。

陳氏於1996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彼於2019年4月獲委任為執行副總裁集團財務總監前為副總裁集團財務總監。



趙詠雯

執行副總裁 總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

41歲，趙氏獲英國謝菲爾德大學頒發榮譽法學士(LL.B (Hons.))學位，以及獲香港城市大學頒發法學專業證書。趙氏擁有律師資格，於香港從事法律、管治及合規方面的工作18年。趙氏自2006年12月起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律師。

趙氏於2022年5月由高盛轉投第一太平，彼曾於該公司擔任合規部之執行董事，監督其投資銀行部在亞洲(不包括日本)之合併與收購，以及股權/債務資本市場業務。在此之前，趙氏曾在摩根大通及滙豐擔任投資銀行及企業銀行合規方面之高級領導職務。於成為金融服務合規專業人士前，趙氏為一位經驗豐富之私人執業企業融資律師。趙氏為Hong Kong Chapter of the Association of Corporate Counsel之會員參與委員會及贊助委員會成員。彼亦為世界大型企業聯合會(The Conference Board)統籌的亞洲首席法律官議事會(Asia Chief Legal Officers' Council)之理事會成員。

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



連子行

執行副總裁
集團庫務及稅務
集團人力資源

53歲，連氏分別獲University of Southampton及Coventry University頒授管理科學碩士與經濟及統計學學士學位。彼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連氏於1998年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轉投第一太平，彼曾於該公司擔任稅務經理。連氏自2018年起擔任執行副總裁集團庫務及稅務，並自2022年兼負集團人力資源之工作。



楊鴻祥

執行副總裁
集團企業拓展主管

46歲，楊氏於賓夕凡尼亞大學華頓學院(Wharton School)取得經濟學理學士學位。彼監督第一太平的投資及企業拓展活動，包括併購、合營、策略夥伴關係，以及集團其他策略性計劃。於加盟第一太平前，楊氏任職德意志銀行(Deutsche Bank)，引領於亞洲提供多元

化產業的投資銀行服務。彼亦曾出任德意志銀行的併購部門董事，向客戶提供於亞洲及美國的收購、出售、合併及槓桿交易的意見。楊氏於1998年於紐約開展其事業，汲取有關資本投資及投資銀行的經驗，其後於2007年調任至香港。彼於2013年加盟第一太平，現為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及Philippine Coastal Storage & Pipeline Corporation之董事。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

59歲，張氏分別獲洛杉磯加州大學頒授商業經濟學學士及卡本代爾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會員。張氏於1997年由九龍倉有限公司及會德豐有限公司之企業傳訊部轉投第一太平。



劉穎頤

副總裁
公司秘書處

56歲，劉氏於香港城市大學獲取會計學榮譽文學士學位。彼分別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之公會會士。劉氏於1989年加盟第一太平。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第一太平、其所投資的公司及各慈善基金會(「第一太平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主旨摘錄如下。

第一太平 FIRST PACIFIC 慈善基金

支援香港社區，並專注於：

- 共享及關懷
- 提升福祉
- 教育
- 環保



為第一太平集團公司提供緊密合作的框架：

- 共享資料、資源及義工服務以達致集體成效
- 免除不具效率的重複程序，並識別協同效益
- 展示第一太平集團為建設菲律賓的可信賴夥伴



MVP體育基金會推動世界級菲裔體育優勝者的發展及促進體育文化，並專注於：

- 識別及培育基層和精英級別的運動員、提供優質體育計劃及資助菲裔運動員
- 支持運動員及15個體育協會，如籃球、羽毛球、拳擊、舉重、足球及撐杆跳
- 支持國家隊於2022年創多項新高：他們在拳擊、舉重及撐杆跳項目共奪得12面金牌、兩面銀牌及三面銅牌。菲律賓國家女子足球隊首次獲得FIFA女子世界盃(2023年)參賽資格。他們並贏得東盟足球錦標賽資格及越南東南亞運動會銅牌
- 透過社區體育及青年發展(Community Sports and Youth Development)項目及與國家體育協會合作，進一步提升菲裔運動員的水平及培育有潛質的青年體育人才



於菲律賓推廣以科技及科學為本的企業家精神：

- 透過招募初創成員、合作夥伴及合作方，以及提高社區關注，持續IdeaSpace及QBO Innovation Hub的增長
- 透過每年舉辦的菲律賓初創週、初創發展計劃，以及初創基金，培育社區生態系統
- 向科技及科技驅動的初創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培訓
- 透過創新研討會支持企業創新計劃



Indofood融匯以下五大重點於其企業社會責任及各項社區活動：

- 建立人才資本
- 全民營養計劃
- 強化經濟價值
- 保護環境
- 團結與仁愛



為推廣以下項目的數碼兼容及連繫提供資金及發展計劃：

- 教育－專注於師資發展及培育創新教育
- 民生及社企
- 災難應變及復原
- 青年及藝術
- 體育發展
- 當地經濟及社會發展



- 建立環境保育及保護項目制度，並透過Share It Up! (「SIU」)為沿海社區創造環保生活
- 透過Bayan Tanim!推動可持續發展及糧食保障
- 透過Puhunang Pangkabuhayan項目為流離失所的工人、原住民社區成員、婦女組織及當地旅遊部門提供工作機會以供選擇
- 與Tulong Kapatid合作，提供災害及災難應變方案



透過對社區的教育及實際支援，支持環保倡議及可持續發展：

- 在新加坡肩負環保相關的社會責任並遵守道德規範
- 透過參與捐贈活動支持弱勢社群，帶來正向轉變
- 支援社區回收及外展教育活動



為以下項目提供資金及實際支援：

- 與2019冠狀病毒病有關的計劃及活動
- 健康、教育、民生、公共基礎設施及文化項目
- 再造林、水及空氣質素監測，以及危險廢物管理
- 以科學為本的環境及社會發展研究，發展及實施生物多樣化保育管理計劃，以及加強社會發展及管理計劃



專注推行社會及環保計劃：

- 透過教育及民生支援促進社區發展
- 環保管理及可持續計劃
- 義工服務及與當地夥伴建立合作關係



主辦專注於以下範疇的計劃：

- 為在Meralco擁有特許經營權區域內的低收入家庭、公立學校、健康中心推行電氣化，支援農業和民生計劃，以及支援菲律賓全國偏遠及島嶼社區獲取用水
- 透過可持續再造林推動環境保護及保育
- 透過教育、體育及藝術活動推動青年發展
- 推廣社區關係及僱員義工服務
- 支援災區電力修復及賑災活動



為推廣以下範疇推行計劃及建立夥伴合作關係：

- 推行W.A.S.H.(水、公共及個人衛生)計劃以應對疫情及災難
- 修復水源
- 促進社企活動及社區發展



支持可改善以下範疇的活動：

- 道路安全及高速公路安全駕駛
- 環保
- 教育
- 健康



- 建立公私營合作關係，強化公立醫院、軍事醫療設施及省級／當地政府部門醫院的能力
- 履行外科及醫療工作任務，並透過健康英雄計劃(Health Heroes Program)照顧貧困病人
- 透過公私營合作防疫及緊急應對計劃，於發生疫症、天然及人為災難時採取緊急應變措施
- 透過其公私營合作提升及優化設備計劃促進捐贈醫院設備及醫療用品

負責任及可持續進展文化

第一太平及其所投資的公司僱用逾11.9萬名僱員，大部份員工位於增長迅速的東南亞經濟體。我們致力將有利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措施融入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公司。詳情載於www.firstpacific.com/sustainability/policies.php。

於2022年，第一太平、其所投資的公司及各慈善基金會(「第一太平集團」)繼續按其企業社會責任主旨貢獻其社區，集團公司的企業社會責任團隊合作無間，為有需要的社區組織提供即時緊急應變支援。我們的經驗令我們能提供優質、可靠且價格相宜的產品及服務，包括食物、原材料、電訊連接、電力、醫療保健、收費道路、水務等，支持社會各階層人士。我們亦專注在本集團業務的所在國推行長期計劃，以改善當地人民的生計、提升福祉及教育水平，以及環境。

有關我們所投資的主要公司的可持續發展計劃／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詳情，載於其網站：

有關Indofood可瀏覽www.indofood.com/sustainability

有關PLDT可瀏覽main.pldt.com/about-us/corporate-citizenship

有關MPIC可瀏覽www.mpic.com.ph/csr/

有關PLP可瀏覽<https://www.pacificlight.com.sg/about-us/community-engagement>

有關Philex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

第一太平集團在自然災害後開展的支援及恢復行動



於應對自然災害方面，我們多年來為僱員、客戶，以及其他持份者作出適切的安全安排下，致力為我們的社區提供支援。

2021年12月中，颶風奧黛特席捲菲律賓Visayas及棉蘭老島地區，風速高達每小時195公里。約30萬人被疏散，數百萬人受影響，廣泛地區陷入無電、無水、無食物的災難狀態。

2022年年初，第一太平集團齊心協力提供支援，籌得超過5千萬披索(90萬美元)，即時向Visayas及棉蘭老島的災民提供財務及物資援助。MPIC集團公司隨後提供超過2.4千萬披索(40萬美元)的進一步援助。

PLDT-Smart Foundation(「PSF」)於動員救災援助方面經驗豐富。除了PLDT及Smart復原電訊網絡連接外，PSF捐贈超過3萬份救援包、SIM卡、衛星電話、以及太陽能燈及發電機設備，並設置及運作充電站。通過Text to Donate平台及Maya(前稱PayMaya)渠道為災民籌集更多款項。PLDT及Smart的志願工程師於聖誕和新年期間一直努力修復通訊設施，幫助客戶與親人取得聯繫。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Foundation(「MPIF」)向受災嚴重地區(包括MPIF培育的紅樹林中心及當地生物系統的所在地Siargao)提供食物、濾水器、太陽能燈，以及床舖用品。Metro Pacific Health(前稱Metro Pacific Hospitals)站於救援前線，其位於棉蘭老島的醫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院為保和省的醫院提供大量物資。Makati Medical Center對Siargao當地的醫院及健康護理系統進行損壞評估及需求分析。MPTC的Cebu-Cordova Link Expressway Corporation向僱員及其家庭派發食物包，並向科爾多瓦鎮及宿霧市的災民派發超過2千個食物包。MPTC亦向受災的雷伊泰省捐贈額外的食物、水、毛毯等救災物資。Maynilad向受影響地區運送數以千計的樽裝水。Metro Pacific Water的各公司密切合作以確保全天候供水，並派發水和救援包。

Meralco及其One Meralco Foundation動員專家團隊協助受災地區的電力修復。其亦提供應急、替代電源以及救援包。

Philex提供流動充電站，並進行僱員募捐活動。

第一太平集團與地方政府部門及其他組織合作，為我們所服務的社區之有需要人士提供及時及積極的企業社會責任支援，用行動體現我們的承諾。

凝聚僱員及持份者

我們通過正式及非正式渠道，鼓勵第一太平集團各公司的管理層和僱員支持及參與培養團隊合作精神及凝聚力的內部及外部活動，並加強溝通，如參與企業社會責任外展服務及集團的活動。

第八屆第一太平集團攝影比賽

第一太平集團全體僱員均歡迎參加這項年度的集團活動。本年度的主題為：

- 團隊合作
- 以公司為傲
- 我們的獨特文化

我們收到來自23間所投資的公司，對攝影充滿熱誠的僱員提交共323張參賽作品。8張獲獎照片為：

- 1 冠軍：*Dragon Boat Competition, Synchronicity and Teamwork*，來自Meralco的Lemuel Amano Ragasa
- 2 亞軍：*Solar Energy, Support Sustainability*，來自MPT South的Girlblu Y. Miranda
- 3 季軍：*Bali Kecak Dance*，來自Indofood的Eri Pramono
- 4 第四名：*Risk for a While, to be Safe Every Time*，來自Philex的Jeffrey Capinpin Fernandez
- 5 第五名：*Laro Tayo*，來自NLEX的Jovit Angelo D. Caballero
- 6 優異獎：*Popmie Culture*，來自Indofood的Keleri Ginting
- 7 優異獎：*Taas Noo, Meralco Linemen Ako*，來自Meralco的Catherine Rose P. Sta. Romana
- 8 優異獎：*Bayani Ka*，來自MPT South的Heinz Reimann D. Orais



The View雜誌

我們於第一太平網站<https://www.firstpacific.com/press/theview.php>刊載電子版本*The View*，持續與第一太平集團僱員及持份者的聯繫。

*The View*為半年刊雜誌，分別在5月及11月出版，其分享第一太平集團各公司的計劃的見解、里程碑摘要、員工心聲、對社區的承諾及貢獻，以及各項目的進展和成果、知名機構頒授的獎項及認可。

第一太平義工政策

為鼓勵僱員參與及為我們的社區作出貢獻，第一太平僱員可要求帶薪志願參與在香港的非牟利慈善機構舉辦的活動，每年最多24小時。這包括於香港紅十字會捐血站捐血當天休假1天。

支援我們的社區

於2022年10月，第一太平僱員、其家人及朋友一同參與善寧會的年度籌款活動「登山善行2022」，在晴朗的天氣下享受此次慈善之旅。我們三支分隊由西貢黃石碼頭沿著海岸步行至海下。第一太平為每位參與此次活動僱員的捐款進行同額捐款配對，籌集總額接近我們目標的倍數。所籌集的善款有助善寧會繼續履行其使命，為貧困的晚期病人及其至親提供優質的安寧關顧。

第一太平亦支持所投資公司的所在社區。我們向PLDT-Smart Foundation作出特別捐款，用於聖誕節外展活動，旨在分享及幫助有需要的人士。

於2022年，我們亦於香港支持以下機構及活動：

- 快樂港仁
- 環保促進會舉辦的香港綠色日2022
- 置地公司•家基金以租戶為對象的慈善捐款配對計劃
- 晨曦青少年文教中心
- 嶺南大學獎學金
- 公益金便服日
- 香港弱能兒童護助會

此外，我們亦支持長期項目，透過以下計劃物色及發掘未來領導者及運動員的潛力：

- First Pacific Leadership Academy
- MVP Sports Foundation

積極參與

在第一太平，我們致力於促進員工及其他人的福祉，因為我們相信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意識到自身的責任是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關鍵要素之一。我們透過支持所在社區的福利及發展，與其社會、經濟及環境範疇緊密相連。這亦增強我們業務的長久韌度及競爭力。



企業管治報告

管治架構

第一太平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僱員及其他相關持份者的利益。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委員會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專責監察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工作。

企業管治委員會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此委員會亦肩負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的職責。根據企業管治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批准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站。

本公司已自行採納其企業管治守則(「第一太平守則」)，當中包含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規定。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太平守則已作出更新以反映上市規則的相關修訂，從而加強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透明度及問責性，並確保本公司符合國際及本地最佳企業管治常規。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第一太平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及遵守重要守則條文，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用企業管治守則中的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例外事項除外：

守則條文第E.1.5條：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按薪酬等級披露(其中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建議最佳常規第E.1.8條：發行人應在其年報內披露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並列出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姓名。

本公司並無披露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詳情(不論按薪酬等級或列出每名高級管理人員的姓名)，原因是許多由本集團僱用的高級行政人員乃受聘於毋須披露有關資料的司法權區內。若僅披露總公司高級行政人員薪酬，將會在本集團內造成不對稱的披露。

建議最佳常規第D.1.5及D.1.6條：發行人須於有關季度結束後45天內公佈及刊發季度財務業績。

本公司並無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因為我們大部份的主要投資公司已刊發季度報告。因此，我們相信有關資料已公開可得。

守則條文第D.2.5條：發行人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沒有內部審核功能的發行人須每年檢討是否需要增設此項功能，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內解釋為何沒有這項功能。

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並無另行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但已設立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高級行政人員組成的風險評估委員會，以監督總公司之風險管理。同時，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公司各自均須設有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職能，負責就營運、財務及監管合規和風險管理實行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並監察其成效。本公司透過其主要投資公司的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委員會獲取有關彼等所進行的工作及任何就此產生之重要事項的書面報告及確認書，作為本公司內部定期報告程序的一部份。本公司風險評估委員會會整理從個別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委員會接獲的報告及確認書，並每半年向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呈報及進行討論。此外，本公司管理層亦出席及直接參與多個主要投資公司之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委員會。故此，本公司倚靠結合其內部定期匯報程序及集團資源，提供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職能，並因此認為毋須另行設立內部審核部門。本公司將會按年檢討此項需要。

企業文化

董事會與高級行政人員共同為第一太平制定企業文化及策略方向的基調。企業管治委員會專門負責制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和環境及社會責任願景、策略、框架、原則以及政策。因此，本公司的企業文化體現於所執行的框架及政策中。

在第一太平，我們致力創造一個鼓勵合作及創作力的環境。我們相信，強大的企業文化對我們成功為股東創造價值提升及長期可持續的業績至關重要。我們致力營造尊重、信任及坦誠溝通的氛圍。我們重視多元共融，致力於為僱員創造安全、健康且高效的工作場所。

然而，建立文化為隨時間變化的過程，需要不斷進行評估。本公司通過定期培訓、內部企業管治實踐指導小組、僱員參與、專題合規監督、政策檢討、穩健的財務匯報、舉報、持份者參與活動及年度董事會評核程序來提升和維護企業文化。

經考慮各種情況下的企業文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文化、宗旨、價值及策略顯然一致。

有關第一太平的宗旨、價值及策略，請參閱本報告封面內頁的使命、投資準則及策略聲明。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自行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之證券權益已披露於本年報所載之董事會報告書內。

舉報政策

為促進良好管治，本公司已制定舉報政策，旨在協助僱員及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人士可就其獲悉或懷疑本集團已或可能涉及任何懷疑失當行為、不良行為或欠妥之處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任何可疑情況可透過保密渠道直接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作出舉報。此政策會作定期檢討以確保其有效性，並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於2022年，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根據舉報政策作出之披露或報告。

反賄賂及貪污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反賄賂及貪污政策，且獲董事會採納，以協助員工識別可能導致或疑似貪污或不道德商業行為的情況，從而避免發生該等明確禁止的行為。對於任何實際或懷疑賄賂、貪污、敲詐、欺詐或類似的罪行，必須按照舉報政策中規定的程序及時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作出舉報，以便調查跟進。本公司會定期檢討該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並已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

董事會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其中兩名為執行董事，三名為非執行董事，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我們現屆董事會的十名成員中有五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故本公司超出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之規定。現時，我們的董事會之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林達生 ，主席 連任任期：2021年6月10日 (重選連任)至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陳坤耀教授 ，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 太平紳士 連任任期：2022年6月16日 (重選連任)至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連任任期：2022年6月16日 (重選連任)至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謝宗宣 連任任期：2023年6月16日 (待重選連任)至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	梁高美懿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連任任期：2022年6月16日 (重選連任)至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楊格成 連任任期：2023年6月16日 (待重選連任)至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林希騰 連任任期：2023年6月16日 (待重選連任)至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	范仁鶴 連任任期：2021年6月10日 (重選連任)至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李夙芯 連任任期：2021年6月10日 (重選連任)至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	
	裴布雷 連任任期：2023年6月16日 (待重選連任)至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每年最少舉行五次會議，以審議營運表現及財務計劃、監管策略之實行及其他影響本集團營運之重要事項，以及批准特別保留予董事會決定之事宜。管理層定期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審議建議並匯報最新的營運情況。任何董事、外部顧問及諮詢人員可於適當時候獲邀參與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會議的特定議題。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日程表均於上個年度末前提供予全體董事，讓董事能夠提前規劃日程。此外，本公司會提前至少14日發出定期董事會會議或董事委員會會議之通知。就特別會議而言，本公司會發出合理通知。對於無法親身出席會議的董事，均可透過電話及／或視像會議參與。我們於年內經常使用該等設備，以確保董事不受阻礙出席會議。

董事會定期會議的會議議程經與主席及執行董事商討後確定。所有董事均有機會提出議程事項，亦可取得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得以遵守。於定期會議預定日期前七日，本公司會向董事提交議程、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使其能取得充分及合適資料，而特別會議則會於協定時間內提交該等資料。董事委員會主席於每次董事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報告，提請董事會注意董事會須留意的問題或事項，確定任何需要採取行動或改進的重要事項，並提出相關建議。

議程及會議文件通過電子平台傳發，以確保我們能適時及安全地向董事提供資料，同時減少紙張用量。

公司秘書出席所有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載有該等會議所考慮事項、所達致決定、所提出之關切事宜及反對意見(如有)的會議紀錄初稿將於會議後盡快傳發以供審閱及提出意見。該等會議紀錄之最終定稿將發送予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以作紀錄。所有經簽署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之會議紀錄均由公司秘書備存。董事可隨時查閱會議紀錄。

除於董事會定期會議提交之定期財務業績報告外，董事獲提供每月財務及業務更新資料，以便彼等了解本集團全年之最新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本公司的公告之前，公司秘書會徵求董事會批准，並在發佈後通知董事會，以便董事了解本集團的發展。

董事會每年評核其表現及績效，以識別應改善及進一步提升的領域。於2022年6月，獨立非執行董事與主席曾在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進行會議。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董事不得就其或其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合約、安排、交易或其他建議進行投票或獲計入法定人數中。

董事會評核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有賴穩健高效之董事會，其須深明自身角色及職責、領導本公司並提供策略性指導、建立有效監控、監督管理層及制定本公司之文化、價值及準則。就此而言，定期對董事會的表現及效能作出評核至關重要。企業管治委員會負責監督該等評核，而評核結果會提交董事會。

一如去年，本公司以問卷形式進行2022年度內部董事會評核(「2022年度董事會評核」)，以評估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委員會的表現及效能，包括提出開放式問題徵求董事對相關事項的個人觀點。根據所收到的反饋，總體而言，受訪者對以下問題作出了積極回應：(i)董事會的角色及職能以及作為董事的職責；(ii)有足夠的機會監督本公司的業績；(iii)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iv)目前董事會的組成；(v)董事會會議安排；(vi)接受的培訓及支持；及(vii)彼此之間以及與管理層之間的合作。該等結果與往年的董事會評核結果大多一致。

根據2022年度董事會評核的結果，企業管治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董事會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運作具成效。

出席記錄

董事會於年內舉行了五次定期會議及一次策略會議。於2022年舉行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以及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的出席記錄呈列於下表，而特設遴選委員會於年內並無舉行會議。董事整體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出席率約為99%。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於2022年的高出席率，彰顯董事對本公司的堅決承諾。

於2022年舉行之會議
(出席/有資格出席的會議數目)

	董事會	審核及 風險管理 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企業管治 委員會	財務 委員會	董事會 策略會議	獨立董事 委員會	2022年 股東 週年大會	股東 特別大會
會議數目	5	4	1	3	3	3	1	1	1	1
非執行主席										
林達生	5/5	-	1/1	3/3	-	-	1/1	-	1/1	0/1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5/5	-	1/1	-	-	3/3	1/1	-	1/1	1/1
楊格成	5/5	-	-	-	-	-	1/1	-	1/1	1/1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5/5	-	-	-	-	-	1/1	-	0/1	1/1
林希騰	5/5	-	-	-	2/3	3/3	1/1	-	1/1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5/5	4/4	1/1	3/3	-	3/3	1/1	1/1	1/1	1/1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5/5	4/4	-	-	3/3	3/3	1/1	1/1	1/1	1/1
范仁鶴	5/5	-	1/1	3/3	3/3	3/3	1/1	1/1	1/1	1/1
李夙芯	5/5	4/4	1/1	-	3/3	3/3	1/1	1/1	1/1	1/1
裴布雷	5/5	-	-	-	3/3	3/3	1/1	1/1	1/1	1/1
平均出席率	100%	100%	100%	100%	93%	100%	100%	100%	90%	90%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董事共同承擔領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之責任，以促進本公司之成功。董事會成員具備本集團業務所需之合適技能及經驗。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成員的背景各有不同，擁有多元化學術、商業和專業知識。我們各董事之簡歷資料載於本年報第42頁至第45頁「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一節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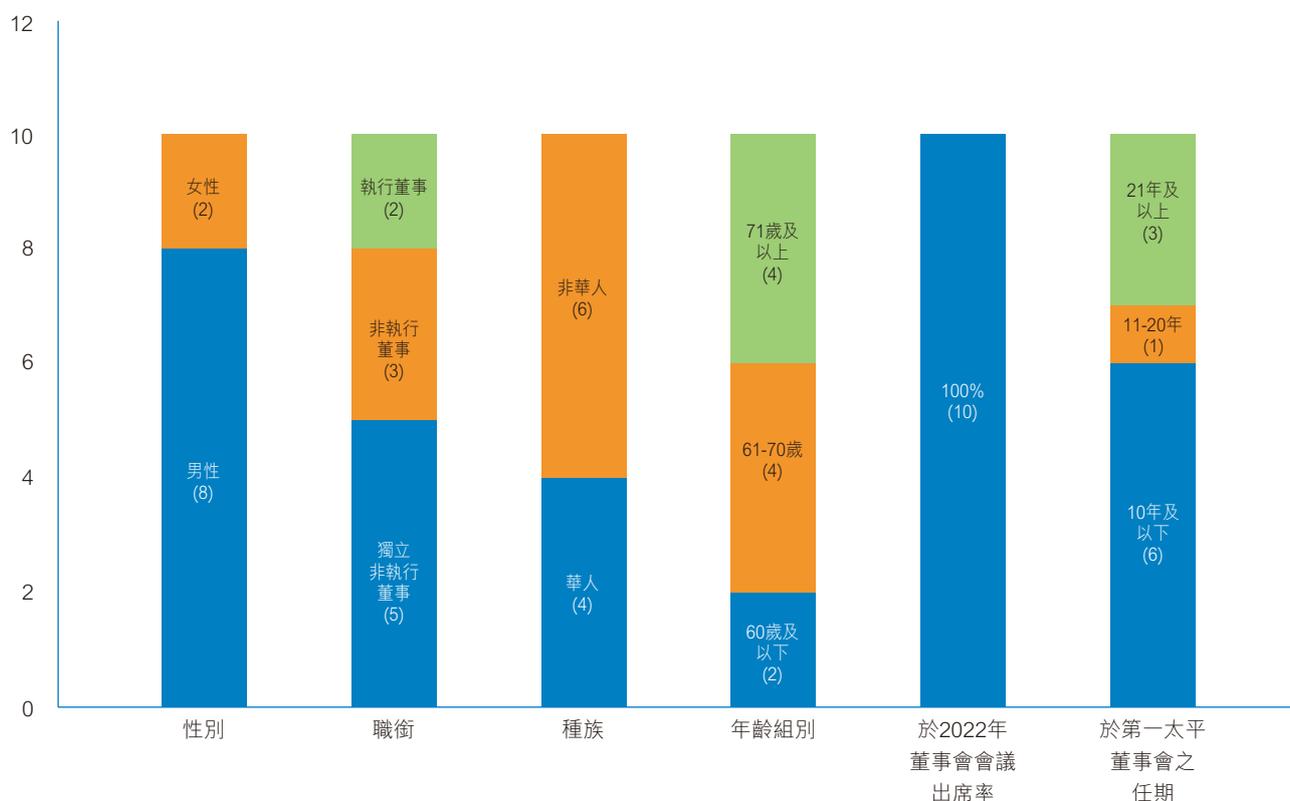
董事會認為其成員多元化，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一項重要資產。董事會採納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並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董事會成員之委任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於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於提名委員會的協助下，董事會每年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考慮到企業管治守則的修訂，董事會在年內透過提名委員會檢討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其有效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已作出改進，以訂立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目標數字。本公司承諾在董事會層面各性別的最低代表比例為20%。目前的董事成員中，女性佔20%，男性佔80%。本公司會不時檢討董事會的多元化目標。

本公司將繼續致力凝聚董事會內之人才，建立一個多元共融文化，在此文化下，董事相信彼等意見得到聆聽、彼等所關切的事項得到垂注，並可於一個絕不容忍存在偏見、歧視及騷擾之環境下工作。鑑於建立公司文化為隨時間變化的過程，董事定期反思本公司文化，並檢視其在不斷轉變的環境中是否仍符合本公司的宗旨、價值及策略。董事會亦建立穩健的合規文化，以確保遵守規則及法規。

現時董事會的組成及多元化分析載於下表：

董事數目



員工多元化

第一太平致力支持、保護及接納不同背景、文化及性別的員工。就員工性別多元化而言，本公司保持多元化的員工比例，於2022年12月31日，女性佔51%，男性佔49%。關於員工性別多元化的詳情，請查閱載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之獨立的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監

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之角色分別明確且由不同人士擔任，職責分明。

目前，非執行董事林達生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而執行董事彭澤仁先生為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監（亦為常務董事）之職責區分載於第一太平守則內。

董事職責

董事會以盡責及有效的方法領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促進本公司成功。每名董事皆有職責本著真誠行事，並以本公司的最佳利益為依歸。我們期望董事投放足夠的時間及關注履行其職務與職責。董事知悉其須就本公司管理、監控及營運事務的方法，共同及個別地向全體股東承擔責任。董事會履行的職能包括但不限於制定公司整體策略及方向，決定所有重大財務（包括重大投資決策）及營運事務，以及第一太平守則規定的所有其他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

執行董事（以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為首）負責處理本公司日常業務運作，執行由董事會制訂及採納的業務計劃、策略和政策。如有需要，董事會可不時將若干職能委派予管理層。此外，執行董事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高層行政人員亦定期舉行會議，以制訂、討論及實施營運策略及政策。

本公司已訂立政策，讓全體董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已建立機制，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觀點和意見，董事會將每年檢討該等機制的執行及成效。該等機制包括於有要求或需要時向董事安排個別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公司職務，建立適當的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架構，並每年評核董事會的效率。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並每年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個人法律責任提供保障。

倘董事會認為主要股東或董事於董事會所考慮事宜中有重大利益衝突時，有關事宜應以舉行董事會會議（而非書面決議）方式處理。在交易中本身及其緊密聯繫人均沒有重大利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該董事會會議。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採納正式、經審慎考慮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委任新董事。於正式提名一位可能成為董事的人士前，本公司會徵詢各現任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意見。有關建議之委任將先由提名委員會審閱，並考慮董事會在技能、知識與經驗及多元化等方面的平衡。有關建議之委任經提名委員會推薦後方由董事會審閱，並經董事會充分考慮後在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始予以批准。

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第一太平守則，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於股東週年大會獲重選連任。

每年，提名委員會均接獲就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而發出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準則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為奉行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每名提名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沒有參與其各自的獨立性評估。

進行有關評估後，提名委員會已確認，且董事會認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持續發揮高水平的獨立判斷能力，且概不涉及任何可妨礙其有效履行職責的業務或其他關係，故認為彼等仍屬獨立人士。作為持續獨立性評估程序的一部份，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若有任何可影響其獨立性的情況變動，均須儘快知會本公司。本公司於2022年內並沒有接獲上述通知。

除林逢生先生(為林希騰先生的父親)外，所有董事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承擔與執行董事相同之謹慎態度、技能及受信責任。有關各董事之個人履歷載列於本年報第42頁至第45頁「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一節內。

繼任規劃

董事會明白必須保持高級行政人員(包括董事)具有連續性的重要，以及維持領導者具備適當技能與經驗，以支持本集團的優先策略付諸實行。為了減低繼任規劃風險，本公司已將其作為董事會的常規議程項目，並每年審閱計劃進度。本集團亦繼續進行遴選程序，物色本集團內外的潛在人才，以於本集團實行繼任規劃。

董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進行持續的專業發展及培訓，以確保彼等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的了解，並充分知悉彼等在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下應負的責任。

年內，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管理層安排有關香港聯交所氣候披露指引的培訓以及有關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內幕交易法例及法規的重溫培訓，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此外，董事亦定期接收由公司秘書提供關於適用主要法律及監管發展的資料。

董事於年內進行的培訓及專業發展如下：

姓名	培訓類型	
	出席或於培訓課程／研討會／會議／論壇／簡報會致辭	閱讀多種類別議題*的資料
非執行主席		
林逢生	✓	✓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	✓
楊榕成	✓	✓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	✓
林希騰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	✓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
范仁鶴	✓	✓
李夙忾	✓	✓
裴布雷	✓	✓

* 主題包括本公司的業務、企業管治事項、董事職務及職責以及有關上市規則和其他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設有六個委員會，即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財務委員會及特設遴選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該等董事委員會之組成如下：

姓名	董事會	審核及風險 管理委員會	提名 委員會	薪酬 委員會	企業管治 委員會	財務委員會	特設遴選 委員會
非執行主席							
林逢生	✓ ^(C)		✓	✓			✓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		✓			✓	
楊格成	✓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						
林希騰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	✓	✓	✓ ^(C)		✓	✓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			✓ ^(C)	✓ ^(C)	✓
范仁鶴	✓		✓ ^(C)	✓	✓	✓	✓ ^(C)
李夙忒	✓	✓ ^(C)	✓		✓	✓	✓
裴布雷	✓				✓	✓	

(C) =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主席

✓ = 董事會／董事委員會成員

各董事委員會皆有其具體的書面職權範圍，其中詳細列明其各自的職權及職責。各董事委員會定期審閱其職權範圍及效能。董事委員會之最新職權範圍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

所有董事委員會大部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董事委員會在每次委員會會議後向董事會報告，就董事會須知悉的重大事宜或事項提請董事會垂注，確定其認為需要採取行動或改進的事項，並提出相關建議。董事委員會可於需要時邀請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顧問或其他相關人士提供意見。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李夙忒女士出任主席。全體成員均於會計及財務事宜方面擁有相關專業資格及經驗。有關三名成員的履歷資料載列於本年報第44頁及第45頁「董事會及高級行政人員」一節內。

清楚列明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權利及職責的書面職權範圍，須由委員會定期審閱及更新，並由董事會批准。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負責審查事項，如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每年會晤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最少兩次，並每年在管理層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核數師獨立會晤一次。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核數程序及會計問題，並審查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委員會亦會適時召開特別會議，以審查重要之財務問題。於2022年，該委員會舉行兩次定期會議以審閱本公司之中期／年度業績，以及兩次定期會議重點討論風險管理事宜。

年內，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呈列於本年報第58頁「出席記錄」一節。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年內的主要工作如下：

-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及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相關文件、財務報告及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提出的核數事宜並就此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
- 審閱本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簡略綜合財務報表以及相關文件、財務報告及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所提出的會計事宜並就此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
- 考慮第一太平集團之2022年審核計劃及審計費用安排；
- 每半年審閱風險評估委員會就第一太平總公司之風險矩陣進行的報告；
- 審閱新訂及經修訂的會計準則及有關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定期審閱及年度審閱；
- 審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聘書、其獨立性及客觀性，以及核數程序之成效；
- 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建議批准重新委任獨立核數師；
- 審閱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匯報部門員工之資源、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
- 審閱總公司網絡安全風險評估報告及修訂本公司之資訊科技管理及資訊科技支援信息安全標準；
- 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匯報體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監督本公司主要投資公司的審核及／或風險管理委員會；及
- 檢討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與職責方面及其職權範圍之有效性，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變動之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坤耀教授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權利及職責。職權範圍涵蓋第一太平守則第E.1.3段所載之具體權利及職責。

薪酬委員會於制定本公司薪酬政策時將本公司的業務目標、人事策略、短期及長期表現、營運及經濟狀況、市場慣例以及合規及風險控制納入考慮以確保薪酬與業務及個人表現一致、促進有效之風險管理，並且透過競爭力可與市場媲美的薪酬方案來保留優秀的員工。

年內，薪酬委員會在本公司人力資源部主管在場的情況下舉行了三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呈列於本年報第58頁「出席記錄」一節。薪酬委員會於年內的主要工作如下：

- 就本公司董事及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
- 因應董事會之企業目的及目標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於董事會的授權下，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檢討及批准2023年之薪金預算及2022年年度花紅以供董事會批准；
- 根據相關董事及管理層成員的表現及貢獻，審查並批准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授予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薪酬委員會認為，上述授予乃適當的激勵措施，可激勵董事及管理層對本公司作出長期／中期承諾，並為彼等提供機會以購入於本公司的自有權益，鼓勵彼等努力提升本公司的價值；及
- 檢討薪酬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與職責方面及其職權範圍之有效性，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變動之建議。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由大部份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權利及職責。職權範圍涵蓋第一太平守則第B.3.2段所載之具體權利及職責。

年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呈列於本年報第58頁「出席記錄」一節。提名委員會於年內的主要工作如下：

- 檢討董事會／董事委員會現時之組成、規模及架構，當中考慮到(i)成員的專業知識、時間投入、技能及經驗；及(ii)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 根據經修訂的企業管治守則，檢討更新後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董事會性別多元化的數目目標，並就此提出建議供董事會批准；
- 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有關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0頁及第61頁的「委任及重選董事」一節)；
- 提名退任董事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審閱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的董事名單；
- 審議董事會及高級管理行政人員之繼任規劃安排；及
- 檢討提名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與職責方面及其職權範圍之有效性，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變動之建議。

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現大部份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高美懿女士擔任主席。企業管治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權利及職責。職權範圍涵蓋第一太平守則第D.3.3(a)至(e)段所載之具體權利及職責。

年內，企業管治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呈列於本年報第58頁「出席記錄」一節。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年內的主要工作如下：

- 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之政策及實務，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及監察本公司政策及實務是否符合法律規則及監管要求；檢討本公司是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檢討企業管治委員會於履行其職務與職責方面之有效性，並向董事會提出任何變動之建議；
- 批准刊發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審閱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建議計劃；
- 審議2021年度董事會評核結果，並就董事會程序提出相應的改善建議，以及投入更多時間進行策略討論；
- 為應對主要資產擁有人、機構資產管理人及監管機構不斷增長的需求，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最新監管動態以及本公司2022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指引；
- 考慮制定2022年至2023年正式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
- 檢討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識別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
- 審議及審閱本公司之行為守則及多個政策之修改；
- 批准採納本公司之網絡安全政策；
- 審議有關2022年度董事會評核的建議，並批准自行進行線上問卷調查的選項；及
- 審閱及審議改善現行由主要代理顧問發出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的方法。

財務委員會

財務委員會現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梁高美懿女士擔任主席。財務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權利及職責。

年內，財務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各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呈列於本年報第58頁「出席記錄」一節。財務委員會於年內履行的主要工作如下：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的主要投資；
- 檢討本公司及其主要投資公司的長期業務計劃及重大策略重點；
- 檢討及討論本公司的分派政策；
- 檢討及考慮本集團的併購及策略計劃；
- 檢討及討論本公司的股份回購計劃；
- 檢討本公司的現金流量預測及負債管理／債務再融資計劃；及
- 檢討本公司的2023年預算。

特設遴選委員會

特設遴選委員會現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范仁鶴先生擔任主席。特設遴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職權及責任。

繼2020年3月委任林希騰先生及裴布雷先生為董事後，特設遴選委員會認為毋須於年內召開任何會議。

董事服務合約

概無任何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若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於一年內終止之未屆滿服務合約。

內幕消息之披露

本公司對內幕消息之披露設有完善的政策，以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對此方面之要求，並已上載至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此政策列載及時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之程序，以便股東、僱員及其他持份者能知悉本公司及其主要投資公司之重大發展。此架構及其成效會按照既定程序作定期檢討。

分派政策

財務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釐定及審閱分派政策。在無未能預計的情況下，經考慮來自其投資公司的股息及費用收入，本公司計劃大體上維持每年最高為本集團經常性溢利的25%之可持續整體分派。具體分派水平將視乎本集團所在市場的經濟狀況、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投資機遇，以及總公司的財務狀況等多項因素釐定。

本公司每年兩次向股東支付分派，分別為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分派以及截至12月31日止全年的末期分派。有關本財政年度的分派支付的詳情，包括分派的支付日期，亦可在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上查閱。

財務報告

本公司管理層會定期適時編製並向董事會發送具備充分資料及闡釋之財務報告，以便董事能向股東提呈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以及前景之平衡、明確及全面之評估。

董事就財務報表應負之責任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規定，董事須就各個財政年度編製財務報表。財務報表必須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於有關財政年度結束時之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編製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

- 選取適用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以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之判斷及估計；
- 列明嚴重偏離有關會計準則之原因；及
- 除非作出本公司將於可見之未來繼續經營乃不適當之假設，否則，須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須妥善保存會計記錄，以保障本公司之資產，以及採取合理步驟，以防止及偵測欺詐行為及其他違規事件。

核數師酬金

核數師就提供審核及非審核服務之酬金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4.5	4.7
— 非審核服務 ⁽ⁱ⁾	0.7	0.7
總計	5.2	5.4

(i) 關於盡職審查、審查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交易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而公司秘書乃本公司僱員並須向執行董事匯報董事會管治事宜。公司秘書亦負責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適用規則及規例，促進董事之間及股東與管理層之間的溝通，以及新董事就任培訓及董事專業培訓。

公司秘書之個人履歷載於本年報第47頁。於2022年，公司秘書已遵守適用之專業培訓規定。

憲章文件

在本公司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對本公司現有之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已作出主要修訂，以使其與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之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結合起來達到上市規則附錄3列載的核心的股東保障水平，以及包含若干整理性質之輕微修訂。本公司之最新公司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閱覽。

股東參與

有效溝通

第一太平鼓勵與所有股東(不論是個人或機構投資者、持股量多寡)能有經常及坦誠的對話。董事會確認其為代表及增進本公司整體利益的角色，而其成員均須就有關本公司的表現及業務對股東負責。第一太平經常積極回應股東的意見及要求。

與股東的正式溝通渠道是透過年報及中期報告、刊發之公告、致股東之通函、股東大會及新聞稿。年報及中期報告旨在向股東及廣大投資者匯報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此等措施旨在能更有效地知會各股東及準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業務及策略方向。為提高與外界緊密的聯繫，本公司已設立網站(www.firstpacific.com)提供包括有關本集團及其業務的資料以供參考。

股東週年大會是與各股東交換意見的主要場合。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董事委員會主席及其他董事，將親身、透過電話會議或視像會議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回答股東與大會上提呈的特定決議案及與本集團一般事務有關的問題。

除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於2022年12月9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重續Indofood集團多項業務之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新全年上限。

按股數投票表決

有關需要徵求股東批准之股東會議，本公司已透過其通函披露有關資料，並通知股東在該等會議上要求他們按股數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所有表決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

於2022年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上，相關會議主席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各項決議案。股東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之程序已載於在指定期限內寄予股東之相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函內。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以確保妥善點算股東票數。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非常重視與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可靠、有效與及時的溝通。本公司已訂立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其列載本公司與股東保持有效持續溝通的準則及本公司與股東間雙向溝通的不同方式。董事會每年檢討政策，以確保其實施及效用，並於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年內，董事會檢討並批准對股東通訊政策作出若干輕微改進，以遵守經修訂之企業管治守則，且考慮到已設立及採納多種渠道以反映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之間溝通和聯繫的當前最佳實踐，上述政策的效用得到確認。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於遞呈請求書當日持有不少於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有權隨時透過向本公司發出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相關請求書中列明的任何事宜。

該請求書：

- 必須為書面形式，並列明召開會議的目的；
- 必須由所有相關股東簽署；
- 可由數份格式相似的文件組成，每份由一名或多名相關股東簽署；及
- 可於本公司位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24樓的主要辦事處提交書面版本，或透過電郵發送至 companysecretary@firstpacific.com。

上述程序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名為「股東召開會議／提出建議的權利及程序」的文件內。

於股東大會提出建議

股東可要求於股東大會傳閱一份決議案或於股東大會傳閱一份有關建議決議案內所提述的事宜，或有關將在該會議上處理的事務的陳述書(不多於一千字)；該請求書的所需股東人數為：

- (a) 不少於在該請求書提出的日期有權在該請求書有關的會議上表決的全體股東的總表決權二十分之一的股東人數；或
- (b) 不少於一百名本公司股東。

由所有提交請求書人士所簽署的一份或多份請求書須提交予本公司位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24樓的主要辦事處或透過電郵發送至companysecretary@firstpacific.com，並交付一筆合理地足以應付本公司為發出有關建議決議案的通知或傳閱任何所需陳述書而作的開支的款項，且：

- (a) 如屬要求發出決議案通知的請求書，須於有關會議舉行前不少於六個星期提交；及
- (b) 如屬任何其他請求書，須於有關會議舉行前不少於一個星期提交。

上述程序的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名為「股東召開會議／提出建議的權利及程序」的文件內。

此外，股東可於考慮董事人選的股東大會上建議一名本公司董事以外的人士參選本公司董事。就該目的而言，該股東須向本公司的主要辦事處寄發(註明公司秘書收)(i)一份註明其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的書面通知；及(ii)一份由建議候選人所簽署的通知書，以表明其參選意向，連同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有關候選人的資料及本公司要求的其他資料，以及其就刊登該等個人資料所作出的書面同意。該通知書須於股東大會舉行前不少於七日寄發。股東建議推選一位人士為本公司董事的程序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firstpacific.com)瀏覽。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可將其需要董事會關注的查詢透過送交本公司位於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24樓的主要辦事處或透過電郵發送至companysecretary@firstpacific.com提交予公司秘書。有關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或於股東週年大會或股東特別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疑問亦可以同樣方式提交予公司秘書。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年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以下持續關連交易與董事達成共識，並批准以刊發公告及／或通函形式披露該等交易：

- 2022年10月14日公告：繼本公司先前於2019年11月5日及2020年10月15日刊發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9日之通函(內容有關Indofood集團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後，本公司公佈：(a) Indofood集團成員公司將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分銷業務、麵粉業務、麵食業務、保險協議、飲料業務、乳製品業務、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提供循環貸款融資予本公司之關連附屬公司、客戶關係管理、包裝業務、物業業務及零食業務重續若干現有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緊隨於2022年12月31日屆滿後於2023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全年上限；(b)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及物業業務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於2022年之經修訂全年上限；(c) Indofood集團一間成員公司將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及乳製品業務訂立之新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將就此訂立之有關框架協議)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全年上限；及(d)就Indofood集團與Indofood附屬公司之主要股東進行之分銷業務交易重續現有之持續關連交易(其將於2023年1月1日生效)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全年上限。

就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業務、分銷業務及麵粉業務重續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新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均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然而，就Indofood集團之麵食業務、保險協議、飲料業務、乳製品業務、循環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融資、客戶關係管理、包裝業務、物業業務及零食業務重續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建議全年上限總額須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規定，而毋須符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2022年11月24日通函：繼本公司於2022年10月14日刊發公告後，本公司向其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分銷及麵粉業務之若干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全年上限之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所述交易之條款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推薦意見；(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所述交易之條款及其各自之全年上限以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應如何表決之意見；(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v)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

在本公司於2022年12月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批准有關Indofood集團之種植園、分銷及麵粉業務之持續關連交易以及其各自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之全年上限。

- I. 該等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規定列明有關Indofood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之詳情如下：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SM」)/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ICBP」)	Dufil Prima Foods Plc (「Dufil」)，為林達生先生 (「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ICBP向Dufil (1) 授予有關在尼日利亞使用「Indomie」 商標的獨家許可權； (2) 在尼日利亞提供與即食麵製造業務相 關的技術服務；及 (3) 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產品之 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ISM/ICBP	Pinehill Arabia Food Limited (「PAFL」),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ICBP向PAFL (1) 授予有關在若干中東國家使用「Indomie」、「Supermi」及「Pop Mie」商標的獨家許可權； (2) 在若干中東國家提供與即食麵製造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 (3) 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產品之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SM/ICBP	Salim Wazaran Group Limited(「SAWAZ」)及/或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ICBP向SAWAZ及/或Golden Coast Group Limited (1) 授予有關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使用「Indomie」商標的非獨家特許權； (2) 在若干中東及非洲國家提供與即食麵製造業務相關的技術服務；及 (3) 銷售及供應用作生產即食麵產品之材料、麵食調味料及包裝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5.9

A. 有關Indofood集團麵食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mobil Sukses Internasional Tbk (「Indomobil」)及其附屬 公司，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以及銷售 汽車零件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8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tirta Suaka (「PTIS」)，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PTIS銷售廢料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SM及其附屬公司	Shanghai Resources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Shanghai Resources」)，為林先生 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 麵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6.6
交易總額					24.3

交易金額入賬直至2020年8月27日，即ISM/ICBP集團收購Pinehill集團當日。

B.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Sarana Tempa Perkasa (「STP」)，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STP向SIMP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抽運服務以向 船艦裝卸棕櫚原油及其他衍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6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Cipta Subur Nusa Jaya (「CSNJ」)，為林先生 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與CSNJ互相租用 基礎設施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Rimba Mutiara Kusuma (「RMK」)，為林先生 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 (1) 向RMK租用重型設備及購買建築材料； (2) 向RMK租用辦公室空間、貨車及拖船； (3) 使用RMK所提供的運輸服務；及 (4) 向RMK購買道路加固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8

B. 有關Indofood集團種植園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由	至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SIMP及其附屬公司	IndoInternational Green Energy Resources Pte. Ltd.及其附屬公司(「IGER集團」),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 (1) 向IGER集團提供營運服務; (2) 向IGER集團出售樹苗; (3) 向IGER集團購買預製房材料; (4) 向IGER集團銷售肥料產品; (5) 向IGER集團出租辦公室空間; 及 (6) 向IGER集團購買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58.3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及銷售汽車零件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5.1
SIMP	Shanghai Resources,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Shanghai Resources出售棕櫚油及其衍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84.8
SIMP	PT Nippon Indosari Corpindo Tbk (「NIC」),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向NIC出售植物牛油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3
ISM	PT Lajuperdana Indah (「LPI」),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向LPI授出涉及蔗糖商標「Indosugar」的獨家許可權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5
PT Inti Abadi Kemasindo(「IAK」)	LPI,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K向LPI銷售包裝材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4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marco Prismatama (「Indomaret」),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Indomaret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36.6
SIMP及其附屬公司	PT Inti Cakrawala Citra (「Indogrosir」),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IMP及其附屬公司向Indogrosir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7.9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IS,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PTIS銷售棕櫚原油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217.3

C.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PT Indomarco Adi Prima(「IAP」)	PT Lion Superindo(「LS」)，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8.2
IAP	PT Fast Food Indonesia Tbk (「FFI」)，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AP向FFI出售醬料、調味料及乳製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9
PT Putri Daya Usahatama (「PDU」)	L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DU向LS分銷多項消費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5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出售及出租汽車、銷售汽車零件及提供 汽車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3.7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Sumberdaya Dian Mandiri (「SDM」)，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SDM提供的人力資源 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6.2
IAP	Indomaret，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AP向Indomaret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8.7
IAP	Indogrosir，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AP向Indogrosir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96.9
PDU	Indomaret，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PDU向Indomaret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9.2
PDU	Indogrosir，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PDU向Indogrosir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5.5
IAP	Indomaret，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maret向IAP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3
IAP	L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LS向IAP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3
IAP	PT Indolife Pensiantama (「Indolife」)，為林先生 的聯繫人	IAP之退休金計劃資產由Indolife管理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2
IAP	LP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LPI購買蔗糖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

C. 有關Indofood集團分銷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AP	PT IDmarco Perkasa Indonesia(「IDP」), 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AP向IDP支付佣金費用及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4
IAP	PT Indo Natasha Gemilang (「ING」),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AP向ING購買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376.0

D.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SM-Bogasari Division (「Bogasari」)	NIC,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NIC出售麵粉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6.0
Bogasari	FFI,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FFI出售意大利麵食及麵粉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7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tek Konsultan Utama (「IKU」),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K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1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出售及出租汽車、銷售汽車零件及提供 汽車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0.1
ISM及其附屬公司	SDM,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SDM提供之人力資源 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5.8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Primajasa Tunas Mandiri (「PTM」),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PTM提供之人力資源 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6
Bogasari	Indogrosir,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Bogasari向Indogrosir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4.4

D. 有關Indofood集團麵粉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Bogasari	Shanghai Resource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Shanghai Resources銷售意大利麵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Bogasari	Indomaret，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ogasari向Indomaret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8.4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I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PTIS銷售副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terflour Group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包括Eastern Pearl Flour Mills) (「Interflour集團」)，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terflour集團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製造服務。ISM及其附屬公司向Interflour集團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3
ISM及其附屬公司	IDP，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IDP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5
交易總額					69.9

E. 有關Indofood集團保險協議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關連人士名稱及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12月31日止年度之交易金額(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Asuransi Central Asia (「ACA」)，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CA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汽車、物業及其他資產保險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6.4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A. J. Central Asia Raya (「CAR」)，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CAR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人身意外及醫療保險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3.1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Indosurance Broker Utama (「IBU」)，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BU向ISM及其附屬公司提供保險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3
交易總額					9.8

F. 有關Indofood集團飲料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PT Anugerah Indofood Barokah Makmur(「AIBM」)	SDM，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IBM使用SDM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5
AIBM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AIBM銷售及出租 汽車、銷售汽車零件及提供汽車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7
AIBM	FF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IBM向FFI銷售飲料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AIBM	PTM，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AIBM使用PTM提供之人力資源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2.2

G. 有關Indofood集團乳製品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及銷售 汽車零件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7
ISM及其附屬公司	SDM，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SDM提供之人力資源外 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8
PT Indolakto(「Indolakto」)	Indomaret，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lakto向Indomaret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1
Indolakto	Indogrosir，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Indolakto向Indogrosir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Indolakto	LS，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lakto向LS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ndolakto	NIC，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lakto向NIC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6
Indolakto	FF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lakto向FFI銷售製成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4.2

H. 有關Indofood集團循環貸款融資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SIMP	IGER集團，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SIMP向IGER集團提供循環貸款融資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39.3
交易總額					39.3

I. 有關Indofood集團客戶關係管理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Transcosmos Indonesia ([Transcosmos])，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Transcosmos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提供電召中心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3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Data Arts Xperience，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PT Data Arts Xperience 提供之數碼媒體購買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6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Popbox Asia Services ([Popbox Asia])，為林 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於Popbox Asia之儲物櫃進行 品牌活動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1
交易總額					1.0

J. 有關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PT Surya Rengo Containers ([SRC])	FFI，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SRC向FFI出售紙箱包裝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為 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及銷售 汽車零件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8
ISM及其附屬公司	SDM，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SDM提供之人力資源 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0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M，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使用PTM提供之人力資源 外判服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2

J. 有關Indofood集團包裝業務之交易(續)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CBP	NIC,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向NIC出售包裝材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ICBP	Indomaret及其附屬公司,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向Indomaret及其附屬公司出售包裝材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ICBP	LPI,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CBP向LPI出售包裝材料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交易總額					2.0

K. 有關Indofood集團物業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PT Aston Inti Makmur(「AIM」)	Indomaret,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aret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AIM	PT Central Asia Financial,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PT Central Asia Financial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AIM	IDP,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DP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1
AIM	PT Ciptabuana Sukses Lestari,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PT Ciptabuana Sukses Lestari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2
AIM	CAR,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CAR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
AIM	Transcosmos, 為林先生的 聯繫人	Transcosmos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1
AIM	Bank INA Perdana,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Bank INA Perdana向AIM租用空間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6
交易總額					1.0

L. 有關Indofood集團零食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ndomobil及其附屬公司向ISM及其附屬公司 銷售及出租汽車、提供汽車服務及銷售 汽車零件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1.6
交易總額					1.6

M. 有關Indofood集團贊助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PT Citra Swara Kreasindo， 為林先生的聯繫人	ISM及其附屬公司為PT Citra Swara Kreasindo 之活動提供品牌贊助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0.0
交易總額					0.0

N. 與Indofood集團的主要股東進行有關分銷業務之交易

集團實體名稱	協議／安排訂約方		協議／安排所覆蓋期間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由	至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ISM及其附屬公司	Said Bawazir Trading Corp (「SBTC」)，為Indofood 集團的主要股東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SBTC銷售麵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257.7
ISM及其附屬公司	Tasali Jordan Trading Institute(「TJTI」)，為 SBTC的聯號公司	ISM及其附屬公司向TJTI銷售麵食產品	2020年1月1日	2022年12月31日*	34.3
交易總額					292.0

* 於2020年8月27日完成收購Pinehill後，Pinehill集團已成為ICBP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以及Indofood綜合入賬之附屬公司。交易金額自2020年8月27日入賬。

- II. 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規定列明之Maynilad Water Services, Inc. (「Maynilad」) 與DMCI Holdings, Inc. 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如下：

協議／安排訂約方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之交易金額 (百萬美元)
集團實體名稱	關連人士名稱及 與訂約方之關係	協議／安排性質	
Maynilad	D.M. Consunji, Inc. (「DMCI」)，為DMCI Holdings, Inc.之附屬公司	於2022年，於Muntinlupa市Poblacion鎮沿Amparo街及Rizal街鋪設1,800毫米 輸水管道及450毫米下水道	14.3
交易總額			14.3

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規定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檢討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規定由本公司核數師確認。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均為：

- 於本公司之日常業務中訂立；
- 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無足夠可比較之交易以判斷是否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以不遜於Indofood集團或Maynilad給予或獲得(視情況而定)獨立第三方提供之條款而訂立；
-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或記載交易條款之相關書面備忘錄進行；及
- 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進行。

本公司已委聘其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之「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之核證」，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之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當中載有其有關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之結果及結論。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核數師函件之副本。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並無另行設立內部審核部門，但已設立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高級行政人員組成的風險評估委員會，以監督總公司的風險管理。此外，本集團各主要投資公司各自均須設有內部審核及風險管理職能，負責就營運、財務及監管合規和風險管理實行有效之內部監控系統並監察其成效。各投資公司相關內部監控系統之效能乃經持續評估，並由該等投資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或風險委員會改進，並由本公司之風險評估委員會以及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半年進行檢討。

本集團賦予當地管理層管理及發展其各自公司業務之高度自主權。在這個分權管理之架構下，本集團認為完善之匯報制度及內部監控非常重要。董事會負責於本集團維持足夠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肩負推行及監察內部監控之重任，董事會職責包括：

- 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專注討論業務策略、營運議題及財務表現；
- 積極參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董事會；
- 參與批核每間投資公司之全年預算，範圍涵蓋策略、財務及業務表現、主要風險及機會；
- 監察公司是否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以及第一太平守則；
- 監察對內部及外界所作匯報之質素、適時性及內容；及
- 監察內部監控之風險及成效。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董事會確定其已接獲各投資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或內部審核員／風險管理總監就其各自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發出之確認書，當中並無任何重大事宜須予披露。

各投資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採取之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概述如下：

營運監控

-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積極參與投資公司之若干董事會工作(包括出席董事會會議)，該等董事會監督投資公司之投資及財務工作、批准全年預算及監察該等投資公司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內部與對外匯報之質素。
- 於投資新業務前，已就有關業務之營運、財務、監管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及風險管理進行全面之盡職調查。投資回報之風險已校準，而管理該等風險之具體措施亦已釐定。
- 投資公司之管理層會按時編製並向董事呈交準確之每月管理報告以及定期董事會文件及財務資料，連同就實際營運及財務表現與預算、預測及以往期間比對而作出之適當分析以供審閱。
- 投資公司之管理團隊持續評估業務表現，並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呈交有關營運及財務之重新預測以供審閱。
-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每月檢討管理報告並定期與投資公司之管理團隊舉行會議，以了解彼等之實際營運及財務指標與預算比對、預測、業務風險及策略。
- 為提倡良好管治，若干投資公司已訂立舉報政策及程序，向持份者清晰列明如獲悉或真心懷疑投資公司可能涉及任何懷疑失當行為、不當行為或欠妥之處，則可向審核委員會舉報有關問題之程序。

財務監控

- 各投資公司之管理層會確保維持高效資本架構。有關本集團資本管理之資料乃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 各投資公司之財務及庫務團隊負責管理有關外匯、利率、流動資金及商品之財務風險。有關本集團對財務風險之管理乃載於「財務回顧－財務風險管理」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合規監控

- 公司秘書及各投資公司之法律團隊負責監察遵守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規定之情況。至於某些受規管業務，公司設立專門之監管管理小組，負責緩解可能在相關法律、規則及法規詮釋方面與監管機構有所分歧而招致之風險。
- 各投資公司之財務匯報團隊及審核委員會確保其公司之財務報表符合相關監管規定、財務匯報及會計準則並以適當會計政策及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為依據。
- 各投資公司之庫務團隊負責監察遵守其借貸契諾之情況。

風險管理

- 風險評估委員會由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及六名高級行政人員組成及負責監督總公司之風險管理。風險評估委員會參考總公司內識別的主要風險的概率及潛在後果，建立風險矩陣。風險矩陣每半年由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審閱。
- 本公司將不同總公司風險分為四大主要類別：策略風險、財務風險、營運風險及合規風險。年內識別的十大風險列載如下：



為減低繼任規劃風險，本公司已將其納入為董事會會議的恆常議程，並於2020年3月25日委任林希騰先生(林逢生先生的兒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亦繼續進行遴選程序，以於本公司內部及外部物色潛在人才。

為盡量減低短期貨幣風險，本公司就預期在未來六個月收取的大部份股息，以及在決定買賣資產時應付／應收的任何作價或所得款項，進行對沖。

此外，透過參與投資公司的董事會會議，本公司可定期審閱其業績，並提出關注範疇及提出解決方案／改善建議。本公司亦保持良好的貸款契約合規記錄，並建立強大監察及監控系統以確保合規。

- 為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得以有效實行，投資公司會按照其訂明之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並根據就投資公司各營運及運作單位全面有效管理風險而清晰列明之風險管理框架，進行風險管理工作。
- 電訊－PLDT董事會在其風險委員會的協助下履行其監督公司的企業風險評估及管理的職責。其審閱及與管理層討論PLDT之主要風險及相應風險緩解措施。PLDT之風險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以下職責：(i)監督管理層採納及實行用以識別、評估、監察及管理主要風險範疇之系統；(ii)審閱管理層有關PLDT之主要風險的報告；及(iii)審閱管理層就減低、控制或管理有關風險之影響的計劃及行動。

風險管理總監之職責為：(i)規劃PLDT不同風險管理單位之整體策略；(ii)檢討營運單位的風險管理活動及控制；(iii)檢討可能對PLDT風險組合造成負面影響之內部和外部因素；(iv)參與及必要時質疑重大風險決策及措施；(v)監察風險是否在PLDT風險偏好範圍內；及(vi)檢討及必要時向管理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上報主要風險，並建議其採取必要行動。

集團企業風險管理部門通過實施一套綜合風險管理計劃為風險管理總監提供支援，該計劃目標在於識別、分析及管理PLDT之風險至可接受程度，藉以創建機會及消滅所面對之威脅，並保持競爭優勢。實施企業風險管理程序確保PLDT的所有職能部門及單位充分理解及有效管理主要風險。此乃通過於營運應用企業風險管理框架而達成，屬風險識別、評估及管理之標準方法。企業風險管理框架符合ISO 31000風險管理標準、COSO之企業風險管理框架、標普全球企業永續評比所發現之風險考慮因素及GRI準則。集團企業風險管理部門管理三道防線模式的執行情況，確保組織內各個層面均通過落實經確認之控制及緩解風險策略，致力管理企業風險。集團企業風險管理部門推動管理委員會之風險評估工作、推行組織活動以建立有效的風險管理文化，以及向風險委員會匯報重大風險，包括業務風險、控制事宜及風險緩解計劃。集團企業風險管理部門主管監督企業風險管理程序，帶頭制訂、實施及改進企業風險管理程序及文件，並向管理委員會及風險委員會通報主要風險及風險管理策略及行動計劃的實施情況。

並無以臨界順序列出的2022年的主要風險以及已予執行以應對已識別風險的主要緩解措施如下：

已識別主要風險	主要緩解措施包括
(i) 疫情持續	■ 實施2019冠狀病毒病預防措施，包括為僱員及家屬推行疫苗接種計劃
(ii) 氣候及地理相關風險	■ 實施業務應急計劃，並購買適當的保險
(iii) 競爭風險	■ 風險評估及必要的改革
(iv) 政治及經濟風險	■ 持份者參與及遵守相關監管要求
(v) 無法成功執行主要轉型計劃	■ 加強管治常規
(vi) 工作場所及人才風險	■ 培訓及人力資源管理
(vii) 客戶體驗風險	■ 客戶需求評估
(viii) 網絡安全及數據私隱風險	■ 事故管理協定及風險評估
(ix) 可持續發展風險	■ 持續評估
(x) 供應鏈風險	

- 消費性食品—Indofood的企業風險管理透過由上而下的方式進行，過程涉及Indofood董事會進行高級別風險評估，而由下而上方式則為附屬公司及業務單位評估於營運的特定風險。公司企業風險管理團隊整合主要風險，以全面了解Indofood的風險，並定期向Indofood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所識別的主要風險以及Indofood採取的主要緩解措施列載如下：

已識別主要風險	主要緩解措施包括
(i) 全球經濟狀況的不確定性	■ 節約成本措施及宏觀環境監察
(ii) 原材料及供應鏈風險	■ 監察價格波動；尋找替代供應來源；庫存管理
(iii) 食品安全及品質風險	■ 質量控制及遵守標準操作程序
(iv) 健康及安全風險	■ 遵守適用政府法規；對健康及安全合規情況進行定期監察及審核；於營運區域進行社會化及安全巡檢
(v) 人才及人員風險	■ 培訓、輪任計劃及繼任計劃
(vi) 網絡安全及資訊系統風險	■ 根據需要限制訪問權限／授權；高強度密碼保護；定期系統安全評估；培訓；使用公司自有雲端儲存；數據備份；定期進行災難恢復測試及數據中心維護
(vii) 疫情風險	■ 預防性健康程序；遵守適用政府法規及指導方針；擴展電子商務平台
(viii) 競爭風險	■ 營銷；通過靈活的支付條款及客戶獎勵計劃進行品牌建立；擴大電子商務平台；業務及產品開發工作；市場調查
(ix) 環境風險	■ 遵守適用政府法規；培訓；能源管理；廢物監測；社區發展計劃
(x) 宣傳及商譽風險	■ 媒體監察；回應客戶的電話熱線；應變通訊政策；利用經認證的社交媒體賬號發佈公告

- 基建—MPIC透過其風險管理委員會監督及監察MPIC管理層採納之風險管理系統。MPIC的風險管理委員會已檢討MPIC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主要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企業風險管理系統於2022年之成效，該系統涵蓋所有重大策略、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

MPIC集團識別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的特定主要風險以及主要緩解措施如下：

已識別主要風險	主要緩解措施包括
(i) 燃料價格、外匯、利率及流動資金	■ 定期檢討及更新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方案規劃及分析；監察投資公司的業績以制定策略
(ii) 監管及政治	■ 與私營機構建立夥伴關係，為可持續發展方案籌集資金；積極參與投資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評級機構的積極舉措
(iii) 氣候變化及相關議題	■ 加強碳抵消及環境管理措施；於煤炭營運使用清潔技術；增加對更高效的淨水技術的投資以於湖水較混濁的情況下仍能維持過濾能力
(iv) 價值實現	■ 進行管道修復和更換以及安裝流量計
(v) 投資公司之營運執行	■ 繼續與政府合作探索新水源
(vi) 業務轉型	■ 有效的盡職調查；財務規劃及現金流量管理
(vii) 網絡安全	■ 監察投資公司的關鍵績效指標及一般監督
(viii) 業務發展	■ 釐定市場基準；開拓新商業模式；商業應變計劃；注重客戶體驗及財務規劃與分析
(ix) 人力資本	■ 成立資訊科技／網絡安全以及數據私隱委員會
(x) 競爭	■ 加強整個集團的網絡安全流程，並委任MPIC網絡安全集團主管
	■ 加強資訊科技方面的組織及管治，加強打擊網絡欺詐的內部監控；遵守適用法律法規
	■ 持續業務策略討論；開拓新興市場的商機
	■ 重新審視受重組影響流程的內部監控；人才吸納和挽留策略以及繼任規劃
	■ 身心健康檢查項目
	■ 與新客戶訂立具有足夠年期及條款的供應合約以支持對該項業務的投資
	■ 於已收購業務委任在MPIC業務範疇具備專業知識的管理團隊

- 發電 – 為確保設有穩健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框架，PLP已成立審核及風險委員會，以監督公司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是否足夠。審核及風險委員會由三名董事會成員組成，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及於有需要討論的事項時舉行會議。風險管理主管向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匯報，並管理PLP的風險管理流程，其中包括監督風險記錄及風險圖、內部監控審核及舉報流程。為進一步加強內部監控審核的獨立性，外聘核數師已獲委任，以審核公司建立的內部監控措施，並定期向風險管理主管及審核及風險委員會匯報其調查結果。

於2022年，PLP識別的特定主要風險以及主要緩解措施概述如下：

已識別主要風險	主要緩解措施包括
(i) 發電機組未能按預期產能運作以履行商業承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檢討其資產管理計劃及重要零件／存貨水平 ■ 更換老舊系統／設備
(ii) 法規出現重大變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本原因分析
(iii) 大量人才流失，尤其是擁有相關領域知識的中級管理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設有後備燃料系統 ■ 參與行業協會討論，游說監管機構擱置引入不利的法規
(iv) 業務受阻可能影響員工考勤及／或犧牲員工的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年檢討薪酬及福利，確保其在行業具有競爭力 ■ 購買業務中斷保險以減輕損失
(v) 因外部因素未能出口電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疫情預備應變方案
(vi) 利率上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年度持續業務計劃
(vii) 網路安全攻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份者參與以盡量減少停工影響
(viii) 備用信用證／銀行保函的要求可能高於貸款人目前提供的限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現金管理策略 ■ 遵守法律；年度滲透測試及脆弱性評估；網路安全事件及數據泄露事件應變方案
(ix) 未遵守融資文件的條款(包括財務契諾及未支付本金和利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半年評估備用信用證／銀行保函限額
(x) 實際對沖燃料成本高於用於取得零售合約的燃料價格及外匯匯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監察市場狀況及預測需求 ■ 於客戶合約落實前驗證關鍵條款 ■ 在固定價格零售合約的確認過程中，保持零售與燃料管理之間的溝通，以減輕燃料價格和匯率波動的影響

- 天然資源—Philex已就採礦業務中固有的實質、社會、生態及經濟風險推行一套風險管理計劃，從而確保富有成效且有效率之業務。Philex於全公司各階層採取一套全面綜合的風險管理計劃，目標在於識別及分析風險，並管理該等風險至可接受的程度，藉以提高生產力、創建機會及消滅所面對之威脅，最終持續其競爭優勢。

所識別的風險類型以及主要緩解措施概述如下：

風險類型	主要緩解措施包括
(i) 財務及營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與其他電力零售商進行談判，並考慮短期零售供應合約 ■ 重新審視並實施計劃，以減少電力消耗及緩衝電費上升的影響 ■ 重新審視電力使用情況 ■ 監察及管理策略 ■ 資金分析及管理 ■ 繼續不斷尋找策略投資者 ■ 重新評估優先工程，以配合資金供應 ■ 遵守法規
(ii) 財務	
(iii) 監管	

- 各投資公司之管理團隊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並向其審核及／或風險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投資公司之審核及／或風險委員會定期與內部及外聘核數師及投資公司管理團隊討論有關投資公司之風險問題，以確保風險評估報告之準確性及妥善實施呈報之緩解風險策略與監控措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後表示：

-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運作，其目的旨在合理保證重大資產得到保障、本集團的業務風險受到識別及監察、重大交易均在管理層授權下執行，以及財務報表資料屬可靠可供刊載，並已遵守所有有關法律及規例。
- 已備有程序以識別、評估及管理本集團所面對之重大業務風險。本集團所有業務均已應用該等程序。
- 本集團之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擁有充足資源、員工合乎資歷及擁有經驗，並有培訓計劃及預算。

薪酬政策

有關年內董事酬金之詳情，已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高級行政人員(包括董事)之酬金包括下列各項：

薪金及福利

薪金反映行政人員之經驗、職責及對人才的市場競爭。薪酬調整乃按有效管理本公司及所增加的職責，並考慮預期經濟狀況、生活成本及市場預期工資而釐定。福利主要包括房屋津貼、專業教育資助及醫療護理，並與可比較公司提供的福利看齊。

花紅及長期獎勵

花紅將根據達成表現目標之程度而發放，並在很大程度上與每年經常性溢利實現情況掛鉤。員工個人表現與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亦被考慮在內。長期獎勵包括金錢回報和購股權及／或股份獎勵，此等獎勵與達成預定目標，例如為本集團之營運及未來發展挽留僱員以及取得持續溢利掛鉤。發放給每位行政人員之長期獎勵金額，乃按其職級及對業務管理的貢獻釐定。

袍金

按照本公司之政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就出席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收取任何袍金。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每次出席董事會(親身或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出席)及股東大會(親身出席)，將獲支付7,000美元(相當於約54,600港元)；及每次出席董事委員會會議(親身或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出席)，將獲支付6,000美元(相當於約46,800港元)。

鑑於科技日益進步以及香港聯交所鼓勵利用科技(例如視像會議、虛擬會議)使出席股東大會和投票能以非面對面形式進行，本公司將於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向透過電子方式(即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出席股東大會的董事支付適用之董事袍金的議案，供股東批准。

退休金供款

本公司設有界定供款計劃，其供款額按基本薪金及服務年期而釐定。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及狀況

綜合收益表之分析

本集團2022年之呈報業績與2021年相比之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 變動
營業額	10,304.9	9,103.2	+13.2
毛利	3,056.5	2,828.0	+8.1
經營開支	(1,288.6)	(1,403.1)	-8.2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239.5)	(274.3)	-12.7
財務成本淨額	(421.1)	(435.7)	-3.4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65.6	373.9	-29.0
稅項	(323.3)	(281.9)	+14.7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88.8	-100.0
非控制性權益	(658.0)	(562.4)	+17.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91.6	333.3	+17.5
經常性溢利	508.8	426.5	+19.3

綜合收益表項目之重大變動闡述如下：

營業額—增加13.2%，主要反映Indofood之收入(以印尼盾計增加11.6%)、PLP之收入(以新加坡元計增加50.0%)及MPIC之收入(以披索計增加16.8%)均有所增加，部份被印尼盾、新加坡元及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分別貶值3.8%、2.5%及9.4%的影響所抵消。Indofood之收入增長主要反映所有主要產品(尤其是棕櫚原油)平均售價上升。PLP之收入增加主要反映油價上升導致電力的平均售價上升。MPIC之收入增加主要反映收費道路業務的車流量上升及收費增加。

毛利—增加8.1%，主要反映Indofood、PLP及MPIC之毛利上升，部份被印尼盾、新加坡元及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的影響所抵消。毛利率下降(2022年：29.7%對2021年：31.1%)主要反映Indofood原料成本大幅上升，部份被售價上升所抵消。

經營開支—減少8.2%，主要反映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的影響，部份被Indofood及PLP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上升所抵消。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減少12.7%，主要反映PLP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以及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產生之收益，部份被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上升所抵消。

財務成本淨額—減少3.4%，主要反映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的影響，部份被總公司因利率上升導致財務成本增加及MPIC因年內融資收購導致平均債務水平上升所抵消。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減少29.0%，主要反映來自PLDT及Philex之溢利貢獻減少。

財務回顧

稅項—增加14.7%，主要反映Indofood及MPIC的營運溢利上升，以及未獲與於2021年3月實施企業復甦及稅務優惠法案(「CREATE」)後將菲律賓的企業所得稅率由30%下調至25%有關之稅項抵免。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於2021年，該金額指於2021年3月31日MPIC完成向Meralco轉讓於GBPC之56%權益後GBPC作為於2020年12月被分類為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純利。

非控制性權益—增加17.0%，主要歸因於Indofood及MPIC之非控制性股東分佔溢利上升。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7.5%，主要反映經常性溢利上升及非經常性虧損下降，部份被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上升所抵消。

經常性溢利—增加19.3%，主要反映來自PLP、Indofood及MPIC之經常性溢利貢獻上升。

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分析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2021年12月31日相比之分析如下。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 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58.6	3,953.0	-4.9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316.2	5,266.2	+0.9
商譽	3,893.1	4,299.0	-9.4
其他無形資產	6,033.7	6,040.6	-0.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2,729.1	3,262.9	-16.4
其他資產	3,761.1	3,745.0	+0.4
資產總額	25,491.8	26,566.7	-4.0
借款	11,222.3	11,128.4	+0.8
其他負債	3,903.7	4,825.2	-19.1
負債總額	15,126.0	15,953.6	-5.2
資產淨額	10,365.8	10,613.1	-2.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6.5	3,298.6	-0.1
非控制性權益	7,069.3	7,314.5	-3.4
權益總額	10,365.8	10,613.1	-2.3

(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之重大變動闡述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4.9%，主要反映折舊以及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分別貶值9.3%及8.5%，部份被Indofood及MPIC之資本開支、Indofood投資於新種植區域及維護未成熟的種植園以及年內減值撥備撥回淨額所抵消。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增加0.9%，主要反映MPIC於2022年12月收購JJC之40%權益及於2022年8月收購Meralco之2%額外權益以及本集團應佔PLDT、Meralco及Philex之純利，被重新折算影響及聯營公司派發股息所抵消。

商譽—減少9.4%，主要反映印尼盾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

其他無形資產—減少0.1%，主要反映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攤銷及MPIC年內對鐵路及供水特許權資產之減值撥備，被MPIC就其收費道路、供水及鐵路特許權資產之資本開支所抵消。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16.4%，主要反映本集團支付資本開支、投資、向本公司的股東及其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股東支付分派／股息、Indofood支付收購Pinehill之應付保留款項、MPIC及本公司之股份回購以及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部份被Indofood、MPIC及PLP之營運現金流入、MPIC之新借款之所得款項淨額、聯營公司之股息以及MPIC收取向Meralco轉讓GBPC之56%權益之餘下20%未償付應收作價所抵消。

其他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存貨、其他非流動資產、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生物資產、投資物業及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增加0.4%，主要反映存貨增加(較高的原料成本及商品價格)以及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被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所抵消。

借款—增加0.8%，主要反映MPIC為其資本開支及投資提供資金之新借款淨額，被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以及PLP償還借款淨額所抵消。

其他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遞延稅項負債及稅項準備，減少19.1%，主要反映Indofood支付收購Pinehill之應付保留款項、非控制性股東資本化其貸款以及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0.1%，主要反映本集團於2022年之純利(3.916億美元)，部份被本集團之匯兌儲備不利變動(主要反映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以及本公司支付2021年末期分派(5.43千萬美元)、2022年中期分派(5.69千萬美元)及股份回購(1.45千萬美元)所抵消。

非控制性權益—減少3.4%，主要反映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收市匯率貶值、Indofood、MPIC、PLP及其附屬公司向非控制性股東派付股息以及本集團於MPIC的股份回購後增加其於MPIC之實際權益，部份被非控制性股東應佔溢利及非控制性股東資本化其貸款所抵消。

流動能力及財務資源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分析

本集團於2022年之綜合現金流量表與2021年相比之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 變動
經營活動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424.0	1,245.9	+14.3
投資活動			
已收股息	304.9	243.4	+25.3
資本開支淨額	(1,084.9)	(1,099.3)	-1.3
出售、收購及投資	(1,228.3)	125.4	-
融資活動			
新借款淨額	628.5	807.9	-22.2
已付股息／分派	(425.3)	(379.1)	+12.2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27.9)	(123.4)	+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減少)／增加	(509.0)	820.8	-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3,116.9	2,363.2	+31.9
匯兌折算	(150.1)	(67.1)	+123.7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ⁱ⁾	2,457.8	3,116.9	-21.1

(i) 包括短期存款，但不包括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之重大變動闡述如下：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增加14.3%，主要反映電力售價及銷量上升導致PLP錄得經營現金流入增加，部份被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所抵消。

已收股息—增加25.3%，主要反映來自Meralco之股息收入增加及來自PLDT之特別股息。

資本開支淨額—減少1.3%，主要反映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兌美元之平均匯率貶值的影響，部份被MPIC之特許服務資產的資本開支增加所抵消。

出售、收購及投資—2022年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關於Indofood支付收購Pinehill之應付保留款項(6.5億美元)、MPIC收購JJC之40%權益(2.781億美元)及Meralco之2%額外權益(1.427億美元)，部份被MPIC於2021年3月收取向Meralco轉讓GBPC之56%權益之餘下20%未償付應收作價(7.94千萬美元)所抵消。2021年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關於MPIC不綜合入賬GBPC(2.097億美元)及出售DMT(1.452億美元)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部份被MPIC收購Philippine Coastal Storage & Pipeline Corporation(「PCSPC」)之50%實際權益(1.442億美元)及其向PLDT Communications and Energy Ventures, Inc.(「PCEV」)支付於2017年6月收購Beacon Electric 25%權益之最後一期付款(4.96千萬美元)所抵消。

新借款淨額—減少22.2%。2022年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關於MPIC之借款所得款項淨額(8.373億美元)，部份被償還PLP之借款淨額(1.996億美元)所抵消。2021年之現金流入淨額主要關於Indofood發行債券及借款之所得款項淨額(5.73億美元)及MPIC之借款所得款項淨額(2.839億美元)。

已付分派／股息—增加12.2%。該金額指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之2021年末期及2022年中期分派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向其非控制性股東派付之股息。該增加主要反映本公司已付之分派以及PLP於2022年派付之股息增加。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增加3.6%。2022年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關於MPIC及本公司之股份回購(1.063億美元)、本集團結算租賃款項之本金部份(3.4千萬美元)，以及MPTC及Maynilad支付應付特許權費用(1.58千萬美元)，部份被非控制性股東之注資(3.02千萬美元)所抵消。2021年之現金流出淨額主要關於本公司及MPIC之股份回購(7.01千萬美元)、本集團結算租賃款項之本金部份(3.52千萬美元)、ICBP收購PT Indofood Fortuna Makmur(「IFM」)之49%額外權益(3.45千萬美元)，以及MPTC及Maynilad支付應付特許權費用(1.62千萬美元)，部份被非控制性股東之注資(3.51千萬美元)所抵消。

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A) 總公司債務淨額

債務淨額增加主要反映了額外投資主要用於Philex及Voyager，部份被股息收入增加所抵消。總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之借款包括於2023年4月(面值3.578億美元)至2027年9月(面值3.5億美元)到期贖回之合共7.062億美元債券(總面值7.078億美元)，以及於2023年8月至2029年6月到期償還之合共7.528億美元銀行貸款(本金額為7.6億美元)。作為積極債務管理計劃的一部份，總公司已獲得銀行承諾的融資，將用作2023年4月到期尚未贖回的3.578億美元債券進行再融資。

總公司債務淨額變動

百萬美元	借款	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	債務淨額
2022年1月1日結算	1,435.2	(113.0)	1,322.2
變動	23.8	16.4	40.2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1,459.0	(96.6)	1,3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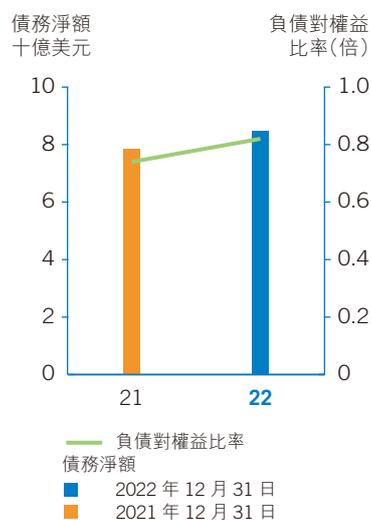
總公司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股息及費用收入	225.9	204.4
總公司營運開支	(18.6)	(18.6)
現金利息開支淨額	(51.7)	(49.3)
已付稅項	(0.1)	(0.1)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55.5	136.4
投資 ⁽ⁱ⁾	(58.2)	(13.3)
融資活動		
—已付分派	(111.2)	(91.7)
—就回購股份之付款	(14.5)	(23.8)
—新／(償還)借款淨額	15.5	(1.4)
—其他 ⁽ⁱⁱ⁾	(3.5)	(4.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6.4)	1.6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3.0	111.4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6.6	113.0

(i) 主要指於2022年透過供股額外投資於Philex及投資於Voyager(PLDT之聯營公司)

(ii) 主要指租賃負債及向購股計劃信託人作出之付款

債務淨額及
負債對權益比率



(B) 本集團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

主要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及負債對權益比率分析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2022	2022	2022	2021	2021	2021
總公司	1,362.4	1,139.5	1.20x	1,322.2	1,336.5	0.99x
Indofood	2,549.7	5,834.0	0.44x	2,263.2	5,998.2	0.38x
MPIC	4,398.8	4,276.9	1.03x	3,819.5	4,547.2	0.84x
FPM Power	103.6	285.1	0.36x	378.3	43.4	8.72x
FP Natural Resources	78.7	12.2	6.45x	82.3	29.0	2.84x
本集團調整 ⁽ⁱⁱ⁾	-	(1,181.9)	-	-	(1,341.2)	-
總計	8,493.2	10,365.8	0.82x	7,865.5	10,613.1	0.74x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債務淨額 ⁽ⁱ⁾	權益總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倍)
	2022	2022	2022	2021	2021	2021
PLDT	4,023.8	2,043.8	1.97x	4,483.3	2,499.3	1.79x
Philex	64.6	553.6	0.12x	142.0	523.5	0.27x

(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ii) 本集團調整主要指就2001年1月1日前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與本集團保留盈利之對銷，以及其他標準綜合賬項調整以將本集團作為單一經濟實體列報。

總公司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原因為其權益下降(反映本公司向股東的分派)及年內虧損。

Indofood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原因為其債務淨額上升(因2022年4月支付收購Pinehill應付的保留款項6.5億美元及資本開支，儘管其錄得經營現金流入)，加上權益下降(反映年內印尼盾兌美元貶值，儘管其於年內錄得溢利)。

MPIC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原因為其債務淨額上升(因支付資本開支、收購JJC之40%權益及Meralco額外2%權益、股份回購及特許權費用之付款，儘管錄得經營現金流入以及收取來自Meralco之股息及與轉讓GBPC的56%權益有關之餘下20%作價)，加上權益下降(反映年內披索兌美元貶值，儘管其於年內錄得溢利)。

FPM Power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原因為其債務淨額下降(因PLP之經營現金流入)，加上權益增加(反映PLP於年內錄得的溢利)。

FP Natural Resources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原因為其權益下降(反映RHI於年內錄得的虧損)。

本集團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至0.82倍，原因為債務淨額水平較高(主要由於本集團(i)支付收購Pinehill應付的保留款項、(ii)投資及(iii)資本開支之付款，儘管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入)，加上本集團權益下降(反映年內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貶值，儘管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溢利)。

PLDT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上升，主要原因為權益總額減少(反映年內披索兌美元貶值，部份被債務淨額減少所抵消(反映其出售電訊塔之所得款項))。Philex的負債對權益比率下降，主要原因為債務淨額減少(反映供股之所得款項及其營運現金流入)。

到期組合

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到期組合列示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賬面值		面值	
	2022	2021	2022	2021
1年內	1,824.3	1,645.7	1,828.5	1,649.8
1至2年	996.8	760.5	1,003.4	767.9
2至5年	2,555.3	2,481.9	2,573.3	2,499.6
5年以上	5,845.9	6,240.3	5,901.3	6,282.4
總計	11,222.3	11,128.4	11,306.5	11,19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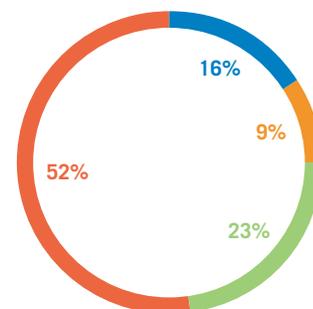
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改變，主要反映總公司、Indofood及MPIC的長期借款於不同到期期間之轉移，Indofood以新長期借款再融資其於2022年5月到期之2萬億印尼盾(1.341億美元)債券、PLP之預付款項2.75億新加坡元(1.996億美元)，以及本集團的新借款淨額。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賬面值		面值		賬面值		面值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1年內	579.1	225.4	585.5	232.4	29.0	198.6	29.0	202.9
1至2年	203.2	540.9	208.8	547.7	-	-	-	-
2至5年	1,138.5	1,034.4	1,154.8	1,055.3	106.0	-	114.8	-
5年以上	2,555.2	3,151.4	2,567.7	3,172.7	-	-	-	-
總計	4,476.0	4,952.1	4,516.8	5,008.1	135.0	198.6	143.8	20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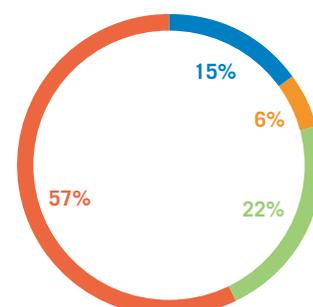
PLDT於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之債務到期組合改變，主要反映為資本開支所安排之新借款及／或為改善服務與擴充計劃而再融資之貸款，以及以出售電訊塔之所得款項償還貸款。Philex之債務到期組合改變，主要反映Silangan Mindanao Exploration Co., Inc.之票據(「SMECI票據」)之部份贖回及餘下SMECI票據之到期日延長三年。

2022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期限	百萬美元
1年內	1,824.3
1至2年	996.8
2至5年	2,555.3
5年以上	5,845.9
總計	11,222.3

2021年 綜合債務到期組合



期限	百萬美元
1年內	1,645.7
1至2年	760.5
2至5年	2,481.9
5年以上	6,240.3
總計	11,128.4

財務風險管理

外匯風險

(A) 公司風險

由於總公司的債務目前以美元計值，故外匯風險主要與收取的現金股息有關。

本公司根據預測股息流量積極檢討對沖的潛在利益，並訂立對沖安排(包括採用外匯期貨合約)以管理每次有關股息收入及外幣付款交易之外匯風險。

(B) 本集團風險

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業績是以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為主的當地貨幣計值，並經折算後綜合為以美元為單位的本集團業績。本集團亦面對因折算非美元計值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固有的外匯風險。然而，本公司並未積極尋求對沖因折算以外幣計值的投資所引起的風險，乃由於(i)該等投資之價值於變現前的風險屬非現金性質，以及(ii)對沖涉及的高昂成本。

本集團資產淨值的主要組成部份主要與按印尼盾及披索計值的投資有關。故此，倘該等貨幣的匯率各自與2022年12月31日的匯率有任何變動，均會對以美元計值的本集團資產淨值產生影響。

下表顯示印尼盾及披索兌美元的匯率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之調整後資產淨值之預計影響。

公司	基準	對調整後資產 淨值之影響 百萬美元	對調整後 每股資產淨值 之影響 港仙
Indofood	(i)	18.8	3.46
PLDT	(i)	13.0	2.40
MPIC	(i)	8.1	1.49
Philex	(i)	1.5	0.27
PXP	(i)	0.8	0.14
FP Natural Resources	(ii)	0.1	0.02
總公司—其他資產	(iii)	1.1	0.21
總計		43.4	7.99

(i) 以2022年12月31日之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以2022年12月31日RHI之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實際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i) 指SMECI票據之賬面值及本公司投資於Voyager

按貨幣分類之債務淨額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常需要以美元借款，因而產生當地貨幣兌換的風險。按貨幣分類之綜合賬及聯營公司之債務淨額概要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美元	印尼盾	披索	新加坡元	其他	總計
借款總額	4,644.4	1,536.3	4,702.2	254.8	84.6	11,222.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958.9)	(856.3)	(804.0)	(48.9)	(61.0)	(2,729.1)
債務淨額	3,685.5	680.0	3,898.2	205.9	23.6	8,493.2
代表：						
總公司	1,372.9	-	(8.3)	-	(2.2)	1,362.4
Indofood	2,288.8	296.7	-	10.4	(46.2)	2,549.7
MPIC	116.6	383.3	3,826.9	-	72.0	4,398.8
FPM Power	(91.9)	-	-	195.5	-	103.6
FP Natural Resources	(0.9)	-	79.6	-	-	78.7
債務淨額	3,685.5	680.0	3,898.2	205.9	23.6	8,493.2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美元	披索	總計
債務淨額			
PLDT	464.1	3,559.7	4,023.8
Philex	29.0	35.6	64.6

(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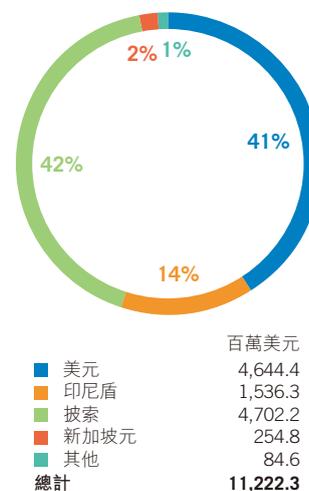
總公司債務淨額的變動詳情載於第93頁。

由於有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故本集團的業績受到美元匯率波動的影響。下表呈示本集團在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主要營運貨幣兌美元每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這並不包括在相關公司層面的收入及投入成本因匯率波動之間接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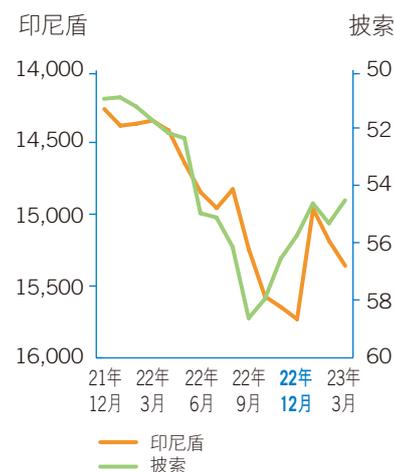
百萬美元	美元		外匯變動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之 影響
	總風險	已對沖額	未對沖額	1%對溢利之 影響	
總公司 ⁽ⁱ⁾	1,372.9	-	1,372.9	-	-
Indofood	2,288.8	-	2,288.8	22.9	8.9
MPIC	116.6	-	116.6	1.2	0.4
FPM Power	(91.9)	-	(91.9)	(0.9)	(0.3)
FP Natural Resources	(0.9)	-	(0.9)	(0.0)	(0.0)
PLDT	464.1	(290.3)	173.8	1.7	0.3
Philex	29.0	-	29.0	0.3	0.1
總計	4,178.6	(290.3)	3,888.3	25.2	9.4

(i) 由於本集團的業績以美元呈報，故總公司之未對沖美元債務淨額不會構成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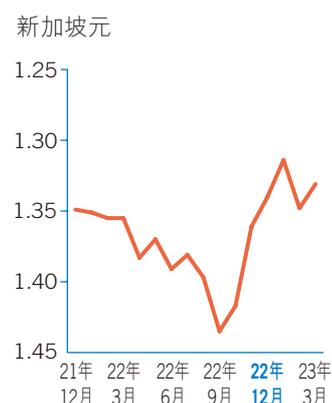
按貨幣分類之 借款總額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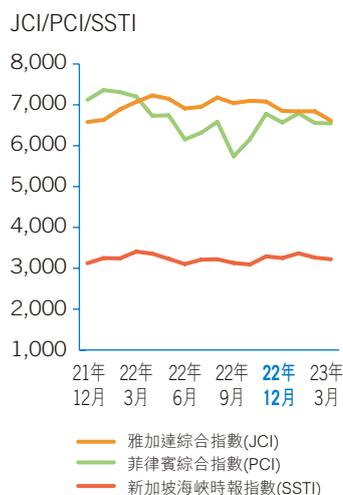
印尼盾及披索 兌美元之收市匯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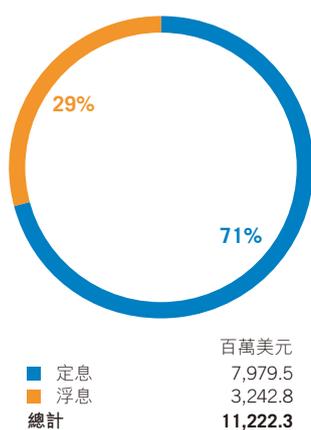
新加坡元 兌美元之收市匯率



股票市場指數



利率組合



股本市場風險

由於本公司大部份的投資皆為上市公司，本公司須面對該等投資之股票市場價值波動風險。此外，本公司之投資的價值亦可能受個別國家之市場投資氣氛所影響。

第一太平之上市投資位於印尼、菲律賓及新加坡。因此，除在本公司控制範圍內之經營因素外，本公司亦須就該等國家之一般投資氣氛面對股本市場風險。印尼、菲律賓及新加坡股市指數之變動概列如下：

	雅加達 綜合指數	菲律賓 綜合指數	新加坡海峽 時報指數
於2021年12月31日	6,581	7,123	3,124
於2022年12月31日	6,851	6,566	3,251
2022年期間之變動	+4.1%	-7.8%	+4.1%
於2023年3月30日	6,809	6,645	3,257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0日期間之變動	-0.6%	+1.2%	+0.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面對之利率變動僅影響其浮息借款成本。有關綜合賬及聯營公司的分析載列如下。

綜合賬

百萬美元	定息借款 ⁽ⁱ⁾	浮息借款 ⁽ⁱ⁾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ⁱ⁾	債務淨額
總公司	935.0	524.0	(96.6)	1,362.4
Indofood	2,731.4	1,467.6	(1,649.3)	2,549.7
MPIC	4,301.4	943.7	(846.3)	4,398.8
FPM Power	—	235.1	(131.5)	103.6
FP Natural Resources	11.7	72.4	(5.4)	78.7
總計	7,979.5	3,242.8	(2,729.1)	8,493.2

聯營公司

百萬美元	定息借款 ⁽ⁱ⁾	浮息借款 ⁽ⁱ⁾	現金及現金 等值項目 ⁽ⁱⁱ⁾	債務淨額
PLDT	2,654.1	1,821.9	(452.2)	4,023.8
Philex	106.0	29.0	(70.4)	64.6

- (i) 反映總公司及PLDT將浮息借款實際轉為定息借款的若干利率掉期協議
 (ii) 包括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下表呈示有關浮息借款之平均年利率變動1%時，對本集團已申報溢利的預計影響。

百萬美元	浮息借款	利率變動 1%對溢利之 影響	對本集團 溢利淨額之 影響
總公司	524.0	5.2	5.2
Indofood	1,467.6	14.7	5.7
MPIC	943.7	9.4	3.3
FPM Power	235.1	2.4	0.8
FP Natural Resources	72.4	0.7	0.2
PLDT	1,821.9	18.2	3.5
Philex	29.0	0.3	0.1
總計	5,093.7	50.9	1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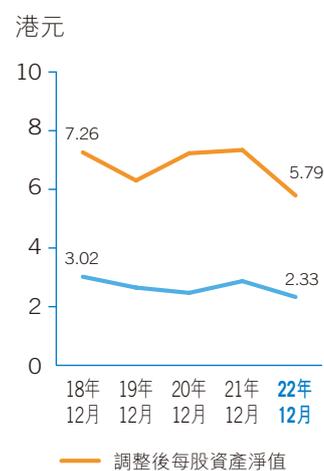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本集團的相關價值計算如下。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基準	2022	2021
Indofood	(i)	1,879.3	1,948.7
PLDT	(i)	1,304.8	1,962.8
MPIC	(i)	811.0	1,011.2
FPM Power	(ii)	150.0	–
Philex	(i)	145.6	243.8
PXP	(i)	76.4	67.0
FP Natural Resources	(iii)	9.9	14.6
總公司—其他資產	(iv)	134.7	98.8
—債務淨額		(1,362.4)	(1,322.2)
價值總額		3,149.3	4,024.7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百萬)		4,241.7	4,279.1
每股價值—美元		0.74	0.94
—港元		5.79	7.34
本公司收市股價(港元)		2.33	2.87
港元每股價值對股價之折讓(%)		59.8	60.9

- (i) 以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i) 指賬面值
(iii) 以RHI所報股價按本集團的實際經濟權益計算所得
(iv) 指SMECI票據之賬面值及本公司投資於Voyager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比較



法定報告、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目錄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10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6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110
綜合全面收益表	1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2
綜合權益變動表	113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般資料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116
2. 編製基準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116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142

綜合收益表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147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150
6. 稅項	151
7.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153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154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55
10. 普通股分派	156

綜合財務狀況表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
12. 生物資產	158
13.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60
14. 商譽	162
15. 其他無形資產	164
16. 投資物業	172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3
18.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175
19. 遞延稅項	176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7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178
22. 受限制現金	178
23. 存貨	178
2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78
25.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79
26. 借款	179
27. 稅項準備	182
28.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182
29. 股本	184
30.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185
31. 其他權益成分	188
32. 非控制性權益	190
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92
---------------	-----

其他財務資料

35. 承擔及或然負債	195
36. 僱員福利	196
37.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201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208
39. 金融工具	214
40.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217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224
42. 報告期後事項	225
43. 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225

法定報告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提呈第一太平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活動、地區市場之營運分析及業務回顧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之投資控股公司，業務位於亞太區。本公司主要投資於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活動於年內並無重大改變。

年內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分部資料之分析，已列示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內，其主要投資摘要已刊載於第230頁至第232頁。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附表五要求而須作出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對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描述、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可能未來發展之預測以及本集團環保政策及成效)可參閱本年報第6頁至第41頁以及第49頁至第88頁所載之「業務回顧」、「主席函件」、「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函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等節。該等討論為本董事會報告書之一部份。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1988年5月25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股本、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及購股權

本公司之股本、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及本集團所發行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及其變動之原因，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附註30及附註37(D)內。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儲備於年內之變動已分別詳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第113頁及第225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1年3月30日，董事會批准一項股份回購計劃，以於公開市場以「場內回購」形式回購本公司之股份，由2021年3月31日起為期約3年至2024年3月31日為止。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合共39,706,000股(2021年：65,818,000股)普通股，作價總額約為1.131億港元(1.45千萬美元)(2021年：1.851億港元或2.38千萬美元)。該等股份其後已被註銷。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的獨立受託人在香港聯交所購買合共2,618,000股(2021年：3,690,000股)本公司股份，作價總額為約8.1百萬港元(1.0百萬美元)(2021年：9.9百萬港元(1.3百萬美元))，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法定報告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該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列載於第110頁至第112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於2022年10月5日派發中期分派每股普通股10.50港仙(1.35美仙)(2021年：9.00港仙或1.15美仙)，合共5.69千萬美元(2021年：4.99千萬美元)。董事建議派發末期分派每股普通股11.50港仙(1.47美仙)(2021年：10.00港仙或1.28美仙)，合共6.25千萬美元(2021年：5.43千萬美元)。2022年的每股普通股分派合共22.00港仙(2.82美仙)(2021年：19.00港仙或2.43美仙)，總計為1.194億美元(2021年：1.042億美元)。

慈善捐款

於2022年，本集團之慈善捐款共1.24千萬美元(2021年：4.19千萬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已詳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

借款

有關本集團之借款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內。

可派發儲備

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案(經修訂)之條款計算，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之可派發儲備(代表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為14.177億美元(2021年：15.289億美元)。此外，本公司之股份溢價賬為2.67千萬美元(2021年：3.99千萬美元)，可按繳足紅股方式派發。

優先購買權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本公司並無提供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致本公司須按比例優先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之本公司董事姓名及履歷詳情列載於第42頁至第45頁內。薪酬政策及其他資料詳情則分別詳載於第88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A)內。

董事資料之變動

- 李凤芯女士於2022年9月20日獲委任為Verde AgriTech Ltd.(其股份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及
- 梁高美懿女士於2023年1月1日獲委任為藝術發展諮詢委員會主席。此外，彼於2023年3月1日獲委任為文化委員會成員。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予備存於登記冊內；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佔已發行股本之		普通股購股權
	普通股	概約百分比(%)	
林逢生	1,925,474,957 ^{(C)(i)}	45.39	–
彭澤仁	70,493,078 ^{(P)(ii)}	1.66	–
楊格成	8,385,189 ^(P)	0.20	–
謝宗宣	478,500 ^{(P)(iii)}	0.01	5,742,000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3,903,559 ^{(P)(iv)}	0.09	–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3,045,652 ^{(P)(v)}	0.07	–
范仁鶴	10,547,152 ^{(P)(vi)}	0.25	1,914,000
李凤芯	1,557,000 ^{(P)(vii)}	0.04	3,828,000
裴布雷	1,276,000 ^{(P)(viii)}	0.03	1,276,000

(C) = 法團權益，(P) = 個人權益

- (i) 林逢生間接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之100%權益，彼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間接擁有之權益乃透過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林逢生直接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之股本)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及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分別擁有本公司633,186,599股股份及502,058,994股股份。林逢生亦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之83.84%權益，而該公司則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股份。於該公司股份中，4.04%由林逢生直接持有，20.19%則由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以及59.61%由Asian Capital Finance Limited(林逢生擁有該公司100%股份權益)持有。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餘下之16.16%權益則由已故的林文鏡及林宏修(兩人均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分別擁有12.12%及4.04%。
- (ii) 其包括彭氏已轉讓至若干家族信託之29,033,817股股份權益。
- (iii) 其代表謝氏於根據董事會於2013年3月19日採納之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478,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iv) 其包括陳教授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957,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 其包括梁氏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957,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 其包括范氏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478,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i) 其包括李氏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957,0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 (viii) 其包括裴氏於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授出之797,500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權益。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 彭澤仁擁有(a) MPIC之31,622,404股(0.10%)*普通股^(P)；(b)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擁有296,494股(0.14%)*PLDT之普通股^(P)，並以代理人身份進一步持有15,417股(少於0.01%)*PLDT之普通股；(c) 4,655,000股(0.08%)*Philex之普通股^(P)；(d) 1,603,465股(0.08%)*PXP之普通股^(P)；(e) 55,000股(少於0.01%)*Meralco之普通股^(P)；(f) 61,547股(少於0.01%)*RHI之普通股^(P)；以及(g)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PC Resources Limited發行於2027年到期之1,000,000美元債券。
- 楊格成擁有(a) 54,313股(0.02%)*PLDT之普通股^(P)；以及(b) 61,547股(少於0.01%)*RHI之普通股^(P)。
- 林逢生擁有(a) 1,329,770股(0.02%)*Indofood之普通股^(P)，及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4,396,103,450股(50.07%)*Indofood股份^(C)之權益；(b)透過其受控法團(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07,788股(0.14%)*IndoAgri股份^(C)之權益，以及透過本公司的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170,029,530股(83.82%)*IndoAgri股份^(C)之權益；及(c)透過其受控法團(本公司除外)間接擁有20,483,364股(0.13%)*SIMP股份^(C)之權益，並透過本公司之集團公司間接擁有12,471,746,400股(78.85%)*SIMP股份^(C)之權益。

(P) = 個人權益，(C) = 法團權益

* 於2022年12月31日，佔各相聯法團各股份類別之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法定報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予備存於登記冊內或須按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備存於登記冊內之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Salerni International Limited(「Salern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2022年12月31日，Salerni透過其持有本公司502,058,994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1.84%)及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B.V.I.) Limited(「FPIL-BVI」)的100%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135,245,593股普通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26.76%。本公司主席林達生實益擁有Salern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Salerni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b) Asian Capital Finance Limited(「ACFL」)，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2022年12月31日，ACFL透過其於First Pacific Investments Limited(「FPIL-Liberia」)的59.61%權益而擁有本公司790,229,364股普通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8.63%。本公司主席林達生實益擁有ACFL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ACFL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c) FPIL-Liberia，該公司在利比里亞共和國註冊成立。於2022年12月31日，FPIL-Liberia實益擁有790,229,364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8.63%。FPIL-Liberia由Salerni、ACFL、林達生(本公司主席)、林宏修及已故的林文鏡(兩人均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擁有，所佔之權益已列示於第103頁附表內之附註(i)。本公司主席林達生間接擁有FPIL-Liberia已發行股本之83.84%權益，因此被視為擁有FPIL-Liberia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d) FPIL-BVI，該公司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於2022年12月31日，FPIL-BVI實益擁有633,186,599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14.93%。本公司主席林達生間接擁有FPIL-BVI全部已發行股本，因此被視為擁有FPIL-BVI所持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 (e)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Brandes」)(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知會本公司其於2022年4月12日持有本公司297,632,088股普通股，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6.97%。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從Brandes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 (f) Northern Trust Corporation(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及其100%受控法團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一間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公司)(統稱「Northern Trust」)知會本公司其於2022年12月12日持有本公司222,651,032股普通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佔本公司當日已發行股本約5.25%(可供借出的股份)。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從Northern Trust接獲有關上述股權變動之任何其他通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通知，有關任何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以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須予備存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所載之有關連人士交易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持續至年終時或年內任何時間訂立關乎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各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權利

除上文「董事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權益」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A)及附註37(D)「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及「購股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能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成年之子女亦無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而該等人士年內亦無行使任何此等權利。

財務資料摘要

本公司及本集團過去十個財政年度公佈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以及各方面之資料及財務比率摘要載列於第2頁及第3頁。該摘要之數據乃摘錄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報表，並根據需要而重列／重新分類。該摘要並不屬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2022年，本集團首五大客戶之銷售額低於年內銷售總額之30%，而來自本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年內總採購額之39%（2021年：26%），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總採購額之13%（2021年：10%）。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須按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作出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於第68頁至第8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2022年12月31日及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數目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責任保障

年內，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其相關公司之所有董事及行政人員購買相關之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障保險，並已載列於第6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惟已自行投保之個別公司則不在此限。

僱員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之政策，規定不得因年齡、宗教、性別、性別認同或表達、性取向、種族、民族、國籍、傷殘、家庭或婚姻狀況、家屬、遺傳、社會出身或政治觀點而歧視僱員及準僱員。此舉確保有技術及才能之僱員在事業發展和機會方面獲得公平對待。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會上亦將提呈決議案重新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趙詠雯

總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

香港

2023年3月30日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852 2846 9888
Fax 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110頁至第225頁之第一太平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執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我們之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該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遵循該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之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我們之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中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意見時進行處理，而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之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所述之責任，包括就這些事項須承擔之相關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所制定之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之結果，包括處理下列事項所執行之程序，為我們對隨附之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續)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之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核事項
分配至麵食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分配至收費公路及鐵路現金產生單位的尚未可供使用之特許權資產(統稱「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	
<p>分配至麵食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分配至收費公路及鐵路現金產生單位的尚未可供使用之特許權資產(統稱「無形資產」)於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分別為33.20億美元、8.12億美元及4.13億美元。</p> <p>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貴集團須至少每年進行商譽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特許權資產減值測試。</p> <p>無形資產及其賬面值已分配至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減值乃透過評估各無形資產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其賬面值釐定。於檢閱之年度，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採用各現金產生單位特定之現金流量預測並應用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之貼現率計算。</p> <p>無形資產之減值測試要求管理層作重大假設及估計，而該等假設及估計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無形資產之報告金額及相關披露資料造成影響。</p> <p>相關披露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4及15。</p>	<p>我們有關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審核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減值評估的方法，包括管理層專家的參與；■ 評價管理層專家的才能、能力、獨立性及客觀性；■ 評價貴集團採用之方法、假設及估計。尤其是，對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而言，我們評估過往年度之假設及估計是否準確，並了解貴集團及其營商環境之當前及預期未來發展；■ 在我們具有相關技能之估值專家之協助下，對比外部資料來源，評估關鍵假設，包括貼現率、預期市場發展及長期增長率；及■ 評價管理層對相關關鍵假設可能合理變動之評估。

載入年報之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載入年報之資料，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作出之意見並不包括此等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之鑒證結論。

就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並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中所得知之情況有重大抵觸，或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之工作，倘我們認為此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有關事實。就此，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法定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續)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公允反映，及對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之內部控制負責，以使其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之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之替代辦法。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協助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程序之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之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百慕達公司法1981第90條僅向全體成員發表報告，而並不可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之核證，惟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工作概不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之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個別或整體錯誤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之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時，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並於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之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之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之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貴集團內部控制之效能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之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之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得之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我們須於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之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之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之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之審核憑證，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集團審核之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須為我們之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全體股東(續)

我們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其中包括)審核之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核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於審核過程中識別之內部控制之任何重大缺失。我們亦向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作出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至關重要之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之情況下，倘合理預期於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出產生之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於報告中溝通有關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之審計項目合夥人為趙素顯。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3年3月30日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	2021
營業額	4	10,304.9	9,103.2
銷售成本		(7,248.4)	(6,275.2)
毛利		3,056.5	2,828.0
銷售及分銷開支		(723.2)	(704.5)
行政開支		(565.4)	(698.6)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5(A)	(239.5)	(274.3)
利息收入		62.5	43.5
財務成本	5(B)	(483.6)	(47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65.6	373.9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5	1,372.9	1,088.8
稅項	6	(323.3)	(281.9)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1,049.6	806.9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7	-	88.8
年內溢利		1,049.6	895.7
以下者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8	391.6	333.3
非控制性權益		658.0	562.4
		1,049.6	895.7
下列各項產生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391.6	300.5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32.8
		391.6	33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美仙)	9		
基本			
持續經營業務		9.20	6.96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0.76
		9.20	7.72
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9.19	6.95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0.76
		9.19	7.71

有關本年度建議派發分派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披露。

第116頁至第225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年內溢利	1,049.6	895.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經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002.8)	(434.4)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0.3	0.5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	4.9	106.1
現金流量對沖之已變現收益	(59.5)	(38.3)
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	9.9	(7.9)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69.5	(21.8)
年內出售之海外業務之重新分類調整	-	(10.7)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	29.1	51.0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收益	13.1	61.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52.5	63.9
年內除稅後之其他全面虧損	(883.0)	(230.0)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66.6	665.7
以下者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87.2	273.8
非控制性權益	79.4	391.9
	166.6	665.7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結算	2021年 12月31日 結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758.6	3,953.0
生物資產	12	20.5	23.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13	5,316.2	5,266.2
商譽	14	3,893.1	4,299.0
其他無形資產	15	6,033.7	6,040.6
投資物業	16	17.6	11.1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89.2	55.5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18	527.0	361.1
遞延稅項資產	19	96.2	8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555.2	663.0
		20,307.3	20,759.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21	2,620.6	3,209.3
受限制現金	22	108.5	53.6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18	64.1	205.0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	1,189.5	1,327.8
存貨	23	1,136.8	950.1
生物資產	12	48.9	61.4
		5,168.4	5,807.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24	16.1	-
		5,184.5	5,807.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5	1,737.3	1,660.9
短期借款	26	1,824.3	1,645.7
稅項準備	27	134.5	147.9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28	412.5	1,170.3
		4,108.6	4,624.8
流動資產淨值			
		1,075.9	1,182.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1,383.2	21,941.9
權益			
已發行股本	29	42.4	42.8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30	(2.2)	(2.0)
保留盈利		2,328.3	1,936.4
其他權益成份	31	928.0	1,321.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6.5	3,298.6
非控制性權益	32	7,069.3	7,314.5
權益總額		10,365.8	10,613.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26	9,398.0	9,482.7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28	1,216.7	1,469.3
遞延稅項負債	19	402.7	376.8
		11,017.4	11,328.8
		21,383.2	21,941.9

第116頁至第225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承董事會命

彭澤仁
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楊格成
執行董事

2023年3月30日

綜合權益變動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百萬美元	附註	已發行股本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儲備	以股份之僱員薪酬儲備	其他全面虧損(附註33)	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額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儲備	資本及其他儲備	實繳盈餘	保留盈利	總計	非控制性權益	權益總額
2021年1月1日結算		43.4	(2.4)	63.1	9.3	(651.8)	439.7	1.1	12.6	1,620.6	1,604.4	3,140.0	7,488.5	10,628.5
年內溢利		-	-	-	-	-	-	-	-	-	333.3	333.3	562.4	895.7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57.1)	-	(2.4)	-	-	-	(59.5)	(170.5)	(230.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57.1)	-	(2.4)	-	-	333.3	273.8	391.9	665.7
回購股份	29	(0.6)	-	(23.2)	-	-	-	-	-	-	-	(23.8)	-	(23.8)
就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30	-	(1.3)	-	-	-	-	-	-	-	-	(1.3)	-	(1.3)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30	-	1.7	-	(1.7)	-	-	-	-	-	-	-	-	-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福利		-	-	-	1.2	-	-	-	-	-	-	1.2	0.2	1.4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3.4)	7.7	-	-	-	-	4.3	(27.8)	(23.5)
不綜合入賬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7(A)	-	-	-	-	-	-	-	-	-	-	-	(348.5)	(348.5)
確認非控制性權益認沽期權之金融負債		-	-	-	-	-	(3.9)	-	-	-	-	(3.9)	(2.6)	(6.5)
已付之2020年末期分派		-	-	-	-	-	-	-	-	(41.8)	-	(41.8)	-	(41.8)
已付之2021年中期分派	10	-	-	-	-	-	-	-	-	(49.9)	-	(49.9)	-	(49.9)
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	-	-	-	-	-	-	-	102.8	102.8
轉撥至保留盈利		-	-	-	-	-	-	1.3	-	-	(1.3)	-	-	-
已宣派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290.0)	(290.0)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42.8	(2.0)	39.9	8.8	(712.3)	443.5	-	12.6	1,528.9	1,936.4	3,298.6	7,314.5	10,613.1
2022年1月1日結算		42.8	(2.0)	39.9	8.8	(712.3)	443.5	-	12.6	1,528.9	1,936.4	3,298.6	7,314.5	10,613.1
年內溢利		-	-	-	-	-	-	-	-	-	391.6	391.6	658.0	1,049.6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304.4)	-	-	-	-	-	(304.4)	(578.6)	(883.0)
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	-	-	(304.4)	-	-	-	-	391.6	87.2	79.4	166.6
回購股份	29	(0.4)	-	(14.1)	-	-	-	-	-	-	-	(14.5)	-	(14.5)
就股份獎勵計劃收購股份	30	-	(1.0)	-	-	-	-	-	-	-	-	(1.0)	-	(1.0)
就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30	-	(0.9)	0.9	-	-	-	-	-	-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30	-	1.7	-	(1.7)	-	-	-	-	-	-	-	-	-
購股權失效		-	-	-	(0.3)	-	-	-	-	-	0.3	-	-	-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福利		-	-	-	2.2	-	-	-	-	-	-	2.2	0.1	2.3
收購附屬公司權益		-	-	-	-	(8.7)	44.3	-	-	-	-	35.6	(128.4)	(92.8)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	34(B)	-	-	-	-	-	-	-	-	-	-	-	(1.2)	(1.2)
確認非控制性權益認沽期權之金融負債		-	-	-	-	-	(0.4)	-	-	-	-	(0.4)	(6.2)	(6.6)
已付之2021年末期分派	10	-	-	-	-	-	-	-	-	(54.3)	-	(54.3)	-	(54.3)
已付之2022年中期分派	10	-	-	-	-	-	-	-	-	(56.9)	-	(56.9)	-	(56.9)
非控制性股東注資		-	-	-	-	-	-	-	-	-	-	-	143.7	143.7
已宣派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	-	-	-	-	-	-	-	-	-	-	(332.6)	(332.6)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42.4	(2.2)	26.7	9.0	(1,025.4)	487.4	-	12.6	1,417.7	2,328.3	3,296.5	7,069.3	10,365.8

第116頁至第225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	2021
除稅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72.9	1,088.8
來自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7(B)	–	84.6
就下列各項調整：			
財務成本		483.6	488.4
折舊	5(C)	328.4	349.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5(C)	140.1	138.4
減值虧損撥備淨額		59.5	268.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5(C)	12.5	7.0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淨額	5(A)	9.1	(7.9)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福利開支		2.3	1.5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65.6)	(377.0)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	5(A)	(65.3)	–
利息收入		(62.5)	(43.6)
收取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5(A)	(15.8)	(13.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5(A)	(2.4)	(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5(A)	(0.1)	9.9
不綜合入賬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7(A)	–	(65.2)
有償合約撥備撥回	5(C)	–	(8.4)
其他(包括未變現匯兌差額)		195.2	2.8
		2,191.9	1,902.5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40.4)	(179.3)
存貨增加		(248.3)	(113.4)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190.5	323.6
營運產生之現金淨額		2,093.7	1,933.4
已收利息		60.1	37.1
已付利息		(445.8)	(405.0)
已付稅款		(284.0)	(319.6)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1,424.0	1,245.9

續／...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附註	2022	2021
收取自聯營公司之股息		280.6	230.3
不綜合入賬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款項	34(A)	79.4	209.7
收取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15.8	13.1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所獲得之現金	34(B)	8.6	–
收取自一間合營公司之股息		8.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8.3	5.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34(C)	2.4	145.2
投資於其他無形資產		(792.2)	(730.9)
應付保留款項之付款	34(D)	(650.0)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286.3)	(360.1)
投資於聯營公司	34(E)	(284.1)	–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4(F)	(172.9)	(5.4)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增加)/減少		(80.2)	68.9
受限制現金(增加)/減少		(54.3)	4.0
投資於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42.4)	(80.3)
投資於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20.0)	–
投資於生物資產		(14.7)	(13.3)
增加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6.3)	(4.7)
給予一間合營公司之墊款		(5.0)	(18.2)
給予一間聯營公司之墊款		(3.0)	–
購入投資物業		(0.5)	–
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	34(G)	–	(144.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作出之分期付款	34(H)	–	(49.6)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2,008.3)	(730.5)
新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之所得款項	34(I)	4,464.6	5,941.2
非控制性股東之注資		30.2	35.1
償還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34(I)	(3,836.1)	(5,140.5)
附屬公司支付予非控制性股東之股息	34(I)	(314.1)	(287.4)
支付予股東之分派	34(I)	(111.2)	(91.7)
回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	34(J)	(91.8)	(46.3)
租賃款項之本金部份	34(I)	(34.0)	(35.2)
支付應付特許權費用	34(I)	(15.8)	(16.2)
回購股份		(14.5)	(23.8)
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4(K)	(1.0)	(35.4)
根據一項長期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的款項		(1.0)	(1.6)
非控制性股東之貸款	34(I)	–	7.2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		75.3	305.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淨(減少)/增加		(509.0)	820.8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16.9	2,363.2
匯兌折算		(150.1)	(67.1)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57.8	3,116.9
代表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21	2,620.6	3,209.3
減：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		(162.8)	(92.4)
12月3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457.8	3,116.9

第116頁至第225頁之附註屬綜合財務報表一部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或「本公司」)為一家建基於香港而業務位於亞太區的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業務涉及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

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其股份亦透過美國預託證券(第一層)方式在美國進行買賣。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列於第230頁至第232頁。

2. 編製基準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除生物資產、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及退休金計劃資產如下文會計政策所披露以公平價值列賬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低者列賬。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並調整所有數字至最接近百萬金額(「百萬美元」)及一個小數位。

(B) 本集團採納之修訂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有償合約－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本集團採納上述公告對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均無重大影響。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採納以下已頒佈且與本集團相關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iv)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ⁱⁱⁱ⁾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2011年)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ⁱⁱ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iv)

(i) 因採納2022年12月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生效日期延遲至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i)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iii)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iv)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有關與本集團相關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描述於下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特別是釐定實體是否有權將償還負債延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權利延遲償還負債的可能性所影響。2022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諾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期或之前必須遵守的相關契諾方會影響該等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此外，2022年修訂要求實體在有關推遲償還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時，將相關負債歸類為非流動負債，並要求實體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未來契諾的情況下進行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前應用。提前應用2020年修訂的實體須同時應用2022年修訂，反之亦然。此外，作為2020年修訂及2022年修訂的結果，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被修訂以調整相應措辭，結論並無任何變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連同一個實體之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可以合理預期會計政策資料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之決定時，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非強制指引。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且允許提早應用。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提供之指引為非強制性，故該等修訂之生效日期屬非必要。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澄清會計估計之變動與會計政策之變動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之貨幣性金額。該等修訂亦澄清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及輸入數據編製會計估計。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用於該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允許提早應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收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首次確認例外情況之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異之交易，例如租賃及退役責任。因此，實體將須就該等交易產生之暫時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假設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所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與租賃及退役責任有關之交易，而任何累計影響則確認為於該日對保留盈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份(如適用)之期初結餘之調整。此外，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於租賃及退役責任以外之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兩者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之要求不一致之處。該等修訂要求對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構成一宗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注入全數確認由下游交易所致的收益或虧損。至於不構成一宗業務之資產所涉及之交易而言，由該交易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之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前瞻性地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於2016年1月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修訂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會計處理的更全面檢討完成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予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訂明計量出售及租回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時所用的賣方—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承租人不會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該等修訂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至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日期(即2019年1月1日)後訂立的出售及租回交易。允許提早應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上文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基於本集團迄今已完成的評估，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期不會對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產生重大影響。

(D)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綜合賬目基準

(i) 綜合賬目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組成，並包括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權益。

附屬公司是一間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控制是指本公司從因參與實體之營運而對其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擁有權利，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的權力以影響浮動回報金額。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所投資之公司的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有權控制所投資之公司時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i)與所投資公司之其他投票持有人之合約安排，(ii)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iii)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及(iv)使本公司能夠單方面指示所投資之公司的相關活動之其他因素，例如本公司是否可透過委任大多數代表控制所投資之公司的董事會。於決定實體應否合併計算時會考慮實質的潛在投票權適用於本公司若干菲律賓聯號公司(即本公司經考慮所有事實及情況而實際上可行者)。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因素出現變動，本集團將重估其是否控制所投資之公司。

附屬公司之業績按本集團取得該公司控制權之收購生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之生效日期(視何者適用而定)在綜合收益表內列賬，並就任何可能存在的不一致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所有本集團內各公司之間的重要交易及賬目餘額均在綜合賬目中對消。全面虧損總額會分攤到非控制性權益，即使這將導致出現負數結餘。非控制性權益指非本集團持有的非控制性股東在本公司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持倉淨額中所佔權益。

所有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改變，將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公司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持有的未行使認沽期權允許非控制性股東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可向本集團出售其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就此而言，本集團繼續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的規定確認非控制性權益，包括可反映損益分配的更新情況、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配及報告期宣派的股息。然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終止確認，而已終止確認非控制性權益與就該認沽期權確認的金融負債計量變動之間的差額於權益中列賬為權益交易。有關就認沽期權確認的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詳情，請參閱附註(i)。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其(i)按前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的賬面值進行終止確認，(ii)終止確認前附屬公司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iii)終止確認權益中所記錄前附屬公司應佔的其他全面收益成分(例如累計匯兌儲備)，(iv)確認所收到作價的公平價值，(v)確認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投資的公平價值，(vi)在損益中確認任何所導致的差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v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成分(重估儲備除外)重新分類至損益，(viii)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母公司應佔前附屬公司重估儲備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及(ix)將先前確認為其他儲備的不導致控制權變動的附屬公司股權變動所產生的有關差額直接轉撥至保留盈利。

(ii)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此計算方法涉及將已轉讓到賣家之作價分配至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已轉讓的作價乃按所給予之資產、已發行的權益性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於交易日期之公平價值總額而計算。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是否按非控制性權益佔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或按公平價值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而有關權益屬於現時擁有權且持有人可在清盤時享有一定份額資產淨值。所有收購相關成本均在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資源投入及一項實質程序並對共同創造產出能力作出重大貢獻時，本集團認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有關分階段收購，本集團先前持有的權益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而任何因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或有作價乃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作價乃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之變動則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作價不會被重新計量，並於權益中處理隨後結算。

商譽最初以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作價、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性權益金額及任何本集團過往所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之公平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的差額。倘有關作價與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的公平價值淨額，則經重估後之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就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而言，商譽計入該等公司之賬面值，而非列作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獨立可識別資產。

倘由於出讓予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僅可臨時釐定，於合併發生之期末之前，業務合併之初始會計處理方可臨時釐定，則本集團使用臨時金額入賬合併。於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不超過一年)，於收購日期確認之臨時金額將追溯調整，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截至收購日期所存在事實及情況(如知悉)並可能影響截至該日止所確認金額計量之新資料。商譽或所確認之任何收益將自收購日期起予以調整，金額相等於正在確認或調整之可識別資產、負債或或有負債之收購日期公平價值之調整。

於初次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算。商譽需每年或若出現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之事件或情況變動時進行更頻密的減值測試。就進行減值測試而言，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收購日期起均被分配至本集團預期可受惠於該合併之協同效應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減值根據商譽相關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而評估。倘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於隨後期間不予撥回。

受共同控制之實體或業務的業務合併(指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業務合併前後均最終由相同人士控制且控制權非屬暫時性質的業務合併)應採用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一致之合併會計原則列賬。此會計法規定，合併後之實體需按賬面值(指從控制方角度之現時賬面值)確認於共同控制合併前合併實體或業務於控制一方或多方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示之資產、負債及權益。有關任何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以控制一方或多方持有權益為限)所產生之商譽或被收購方已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之公平價值淨額超出成本之餘額均不會被確認。

倘商譽被分配予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且該單位業務的一部份被處置，在釐定處置業務之盈虧時，與被處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值中。在此等情況下，被處置之商譽根據被處置業務及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保留部份的相對值進行計量。

(b)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永久業權土地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以成本入賬，並不作折舊。除在建工程外，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有關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按年率以直線法撇銷其賬面值至剩餘價值(如有)計算。折舊率詳情如下：

主要折舊年率：

永久業權土地	無
樓宇	2.5%至20.0%
機器、設備及輪船	3.3%至50.0%
在建工程	無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屬於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一部份，則該項目不予折舊，並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間的較低者計量。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初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該資產達致其擬定用途之工作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應佔成本。成本亦包括資產廢棄之承擔、於建築期間之借款資金利息以及與用作收購該等資產之外幣計值負債相關之外匯虧損產生的合資格財務成本。維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達至其正常工作狀態而產生之主要開支一般均列入綜合收益表內支銷。當合乎確認標準時，改善費用撥作資金成本，並以其預計可供本集團使用之年期作折舊。當資產出售或廢棄，其成本及累計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如有)於賬目對消，而出售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則計入綜合收益表。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某部份具有不同使用年期，則該項目之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於該等部份，且各部份單獨折舊。本公司定期檢討剩餘價值(如有)、可用年期及折舊方法，以確保折舊期間及方法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致經濟利益之預期模式一致。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間之直接建築成本及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已資本化財務及其他成本，包括由外幣借款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建工程於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时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ii) 生產性植物

生產性植物為用於農作物的生產或供應的有生命的植物，預期可帶來多於一個時期的產物，且不大可能作為農作物出售，惟偶然的廢料銷售除外。

本集團之生產性植物包括油棕櫚樹、橡膠樹及甘蔗種植園。本集團選擇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成本模型將其生產性植物入賬處理。未成熟生產性植物按累計成本入賬處理，有關成本主要包括土地修整、種植、施肥、維持及維護種植園之累計成本，以及該等植物可進行商業生產及可供收割前之間接營運開支成本分配。成本亦包括資本化借款成本及就撥資發展未成熟生產性植物產生之其他支出。未成熟生產性植物不予折舊。

未成熟生產性植物於其可進行商業生產及可供收割時重新分類為成熟生產性植物。一般而言，油棕櫚樹由播種起至成熟需約三至四年，而橡膠樹則需約五至六年。甘蔗需約一年時間成熟，並於首次收割後平均可收割三次。

成熟生產性植物乃按成本列賬，並使用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油棕櫚樹與橡膠樹為25年，甘蔗為四年。資產使用年期及折舊法於各年結日進行檢討，並於需要時作出追溯調整。

生產性植物之賬面值乃於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悉數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

生產性植物項目之賬面值於出售時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資產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異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時直接計入損益。

維持及維護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內確認。當超出現有資產原先評估之表現標準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重大翻新及修復成本會計入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相關資產之餘下使用年期內進行折舊。

(c) 資產廢棄之承擔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由於收購、興建或發展而廢棄之有關法律責任現值淨額乃於責任產生期間確認。有關責任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

(d) 生物資產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包括木材種植園及生產性植物之農產物(主要包括鮮果實串、油棕櫚種子、乳膠及甘蔗)。

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確認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生物資產乃以公平價值減銷售之成本列賬。於首次確認之生物資產及於各報告日期生物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的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採用收入法計量生物資產的公平價值。就油棕櫚樹及橡膠樹種植園未收割產物之估值而言，本集團應用年末後實際收割數據計算公平價值。就甘蔗及油棕櫚種子之估值而言，本集團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其公平價值。

就木材種植園而言，本集團委任獨立估值師於年結日釐定木材樹之公平價值，而任何由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獨立估值師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並採用收入法對木材樹進行估值。

(e)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於其一般不少於20%股本投票權中擁有長期權益之實體，且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經營決策之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決策之權力。

合營公司為一種合營安排，據此，擁有安排共同控制權之人士有權享有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共同控制權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有關安排僅在相關活動必須獲得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一致同意方能決定時存在。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於綜合財務報表，並就任何可能存在的不一致之會計政策作出調整。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於收購時所識別之商譽扣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本集團應佔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之溢利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而其應佔收購後其他全面收益則於本集團之綜合其他全面收益及(如適用)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累計收購後變動於該投資之賬面值調整。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收益及虧損按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比例抵消，惟倘有證據顯示未變現虧損乃由於所轉讓之資產減值所致，則作別論。

當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權益為零時，除非本集團已就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承擔責任或擔保負債，否則不再繼續就該公司使用權益會計法入賬。就此而言，於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其他此類長期權益之後，本集團權益是以按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淨額一部份的任何長期權益(如適用)(請參閱附註(k)(IV))。

應用權益法之後，本集團釐定是否有必要確認其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減值虧損。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釐定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出現減值。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本集團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之差額，然後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虧損。

倘聯營公司的投資成為合營公司的投資，則保留權益不會獲重新計量，反之亦然。相反，有關投資將繼續以權益法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本集團於其不再於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不再於合營公司擁有共同控制當日不再對該公司使用權益法入賬，並由該日起以公平價值計量本集團於該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保留之任何投資。本集團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下列兩者之任何差額：(i)任何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平價值以及出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部份權益之任何所得款項；及(ii)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當日投資之賬面值。

(f) 無形資產(除商譽外)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按初次確認的成本計量。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無形資產之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價值。於業務合併後增加的特許服務資產初步以根據特許協議支付的任何額外估計未來特許費及／或所招致的修復或額外興建成本之現值計量。並無透過其他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特許服務資產(包括資本化的預付款項及開支)乃直接來自收購特許服務。於特許經營期間的政府款項使用於成立日期釐定之增量借款利率將其現值撥資，並計入為特許服務資產初始確認的一部份，而相應的負債確認為應付特許服務費。與被視為合資格資產之特許服務資產有關的借款成本為特許服務資產成本的一部份。於初始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獲評估為有限或無限。

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在產生經濟利益的年期內被攤銷，並在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作評估減值。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無形資產的預計有限年期或消耗未來經濟利益的預期模式之變動被視為改變攤銷年期或攤銷方法(以適用者為準)，並視為會計估計之變動。

本集團的特許權資產指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之公平價值。本集團供水業務的特許權資產使用產量法或直線法於特許權有效期內攤銷。本集團收費道路業務的特許權資產使用產量法於特許權有效期內攤銷。本集團的品牌指各乳類製品相關品牌，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本集團污水處理業務的客戶名單及牌照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本集團的賦權合約承諾可按特定價格生產特定電量，使本集團的電價波動不大，並就發電量提供穩定的成本回報。賦權合約使用直線法攤銷。本集團的軟件使用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

不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惟每年或於情況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接受減值測試。不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之可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以釐定不具有限使用年期是否繼續可信。如不再可信，則自變動日期起按預期基準將可用年期由不具有限年期轉變為有限年期。本集團不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其包裝飲用水業務之註冊品牌、分銷及客戶網絡以及生產飲用水牌照，其中(i)品牌及牌照可以不高的成本無限期續新；(ii)本集團有意無限期續新品牌及維持牌照及品牌網絡；及(iii)本集團預期，維持日後從此等資產中取得經濟利益應不會產生重大開支。

尚不可用之無形資產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尚不可用之無形資產主要有關興建及營運水務、收費道路及鐵路業務(其建設尚未完成)與相關政府機關訂立之特許權協議。

(g)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增值(而非作為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管理用途)或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而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包括持作使用權資產的租賃物業)。該等物業最初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反映各報告期末之市況之公平價值列賬。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於報廢或出售期間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投資物業的轉撥(或轉撥自投資物業)僅於改變用途時作出。就投資物業轉撥至自住物業，其後會計入賬的視作成本為改變用途當日的公平價值。倘自住物業成為投資物業，本集團根據自有物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策就有關物業入賬及／或根據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資產的政策就有關物業入賬，直至改變用途當日。

(h) 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計量其生物資產、投資物業、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或有作價、衍生金融工具及退休金計劃資產。公平價值指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之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之價格。

公平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之地方。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價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之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之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之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之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之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價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i) 非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均會對有關資產作出減值評估，釐定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有否減值的跡象，或之前為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已不存在或有減少的跡象。如有此等跡象或須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本集團將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使用價值或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惟倘若該項資產未能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而產生現金流入，則在此情況下，須確定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只會在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時才被確認。減值虧損會於產生之期間的綜合收益表內列賬。

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只會在釐定資產(除商譽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所變動時方可回撥。然而，可收回金額不可高於該資產早年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被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

有關減值虧損回撥會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入賬。

(j)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及存放於銀行之現金(包括沒有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而短期存款為高流通性貨幣市場拆借，到期期限為取得日期起計三個月後至一年內。用途受限制之現金指限制兌換或用以清償負債之現金。

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而短期高度流通之投資(可隨時變現為可知數額之現金、所承擔價值變動的風險不大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除銀行透支(需按要求償還且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份)。

(k) 金融資產

(i) 初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及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賬款或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採取不調整重大融資部份影響的實際權宜方法外，本集團初始按其公平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則加上交易成本計量。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或本集團已應用實際權宜方法的應收賬款乃根據下文「營業額及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需產生純粹作為本金及尚未清償本金的利息(「SPPI」)的付款的現金流量。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中持有，而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中持有。未於上述業務模式中持有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以上兩者兼而有之。

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買賣於交易日期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銷售資產的日期。日常買賣乃須於一般由規例或慣例所訂的期間內於市場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II)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下列分類：

- (i)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按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當資產獲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收益及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i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綜合收益表確認，並按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平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終止確認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變動再循環至綜合收益表。
- (iii) 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始確認後，倘股本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股本定義及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回地將其股本投資分類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分類視乎個別工具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不會再循環至綜合收益表。當付款權已確立，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股息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收益，除非本集團得益於該等所得款項，作為收回金融資產成本的一部份，於該情況下，有關收益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指定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股本投資毋須進行減值評估。

(iv)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其公平價值變動淨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回地選擇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衍生工具及股本投資。當付款權已確立，與股息有關的經濟利益將有可能流向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股本投資的股息亦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為其他經營收益。

倘在經濟特質及風險層面上混合合約(附帶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體)的內含衍生工具與該主體並無緊密關連，與內含衍生工具擁有相同條款的獨立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義，且該混合合約並非按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計量，則該內含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開，列作獨立衍生工具入賬。此類內含衍生工具按公平價值計量，而公平價值變動則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僅於合約條款出現變動以致嚴重影響在原先情況下需要動用的現金流量或重新分類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類別之金融資產時，方會進行重估。

具備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的內含衍生工具不會獨立入賬。金融資產主體與內含衍生工具須整體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iii) 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或在適用情況下為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份)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轉出)：(i)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時；或(ii)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手」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在無重大延誤下支付全數所收取之現金流量之責任；且本集團已轉移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手安排，本集團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之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並評估擁有的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移或保留該資產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將以本集團所持續涉及的資產為限而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所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準計量。

以作出擔保的形式對所轉讓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有賬面值與本集團應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兩者的較低者計算。

(IV) 減值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持有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結欠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所有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差額計算，並按原實際利率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持有之抵押品或其他組成合約條款一部份之信貸提升措施的現金流量。

(i)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將會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債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債務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並考慮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合理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便顯著增加。

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60至180日，則本集團認為其他債務工具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該等債務工具違約。倘並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會撤銷債務工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將予撤銷的金額。

就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應用低信貸風險簡化方法。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使用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可得的所有合理可支持資料，評估債務投資是否被視為低信貸風險。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重新評估債務投資之逾期狀況，而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便顯著增加。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債務工具根據一般方法可予減值，且被分類於以下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階段，惟應用下文所述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

-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起債務工具之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之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之債務工具（但並非於購入時或起初進行信貸減值），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債務工具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利息或償還本金；
- 借款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不利影響的重大變動；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活躍的證券市場不復存在。

(ii) 簡化方法

就應收賬款及並不包括重大融資部份的合約資產而言，或當本集團應用實際權宜方法不調整重大融資部份的影響時，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易方法，本集團並無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反之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制定撥備矩陣，並經對債務人及經濟環境之特定前瞻性因素予以調整。

(I) 金融負債

(I)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次確認時被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應付款項，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如適用)。

金融負債起初按公平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交易成本。

就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持有的認沽期權而言，其允許非控制性股東於若干特定情況下向本集團出售其於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所有權益，從而引致本集團在認沽期權獲行使時須購買其自身權益工具的合約義務，金融負債按非控制性股東行使認沽期權時應付金額的現值初始確認，而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終止確認，由此產生的差額計入權益內。

(II)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如下：

(i)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

倘產生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回購，則該金融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此分類亦包括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的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內含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收益表確認，惟因本集團自身的信貸風險而產生之收益或虧損除外，其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且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的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ii)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後，以下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i)貸款及借款；及(ii)應付款項。攤銷成本的計算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及交易成本的費用。

就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制性股東持有的認沽期權而言，儘管認沽期權未獲行使，但本集團終止確認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猶如有關認沽期權已於報告期末行使，並按認沽期權獲行使時應付款項的現值確認金融負債，有關差額作為權益交易於權益列賬。

(iii)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發行的財務擔保合約為要求作出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的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公平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發行擔保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根據附註k(IV)所載政策釐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當)已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

(III) 終止確認

當金融負債項下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有關負債。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貸人提供而絕大部份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將被視作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m) 衍生工具及對沖會計

本集團利用貨幣掉期、外幣遠期、利率掉期、商品掉期及電力期貨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與外幣、利率及商品價格波動相關之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

就對沖會計而言，對沖工具分為以下幾類：(i)若用以對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切承擔的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則可分類為公平價值對沖；(ii)若用以對沖與所有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一部份、可能性極高的預計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切承擔包含的外幣風險，則可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或(iii)對於境外經營業務淨投資的對沖。本集團並無任何公平價值對沖。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正式指定本集團欲應用對沖會計法處理的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採用對沖之策略，並記錄在案。

有關文件包括對沖工具之識別、所對沖項目、所對沖之風險性質以及本集團將如何評估對沖關係是否符合對沖效率要求(包括對沖無效來源之分析及釐定對沖比率的方法)。倘對沖關係達到以下所有效率要求，則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i)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形成「經濟關係」，(ii)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主導」由該經濟關係造成的「價值變動」，及(iii)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對沖項目數目及本集團實際用作對沖該對沖項目數目的對沖工具數目造成的對沖比率相同。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中包括多項適用於所有直接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的對沖關係的紓緩措施。在以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行利率基準之前，於本年度應用該等紓緩措施。倘利率基準改革導致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以基準計算的現金流量時間及／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對沖關係將受到影響。一旦符合若干條件，則紓緩措施不再適用。其中包括倘對沖關係終止或現金流量對沖儲備金額一旦獲解除，不再就對沖項目以基準計算的現金流量時間或金額呈列銀行間拆借利率改革產生的不確定性。

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釐定為有效對沖之對沖工具之收益或虧損於綜合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無效部份則立即於綜合收益表確認。現金流量對沖儲備獲調整為對沖工具累計之收益或虧損及對沖項目累計之公平價值變動之較低者。

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視乎相關對沖交易的性質入賬。倘對沖交易其後造成非金融項目之確認，於權益累計的金額自權益的獨立部份移除，並計入對沖資產或負債之初始成本或其他賬面值。此並非重新分類調整，且將不會於期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這亦應用於當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對沖預測交易其後成為堅定承諾，並應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

就任何其他現金流量對沖而言，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會在對沖現金流量影響綜合收益表的相同期間內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倘現金流量對沖會計終止，而仍預期出現對沖未來現金流量，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需繼續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否則該金額將會立即重新分類至綜合收益表作為重新分類調整。於終止後，一旦對沖現金流量出現，任何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會視乎上文所述相關交易的性質入賬。

就不符合資格進行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而言，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n)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以先進先出法、加權平均法或生產性植物收割之農業產物視作成本計算。就在建工程及製成品而言，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員工及合適比例的營運開支。購入用以轉售之貨品的成本包括將貨品運至其目前所在地之費用。視乎存貨的性質，可變現淨值乃基於估計售價減直至完成及出售所產生之任何估計成本或現時重置成本。根據定期核實實際狀況及可變現淨值，本集團就陳舊及／或市值下降的存貨作提撥準備。

(o) 撥備、或然負債及資產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項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時，而因此可能須付出資源清償此等責任，並能可靠估計此等數額時，則將撥備確認入賬。當本集團預期部份或全部撥備可獲償付時，如根據一項保險合約，有關償付額僅可於實際確定時方可確認為獨立資產。有關撥備之開支乃於扣除任何償付後呈列於綜合收益表。當貼現的影響重大時，確認撥備之數額乃是於報告期末預期需要清償責任之將來支出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增加的貼現現值計入綜合收益表中的財務成本內。

當未必有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或其數額未能可靠地估計，除非需付出之可能性極小，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

在業務合併中確認之或然負債初次以公平價值計量。隨後則以(i)根據上述條文之一般政策確認之金額及(ii)初次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根據收入確認之一般政策而確認之收益金額兩者的較高者計算。

或然資產代表來自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入本集團之未計劃或未預期事件之資產。或然資產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倘若很可能引致經濟利益流入，則予以披露。

(p)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本期及遞延稅項。在損益以外確認的項目之相關所得稅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本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繳付之金額計算。用來計算有關金額的稅率(和税法)是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經營所在和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和税法為基礎。

遞延稅項乃採用負債法，對資產及負債之計稅基準與就財務申報該等項目之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差異作出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異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倘將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消可予扣減暫時差異，且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予動用，所有可予扣減暫時差異、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就未匯出盈利(視乎預扣稅)而應付的遞延稅項負債而言，本集團全面確認其聯營公司之款項，確認金額之數目以作為股息分派予其附屬公司的盈利為限。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報告期末檢討，並予扣減，直至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為止。相反，於可能獲得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之情況下，過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則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之稅率(及税法)，按資產變現時或負債償還時之預期適用之稅率予以計量。

當且僅當本集團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本期稅項資產與本期稅項負債抵消，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課稅機關對同一課稅實體或不同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但在預期結算或收回重大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涉及的課稅實體有意以淨額結算本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是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q) 分派／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之末期分派／股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獲宣佈派發時確認為負債。建議派發之末期分派／股息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由於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授予董事宣佈派發中期分派／股息(包括特別分派／股息(如有))的權力，故中期分派／股息會同時建議及宣佈派發。因此，中期分派／股息會於其被宣佈派發時立即被確認為負債。

(r) 營業額及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以反映本集團預期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將獲得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之代價包括可變金額，將會估計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金額。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限制，直至可變代價之有關不明朗因素其後得到解決，及很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累計收入的重大收入撥回。

當合約包括就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份時，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以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進行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當合約包括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的融資成份時，於合約確認的收入包括按根據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承諾貨品或服務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可行權宜之計，概不會就重大融資成份的影響作出調整。

營業額為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向第三者銷售貨品及電力以及提供服務並扣除折讓、回扣及增值稅的已收及應收之金額。營業額乃透過將交易價格(包括可變代價)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分攤至各履約責任而計量，並考慮合約界定的付款條款。

(i) 銷售貨品之營業額

銷售貨品之營業額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一般為交付貨品)時確認。交付指貨品付運至客戶之指定地點、過期及損失風險已轉移予客戶，及客戶已按照銷售合約驗收貨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表明已符合所有驗收準則。

若干銷售貨品之合約向消費者提供退貨權及批量回扣。退貨權及批量回扣產生可變代價。

(i) 退貨權

就向客戶於指定期間提供退回貨品之權利的合約而言，乃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將不會退還之貨品，因此方法最有效地預測本集團將獲得的可變代價金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有關可變代價之限制估計的規定已獲應用，以釐定可計入交易價格之可變代價金額。預期將退還之貨品會確認退貨負債(而非收入)，亦會就自客戶收回產品之權利確認退回權資產(及相應的銷售成本調整)。

(ii) 批量回扣

若干客戶於期內購買產品超過合約規定數量時可獲提供追溯批量回扣。回扣可抵消客戶的應付款項。為估計預期未來回扣的可變代價，單一數量合約使用最可能金額方法，多於一個數量的合約使用預期價值法。能有效地預測可變代價金額的所選定方法主要受合約所載數量所帶動。可變代價之限制估計的規定已獲應用，並就預期未來回扣確認退貨負債。

(III) 銷售電力之營業額

銷售電力之營業額於供電後隨時間以本集團有權出具發票的金額確認，因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費本集團提供的優惠。

(III) 銷售房地產之營業額

銷售處於竣工前階段的房地產之營業額於施工期間(或完工百分比)隨時間確認。本集團根據房地產項目實際已完工比例使用數據輸出法計量其進度。

(IV) 提供服務之營業額

提供服務之營業額於提供上述服務時隨時間確認。客戶於服務完成後或定期付款，與本集團迄今履約向客戶製造之價值直接相符。

(V)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本集團可收取股息款項之權利獲得確定時入賬。

(V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本金餘額及實際利率計算的應計數額入賬。

(s)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為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收取代價的權利。倘本集團透過於客戶支付代價前或於付款到期前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履約，則就已賺取的有條件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測試，相關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見附註(k)(IV))。

當本集團轉移相關的商品或服務之前收到客戶的款項或應付款(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當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時(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給客戶)，合約負債確認為收入。

(t) 僱員福利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設有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本集團及僱員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是以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率計算。本集團為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額會以實際的支出入賬，並扣減因僱員在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該計劃所沒收的供款。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計劃承擔之責任淨額，乃根據退休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及所涉退休金責任精算現值(根據將來事件的影響作評估，並根據精算評估法以預測單位信貸方法釐定)計算。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計劃資產回報以及資產上限影響之變動(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均即時在其產生的期間內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重新計量不獲重新分類至其後期間之損益內。過往服務成本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i)當計劃被修訂及(ii)當相關重組或終止成本被確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利息是按用於計算退休金福利責任的貼現率計算並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ii) 長期服務金

本集團部份僱員可於退休或自願離職時獲發長期服務金，而本集團已就預期未來可能支付之長期服務金提撥準備。此準備乃根據僱員於報告期末因服務於本集團而享有之長期服務金按最可靠估計之現值(利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而提撥。

(iii)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權益支付交易之成本參考授出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當日的公平價值計算。

就授出購股權而言，預計開支總額乃經參考按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其中包括市場表現條件之影響，但排除服務條件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之影響)而釐定。就授出獎勵股份而言，預計開支總額乃經參考授出當日的市場表現條件(計及所有與授出有關的非歸屬條件)而釐定。

以權益支付之交易的成本會於達到表現條件的期間內在員工福利開支中確認，並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作相應調高。由每個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就以權益支付交易確認的累計支出反映歸屬期屆滿情況以及按最佳估算將會歸屬的獎勵數目。

當購股權獲行使後，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累計之相關金額獲轉至股份溢價。當獎勵股份獲歸屬及轉讓予獲獎人後，獎勵股份的相關費用計入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及股份的相關公平價值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中扣除。倘已歸屬獎勵股份的公平價值高於成本，則成本與公平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保留盈利，或倘公平價值低於成本，則有關差額抵減保留盈利。

於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在有可能符合條件之情況下，則評估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股本工具數目最佳估計之一部份。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平價值。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附有相關服務要求)被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平價值，除非同時具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就因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未能達成而最終並無歸屬之獎勵而言，不會確認任何支出。倘獎勵包含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無論市場條件或非歸屬條件獲達成與否，交易仍會被視作歸屬處理，惟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均須達成。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的條款被修訂時，會確認最少的支出，猶如條款並無修訂及報酬的原條款獲履行。因修訂而產生任何交易之公平價值增加，均會按修訂日之計算確認支出。倘於歸屬期內作出修訂，則增加之已授出公平價值於計量修訂日期至經修訂權益工具歸屬日期止期間獲取服務確認金額時計算在內，附加於按原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計算之金額，並於原有歸屬期之餘下期間內確認。倘於歸屬日期後作出修訂，則增加之已授出公平價值即時確認，或倘僱員於無條件獲享有該等經修訂權益工具前須完成額外年期的服務，則於歸屬期內確認。

當以權益結算報酬註銷時，會視作報酬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報酬的任何尚未確認的支出會即時確認。這包括在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以內的非歸屬條件未能獲達成的任何報酬。然而，倘註銷的報酬以新報酬替代，並指定為授出當日的替代報酬，則該項註銷及新報酬會如上段所述被視為原有報酬之修訂處理。

(IV) 以現金支付之長期僱員福利

本集團之長期獎勵計劃向合資格主要僱員授出現金獎勵，其取決於經批准績效目標(如績效週期(一般為三年)內的經常性溢利／核心收益增加)的實現，有關款項於績效週期末支付。相關之長期獎勵計劃之負債乃根據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而釐定。僱員福利成本包括即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精算收益及虧損以及過往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以及精算收益及虧損在產生時立即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V) 結轉之有薪假期

本集團根據僱用合約，按曆年向僱員提供有薪假期。在若干情況下，於報告期末尚未享用之有薪假期可以結轉，並由有關僱員於翌年享用。本集團就此等由僱員於年內獲取並結轉之有薪假期，於報告期末計算預計未來支出並予以入賬。

(V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為提供予僱員之福利，以換取由於實體決定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而終止僱用僱員，或僱員決定接受可換取終止僱用之福利建議。

離職福利於以下時間(以較早者為準)確認：(i)當本集團無法取消提供該等福利及(ii)當本集團確認相關重組成本。離職福利於首次確認時及其後之變動乃根據僱員福利之性質，按離職後福利、短期僱員福利或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而計量。

(VII) 短期僱員福利

如僱員福利之預計支付時間為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則會被分類為短期僱員福利。

(u)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的用途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付款，而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於包含租賃部份及非租賃部份之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採納可行權宜方法，並不區分非租賃部份及就租賃部份及相關非租賃部份(例如：租賃物業之物業管理服務)作為單一租賃部份入賬。

(i)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倘於租期結束前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倘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該資產須計入投資物業。相應之使用權資產於開始時按成本計量，而其後須根據本集團對投資物業之政策按公平價值計量(見附註(g))。

(ii)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將作出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租賃優惠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款項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一項開支。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含利率不易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了利息的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的租賃款項。此外，倘存在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修訂、租期變更、租賃款項變更(例如因指數或利率的變更而導致未來租賃款項變更)或選擇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款項和租期，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期重新計量。惟以下情況導致的任何租金寬免除外：(i)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導致；(ii)租賃款項變更導致該租賃的經修訂代價大致等於或低於緊接變更前該租賃的代價；(iii)租賃款項的任何減少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的付款；及(iv)該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更。於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利用實際權宜方法於代價中確認有關變更，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iii)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其若干短期租賃(即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倘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即資產價值於全新時在5,000美元或以下)訂立租賃，本集團會因應個別租賃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並未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之租賃相關之租賃款項以直線法按租期確認為開支。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其於首次確認租賃時(或於租賃修訂時)將租賃分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未轉移資產所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之租賃歸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份，本集團按相對單獨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份。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列賬並計入綜合收益表。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方法確認。或然租金乃於所賺取的期間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相關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的租賃列賬為融資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v)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指以實際利息方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及借入資金所產生的其他成本及租賃負債。其他成本包括外幣債務的匯兌差額。外幣債務產生之匯兌差額若被視為利息支出的調整，則計入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收益表內支銷，惟如資產(就本集團而言，主要包括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產及分類為無形資產之特許權資產)須經長時間籌備才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而有關之財務成本為直接歸屬於合資格資產的購置、建築或生產，則撥作資本處理。當有關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款成本將不再撥作資本處理。

(w) 外幣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每個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所用之貨幣(功能貨幣，主要為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計算。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美元呈報。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以外幣歷史成本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之匯率折算。以外幣公平價值訂值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日期之匯率折算。換算非貨幣項目之盈虧以公平價值計量，並與確認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盈虧之方法一致。

用於釐定終止確認與預付代價有關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入時的匯率的最初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始確認由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期。倘出現多次付款或墊款，本集團就各付款或墊款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非使用美元作功能貨幣(其中並無涉及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折算為美元：

- (i) 每張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資產及負債均按照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折算；
- (ii) 每張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收入和支出均按照報告期內平均匯率折算；
- (iii)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及
- (iv) 在編製綜合賬目時，折算海外實體投資淨額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計入權益內。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該等匯兌差額將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出售收益或虧損的一部份。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均被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交易當日匯率折算。

(IV) 綜合現金流量表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按報告期內平均匯率折算為美元。

(x)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是本集團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之商業活動之組成部份。業務分部之業績由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定期審閱以對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作出決定，並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分部之收入、支出、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應佔分部之項目及在合理的原則上應歸屬於該分部之項目。該等項目包括會於綜合賬目過程中抵消的集團內部之結餘及集團內部交易。

(y) 有關連人士

有關連人士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個人或實體，倘：

(I)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之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之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II)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即母公司、各附屬公司及各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之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I)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I)(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主要管理人員為該等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策劃、領導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

(z) 持作出售之資產及出售組合以及非持續經營業務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的賬面值將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來收回，則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會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要達致此情況，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合須可按現狀即時出售，惟須符合出售有關資產或出售組合的一般及慣常條款及出售須具十分把握。分類為出售組合的附屬公司所有資產及負債(不論出售後本集團是否保留所持前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會被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除外)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會折舊或攤銷。

不再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投資物業、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僱員福利產生的資產除外)按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合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前之賬面值(就該等資產或出售組合倘未被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應確認之任何折舊或攤銷作出調整)與彼等於其後作出不出售決定當日之可收回金額中較低者計量。

倘出售組合為已獲出售或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實體之組成部份，且該組成部份(i)代表一項獨立的主線業務或經營地區；(ii)為出售一項獨立的主線業務或經營地區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份；或(iii)專為轉售而收購的附屬公司，則該出售組合合資格作為非持續經營業務。

非持續經營業務不計入持續經營業務之業績，並於綜合收益表中列作單一金額，作為非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後損益。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隨附之披露以及或然負債之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作檢討。倘修訂會計估計，而該修訂只影響作出修訂時的會計期間，該修訂僅在修訂估計時的會計期間內確認；但倘該修訂同時影響作出修訂時及未來的會計期間，該修訂則會在作出修訂時及未來的會計期間內確認。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或導致日後須重大調整受影響之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

(A)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之判斷外，管理層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確認金額影響最重大之判斷：

(a) 服務特許權安排

就本集團之水務(Maynilad、BOO Phu Ninh Water Treatment Plant Joint Stock Company(「PNW」)、Metro Pacific Iloilo Water Inc.(「MPIWI」)、Philippine Hydro, Inc.(「PHI」)、Metro Iloilo Bulk Water Supply Corporation(「MIBWSC」)、PT Sarana Catur Tirta Kelola(「PT SCKT」)及Metro Pacific Dumaguete Water Service Inc.(「MPDW」)、收費道路(NLEX Corporation、Cavitex Infrastructure Corporation(「CIC」)、MPCALA Holdings, Inc.(「MPCALA」)、Cebu Cordova Link Expressway Corporation(「CCLEC」)及PT Nusantara)及鐵路(LRMC)業務的服務特許權安排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安排」時，本集團已判定該等安排符合應用無形資產模式。本集團使用之攤銷方法取決於有關方法是否為特許權資產消耗模式之最佳反映。Maynilad、NLEX Corporation、CIC及PT Nusantara使用產量法攤銷水務及收費道路服務特許權資產。根據包括人口增長及用水量／收費設施利用率等市況之因素及本集團項目之狀況，本集團每年檢討實際已收費用水量及預期收費用水量(就用水特許權而言)及實際行車量及預期行車量(就收費特許權而言)。上述因素變動所引致之本集團估計變動很可能對未來營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就本集團正在進行的修復(就現有LRT1而言)及預建／在建(就興建CALAX、Connector Road、CCLEX、CS South Link及LRT1延線而言)業務的服務特許權安排(作為合資格資產)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時，由於本集團使用特定借款為其合資格資產撥資，本集團使用特定借款方法資本化直接歸屬於收購或興建該合資格資產的借款成本為該資產的部份成本。在使服務特許權資產組成部份作擬定用途所必須的絕大部份籌備工作完成時，借款成本停止資本化。現有LRT1之修復工作已大致完成，LRMC於2022年1月取得安全評估員之認證，速度可提高至每小時60公里。CCLEX之工程已大致完成，CCLEX於2022年4月獲得基本完工證書。因此，LRMC及CCLEX不再將直接來自現有LRT1及CCLEX之借款成本資本化，並開始分別對相關特許權資產進行攤銷。本集團有關無形資產(除商譽外)的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f)。

(b)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本集團透過判斷資產及負債是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界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若干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此，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k)及2(D)(l)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列賬。

(c) 行使重大影響力之權力

倘本集團於被投資公司持有少於20%投票權益但擁有行使重大影響力之權力，則該項投資被視為聯營公司。有關應用上述判斷，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D)。

(d)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

本集團有若干包含續約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合約。本集團在評估是否行使續約或終止租賃選擇權時作出判斷。即其考慮進行續約或終止選擇權時產生經濟動機的所有相關因素。開始日期後，倘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化在其控制範圍內，並且影響其行使或不行使續期或終止選擇權的決定(即業務策略變動)，本集團將重新評估租期。

(B) 估計項目之不肯定因素

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其他主要估計項目不肯定因素之來源(其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出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論述如下。

(a) 非金融資產之購買價分配及減值

購買會計法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以將購買價分配至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期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如有)之公平價值。釐定可識別資產(例如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於購入業務日期之公平價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可能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估計及假設。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之購買價與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列為商譽，或於綜合收益表入賬列為議價購買收益。本集團進行之業務收購產生商譽，而商譽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檢測減值。本集團亦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不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交付使用的無形資產(包括尚未可供使用的特許權資產)須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之其他時間檢測減值。

其他非金融資產則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檢測減值。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取其較高者），即存在減值。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基礎，為類似資產按公平基準進行之交易中之現有具約束力買賣交易數據或可觀察市場價格，減去出售該資產所增加之成本。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選定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編製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涉及重大估計。儘管本集團相信其假設屬恰當合理，惟其假設之重大變動或會對其可收回價值之評估構成重大影響，且或會作出日後額外減值支出。因而產生之減值虧損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溢利或虧損與權益。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商譽及無形資產賬面值分別為38.931億美元（2021年：42.99億美元）及60.337億美元（2021年：60.406億美元）。有關本集團之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其他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披露。

(b) 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本集團按預期資產備妥可用之期間估計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會每年檢討，並在基於耗損、技術或商業上過時及使用資產之法定或其他限制預計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此外，本集團按其對行業慣例、內部技術評估及類似資產之經驗整體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出現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減少，其已記錄折舊開支將會增加，而非流動資產將會減少。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37.586億美元（2021年：39.53億美元）。其他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披露。

(c)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之計算

本集團確認其木材種植園及生產性植物之農業產物按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列賬，當中需要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採用收入法計量生產性植物及木材種植園未收割產物的公平價值。用於釐定生物資產公平價值之重大假設包括預測售價、產量、貼現率、通脹率及匯率。就油棕樹未收割鮮果實串及橡膠乳之估值而言，本集團應用年結日後實際收割數據及年結日市場售價計算油棕樹未收割產物及橡膠於年結日之公平價值。就油棕樹種子、甘蔗及木材之估值而言，本集團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其公平價值。

倘所使用之假設變化，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將有所不同。該等農業產物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將會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損益及權益。釐定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使用之主要假設（包括敘述之敏感度分析）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披露及進一步闡釋。

(d) 估計品牌之可用年期

本集團估計其各種乳製品(附註15(D))及包裝飲用水(附註15(E))品牌之可用年期。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會每年檢討，並在預期有別於早前估計時更新，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情況的變化、監管發展和技術過時。然而，日後營運業績或會受估計因上述因素變更而變動之重大影響，就任何期間記錄開支之金額及時間均受該等因素及狀況變動所影響。倘本集團品牌之估計可用年期減少，其已記錄之攤銷開支將會增加，而其他非流動資產將會減少。

(e)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公平價值計量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而此須作出大量會計估計。公平價值計量主要部份乃以可核證客觀證據(即匯率及利率)釐定，倘本集團採用其他估值方法，則公平價值變動金額或會有所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之任何變動均會直接影響本集團之綜合溢利或虧損與權益。有關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之其他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c)披露。

(f) 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地域、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按信用函及其他形式信用保險劃分的覆蓋範圍)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評估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乃屬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環境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敏感。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可能無法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g) 估計存貨撥備

本集團按可獲取最佳事實及狀況估計其存貨撥備，包括但不限於存貨本身狀況(即是否已損毀或全部或部份過時)、其市場售價、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產生之成本。由於獲取進一步資料會影響所估計金額，故有關撥備會被重新評估及調整。有關存貨撥備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h) 稅項

複雜的稅務法規之詮釋、稅法變動及未來應課稅收入之金額及時間均存在不確定因素。鑒於本集團業務之多樣性及現有合約協議之長期性質及複雜程度或其本身業務之性質，實際結果與所作出之假設的差異所產生的變化，或日後對該等假設作出之改變令日後可能有需要對已記賬之稅項收入及開支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合理的估計作為依據，就本集團經營所在之稅務機關進行審計而可能出現之後果作出準備。該等準備之金額乃基於多種因素而作出，如過往稅務審計經驗，以及應課稅實體與主管稅務機關對稅務法規作不同詮釋等。視乎本集團有關註冊成立或經營所在地當時之情況，詮釋之差異可能產生大量問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檢討其賬面值，並根據未來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之時間及程度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消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調減遞延稅項資產。然而，並無保證本集團將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消全部或部份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本集團之稅項及遞延稅項之其他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及19披露。

(i) 撥備

本集團基於是否可能須付出資源清償責任的估計而確認撥備。倘此等事宜之最終結果有別於初次確認之金額，則該等差額將影響決定期間之財務表現。有關撥備的其他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披露。

(j) 退休金及其他退休福利

本集團就界定福利之承擔、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及成本乃由本集團聘用的獨立精算師釐定，並取決於計算有關金額時彼等所用之若干假設。該等假設其中包括貼現率、計劃資產預期回報、未來年度薪金增幅及僱員平均餘下工作年期。按照本集團退休金責任之會計政策，實際結果與本集團假設之差異於產生時即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儘管本集團相信精算師之假設屬合理恰當，本集團實際經驗之重大差別或本集團假設之重大變動均可能對其退休金及其他退休承擔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之退休福利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B)披露。

(k) 僱員福利開支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規定本集團必須就所發行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按其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列賬，而當中須廣泛作出估計。釐定相關公平價值乃由本集團聘用之獨立估值師進行計算或管理層作出估計。公平價值重大部份之計算乃按包括購股權預期波幅及股息率及平均無風險利率，以及歸屬期內股份獎勵之預期股息派付等假設釐定。倘本集團應用其他假設，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按其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價值金額將有所不同。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按其授出日期釐定之公平價值若有任何變動，將會於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公平價值於以後之歸屬期間被確認為開支時直接影響本集團該等期間之綜合溢利或虧損及權益。本集團之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及37(D)披露。

長期獎勵計劃現金成本乃採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根據現行貼現率及估計可達到之經常性溢利／核心收入目標而釐定。倘管理層假設被認為合理及適當時，實際結果與目標結果之重大差異或假設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綜合損益及權益構成重大影響。有關僱員福利開支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披露。

4.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營業額		
出售貨品		
– 消費性食品	7,478.2	6,869.4
出售電力		
– 基建	1,755.3	1,201.3
出售房地產		
– 基建	9.3	–
提供服務		
– 消費性食品	145.0	156.8
– 基建	917.1	875.7
總計	10,304.9	9,103.2

履約責任

履約責任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出售貨品

履約責任乃於交付貨品後完成，且付款通常於交付消費性食品後三十至六十日內到期。若干合約向客戶提供退貨權及銷量回扣，從而產生可變代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為收入的2.38千萬美元(2021年：2.19千萬美元)與消費性食品業務產生之結轉合約負債有關。

出售電力

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當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本集團提供的電力時完成，並就PLP客戶而言，付款通常於發出賬單日期起三十日內到期。

出售房地產

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當本集團履約不會創造可由本集團另作他用的資產時完成，且本集團對迄今完成的履約付款擁有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且對於Landco的客戶通常有1至3年的分期付款期。

提供服務

履約責任乃於一段時間內當提供服務時完成，且付款通常於Indofood向其分銷業務客戶發出賬單日期起三十日內到期、MPIC向其用水及污水服務客戶發出賬單日期起七至六十日內到期、MPIC向其大量供水客戶發出賬單日期起四十五至六十日內到期。對於房地產業務的佣金收入，履約責任於訂立出售合約或絕對銷售契約時完成，而付款於其後五至十日內到期。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確認為收入的1.9百萬美元(2021年：80萬美元)與基建業務產生之結轉合約負債有關。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是從事業務活動而賺取收入及產生開支之本集團組成部份(包括與本集團其他部份之交易有關之收入及開支)。業務分部之業績由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定期審閱以對分部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評估其表現，且彼等可獲提供個別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會將本集團業務按地區與產品或服務層面而考慮。就產品或服務層面而言，本集團的業務權益分為四個部份：消費性食品、電訊、基建及天然資源。以地區層面而言，董事會以本集團主要位於印尼、菲律賓、新加坡以及中東、非洲及其他地區的業務作考慮，而營業額資料則以客戶之所在地為基礎。本集團主要投資之詳情載於第230頁至第232頁。

董事會以業務分部所賺取之經常性溢利作為評估其表現的基準。此基準乃量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在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影響。非經常性項目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營運項目之項目。提供予董事會的資產總額及負債總額的度量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此等資產及負債按業務分部及資產所在地點進行分配。

按分部基準劃分之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業績及其他資料，以及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按主要業務活動－202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總公司	2022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 某個時間點	7,478.2	—	4.2	—	—	7,482.4
— 一段期間內	145.0	—	2,677.5	—	—	2,822.5
總計	7,623.2	—	2,681.7	—	—	10,304.9
業績						
經常性溢利	259.4	133.7	186.8	13.4	(84.5)	508.8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58.5	1,081.2	3,485.2	191.3	—	5,316.2
— 其他	7,179.7	—	7,039.9	—	3.7	14,223.3
	7,738.2	1,081.2	10,525.1	191.3	3.7	19,539.5
其他資產	3,931.1	—	1,771.3	—	233.8	5,936.2
分部資產總額	11,669.3	1,081.2	12,296.4	191.3	237.5	25,475.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6.1	—	—	—	—	16.1
資產總額	11,685.4	1,081.2	12,296.4	191.3	237.5	25,491.8
借款	4,283.1	—	5,480.2	—	1,459.0	11,222.3
其他負債	1,468.6	—	2,277.4	—	157.7	3,903.7
負債總額	5,751.7	—	7,757.6	—	1,616.7	15,126.0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289.7)	—	(176.4)	—	(4.7)	(470.8)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6.1)	—	(15.9)	—	—	(72.0)
利息收入	33.6	—	21.4	—	7.5	62.5
財務成本	(213.8)	—	(210.7)	—	(59.1)	(483.6)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8.3	46.6	202.2	8.5	—	265.6
稅項	(244.6)	—	(68.1)	—	(10.6)	(323.3)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283.3	—	844.0	—	22.4	1,149.7

按地區市場－202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印尼	菲律賓	新加坡	中東、非洲 及其他	2022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消費性食品	5,710.0	219.7	141.8	1,551.7	7,623.2
－基建	50.6	882.9	1,747.6	0.6	2,681.7
總計	5,760.6	1,102.6	1,889.4	1,552.3	10,304.9
資產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740.7	10,499.9	768.2	4,530.7	19,539.5

按主要業務活動－202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消費性食品	電訊	基建	天然資源	總公司	2021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某個時間點	6,869.4	–	–	–	–	6,869.4
－一段期間內	156.8	–	2,077.0	–	–	2,233.8
總計	7,026.2	–	2,077.0	–	–	9,103.2
業績						
經常性溢利	228.1	139.1	119.9	19.3	(79.9)	426.5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564.8	1,202.5	3,320.9	178.0	–	5,266.2
－其他	7,933.4	–	6,959.5	–	6.2	14,899.1
	8,498.2	1,202.5	10,280.4	178.0	6.2	20,165.3
其他資產	4,337.5	–	1,822.3	–	241.6	6,401.4
資產總額	12,835.7	1,202.5	12,102.7	178.0	247.8	26,566.7
借款	4,425.6	–	5,267.6	–	1,435.2	11,128.4
其他負債	2,296.6	–	2,368.1	–	160.5	4,825.2
負債總額	6,722.2	–	7,635.7	–	1,595.7	15,953.6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304.5)	–	(180.7)	–	(3.9)	(489.1)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66.9)	–	(201.9)	–	–	(268.8)
利息收入	22.6	–	15.0	–	5.9	43.5
財務成本	(218.6)	–	(203.5)	–	(57.1)	(47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9.3	139.5	199.1	26.0	–	373.9
稅項	(245.2)	–	(17.1)	–	(19.6)	(281.9)
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32.0	–	956.4	–	0.2	1,28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按地區市場—202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印尼	菲律賓	新加坡	中東、非洲 及其他	2021 總計
收入					
營業額					
— 消費性食品	5,367.9	122.7	204.3	1,331.3	7,026.2
— 基建	82.3	799.7	1,194.5	0.5	2,077.0
總計	5,450.2	922.4	1,398.8	1,331.8	9,103.2
資產					
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594.2	11,502.0	612.8	4,456.3	20,165.3

年內並無與單一客戶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綜合收入10%或以上(2021年：無)。

綜合收益表所示之除稅前溢利與經常性溢利兩者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除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372.9	1,088.8
—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附註7(B))	—	84.6
不包括：		
—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附註8)	268.2	38.9
— 非經常性項目	33.1	269.5
扣除應計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	(1,165.4)	(1,055.3)
經常性溢利	508.8	426.5

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成：

(A)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附註8(A))	265.0	30.8
(減值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141.1)	46.6
—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附註13(H))	86.1	29.1
—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15)	77.1	144.4
— 其他應收款項	26.0	35.8
— 商譽(附註14)	7.0	2.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0	13.5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淨額(附註12)	9.1	(7.9)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附註34(B))	(65.3)	—
收取自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附註18)	(15.8)	(13.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收益	(2.4)	(21.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淨額	(0.1)	9.9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19.1)	4.1
總計	239.5	274.3

(B) 財務成本

百萬美元	2022	2021
下列各項的財務成本		
— 銀行借款及其他貸款	609.9	628.7
— 租賃負債	2.9	3.4
減：被資本化之財務成本		
— 其他無形資產	(123.7)	(144.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5.5)	(8.5)
總計	483.6	479.2

於2022年，借款成本之資本化比率為4.9%至8.6%(2021年：4.2%至8.9%)。

(C) 其他項目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出售存貨成本	4,057.3	3,504.2
提供服務成本	1,877.6	1,516.2
僱員薪酬(附註36(A))	826.3	871.1
折舊(附註11)	328.4	349.2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附註15) ⁽ⁱ⁾	140.1	138.4
與短期租賃有關之開支	19.0	24.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附註23(B)) ⁽ⁱⁱ⁾	12.5	7.0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附註17(D)) ⁽ⁱⁱⁱ⁾	4.4	3.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4.5	4.7
— 非核數服務 ^(iv)	0.7	0.7
與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之開支	0.9	1.7
有償合約撥備撥回	—	(8.4)

(i) 1.255億美元(2021年：1.222億美元)計入銷售成本內；1.3千萬美元(2021年：1.35千萬美元)計入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內；及1.6百萬美元(2021年：2.7百萬美元)計入行政開支內

(ii) 計入銷售成本內

(iii) 計入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iv) 關於盡職審查，審查持續關連交易及其他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之交易

6. 稅項

由於本集團年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2021年：無)，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21年：無)。香港以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則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各營業國家之適用稅率作出撥備。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283.8	289.8
遞延稅項	39.5	(7.9)
總稅項開支	323.3	281.9

包括於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之稅項為7.45千萬美元(2021年：1.209億美元)，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81.0	112.3
遞延稅項	(6.5)	8.6
總稅項開支	74.5	12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2021年3月26日，CREATE法案由菲律賓總統簽署成為法律。CREATE法將本集團於菲律賓之營運單位的企業所得稅率由30%降至25%，並自2021年7月1日起追溯有效。菲律賓於2021年之稅率變化對本集團之稅項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稅項之影響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2021
附屬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6.3)
遞延稅項	(12.1)
總稅項抵免	(18.4)

百萬美元	202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海外	
本期稅項	(10.4)
遞延稅項	38.5
總稅項開支	28.1

除稅前溢利乘以適當稅率與稅項數額之對賬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	2021	%
除稅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372.9		1,088.8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84.6	
	1,372.9		1,173.4	
以有關國家適用利得稅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之名義稅項	311.8	22.7	274.6	23.4
下列各項之稅務影響：				
－不可扣減之開支	80.6	5.9	85.8	7.3
－毋須繳稅之收入	(57.1)	(4.2)	(27.1)	(2.3)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71.5)	(5.2)	(94.0)	(8.0)
－稅率降低對期初遞延稅項之影響	-	-	(12.1)	(1.0)
－其他	59.5	4.3	50.5	4.3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繳稅	323.3	23.5	277.7	23.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項	323.3		281.9	
來自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的稅項(附註7(B))	-		(4.2)	
總計	323.3		277.7	

7.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2021年的非持續經營業務有關MPIC於GBPC的56%權益，GBPC已自2020年12月31日起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及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並已於2021年3月31日轉讓予Meralco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集團的聯營公司MGen。

(A) GBPC不再綜合入賬之詳情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2021
作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ⁱ⁾	366.2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ⁱⁱ⁾	83.9
總計	450.1
不再綜合入賬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3.9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89.0
其他無形資產	47.0
遞延稅項資產	17.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6.5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短期存款	6.0
受限制現金	34.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	133.5
存貨	44.5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23.1)
短期借款	(160.0)
稅項準備	(9.4)
長期借款	(394.4)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43.6)
遞延稅項負債	(40.5)
不再綜合入賬之資產淨值總額	733.4
不再綜合入賬之資產淨值之非控制性權益	(348.5)
應佔不再綜合入賬之資產淨值總額	384.9
不綜合入賬之收益	65.2
綜合現金流量表呈列之現金流入淨額	209.7

(i) 指現金作價3.684億美元，當中包括經調整作價之60%之2.578億美元之前期付款、於2021年5月收取之股息2.5千萬美元及於2021年9月收取之第一期分期付款8.56千萬美元，扣除已付交易成本2.2百萬美元

(ii) 指MPIC於2022年9月收取之應收分期付款之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B) GBPC於期內之業績如下：

百萬美元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3月31日 (不再綜合入賬之 日期)期間
營業額	101.5
銷售及服務成本	(68.7)
毛利	32.8
行政開支	(7.0)
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	(0.4)
利息收入	0.1
財務成本	(9.2)
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1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19.4
不綜合入賬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65.2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附註4)	84.6
稅項(附註6)	4.2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88.8

(C) GBPC於期內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百萬美元	2021年1月1日至 2021年3月31日 (不再綜合入賬之 日期)期間
經營活動	47.3
投資活動	(3.4)
融資活動	(22.2)
現金流入淨額	21.7

8.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包括(A)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以及(B)非經常性項目之詳情概述如下：

(A)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分析

匯兌及衍生工具虧損淨額9.75千萬美元(2021年：2.42千萬美元)，代表折算本集團未對沖外幣負債／資產淨額之匯兌差額及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其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附屬公司		
—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5(A))	(265.0)	(30.8)
—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0.1
	(265.0)	(30.7)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3.2)	(8.2)
小計(附註4)	(268.2)	(38.9)
稅項及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	170.7	14.7
總計	(97.5)	(24.2)

(B) 非經常性項目分析

非經常性虧損為若干由於發生次數或金額大小關係而不被視為經常性營運項目之項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非經常性虧損為1.97千萬美元，主要為PLDT之網絡資產加速折舊(1.803億美元)及人力精簡成本(1.77千萬美元)，本集團投資減值撥備(5.16千萬美元)，部份被本集團於PLP之投資減值撥備撥回(9.2千萬美元)、PLDT之電訊塔銷售收益(8.82千萬美元)及解除優先股之贖回責任(2.76千萬美元)以及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產生之收益(2.94千萬美元)所抵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非經常性虧損為6.9千萬美元，主要為本集團之投資和網絡資產的減值撥備以及索償撥備(8.86千萬美元)以及本集團之債務再融資成本(5.7百萬美元)，部份被MPIC就不綜合入賬GBPC產生的收益(2.83千萬美元)及出售DMT之收益(9.4百萬美元)所抵消。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基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2.613億股(2021年：43.236億股)減年內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6百萬股(2021年：6.4百萬股)而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基於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獎勵股份的攤薄影響(如適用)而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基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普通股數目，並就本公司獎勵股份及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如適用)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391.6	300.5
—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32.8
	391.6	333.3

百萬股	股份數目	
	2022	2021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261.3	4,323.6
減：持作股份獎勵計劃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5.6)	(6.4)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255.7	4,317.2
加：獎勵股份對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5.0	5.2
加：購股權對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的攤薄影響	0.1	— ⁽ⁱ⁾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4,260.8	4,322.4

(i)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的購股權對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的影響具反攤薄效應，因此並無計入上述每股攤薄盈利的計算中。

10. 普通股分派

	每股普通股美仙		百萬美元	
	2022	2021	2022	2021
中期	1.35	1.15	56.9	49.9
末期擬派／末期	1.47	1.28	62.5	54.3
總計	2.82	2.43	119.4	104.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發之末期分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百萬美元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及樓宇	機器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機器、設備及輪船	生產性植物	在建工程	
成本							
2022年1月1日結算	669.7	37.4	1,425.3	3,558.7	1,221.9	92.2	7,005.2
匯兌折算	(59.7)	(3.7)	(107.8)	(255.8)	(119.3)	(8.3)	(554.6)
添置	16.6	9.8	83.7	60.5	53.5	95.8	319.9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附註34(B))	-	0.2	0.1	0.3	-	-	0.6
出售	(3.7)	(0.5)	(3.7)	(34.2)	(8.2)	-	(50.3)
重新分類	-	-	47.1	91.4	-	(138.5)	-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	(5.2)	(71.0)	-	-	(76.2)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622.9	43.2	1,439.5	3,349.9	1,147.9	41.2	6,644.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22年1月1日結算	112.6	32.5	463.0	1,986.0	458.1	-	3,052.2
匯兌折算	(11.2)	(3.4)	(41.6)	(152.9)	(44.7)	-	(253.8)
年內折舊(附註5(C))	44.9	10.5	58.9	178.5	35.6	-	328.4
年內(減值撥回)／減值(附註5(A))	-	-	-	(151.7)	10.6	-	(141.1)
出售	(2.0)	(0.1)	(2.5)	(28.6)	(6.8)	-	(40.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	(5.2)	(54.5)	-	-	(59.7)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144.3	39.5	472.6	1,776.8	452.8	-	2,886.0
2022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478.6	3.7	966.9	1,573.1	695.1	41.2	3,758.6

百萬美元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及樓宇	機器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機器、設備及輪船	生產性植物	在建工程	
成本							
2021年1月1日結算	686.9	29.4	1,377.7	3,380.1	1,197.6	104.7	6,776.4
匯兌折算	(18.7)	(0.5)	(25.0)	(47.1)	(13.3)	(1.6)	(106.2)
添置	26.4	9.2	55.6	128.6	50.2	137.5	407.5
出售	(24.9)	(0.7)	(5.3)	(27.0)	(12.6)	–	(70.5)
重新分類 ⁽ⁱ⁾	–	–	22.3	124.1	–	(148.4)	(2.0)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669.7	37.4	1,425.3	3,558.7	1,221.9	92.2	7,005.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21年1月1日結算	73.8	22.8	397.6	1,838.8	405.3	–	2,738.3
匯兌折算	(8.6)	(0.4)	(3.6)	(27.4)	(3.3)	–	(43.3)
年內折舊(附註5(C))	55.8	10.3	60.3	186.6	36.2	–	349.2
年內減值(附註5(A))	–	–	12.6	14.1	19.9	–	46.6
出售	(8.4)	(0.2)	(3.9)	(26.1)	–	–	(38.6)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112.6	32.5	463.0	1,986.0	458.1	–	3,052.2
202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557.1	4.9	962.3	1,572.7	763.8	92.2	3,953.0

(i) 自永久業權土地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於2022年12月31日，就PLP的電力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撥回1.5億美元。電廠可收回金額4.411億美元乃基於使用五年期現金流量預測與貼現率9.9%計算之使用價值釐定。減值虧損撥回反映PLP的經營業績顯著改善：(a)由於高油價及天然氣縮減導致的供應緊張，平均售價上漲，保持了健康的非燃料利潤率，及(b)新加坡經濟活動及電力需求增加，導致銷量增加。PLP之流動性狀況亦顯著改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預付長期借款2.75億美元及向股東支付股息1.35億美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考慮市場環境、橡膠種植園狀況及生產率後，就本集團的橡膠種植園確認減值虧損1.06千萬美元(2021年：1.99千萬美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用於物流以及蔗糖業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分別為1.41千萬美元及1.26千萬美元。

賬面淨值為6.533億美元(2021年：5.841億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用作本集團之若干銀行融資之抵押品(附註26(E))。

12. 生物資產

百萬美元	木材種植園		生產性植物之農產品		總計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23.0	22.2	61.4	55.7	84.4	77.9
匯兌折算	(2.1)	(0.3)	(5.4)	(0.6)	(7.5)	(0.9)
添置	0.1	0.4	14.6	15.0	14.7	15.4
因收割而減少	–	(0.1)	(13.1)	(15.8)	(13.1)	(15.9)
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 收益淨額(附註5(A))	(0.5)	0.8	(8.6)	7.1	(9.1)	7.9
12月31日結算	20.5	23.0	48.9	61.4	69.4	84.4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20.5	23.0	–	–	20.5	23.0
即期部份	–	–	48.9	61.4	48.9	61.4
總計	20.5	23.0	48.9	61.4	69.4	84.4

(A) 本集團之生物資產主要包括由Indofood擁有之木材種植園及生產性植物之未收割農產品。就木材種植園而言，本集團已委任獨立估值師Kantor Jasa Penilai Publik Benedictus Darmapusita dan Rekan(位於Jalan Musi No.38, Central Jakarta) 每年釐定其公平價值，而因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獨立估值師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量木材之公平價值。就生產性植物之未收割農產品(主要包括鮮果實串、乳膠、甘蔗及油棕櫚種子)而言，本集團應用年結日後收割數據及年結日適用市價計算鮮果實串及乳膠之公平價值，及應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計算甘蔗及油棕櫚種子之公平價值。

(B) 木材種植園－釐定木材種植園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木材樹只可於種苗起計約八年後採伐一次。
- (b) 所用貼現率為本集團木材樹種植園之特定資產貼現率，並應用於計算貼現未來現金流量。
- (c) 原木於預期期間之預期售價乃根據產品之平均售價，而該價格乃根據膠合板原木市場價格變動推算。

(C) 鮮果實串及乳膠－釐定鮮果實串及乳膠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截至報告日期之期後實際收割量。
- (b) 根據年結日市價計算之鮮果實串及乳膠售價。

(D) 甘蔗－釐定甘蔗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甘蔗樹於種苗起計十二個月後可作年度收割，其後可作最多三次的年度收割。
- (b) 所用貼現率為本集團甘蔗之特定資產貼現率，並應用於計算貼現未來現金流量。
- (c) 糖於預期期間之預期售價乃根據實際售價推算及世界銀行之預測價格趨勢而釐定，惟不高於印尼貿易部規定之最高零售價格。

(E) 油棕櫚種子—釐定油棕櫚種子公平價值時作出之重大假設如下：

- (a) 截至報告日期其後六個月之估計收割量。
- (b) 所用貼現率為油棕櫚種子之特定資產貼現率，並應用於計算貼現未來現金流量。
- (c) 油棕櫚種子於預期期間之預期售價乃根據市價推算。

(F) 鮮果實串及乳膠之公平價值乃按公平價值階級之第二級根據應用於報告日期後收割之實際產量之適用市價釐定，而本集團之木材種植園、甘蔗及油棕櫚種子乃採用歸納為公平價值階級之第三級組別之公平價值計量。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在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作轉移。根據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用以計量本集團之木材種植園、甘蔗及油棕櫚種子之公平價值之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下：

輸入數據	量化輸入數據之範圍	輸入數據與公平價值之關係
貼現率	木材：11.7%(2021年：10.6%) 甘蔗：10.9%(2021年：9.9%) 油棕櫚種子：14.2%(2021年：10.6%)	貼現率上升／下降可導致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下降／上升。
加工農產品之售價	木材： 每立方米561,739印尼盾至 每立方米3,114,976印尼盾 (每立方米35.7美元至每立方米198.0美元) (2021年：每立方米544,065印尼盾至 每立方米3,067,911印尼盾 (每立方米38.1美元至每立方米215.0美元)) 甘蔗： 每噸624,754印尼盾(每噸39.7美元) (2021年：每噸550,949印尼盾(每噸38.6美元)) 油棕櫚種子： 每顆8,800印尼盾至每顆9,000印尼盾 (每顆0.56美元至每顆0.57美元) (2021年：每顆8,800印尼盾至每顆9,000印尼盾 (每顆0.62美元至每顆0.63美元))	商品價格上升／下降可導致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上升／下降。
農產品之平均產量	木材： 每公頃88立方米(2021年：每公頃87立方米) 甘蔗： 每公頃74噸(2021年：每公頃75噸) 油棕櫚種子： 每堆871顆(2021年：每堆805顆)	產量上升／下降可導致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上升／下降。
匯率	1美元兌14,500至14,800印尼盾 (2021年：1美元兌13,900至14,350印尼盾)	印尼盾兌美元匯率升值／貶值可導致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下降／上升。
通脹率	3.0%至3.6%(2021年：3.0%)	通脹率上升／下降可導致生物資產之公平價值下降／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G) 農產品之未經審核非財務指標及產量如下：

本集團擁有木材種植園特許權，有效期至2035年及2049年(2021年：2035年及2049年)。木材種植園於2022年12月31日之總面積為15,575公頃(2021年：15,466公頃)。

年內從油棕樹種植園、橡膠種植園、甘蔗種植園及母棕樹種植園收割之鮮果實串、乳膠、甘蔗及油棕樹種子農產品之實際數量分別如下：

	計量單位	2022	2021
鮮果實串	千噸	2,812	2,761
乳膠	千噸	5	6
甘蔗	千噸	890	914
油棕樹種子	百萬顆	10.8	6.9

13.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總計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股份之原值						
— 上市	5,180.4	5,230.5	—	—	5,180.4	5,230.5
— 非上市	1,211.0	1,020.4	139.2	234.1	1,350.2	1,254.5
應佔收購後儲備(附註31)	(1,219.8)	(1,162.6)	2.4	(56.2)	(1,217.4)	(1,218.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款項	3.0	—	—	—	3.0	—
總計	5,174.6	5,088.3	141.6	177.9	5,316.2	5,266.2

(A)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上市及非上市投資均處於香港境外。

(B)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市場報價，投資於上市聯營公司之市場總價值為43.935億美元(2021年：52.396億美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為2.792億美元(2021年：2.303億美元)。

(C)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PLDT及Philex)之其他詳情載列於第230頁及第231頁。

(D) PLDT於1928年11月28日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於菲律賓提供電話服務。PLDT的牌照最初限於50年期，之後兩次續期，每次延續25年，而上一次延續額外25年期至2028年年底。按其於1991年8月24日生效之已修訂牌照，PLDT獲授權可於菲律賓境內及菲律賓與其他國家之間提供任何種類的電訊服務。PLDT按菲律賓電訊管理局法章經營，法章包括(但不限於)批准PLDT提供之主要服務及PLDT的若干收費。

於2012年10月，PLDT按面值每股一披索向BTF Holdings, Inc.(一間由PLDT的Beneficial Trust Fund之受託人董事會全資擁有之公司)發行1.5億股附投票權優先股，令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投票權益由約25.6%減少至約15.1%。然而，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經濟權益維持於約25.6%。儘管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的投票權益少於20%，本集團及其菲律賓聯號公司於PLDT當前的13人董事會中有足夠代表，可對PLDT的營運及財務政策決定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於上述交易後繼續將PLDT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 (E) Philex於1955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從事採礦業務。Philex主要從事大型礦產資源勘探、開發及運用。Philex於過去64年，於Padcal礦場(呂宋島本格特省Tuba市)營運，生產的主要產品為金、銅及銀，並擁有Boyongan及Bayugo礦藏(棉蘭老島北部的Surigao del Norte)(Silangan項目)，其中Boyongan礦場的最終可行性研究已於2019年7月完成。Silangan項目根據分階段採礦計劃於2022年3月開始其前期開發工作，Boyongan礦藏之初始開發成本為2.24億美元。Boyongan礦藏之商業運作計劃於2025年開始。此外，Philex將可透過獨家資助於Placer, Surigao del Norte礦場的所有前期開發費用而將其於Kalayaan Copper Resources, Inc.持有的權益由5%增加至60%。
- (F) Meralco於1903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其獲授特許權在菲律賓提供供電服務。於2003年6月，Meralco獲授新的25年期特許權，在Bulacan、Cavite、馬尼拉市及Rizal的城市和地區，以及Batangas、Laguna、Pampanga及奎松市的若干城市、地區和村落建造、營運及維持供電系統。Meralco須受Philippine Energy Regulatory Commission的定價規例及規管政策所規限。Meralco亦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Gen從事發電業務。自2021年3月31日起，MGen擁有Visayas之最大獨立電力生產商GBPC之100%權益，並擁有PLP之58%合併直接及間接權益。於2022年8月，MPIC收購Meralco額外2%的權益，經濟權益由45.5%增加至47.5%。於上述交易後，由於仍然存在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繼續將Meralco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 (G) MPH於2004年按菲律賓法例註冊成立，連同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為菲律賓最大的私人醫院集團，致力於菲律賓向病人提供優質的醫療保健解決方案。MPH最初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然而，於2019年12月9日失去控制權後，其不綜合入賬並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 (H)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8.61千萬美元(2021年：2.91千萬美元)，主要與MPIC於合營公司PCSPC之投資有關，此乃鑑於過往兩年目標表現不佳(2021年：主要與MPIC向Landco之墊款有關，此乃由於基於歷史紀錄可收回性存疑)。
- (I) 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在日常營運過程中牽涉若干法律、合約及監管事宜。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管理層聯同其法律顧問定期重新評估有關事宜，以考慮任何新增相關資訊及估算。
- (J) 以下為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列示並就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差異調整之使用權益法計量的本集團的主要聯營公司PLDT、Philex、Meralco及MPH之附加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Meralco		MPH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全面收益表								
營業額	3,768.0	3,915.3	170.0	198.5	7,830.5	6,453.5	367.3	411.1
年內溢利	197.1	540.4	33.0	49.3	524.8	487.9	20.8	36.5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4.7)	(74.0)	4.7	2.5	75.2	141.6	-	-
全面收益總額	192.4	466.4	37.7	51.8	600.0	629.5	20.8	36.5
已收股息	117.0	91.5	2.2	2.8	153.2	133.8	-	-
財務狀況表								
流動資產	1,458.6	1,484.5	115.2	112.2	2,767.0	2,686.6	227.7	162.6
非流動資產	9,735.1	10,821.2	660.6	708.5	6,545.4	6,890.4	595.3	647.0
流動負債	(4,428.4)	(4,399.0)	(85.3)	(261.3)	(4,026.2)	(3,168.0)	(158.8)	(145.6)
非流動負債	(4,721.5)	(5,463.7)	(136.9)	(35.9)	(3,060.4)	(4,268.7)	(118.1)	(143.3)
非控制性權益	(93.9)	(86.2)	-	-	(259.1)	(200.8)	(119.7)	(124.2)
淨資產	1,949.9	2,356.8	553.6	523.5	1,966.7	1,939.5	426.4	39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於主要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對賬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PLDT		Philex		Meralco		MPH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淨資產	1,949.9	2,356.8	553.6	523.5	1,966.7	1,939.5	426.4	396.5
經濟權益	25.6%	25.6%	46.2%	46.2%	47.5%	45.5%	20.0%	20.0%
本集團分佔淨資產	499.2	603.3	255.7	241.9	933.4	881.7	85.3	79.3
商譽及其他調整	582.0	599.2	(64.4)	(63.9)	1,777.2	1,830.6	222.7	252.7
投資之賬面值	1,081.2	1,202.5	191.3	178.0	2,710.6	2,712.3	308.0	332.0
投資之所報公平價值	1,304.8	1,962.8	145.6	243.8	2,866.7	2,966.0	不適用	不適用

(K) 本集團分佔其個別非重大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金額之彙總財務資料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2022	2021	2022	2021
分佔年內溢利／(虧損)	19.5	10.6	(1.1)	4.0
分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9.1)	14.5	66.6	(33.6)
分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0.4	25.1	65.5	(29.6)
本集團之投資之賬面總額	883.5	663.5	141.6	177.9

14. 商譽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成本		
1月1日結算	4,835.5	4,920.2
匯兌折算	(419.0)	(84.7)
12月31日結算	4,416.5	4,835.5
累計減值		
1月1日結算	536.5	553.9
匯兌折算	(20.1)	(20.2)
年內減值(附註5(A))	7.0	2.8
12月31日結算	523.4	536.5
12月31日之賬面淨值	3,893.1	4,299.0
以下業務應佔：		
Indofood — 麵食	3,320.2	3,660.4
— 種植園	194.0	221.2
— 乳製品	101.9	112.3
MPIC — 收費道路	264.0	288.6
其他	13.0	16.5
總計	3,893.1	4,299.0

- (A) 商譽乃分配至本集團根據可申報分部所識別之現金產生單位。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之商譽主要關於(a) Indofood之業務(主要為麵食、種植園及乳製品)並計入本集團主要於中東、非洲及印尼之消費性食品業務分部，及(b) MPIC之業務(主要為收費道路)並計入本集團於菲律賓及印尼之基建業務分部。
- (B) 於評估商譽減值時，本集團比較已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乃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Indofood及MPIC業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現金流量預測按其使用價值計算。Indofood業務之現金流量預測涵蓋五年(2021年：五年)(就已設立之種植園及乳製品公司而言)至10年(2021年：10年)(就麵食業務及處於發展早期之種植莊園而言)之年期，而MPIC收費道路業務之現金流量預測涵蓋15至26年(2021年：七至27年)之剩餘特許權年期。Indofood業務採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介乎6.4%至20.5%(2021年：4.8%至23.2%)，而MPIC收費道路業務採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為13.4%至14.7%(2021年：12.1%至16.7%)。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及反映與相關業務有關的特定風險。

在評估Indofood麵食業務之可收回金額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之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對預期期間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佳估計。考慮到麵食業務在Pinehill經營所在之國家(主要為中東、非洲及歐洲東南部)處於發展階段，Indofood麵食業務之預期期間超過五年。預期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永久增長率2%至7%(2021年：0%至5%)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Pinehill營運所在地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Indofood之種植園業務的可收回金額時，棕櫚原油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價格乃按世界銀行的預測而釐定；煙膠片1號及本集團其他橡膠產品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而定；預測中的蔗糖價格乃根據對過往售價的推斷以及世界銀行的價格趨勢預測但不高於印尼貿易部所施加的最高零售價格而定；及原木於預期期間的預期售價乃根據實際國內產品價格(根據世界銀行所公佈之膠合板原木價格之變動推斷)而定。由於種植園(主要包括油棕種植園)處於未成熟期或成熟早期，並將僅於第四年發展成熟，處於發展早期之Indofood種植園業務之預期期間超過五年。預期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平均永久增長率5.3%(2021年：5.5%)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印尼(業務營運所在)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在評估Indofood之乳製品業務的可收回金額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之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對預期期間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佳估計。預期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永久增長率4.0%(2021年：4.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印尼(業務營運所在)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在評估MPIC之收費道路業務的可收回金額時，該等業務的使用價值乃按該等業務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而計算。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其也是管理層對預期期間經濟情況範圍內之最佳估計。預測期間超過五年，因管理層能夠可靠地估算整段特許經營期的現金流量。預期期間內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平均增長率介乎2.0%至8.0% (2021年：1.0%至7.0%) 而達致，該增長率並無超出菲律賓及印尼(業務營運所在)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管理層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假設變動(尤其是貼現率及增長率)可能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管理層認為上述任何關鍵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大幅超出可收回金額。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本集團確認減值虧損總額7百萬美元，主要與IndoAgri於PT Sarana Inti Pratama(該公司擁有及營運幼苗研究設施)之投資有關(2021年：2.8百萬美元，主要與MPIC於Dibztech, Inc.(該公司擁有並營運Dibz手機應用程式，一個讓司機搜索、預訂及找出停車位的平台))之投資有關。

15. 其他無形資產

百萬美元	特許權資產			品牌、網絡及牌照		客戶名單及牌照		賦權合約 —供電	軟件及其他	總計
	—供水	—收費道路	—鐵路	品牌 —乳製品	—包裝 飲用水	—廢水及 污水處理	—供電			
成本										
2022年1月1日結算	3,196.8	3,272.3	759.9	283.7	95.7	11.0	16.1	22.6	7,658.1	
匯兌折算	(279.1)	(288.4)	(67.0)	(26.3)	(8.9)	(0.9)	0.1	(1.3)	(671.8)	
添置	301.9	347.3	87.3	—	—	—	—	3.6	740.1	
處置	—	—	—	—	—	—	—	(1.4)	(1.4)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3,219.6	3,331.2	780.2	257.4	86.8	10.1	16.2	23.5	7,725.0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22年1月1日結算	976.7	254.1	117.4	192.6	37.4	11.0	12.7	15.6	1,617.5	
匯兌折算	(85.9)	(22.5)	(11.5)	(18.5)	(3.5)	(0.9)	0.2	(0.8)	(143.4)	
年內攤銷(附註5(C))	86.8	34.1	2.1	13.0	0.5	—	2.5	1.1	140.1	
年內減值(附註5(A))	20.4	—	56.7	—	—	—	—	—	77.1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998.0	265.7	164.7	187.1	34.4	10.1	15.4	15.9	1,691.3	
2022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2,221.6	3,065.5	615.5	70.3	52.4	—	0.8	7.6	6,033.7	

百萬美元	特許權資產 —供水	特許權資產 —收費道路	特許權資產 —鐵路	品牌 —乳製品	品牌、網絡 及牌照 —包裝 飲用水	客戶名單 及牌照 —廢水及 污水處理	賦權合約 —供電	軟件 及其他	總計
成本									
2021年1月1日結算	3,200.4	3,066.3	639.7	287.0	96.8	11.9	16.4	19.5	7,338.0
匯兌折算	(213.7)	(172.0)	(42.7)	(3.3)	(1.1)	(0.9)	(0.3)	(0.9)	(434.9)
添置	210.1	378.0	162.9	—	—	—	—	4.0	755.0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3,196.8	3,272.3	759.9	283.7	95.7	11.0	16.1	22.6	7,658.1
累計攤銷及減值									
2021年1月1日結算	935.4	228.4	—	180.6	37.9	2.9	11.3	14.2	1,410.7
匯兌折算	(57.6)	(10.6)	(3.9)	(2.1)	(0.5)	(0.5)	(0.2)	(0.6)	(76.0)
年內攤銷(附註5(C))	83.8	36.3	—	14.1	—	0.6	1.6	2.0	138.4
年內減值(附註5(A))	15.1	—	121.3	—	—	8.0	—	—	144.4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976.7	254.1	117.4	192.6	37.4	11.0	12.7	15.6	1,617.5
2021年12月31日結算之賬面淨值	2,220.1	3,018.2	642.5	91.1	58.3	—	3.4	7.0	6,040.6

(A) 特許權資產—供水指授予Maynilad、PNW、MPIWI、PHI、MIBWSC、PT SCKT及MPDW的獨家特許權以於特許權期間於菲律賓、越南及印尼提供食水、污水處理服務及水務生產並可就所提供服務向用戶收費。

供水業務之特許權資產增加乃包括修復成本、建築成本、已付特許權費用及應付擴建項目之費用以及資本化借款成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PNW無力償債，已確認減值虧損2.04千萬美元(2021年：1.51千萬美元)以悉數撇銷其特許權資產(2021年：2019冠狀病毒病令用水需求受壓)。

有關授予Maynilad的特許權詳情論述如下。

於1997年2月，Maynilad與MWSS就MWSS西部服務區訂立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MWSS授予Maynilad獨家權利，於截至2022年止25年內管理、經營、修理、終止及整修於西部服務區提供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所需的所有固定及流動資產。於2009年9月，MWSS批准延長Maynilad的特許權協議15年至2037年。於特許權期間，Maynilad向現有MWSS系統提供的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法定業權仍屬Maynilad，直至屆滿日期為止，屆時該等資產之全部權利、業權及權益將自動歸屬於MWSS。

根據特許權協議，Maynilad有權(a)調整年度標準費用率以抵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上升(惟不得超過所限制的費用率調整)；(b)作出特殊價格調整以應對因發生若干不可預見事件而產生的財務後果(惟須受特許權協議所載情況的規限)；及(c)每五年調整費用重訂機制以使Maynilad有效地收回所產生的開支、菲律賓營業稅及有關特許權費之債務服務付款以及為該等開支融資所產生的Maynilad貸款。

於2013年10月，Maynilad不同意由MWSS提出自2013年起至2017年的第四期重訂收費期間的重訂收費調整，並行使其於特許權協議項下的權利，向菲律賓國際仲裁法院秘書處就仲裁提交爭議通知書。於2014年12月29日，菲律賓國際仲裁法院上訴委員會維持Maynilad就其與MWSS之間的收費爭議作出其他收費調整的決定。然而，儘管Maynilad曾多次以書面形式要求實施最終裁決，但MWSS拒不執行。

於2019年12月11日，Maynilad接獲MWSS的函件，通知MWSS信託委員會(「MWSS委員會」)於2019年12月5日於其特別會議上通過一項撤銷Maynilad原定於2022年屆滿的特許經營權伸延至2037年的決議案(「目標決議案」)。隨後，當Maynilad正式要求MWSS及監管辦事處說明目標決議案的影響時，監管辦事處於日期為2019年12月23日致Maynilad的函件中陳述道「目前，為期25年涵蓋1997年至2022年的特許經營權協議及訂明特許經營權由2022年伸延15年至2037年的協議備忘錄尚未取消」。

然而，菲律賓政府已下令審閱及修訂Maynilad的特許經營權協議。因此，原定於2020年1月1日生效的每立方米1.95披索的收費調整並未執行。同時，於2020年1月2日，Maynilad亦就菲律賓政府為受益人簽立仲裁裁決申索解除協議及棄權書(Release Form and Waiver of Claim on Arbitral Award)(「棄權書」)。於該棄權書中，Maynilad放棄就2015年3月1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間的累計收入虧損對菲律賓政府提出的索償。

於2021年5月18日，MWSS與Maynilad簽訂一項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確認其特許經營權年期持續至2037年7月31日，並作出若干修訂。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僅在符合所有先決條件的情況下方會生效，包括但不限於收到菲律賓政府的承諾函。主要修訂包括：(a)實施收費率凍結至2022年12月31日；(b)剔除將公司所得稅可從Maynilad於特許經營權年期內的可收回支出中扣除；(c) MWSS監管辦事處可能就供應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所訂立之收費率(「標準收費率」)不會因應外幣差價而作出調整；(d)將年度通脹因素限制於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三分之二；(e)將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之收費率上限分別設定為上一期間適用標準收費率之1.3倍及1.5倍；以及(f)以12%固定名義折扣率取代市場化收費率機制的適用折扣率。

於2022年1月7日，菲律賓共和國第11600號法案(「法案」)在菲律賓政府公報刊憲，授予Maynilad為期25年之特許經營權(「特許權」)，確立了Maynilad在菲律賓的馬尼拉大都會西區服務範圍及甲米地省提供供水系統及污水處理以及公共衛生服務之權限。法案已自2022年1月22日起生效，Maynilad於2022年3月21日正式接受特許經營權條款。

於2022年6月30日，Maynilad收到菲律賓政府的承諾函。然而，該函件並不符合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所協定的形式，Maynilad致函MWSS表示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尚未生效，因此Maynilad仍按照原特許經營協議運作。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由於菲律賓政府仍未出具協定形式的承諾函，故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尚未生效。

於2023年1月30日，水務特許經營人收入委員會(Water Concessionaire Revenue Committee)告知Maynilad對經修訂特許經營協議作出進一步修訂，其中包括(a)恢復對截至2022年6月29日現有的MWSS貸款及Maynilad貸款所有本金額的外幣差價調整；及(b)將年度通脹因素的上限由消費者物價指數的三分之二提高至四分之三。

- (B) 特許權資產—收費道路指(a) NLEX Corporation就NLEX、SCTEX及Connector Road、(b) CIC就CAVITEX、(c) MPCALA就CALAX、(d) CCLEC就CCLEX、(e) PT Jalan Tol Seksi Empa(「PT JTSE」)就Makassar收費道路第四段、(f) PT Makassar Metro Network(「PT MMN」，前稱PT Bosowa Marga Nusantara)就Ujung Pandang收費道路第一及第二段，及(g) PT Bintaro Serpong Damai(「PT BSD」)就Pondok Aren—Serpong收費道路所持有可於特許權期間作融資、設計、興建、經營及維修收費道路、收費設施及其他產生道路收費有關及與道路收費無關的設施的權利、權益及特權。

收費道路之特許權資產的添置包括支付各項收費道路項目之在建成本及預建成本以及就新項目之應付款項。

有關授予NLEX Corporation、CIC、MPCALA、CCLEC及PT MMN的特許權詳情論述如下。

(a) NLEX Corporation旗下之NLEX

於1995年8月，NLEX Corporation母公司First Philippine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Corporation與Philippine National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PNCC」)訂立合營公司協議，PNCC向NLEX Corporation轉讓於NLEX興建、營運及保養收費設施以及擴建、延伸、連接及更改NLEX道路的特許權的權利、權益及特權，包括於特許權期間設計、出資、興建、修復、整修及現代化以及選擇並安裝合適的收費系統(惟須獲菲律賓總統事先批准)。1998年4月，菲律賓政府(透過菲律賓收費道路監管委員會(「TRB」)作為授權人、PNCC作為特許經營人及NLEX Corporation作為受讓人)訂立補充收費公路經營協議(「STOA」)，菲律賓政府認可並同意PNCC向NLEX Corporation轉讓其特許權之利益權、權益及特權(惟須經菲律賓總統批准)，且授予NLEX Corporation特許權、責任及特權，包括授權於STOA生效之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期間或最後竣工段獲發收費公路經營許可證後30年期間(以較早者為準)出資、設計、興建、管理及維修NLEX公路工程。於2008年10月，特許權協議獲延期七年至2037年。根據STOA，NLEX Corporation須向PNCC支付特許權費，並按公路工程建設成本及維修工作的若干百分比支付政府項目日常開支。特許權期間屆滿後，NLEX Corporation須向菲律賓政府在不附設任何及全部留置權及產權負債下無償交回公路工程，且公路可全面運營並處於良好營運狀況，包括與經營收費公路設施直接相關及關連的任何及全部現有所需土地、工程、收費公路設施及已有設備。

(b) NLEX Corporation旗下之SCTEX

於2015年2月9日，NLEX Corporation接獲Philippine Bases Conversion and Development Authority(「BCDA」)就按特定條件管理、營運及保養94公里長SCTEX的授予通知。授予通知乃由BCDA根據於2015年1月30進行的價格挑戰的結果而發出。於2015年2月26日，NLEX Corporation與BCDA就管理、營運及保養SCTEX特許經營權所規定的SCTEX而訂立有關分配BCDA權利及責任的業務協議。有關分配包括使用SCTEX收費公路設施的獨家特許權及收取過路費權，直至2043年10月30日為止。於2015年5月22日，補充收費公路經營協議由菲律賓政府、BCDA及NLEX Corporation簽立。於合約期限結束時，SCTEX以及其完工圖、規格及營運／維修／保養手冊應移交予BCDA或其利益繼承人。於2015年10月27日，SCTEX的經營及管理權正式移交予NLEX Corporation，前期現金付款代價為35億披索(7.67千萬美元)。NLEX Corporation亦應向BCDA支付相等於生效日期(2015年10月27日)至2043年10月30日期間相關月份SCTEX的經審核收費收入總額50%的每月特許權費用。

(c) NLEX Coporation旗下之Connector Road

於2016年11月23日，NLEX Corporation與代表菲律賓政府的工務及路政署(「DPWH」)簽訂特許經營權協議，以設計、融資、興建、營運及保養Connector Road。Connector Road是一條八公里長四線行車結構之收費高速公路，並獲菲律賓國家鐵路局授權由C3 Road Caloocan City的NLEX第十路段開始無縫連接South Luzon Expressway(「SLEX」)(經馬尼拉大都會Skyway第三階段項目)。特許權期間將自其開始施工日期起至其第三十七週年止，除非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另有延長或終止。Connector Road項目之估計項目成本為202億披索(3.623億美元)，於2019年2月開始施工並預計於2023年竣工。於2022年12月31日，Connector Road項目的興建工程仍在進行，完成率為98%。

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NLEX Corporation須支付DPWH定期付款，作為授權項目之作價。

(d) CIC旗下之CAVITEX

根據CIC分別於1996年及2006年11月與菲律賓填海管理局及TRB訂立的收費公路經營協議及經營及保養協議，CIC負責CAVITEX之設計、出資、興建以及監管其經營及保養。CAVITEX R-1 Expressway的特許權延期至2033年，而其R-1延長道路則延期至2046年。特許期屆滿後，CIC須將項目道路交予菲律賓政府。於2019年7月，CAVITEX C-5 Link Expressway第一段(全程長2.2公里穿過SLEX及穿越Taguig及Pasay市的高架公路)已開放使用。於2022年8月，全程長1.6公里的新高架公路延線已開放使用，進一步延長橫跨Merville至Taguig的現有全程長2.2公里的高架公路。

(e) MPCALA旗下之CALAX

於2015年7月10日，MPCALA就CALAX項目與菲律賓工務及路政署簽訂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MPCALA獲授CALAX之設計、融資、興建、營運及保養之特許權(包括收取過路費權)，特許期為期35年(包括施工期)。CALAX為一條連接CAVITEX及SLEX的封閉系統收費高速公路。MPCALA於競爭性公開投標過程中提出於九年內支付菲律賓政府273億披索(5.353億美元)特許權費用而獲宣佈為出價最高的合規投標者並獲授CALAX項目，其中20%的55億披索(1.206億美元)於簽訂特許權協議後支付。於2017年7月3日，MPCALA開始啟動對該項目的建造工程並預期於2024年前竣工及全面投入營運。於2019年10月，CALAX的首10.7公里(CALAX Laguna路段的一部份)已開放使用。於2020年7月7日，MPCALA向DPWH支付44億披索(8.83千萬美元)的第二筆CALAX特許權費用。預定下一筆CALAX特許權費用將於2024年支付。

(f) CCLEC旗下之CCLEX

於2016年10月3日，CCLEC、宿霧市及科爾多瓦鎮(作為授權人)就CCLEX簽訂特許經營權協議。CCLEX包括以Cebu South Coastal Road為起點及Mactan Circumferential Road為終點的主線，涵蓋Guadalupe River對面之交匯斜道、主跨橋、通道、高架橋、堤道、低架橋、地面路段、收費站及收費運營中心。

根據特許經營權協議，CCLEC獲授CCLEX之設計、融資、興建、營運及保養之特許權(包括收取過路費之權利)，特許期(包括施工期)為35年。毋須支付預付款或特許權費用，惟授權人須享有項目收入的2%。於2018年7月4日，CCLEC開始項目施工並於2022年4月竣工。於2022年4月27日，授權人批准將特許期再延長10年至2063年。

(g) PT MMN旗下之Ujung Pandang收費道路第一及第二段

於2010年8月31日，PT Nusantara的附屬公司PT MMN與印尼工務署(「DPU」)的印尼收費道路局(「BPJT」)訂立收費道路特許經營協議。根據特許經營協議，BPJT委任PT MMN及授予其權利營運Ujung Pandang收費道路第一及第二段，特許經營期間直至2028年4月12日。於2017年10月23日，PT MMN自DPU取得總理法令，該法令修訂收費道路特許經營計劃，將Ujung Pandang收費道路第一及第二段之特許經營期間延長直至2043年4月12日。

NLEX Corporation及CIC之絕大部份收入乃來自向收費道路使用者之收費。特許權協議訂明收費率公式及制訂適當收費率之調整程序。NLEX、SCTEX及CAVITEX可經菲律賓TRB驗證及批准其根據有關公式計算之收費率調整後定期安排收費率調整。

於2016年4月，NLEX Corporation及CIC透過TRB向菲律賓政府發出仲裁通知及索償聲明，以就TRB對法定收費率調整逾期的不作為情況獲取補償。於2021年9月7日，NLEX Corporation及CIC收到常設仲裁法院(「審裁處」)有關彼等各自提交針對菲律賓政府之仲裁案件的最終裁決通知。審裁處駁回NLEX Corporation的賠償申索及終止CIC案件。因此，NLEX Corporation及CIC並無就逾期收費率調整所產生的已蒙受收入虧損獲得補償。

於2019年3月5日，NLEX Corporation接獲TRB有關公佈NLEX經調整後之收費率的指令(「指令」)。指令涵括整段NLEX的經調整授權收費價格，包括整段NLEX就於2013年及2015年到期的首批獲批准之最終定期調整(佔獲批准的調整50%，餘下調整將於其後年度實施)，以及因開放NLEX之Harbor Link項目第九及第十段而上調之NLEX開放式系統臨時收費率。第二批及第三批獲批准之定期調整將分別於2020年10月9日及2021年5月6日實施。於2019年3月29日，TRB亦就BCDA於2011年提出的申請批准SCTEX之收費調整每公里0.51披索。

於2022年1月1日，NLEX Corporation接獲TRB有關NLEX之收費率調整(原訂於2017年1月1日生效)的批准。NLEX Corporation於2022年5月12日實施收費率調整。

於2022年4月21日，CIC接獲TRB有關CAVITEX轄下R-1 Expressway之收費率調整(原訂於2012年1月1日及2015年1月1日生效)的批准。CIC於2022年5月22日實施收費率調整。

於2022年4月22日，NLEX Corporation接獲TRB有關SCTEX之收費率調整(原訂於2017年1月1日生效)的批准。NLEX Corporation於2022年6月1日實施收費率調整。

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菲律賓政府尚未對NLEX Corporation及CIC就NLEX、SCTEX及CAVITEX執行收費率調整，當中NLEX之收費調整原訂於2019年1月1日、2021年1月1日及2023年1月1日生效，SCTEX之收費調整原訂於2021年1月1日及2023年1月1日生效，CAVITEX轄下R-1 Expressway之收費調整原訂於2018年1月1日及2021年1月1日生效，而CAVITEX轄下R-1延長道路之收費調整則原訂於2018年1月1日及2021年1月1日生效。NLEX Corporation及CIC現時正與菲律賓政府進行建設性討論以解決逾期收費率調整。

(C) 特許權資產－鐵路指於特許經營權期間營運及保養現有LRT1系統、收取收費箱收入及興建LRT1延線的獨家特許權。

鐵路之特許權資產的添置包括現有LRT1系統修復及LRT1延線興建活動的成本。

於2014年10月2日，LRMC與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DOTr」)及Light Rail Transit Authority(「LRTA」)(「授權人」)就輕便鐵路1號線Cavite延線以及營運及保養項目(「LRT1項目」)簽署特許權協議。根據特許權協議，LRMC將營運及保養現有20.7公里長LRT1(「現有系統」)，並興建從現有終點Baclaran伸延至Cavite省Bacoor市Niog區域的11.7公里延線。該延線將修建合共八個新站，將Parañaque及Las Piñas等城市與Cavite省Bacoor市連通。特許權協議自2015年9月12(即LRMC接管LRT1業務的生效日期)起計為期32年。

根據LRT1項目特許經營權協議，LRMC有權就其為修復現有系統以達到經獨立顧問核證滿足所有基本現有系統要求(「ESR」)的必要水平將會產生的不可避免增值成本獲得補償。此外，LRMC可就經獨立顧問認證的結構性瑕疵之修復(「SDR」)所產生的成本獲得賠償。倘授權人並未於系統更新有效日期提供最少100輛輕便鐵路列車(「LRV」)，LRMC亦有權向授權人收取補償。於2015年9月12日系統更新日期，LRMC僅收到72輛LRV。

LRMC於2015年至2022年期間的若干日期向DOTr及LRTA遞交函件，就有關授權人對現有系統在系統更新有效日期之前或截至該日之責任，闡明其對ESR及SDR成本以及LRV差額的索償。此外，LRMC要求授權人對其實施之加價幅度低於特許權協議費用而產生之收益虧損作出補償。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上述索償仍處於商討中。

現有系統的翻新工程已大致完成並於2022年1月獲評核人頒發安全證書。因此，LRMC開始對現有系統的相關特許權資產進行攤銷。

於2022年12月31日，LRT1 Cavite延線項目的興建工程仍在進行，完成率為7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LRT1項目之特許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5.67千萬美元(2021年：1.213億美元)。所產生的減值虧損主要由於特許權協議所訂定的收費調整延遲。

- (D) 品牌—乳製品指PT Indolacto所持不同使用期為20年的乳製品的品牌，包括Indomilk、Cap Enaak、Tiga Sapi、Kremer、Indoeskrim及Milkuat。
- (E) 品牌、網絡及牌照—包裝飲用水指Indofood之包裝飲用水業務之(i)註冊品牌CLUB；(ii)分銷及客戶網絡；及(iii)生產飲用水牌照。

品牌、網絡及牌照被釐定不具有限年期，原因是(i)品牌及牌照可以不高的成本無限期續新；(ii) Indofood有意無限期續新品牌及維持牌照及網絡；及(iii)預期維持日後從此等資產中取得經濟利益應不會產生重大開支。

於評估不具有限年期之品牌、網絡及牌照減值時，本集團對無形資產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作出比較。

品牌、網絡及牌照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最近的財務預算及預測使用現金流量預測並按照使用價值計算釐定，管理層認為此等財務預算及預測合理，並為管理層預測10年(2021年：10年)(就品牌而言)及5年(2021年：5年)(就牌照而言)期間的經濟條件範圍內之最佳估計。品牌的預測期超過5年以反映其10年之法定期限及可在到期時以最低成本續期。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之貼現率介乎10.6%至12.0%(2021年：10.4%至12.6%)，反映資本加權平均成本。預測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永久增長率5.0%(2021年：5.0%)而推算，該增長率並無超出業務營運所在地印尼的業內長期平均增長率。

(F) 客戶名單及牌照－污水及廢水處理指有關專利及實用新型知識產權之ESTII客戶關係、合約及牌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競爭激烈，就ESTII的客戶名單及牌照悉數確認減值虧損8百萬美元。

(G) 賦權合約－電力指由PLP與一間新加坡政府機構訂立之協議，當中要求PLP於10年間由2013年7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以指定價格向該機構出售指定數量之電力。

(H) 攤銷可用年期：

特許權資產－供水	－Maynilad	自200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9年
	－PNW	自2021年完成建設工程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44年
	－MPIWI	自2019年開始之特許權年期25年
	－PHI	自2012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3年
	－MIBWSC	於2019年完成修復工程及於2030年預期完成擴建工程後之特許權年期36年
	－PT SCTK	自201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8年(就現有用水處理廠而言)及21年(就新增用水處理廠而言)
	－MPDW	自2021年開始之特許權年期25年
特許權資產－收費道路	－NLEX	自200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9年
	－SCTEX	自2015年被收購後之特許權年期28年
	－Connector Road	於2023年預期完成建設工程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33年
	－CAVITEX	自2013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1年(就R-1 Expressway而言)及34年(就R-1延長道路而言)
	－CALAX	於2024年預期完成建設工程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6年
	－CCLEX	於2022年完成建設工程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41年
	－PT JTSE	自201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3年
	－PT MMN	自201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5年
	－PT BSD	自2018年被收購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2年
特許權資產－鐵路		於2022年完成現有LRT1系統的翻新工程後之剩餘特許權年期26年及於2024年預期完成LRT1延線的建設工程後剩餘特許權年期23年
品牌－乳製品		20年
品牌、網絡及牌照－包裝飲用水		無限
客戶名單及牌照－污水及廢水處理		20年
賦權合約－電力		10年
軟件		3至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l) 用於釐定尚未可供使用的其他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資本化成本及相關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收費道路		鐵路		供水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賬面值(百萬美元)	1,183.4	1,592.7	473.7	759.9	18.6	58.9
賬面淨值(百萬美元)	812.2	1,203.8	413.0	575.1	18.6	37.5
平均增長率(%)	2.1至10.8	5.4至12.4	2.0	4.8	8.3	7.6至9.2
平均預測期間(年)	25至34	26至35	25	26	32	24至33
稅前貼現率(%)	14.5至15.9	11.0至12.3	13.3	11.4	13.2	11.1至11.4

於2022年12月31日，該等無形資產之資本化成本總額為16.757億美元(2021年：24.115億美元)，乃計入收費道路、鐵路及供水的特許權資產之成本。就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之減值測試而言，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之賬面值為賬面淨值，即資本化成本扣除有關未來特許權費用款項(構成該等特許權資產初步成本之一部份)之現值。平均增長率指收費道路業務的車流量、鐵路業務的乘客量及供水業務的計費用量預期增長。平均預測期間與特許權協議涵蓋的期間一致。

16. 投資物業

百萬美元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11.1	9.3
匯兌折算	(1.1)	(0.6)
添置	0.5	-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附註34(B))	5.7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	1.4	0.4
重新分類 ⁽ⁱ⁾	-	2.0
12月31日結算	17.6	11.1

(i) 重新分類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為賺取租金收入而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租賃土地以及為資本增值而持有的閒置土地。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每年參考最近的銷售及可比較物業之其他公開所得的市場數據後使用市場比較法計量，並由專業合資格獨立評值師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計量已分類為第二級。年內，公平價值階級架構間並無任何轉撥。

於2022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為8.7百萬美元(2021年：3百萬美元)計入投資物業的土地為使用權資產。

1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應收賬款	738.7	732.6
其他應收款項	468.1	590.2
預付款項	71.9	60.5
總計	1,278.7	1,383.3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89.2	55.5
即期部份	1,189.5	1,327.8
總計	1,278.7	1,383.3

(A)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B) 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本集團於基建分部提供服務及出售房地產而產生的未開發票收入為5.1千萬美元（2021年：2.35千萬美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MPIC分階段收購Landco。

於12月31日，合約資產之預期收回或結算時間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一年內	26.5	23.5
一年後	24.5	-
總計	51.0	23.5

(C) 應收賬款(扣除虧損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0至30日	611.9	550.8
31至60日	57.6	96.9
61至90日	30.5	32.3
超過90日	38.7	52.6
總計	738.7	732.6

(D) 應收賬款減值之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38.4	41.7
匯兌折算	(3.1)	(1.9)
因無法收回而予以沖銷之款項	(0.9)	(4.5)
年內開支(附註5(C))	4.4	3.1
12月31日結算	38.8	3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E) 消費性食品業務及基建業務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之減值分析乃使用撥備矩陣來計量預期的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擁有類似虧損模式(即按地區、產品類別、客戶類別及評級,以及信貸函或其他類型信貸保險的覆蓋範圍)的各客戶分部進行分組之過期日數而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目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可靠資料。一般而言,過期超過一年且不得實施強制執行措施之應收賬款會予以撇銷。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消費性食品業務及基建業務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使用撥備矩陣之信貸風險的資料:

消費性食品業務	即期	過期				2022 總計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	0.6%	1.6%	1.8%	50.2%	2.4%
賬面總值(百萬美元)						
— 應收賬款	444.8	49.3	24.5	5.7	24.7	549.0
預期信貸虧損(百萬美元)	0.1	0.3	0.4	0.1	12.4	13.3

基建業務	即期	過期				2022 總計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2%	2.5%	8.1%	7.9%	53.8%	9.1%
賬面總值(百萬美元)						
— 應收賬款	146.6	23.7	8.6	6.3	43.3	228.5
— 合約資產	51.0	—	—	—	—	51.0
預期信貸虧損(百萬美元)	0.4	0.6	0.7	0.5	23.3	25.5

消費性食品業務	即期	過期				2021 總計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	0.2%	0.4%	2.1%	57.5%	2.5%
賬面總值(百萬美元)						
— 應收賬款	417.4	85.2	23.5	9.5	22.8	558.4
預期信貸虧損(百萬美元)	0.1	0.2	0.1	0.2	13.1	13.7

基建業務	即期	過期				2021 總計
		0至30日	31至60日	61至90日	超過90日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	3.1%	6.7%	12.5%	36.6%	10.5%
賬面總值(百萬美元)						
— 應收賬款	105.0	28.8	13.4	7.2	58.2	212.6
— 合約資產	23.5	—	—	—	—	23.5
預期信貸虧損(百萬美元)	0.7	0.9	0.9	0.9	21.3	24.7

(F) 由於本集團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與大量不同客戶有關，因而並無集中信貸風險。

(G) 賬面總值為1.83億美元(2021年：1.515億美元)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已被抵押作為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6(E))。

18.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2022	2021
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股本投資—海外	310.9	328.4
未上市投資，按公平價值：		
— SMECI票據	114.8	121.7
— 股本投資—海外	98.6	30.7
— 投資基金—海外	62.0	80.8
— 會所債券—香港	4.8	4.5
總計	591.1	566.1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527.0	361.1
即期部份	64.1	205.0
總計	591.1	566.1

因本集團認為該等投資屬策略性質，上述股本投資已不可撤回地被指定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該等投資之股息收入為1.58千萬美元(2021年：1.31千萬美元)(附註5(A))。

於2022年12月7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sia Link B.V.([ALBV])訂立補充協議，將SMECI票據由2022年12月19日延長三年至2025年12月18日。詳見附註38(G)。

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而釐定。非上市投資基金之公平價值乃參考獨立資料來源所提供之相關資產之估值而釐定。作為非上市SMECI票據、非上市之股本投資及會所債券，其公平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模式或參考近期市場交易價格後進行估計。董事相信，經參考上述基礎估計之公平價值(已記錄於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賬面值)以及公平價值之相關變動(已直接記錄於本集團之其他全面收益)均屬合理，並為於報告期末最適用之價值。

19.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稅項 虧損結轉	信貸 虧損撥備	僱員退休 福利之負債	其他	總計
遞延稅項資產					
2021年1月1日結算	27.7	8.8	70.8	2.8	110.1
匯兌折算	(0.4)	(0.3)	(1.5)	(0.1)	(2.3)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13.9)	(1.1)	7.6	0.3	(7.1)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	–	(13.7)	–	(13.7)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13.4	7.4	63.2	3.0	87.0
2022年1月1日結算	13.4	7.4	63.2	3.0	87.0
匯兌折算	0.6	(0.7)	(4.3)	(0.4)	(4.8)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14.4	1.0	(6.7)	6.0	14.7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計入	–	–	(4.0)	3.3	(0.7)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28.4	7.7	48.2	11.9	96.2

百萬美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減免 超出折舊 之餘額	生物資產 公平價值 之變動	品牌	附屬及 聯營公司 未分派盈利 之預扣稅項	其他	總計
遞延稅項負債						
2021年1月1日結算	(165.9)	(10.9)	(21.0)	(46.7)	(154.6)	(399.1)
匯兌折算	5.8	0.2	0.1	(0.6)	0.5	6.0
於綜合收益表計入／(扣除)	7.3	(1.9)	1.5	(38.8)	46.9	15.0
於其他全面收益扣除	–	–	–	–	(7.9)	(7.9)
其他變動	–	–	–	9.2	–	9.2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152.8)	(12.6)	(19.4)	(76.9)	(115.1)	(376.8)
2022年1月1日結算	(152.8)	(12.6)	(19.4)	(76.9)	(115.1)	(376.8)
匯兌折算	14.1	1.1	1.7	4.1	6.3	27.3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附註34(B))	(4.5)	–	–	–	(2.8)	(7.3)
於綜合收益表(扣除)／計入	(43.7)	1.0	1.9	(37.9)	24.5	(54.2)
於其他全面收益計入	–	–	–	–	6.6	6.6
其他變動	–	–	–	1.7	–	1.7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186.9)	(10.5)	(15.8)	(109.0)	(80.5)	(402.7)

根據菲律賓及印尼的所得稅法，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徵收5%至15%的預扣稅。新加坡實行一級企業稅制度，企業層面繳納的稅項從而為最終稅項。於一級企業稅制度下，新加坡納稅居民公司向其股東派付的股息均免繳進一步的新加坡所得稅。

本集團已就其菲律賓聯營公司須繳預扣稅之未匯出盈利之應繳預扣稅悉數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然而，除將予分派作股息的盈利外，並無就本集團於菲律賓及印尼所成立的附屬公司之未匯出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未來分配該等盈利。於2022年12月31日，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菲律賓及印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相關暫時差額為約5.19千萬美元(2021年：5.21千萬美元)。

稅項虧損結轉倘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有關稅務優惠，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本集團有來自新加坡、菲律賓及印尼的稅務虧損分別為2.923億美元、4.004億美元及3.04千萬美元(2021年：分別為3.673億美元、6.784億美元及5.35千萬美元)，並可無限期結轉(就新加坡而言)、結轉3年(就菲律賓而言)(2021年及2022年的稅項虧損因2019冠狀病毒病紓困措施而允許結轉5年除外)及結轉5年(就印尼而言)來抵消發生虧損之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之股息毋須繳付所得稅。

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69.6	201.0
預付款項	116.2	166.8
原生質應收款項	60.0	92.6
遞延項目成本	27.1	22.1
長期按金	16.6	14.6
退稅申索	8.4	6.4
其他	157.3	159.5
總計	555.2	663.0

- (A)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主要歸因於Indofood。
- (B) 預付款項主要指MPIC就建設項目向承包商提供之墊款。
- (C) 原生質應收款項指目前由Indofood出資(待銀行出資)減去從銀行收到的資金，以培植鮮果實串之累計成本以及Indofood就農戶生產鮮果實串的安排而墊付予原生質農戶的墊款。
- (D) 遞延項目成本包括於特許經營期開始前購入服務特許權而直接產生之成本。
- (E) 長期按金主要指MPIC支付予承包商的修建及維修收費道路按金。
- (F) 退稅申索與Indofood就進口原材料所預繳之稅款有關，有關款項可與Indofood之應付企業所得稅作抵扣。

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銀行及手頭現金	2,088.4	2,252.1
短期定期存款	532.2	957.2
總計	2,620.6	3,209.3

(A) 銀行現金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之浮息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為不同存款期，視乎本集團之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短期定期存款之相關息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於信譽良好且無違約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B) 4.15千萬美元(2021年：4.43千萬美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已按本集團若干之銀行融資的條款抵押予銀行(附註26(E))。

22. 受限制現金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受限制現金餘額主要為遵守貸款協議而預留償還若干借款的本金及利息付款之現金8.94千萬美元(2021年：4.13千萬美元)及為對沖用途就未平倉遠期合約而被經紀人存放於保證金賬戶下之現金1.91千萬美元(2021年：1.21千萬美元)。

23. 存貨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原材料	706.0	588.2
在製品	14.9	17.0
製成品	378.1	344.9
待售房地產	37.8	–
總計	1,136.8	950.1

(A)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1.104億美元(2021年：1.197億美元)之存貨按可變現淨值列賬。

(B)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為1.25千萬美元(2021年：7百萬美元)(附註5(C))。

(C) 於2022年12月31日，賬面總值為2.26千萬美元(2021年：2.13千萬美元)之存貨已被抵押作為若干本集團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附註26(E))。

2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算餘額指RHI於八打雁的蔗糖研磨資產之賬面值。

25.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應付賬款	585.2	563.7
應計款項	723.3	691.7
其他應付款項	428.8	405.5
總計	1,737.3	1,660.9

應付賬款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情況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0至30日	488.9	466.8
31至60日	24.0	18.9
61至90日	25.3	20.9
超過90日	47.0	57.1
總計	585.2	563.7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本集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26. 借款

百萬美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附註	2022	2021
短期					
銀行貸款	0.4–10.4 (2021 : 0.3–8.8)	2023 (2021 : 2022)	(A)	1,466.6	1,505.6
其他貸款	4.7 (2021 : 8.8)	2023 (2021 : 2022)	(B)	357.7	140.1
小計				1,824.3	1,645.7
長期					
銀行貸款	1.4–10.4 (2021 : 1.3–8.8)	2024–2037 (2021 : 2023–2037)	(A)	6,164.5	5,880.0
其他貸款	3.4–6.9 (2021 : 3.5–4.8)	2024–2052 (2021 : 2023–2052)	(C)	3,233.5	3,602.7
小計				9,398.0	9,482.7
總計				11,222.3	11,128.4

本集團借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百萬美元	銀行貸款		其他貸款		總計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不超過1年	1,466.6	1,505.6	357.7	140.1	1,824.3	1,645.7
1年以上但不超過2年	950.1	403.4	46.6	357.1	996.7	760.5
2年以上但不超過5年	2,135.5	2,353.3	419.9	128.6	2,555.4	2,481.9
5年以上	3,078.9	3,123.3	2,767.0	3,117.0	5,845.9	6,240.3
總計	7,631.1	7,385.6	3,591.2	3,742.8	11,222.3	11,12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借款之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列賬：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美元	4,644.4	4,696.6
披索	4,702.2	4,390.1
印尼盾	1,536.3	1,470.5
新加坡元	254.8	459.8
其他	84.6	111.4
總計	11,222.3	11,128.4

按固定及浮動息率之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固定息率	7,979.5	7,853.2
浮動息率	3,242.8	3,275.2
總計	11,222.3	11,128.4

有抵押及無抵押借款之賬面值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有抵押	1,932.8	1,816.0
無抵押	9,289.5	9,312.4
總計	11,222.3	11,128.4

長期借款非即期部份之賬面值及公平價值如下：

百萬美元	賬面值		公平價值	
	2022	2021	2022	2021
銀行貸款	6,164.5	5,880.0	5,799.9	5,950.4
其他貸款	3,233.5	3,602.7	2,487.8	3,724.6
總計	9,398.0	9,482.7	8,287.7	9,675.0

本集團所發行的上市債券以及其他定息借款之公平價值乃分別根據已公佈報價及以介乎2.3%至8.0%(2021年：1.1%至11.8%)之借款利率貼現的預測現金流量計算。本集團之浮息借款由於頻繁地重新定價，因此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短期借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借款之詳情列載如下：

(A) 銀行貸款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流動及非流動結餘包括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就再融資分別提取的無抵押銀行貸款5百萬美元(面值5百萬美元)(2021年：無)及7.478億美元(面值7.55億美元)(2021年：7.298億美元(面值7.35億美元))，並由本公司提供擔保，須於2023年8月至2029年6月(2021年：2024年5月至2029年6月)期間償還。

(B) 其他短期貸款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算餘額為FPC Treasury Limited於2013年4月發行之3.577億美元(面值3.578億美元)(2021年：3.571億美元(面值3.578億美元))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4.5%，每半年付息，並於2023年4月到期。該等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該等債券於2021年12月31日分類為其他長期貸款。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購回1百萬美元之上述債券，總作價為1百萬美元。該等購回之債券隨後被註銷。

於2021年12月31日之結算餘額為Indofood於2017年5月發行之2萬億印尼盾(1.401億美元)無抵押印尼盾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8.7%，每季付息，並於2022年5月到期。

(C) 其他長期貸款

於2022年12月31日之結算餘額主要包括由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ICBP及NLEX Corporation所發行之債券。有關詳情概述如下：

- (a) FPC Resources Limited於2020年9月發行之3.485億美元(面值3.5億美元)無抵押債券(2021年：3.483億美元(面值3.5億美元))，附票息率為每年4.375%，每半年付息，並於2027年9月到期。該等債券由本公司提供擔保。
- (b) ICBP於2021年6月發行之11.414億美元(面值11.5億美元)(2021年：11.408億美元(面值11.5億美元))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3.398%，每半年付息，並於2031年6月到期。
- (c) ICBP於2021年6月發行之5.955億美元(面值6億美元)(2021年：5.949億美元(面值6億美元))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4.745%，每半年付息，並於2051年6月到期。
- (d) ICBP於2021年10月發行之5.967億美元(面值6億美元)(2021年：5.965億美元(面值6億美元))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3.541%，每半年付息，並於2032年4月到期。
- (e) ICBP於2021年10月發行之3.979億美元(面值4億美元)(2021年：3.976億美元(面值4億美元))無抵押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4.805%，每半年付息，並於2052年4月到期。
- (f) NLEX Corporation於2014年3月發行之26億披索(4.66千萬美元)(2021年：5.07千萬美元)無抵押披索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5.5%，每季付息，並於2024年3月到期。
- (g) NLEX Corporation於2018年7月發行之40億披索(7.13千萬美元)(2021年：7.78千萬美元)無抵押披索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6.64%，每季付息，並於2025年7月到期。
- (h) NLEX Corporation於2018年7月發行之20億披索(3.57千萬美元)(2021年：3.9千萬美元)無抵押披索債券，附票息率為每年6.9%，每季付息，並於2028年7月到期。

(D)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份

短期借款結餘亦包括：

- (a) 長期借款之即期部份8.546億美元(2021年：6.936億美元)。
- (b) 於2021年12月31日，MPTC的全資附屬公司MPT South Management Corporation(「MPTSMC」)的長期借款1.32千萬美元被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原因為MPTSMC未能達到其貸款協議所載的最低負債權益比率及償債比率。MPTSMC其後於2022年1月18日取得豁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E)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以相當於賬面淨值9.004億美元(2021年：8.011億美元)之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存貨，以及本集團於PLP之70%(2021年：70%)、於LRMC之55%(2021年：55%)、於MPCALA之100%(2021年：100%)、於CCLEC之100%(2021年：100%)、於PT Jakarta Lingkar Baratsatu之35%(2021年：35%)、於PT BSD之88.9%(2021年：88.9%)、於PT MMN之99.5%(2021年：99.5%)、於PT JTSE之99.4%(2021年：99.4%)、於PT Inpola Meka Energi之61.2%(2021年：61.2%)及於JJC之40.0%(2021年：無)的權益作為抵押。

27. 稅項準備

百萬美元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147.9	180.6
匯兌折算	(13.7)	(2.9)
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準備	283.8	289.8
已付稅款	(284.0)	(319.6)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附註34(B))	0.5	–
12月31日結算	134.5	147.9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稅項按地區市場劃分的分析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印尼	183.7	223.2
菲律賓	72.8	63.8
其他	27.5	32.6
總計	284.0	319.6

28.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百萬美元	租賃負債	長期負債	退休金	非控制性		2022	2021
				股東之貸款	其他		
1月1日結算	52.3	1,287.5	451.0	169.2	679.6	2,639.6	2,705.2
匯兌折算	(2.1)	(47.7)	(38.6)	(8.0)	(47.4)	(143.8)	(79.1)
增添	29.1	14.4	38.0	–	105.3	186.8	350.0
付款及使用	(39.0)	(702.6)	(101.7)	(113.5)	(108.5)	(1,065.3)	(336.5)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附註34(B))	0.2	–	–	–	11.7	11.9	–
12月31日結算	40.5	551.6	348.7	47.7	640.7	1,629.2	2,639.6
呈列為：							
非即期部份	28.2	528.5	348.7	38.2	273.1	1,216.7	1,469.3
即期部份	12.3	23.1	–	9.5	367.6	412.5	1,170.3
總計	40.5	551.6	348.7	47.7	640.7	1,629.2	2,639.6

租賃負債指與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有關的未來租賃款項的現值。租賃負債的到期分析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B)(c)。

長期負債主要為(a) MPCALA就CALAX應付菲律賓政府的特許權費用，(b) NLEX Corporation就Connector Road應付菲律賓政府的特許權費用，(c) Maynilad應付予MWSS的特許權費用，(d) LRM C就LRT1應付菲律賓政府的特許權費用，(e) MPIWI就Metro Iloilo Water District應付菲律賓政府的特許權費用，(f) MPDW就Dumaguete City Water District應付菲律賓政府的特許權費用，及(g) MUN就收購JJC之40%權益的獲利付款。就MUN的獲利付款而言，根據買賣協議，將支付最高達3,590億印尼盾(2.41千萬美元)之獲利付款，並須受事先協定的收費調整目標水平限制，截止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獲利付款最初乃按收購日之公平價值確認，並隨後以公平價值重新計量經損益入賬。於2022年12月31日，獲利付款之公平價值為1,900億印尼盾(1.21千萬美元)。

於2021年12月31日之結算餘額亦包括ICBP於2020年8月收購Pinehill 100%股權應付的保留款項。保證溢利已達成，即Pinehill於截至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平均經審核綜合除稅後溢利淨額不少於保證溢利的95%，即1.285億美元，ICBP於2022年4月悉數結清保留款項6.5億美元。

關於Maynilad與MWSS之間的爭議金額，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達成最終解決方案。

退休金為有關界定福利退休計劃及長期服務金的應計負債。

非控制性股東之貸款指由IndoAgri的附屬公司及Pinehill之非控制性股東提供之無抵押計息貸款。於2021年12月31日之結餘亦包括來自FPM Power非控制性股東之無抵押免息貸款1.135億美元。

其他主要指(a) Maynilad就若干一般用途之設施應付之房地產稅，(b) MPIC就Sumitomo Corporation(「Sumitomo」)就於MPLRC的34.9%權益(見下文)持有的認沽期權確認之金融負債，(c)向本集團提出之多項索償及潛在索償之撥備，(d)與分別於2019年12月及2021年3月出售於MPH之40.1%權益及於GBPC之56.0%權益有關之估計稅項保證及彌償，(e)合約負債，(f) NLEX Corporation、CIC及PT Nusantara Infrastructure Tbk於特許服務期間將其特許服務資產修復至指定的服務水平，及將該等資產在有關特許權期間結束時歸還政府前維持良好狀態的合約責任，(g)本集團之長期獎勵計劃及長期服務金應付款項，及(h)燃料掉期合約、利率掉期合約、電力期貨及外幣遠期所產生之衍生工具負債。

於2020年5月28日，MPIC與Sumitomo訂立協議，以向Sumitomo出售其於MPLRC的34.9%權益，而MPLRC持有LRMC的55%權益。倘無法達成一致意見(於調解程序失敗後)及倘MPIC或Sumitomo違反協議項下的義務，該協議亦載有可讓MPIC購買Sumitomo的所有MPLRC股份的MPIC認購期權及可讓Sumitomo向MPIC出售其所有MPLRC股份的Sumitomo認沽期權。因此，MPIC按Sumitomo行使該認沽期權時應付金額的現值(該金額乃按MPLRC股份的公平價值釐定)確認金融負債。於2022年12月31日，已就該認沽期權確認金融負債7.6千萬美元(2021年：7.62千萬美元)，並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而Sumitomo於MPLRC的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則終止確認，所產生的差額於權益入賬。

於2022年12月31日，5.32千萬美元(2021年：3.98千萬美元)與棕櫚原油的出口銷售、電力銷售之預收客戶款項、通水及安裝費與房地產銷售預付款項，以及透過電子道路收費系統預收之過路費中未用部份之預收款項有關。預期對客戶所付之責任於一年內履行，惟將於餘下特許權期間履行的有關通水及安裝費的責任除外，而房地產銷售將根據迄今完成的責任履行。結餘於2022年的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向PLP預付下個月電費代替保證金，以及就分階段收購Landco所承擔的合約負債(附註34(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報告期末，若干附屬公司為第三方就其他案件及於日常營運過程中產生的索償之一方，該等案件及索償有待法院裁決或須達成和解協議。目前無法釐定該等索償的結果。董事及／或法律顧問認為，該等訴訟或索償的最終責任(如有)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由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規定的其他披露可能損害本集團於持續進行的索償、訴訟及評估中的狀況，故未有提供有關披露。

29. 股本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法定		
6,000,000,000(2021 : 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美仙之普通股	60.0	60.0

已發行及繳足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股本 百萬美元	
	2022	2021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4,279,113,044	4,344,931,044	42.8	43.4
回購及註銷股份	(39,706,000)	(65,818,000)	(0.4)	(0.6)
就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附註30(A))	2,253,526	-	-	-
12月31日結算	4,241,660,570	4,279,113,044	42.4	42.8

於2021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由2021年3月3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為期三年之股份購回計劃，以「公開市場購回」的方式回購第一太平股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回購合共39,706,000股(2021年：65,818,000股)普通股，總作價約為1.131億港元(1.45千萬美元)(2021年：1.851億港元(2.38千萬美元))。該等股份其後已經註銷。預計回購將可提高本公司餘下股份之價值，並因而令所有股東受惠。年內回購詳情概述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 普通股數目	每股支付購買價		支付的總作價額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美元
2022年1月	6,524,000	3.04	2.87	19.5	2.5
2022年2月	3,252,000	3.25	3.03	10.2	1.3
2022年5月	646,000	3.13	3.11	2.0	0.3
2022年6月	3,908,000	3.43	3.00	12.6	1.6
2022年7月	5,720,000	3.25	2.92	17.6	2.3
2022年9月	13,874,000	3.00	2.36	38.2	4.9
2022年10月	5,282,000	2.46	2.09	11.9	1.5
2022年11月	500,000	2.16	2.11	1.1	0.1
總計	39,706,000			113.1	14.5

30.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設立股份獎勵計劃，以獎勵及回報對本集團業務的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有關股份獎勵計劃之詳情載列如下：

(A) 本公司之股份獎勵計劃細節

	已分配股份數目持作 購買獎勵	持作 認購獎勵	持作購買獎勵之 未分配股份數目	持作股份 獎勵計劃之股份 百萬美元
2021年1月1日結算	4,939,679	2,111,399	–	(2.4)
購買	3,435,010	–	254,990	(1.3)
歸屬及轉讓	(3,708,843)	(1,055,697)	–	1.7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4,665,846	1,055,702	254,990	(2.0)
2022年1月1日結算	4,665,846	1,055,702	254,990	(2.0)
重新分配	254,990	–	(254,990)	–
購買	2,618,000	–	–	(1.0)
授出及發行(附註29)	–	2,253,526	–	(0.9)
歸屬及轉讓	(4,187,346)	(1,055,702)	–	1.7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3,351,490	2,253,526	–	(2.2)

就購買獎勵而言，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獨立受託人以總作價8.1百萬港元(1百萬美元)(2021年：9.9百萬港元(1.3百萬美元))從公開市場購買2,618,000股(2021年：3,690,000股)本公司股份，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早前未分配之254,990股股份已於2022年重新分配合資格僱員。

就認購獎勵而言，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之獨立受託人以總作價7.2百萬港元(90萬美元)認購本公司發行之2,253,526股新股份(2021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有關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授出的本公司獎勵股份之詳情載列如下：

(a) 本公司之購買獎勵

	於2022年 1月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年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年內授出 之股份	於2022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執行董事						
楊格成	1,610,283	(1,610,283)	-	-	-	-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	-	478,500	478,50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2025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319,000	(319,000)	-	-	-	-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319,000	(319,000)	-	-	-	-
范仁鶴	319,000	(319,000)	-	-	-	-
李夙忒	-	-	478,500	478,50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2025年4月
裴布雷	957,000	(478,500)	-	478,500	2020年3月25日	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
高級行政人員	1,141,563	(1,141,563)	-	-	-	-
	-	-	4,413,390	4,413,39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2025年4月
總計	4,665,846	(4,187,346)	8,560,390	9,038,890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就2020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二及第三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 就2022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惟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第二及第三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於2021年 1月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年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於2021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執行董事					
楊格成，首席財務總監	3,220,566	(1,610,283)	1,610,283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638,000	(319,000)	319,000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638,000	(319,000)	319,000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范仁鶴	638,000	(319,000)	319,000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裴布雷	957,000	-	957,000	2020年3月25日	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
高級行政人員	2,283,123	(1,141,560)	1,141,563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總計	8,374,689	(3,708,843)	4,665,846		

(i) 獎勵股份之歸屬期如下：

- 就2019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就2020年之授出而言，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二及第三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b) 本公司之認購獎勵

	於2022年 1月1日	年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年內授出 之股份	於2022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高級行政人員	1,055,702	(1,055,702)	-	-	-	-
	-	-	2,253,526	2,253,526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2025年4月
總計	1,055,702	(1,055,702)	2,253,526	2,253,526		

(i) 獎勵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於2021年 1月1日	年內歸屬及 轉讓之股份	於2021年 12月31日 已授出及 未歸屬之股份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ⁱ⁾
高級行政人員	2,111,399	(1,055,697)	1,055,702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

(ii) 獎勵股份將於授出後第一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於2013年3月19日，董事會議決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有效期為15年。本集團之董事及僱員均符合資格參與。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董事會可選擇獎勵承授人，並釐定本公司將予獎勵的股份（「股份」）數目。一位獨立受託人（「受託人」）已獲委任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將視乎提供獎勵的方式，按上市規則所訂定的相關基準價格認購本公司將發行的新股份或在香港聯交所購買現有股份，在各種情況下，費用概由本公司承擔。該等由受託人所購買及持有之股份不獲註銷。受託人將以信託形式為獎勵承授人持有股份，直至股份歸屬為止。獎勵於歸屬期內逐步歸屬，惟相關承授人仍由本集團僱用。已歸屬股份無償轉讓予承授人。本集團董事不符合資格獲授予將由受託人所認購及本公司所發行新股份之獎勵，但符合資格獲授予將由受託人購買現有股份之獎勵。股份獎勵計劃亦限制股份總數，獎勵股份須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3%。

於2019年4月8日，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12,083,532份股份獎勵已獲授出作為購買獎勵及3,167,096份股份獎勵已獲授出作為認購獎勵。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歸屬期預計支付股息的現值調整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而計算已授出股份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72港元或所有已授出股份之總價值為5.3百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86港元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5%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1.5%

於2020年3月25日，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957,000份股份獎勵已獲授出作為購買獎勵。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歸屬期預計支付股息的現值調整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而計算已授出股份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26港元或所有已授出股份之總價值為20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1.36港元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9%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0.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2022年5月6日，根據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8,560,390份股份獎勵已獲授出作為購買獎勵及2,253,526份股份獎勵已獲授出作為認購獎勵。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歸屬期預計支付股息的現值調整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而計算已授出股份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2.82港元或所有已授出股份之總價值為3.9百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10港元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4.8%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2.1%

(B) MPIC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於2016年7月14日，MPIC之董事會批准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作為MPIC之長期獎勵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之有效期為10年。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其中包括)獎勵長期為MPIC發展作出貢獻之MPIC之董事及若干主要高級職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MPIC將自費從公開市場購回MPIC普通股，並保留該等庫存股份以供轉讓予MPIC薪酬委員會釐定之合資格參與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亦限制可能作為獎勵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MPIC已發行普通股之3%。

於2020年1月31日，MPIC之董事會批准一項涵蓋2019年至2021年週期之長期獎勵計劃(包含現金獎勵)，向MPIC董事及若干主要高級職員授出合共3.18千萬股股份。MPIC須就股份獎勵尋求菲律賓證券交易委員會授出豁免裁決，有關裁決對MPIC於市場上重新購入其普通股屬必要。股份獎勵之公平價值乃根據於授出日期每股3.21披索之收市價釐定。三分之一獎勵股份將於每年年底歸屬，並於全部歸屬日期無償轉讓予合資格參與者。

於2021年8月4日，鑑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MPIC 2020年表現之影響，MPIC之董事會批准將其長期獎勵計劃之績效週期自2021年延長一年至2022年，並將2020年作為非績效年度處理。因此，原訂於2022年的分派改為2023年。於2023年3月10日，該長期獎勵計劃已結清。

於2023年3月8日，MPIC之董事會已批准涵蓋2023年至2025年的新週期。

31. 其他權益成分

本集團之其他權益成分包括股份溢價、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匯兌儲備、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額、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儲備、資本及其他儲備以及實繳盈餘。

股份溢價與本公司所收取多於其已發行股份之面值之資金之款項有關。其可用作回購本公司之股份、分派繳足紅股及撤銷與本公司發行股份有關之開支。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來自本公司及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所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及獎勵股份於歸屬期內之成本攤銷。當購股權獲行使後，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之相關累計金額獲轉至股份溢價。當獎勵股份獲歸屬及轉讓予獲獎人後，相關費用計入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及股份的相關公平價值於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儲備中扣除。倘已歸屬獎勵股份的公平價值高於成本，則成本與公平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保留盈利，或倘公平價值低於成本，則有關差額抵減保留盈利。

匯兌儲備指換算本集團功能貨幣與本公司呈列貨幣不同的海外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本集團匯兌儲備按主要投資公司劃分之分析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Indofood	(558.8)	(416.3)
PLDT	(155.0)	(99.9)
MPIC	(310.0)	(155.5)
Philex	(29.0)	(13.8)
其他	(4.2)	(4.5)
總計	(1,057.0)	(690.0)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與本集團之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有關。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及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與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部份有關。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與因經驗調整而產生之界定福利退休金責任現值之變動(先前作出的精算假設與實際發生的不同所產生之影響)及精算假設改變之影響有關。

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與本集團分佔其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匯兌儲備、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收益／虧損、與現金流量對沖有關之所得稅、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及重估儲備有關。

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差額與本集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在不涉及控制權變動的情況下之變動有關。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儲備與本集團分佔出售集團的儲備有關。

資本及其他儲備包括某些本集團附屬公司進行重組活動而產生之資本儲備及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之權益成分。

本集團實繳盈餘乃因(a)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批准後，本公司於2016年6月28日將其股份溢價結餘17.852億美元之全部金額重新分配至可供分派儲備，方式為將股份溢價削減至零，並隨後將其中所產生之進賬金額轉撥至實繳盈餘賬及(b)本集團於1988年進行重組而產生，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與已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購日期之總資產淨值之間之差額。根據百慕達1981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從實繳盈餘中向其股東作出分派，惟須符合若干條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綜合儲備列賬之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累計儲備分析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聯營公司		合營公司		總計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收益儲備	(834.4)	(843.3)	(2.2)	5.8	(836.6)	(837.5)
匯兌儲備	(193.1)	(120.8)	10.5	(25.1)	(182.6)	(145.9)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	(0.9)	(1.1)	–	–	(0.9)	(1.1)
現金流量對沖之未變現虧損，扣除稅項	(13.8)	(7.3)	(5.9)	(36.9)	(19.7)	(44.2)
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精算虧損	(187.7)	(200.2)	–	–	(187.7)	(200.2)
附屬公司權益變動產生之差額	(7.1)	(7.1)	–	–	(7.1)	(7.1)
資本及其他儲備	17.2	17.2	–	–	17.2	17.2
總計(附註13)	(1,219.8)	(1,162.6)	2.4	(56.2)	(1,217.4)	(1,218.8)

32. 非控制性權益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之本集團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下文：

	2022	2021
由非控制性權益持有之權益之百分比		
– Indofood	49.9%	49.9%
– MPIC	53.9%	56.0%
– FPM Power	31.3%	32.0%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之年內溢利		
– Indofood	393.0	477.0
– MPIC	112.2	86.0
– FPM Power	160.9	13.3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之股息		
– Indofood	199.7	202.5
– MPIC	83.1	84.9
– FPM Power	31.3	–
總計	314.1	287.4
非控制性權益於12月31日之結餘		
– Indofood	4,186.1	4,353.5
– MPIC	2,682.1	2,994.9
– FPM Power	154.7	(86.9)

下表反映上述附屬公司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述之財務資料。所披露之金額均未計入任何公司間之抵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Indofood		MPIC		FPM Power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全面收益表						
營業額	7,429.8	6,925.9	934.1	882.5	1,747.6	1,194.5
年內溢利	597.6	717.4	200.9	144.6	378.4	40.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11.3	64.4	85.4	98.0	(50.4)	56.9
全面收益總額	708.9	781.8	286.3	242.6	328.0	97.7
財務狀況表						
非流動資產	7,927.7	8,740.3	9,507.7	9,266.4	582.0	408.8
流動資產	3,490.3	3,799.3	1,236.1	1,419.8	300.4	296.9
非流動負債	(3,630.8)	(3,706.4)	(5,817.5)	(5,711.1)	(293.3)	(475.7)
流動負債	(1,953.2)	(2,835.0)	(1,365.6)	(1,135.3)	(304.0)	(470.4)
淨資產／(負債)	5,834.0	5,998.2	3,560.7	3,839.8	285.1	(240.4)
現金流量表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909.4	1,022.8	263.6	254.1	297.5	83.1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883.5)	(417.1)	(1,109.1)	(448.3)	(2.0)	(5.0)
(用於)／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334.6)	234.8	638.8	126.6	(231.7)	(5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減少)／增加	(308.7)	840.5	(206.7)	(67.6)	63.8	27.3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重大交易之影響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Indofood已以總成本1.4百萬新加坡元(1百萬美元)(2021年：1.1百萬新加坡元或80萬美元)自公開市場購買合共4.6百萬股(2021年：3.8百萬股)IndoAgri股份。由於此等交易，Indofood於IndoAgri的實際權益由71.9%增加至72.3%(2021年：由71.7%增加至71.9%)。本集團就該等交易錄得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1.4百萬美元(2021年：1百萬美元)貸賬結餘差額並已計入本集團的權益之中。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MPIC已以總作價約50億披索(9.18千萬美元)(2021年：23億披索或4.63千萬美元)從公開市場回購合共13.743億股(2021年：5.986億股)股份。由於此等交易，本集團於MPIC的實際經濟權益及投票權權益分別由44.0%及57.0%增加至46.1%及59.1%(2021年：分別由43.1%及56.1%增加至44.0%及57.0%)。本集團就該等交易錄得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4.29千萬美元(2021年：1.52千萬美元)貸賬結餘差額並已計入本集團的權益之中。

MPIC於完成減持其於MPLRC的34.9%權益予Sumitomo後，亦向Sumitomo授予認沽期權，有關期權讓Sumitomo可根據買賣協議在若干情況下將其所有MPLRC股份售回予MPIC。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40萬美元(2021年：3.9百萬美元)淨借賬結餘差額並已計入本集團的權益之中，當中涉及終止確認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與行使認沽期權時應付款項之現值之間的差額。

2022年11月，第一太平全資附屬公司FP Power Assets Limited與持有FPM Power 40%權益之非控制性股東MPG Asia Limited分別將其1.703億美元及1.135億美元的貸款資本化為FPM Power的股權。於資本化后，第一太平於FPM Power之權益維持不變為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2021年2月，Indofood的附屬公司ICBP以作價4,940億印尼盾(3.44千萬美元)收購IFM由非控制性股東持有的49%權益。由於此項交易，Indofood於IFM的實際權益由41.1%增加至80.5%。本集團就此項交易錄得因附屬公司權益變動而產生之3.3百萬美元借賬結餘差額並已計入本集團的權益之中。

於2021年3月及7月，FPM Power的全資附屬公司FPM Power (Mauritius) Limited及持有PLP 30%權益之非控制性股東分別將其以美元計值的股東貸款1.6億美元及6.77千萬美元資本化為PLP之股權。於資本化後，FPM Power於PLP之權益維持不變為70%。

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百萬美元	匯兌儲備	以公平價值	現金流量	與現金流量 對沖有關之 所得稅	界定福利	應佔	總計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之 公平價值儲備	對沖之 未變現 (虧損)/收益		退休金計劃 之精算 (虧損)/收益	聯營公司及 合營公司 其他全面 (虧損)/收益	
2021年1月1日結算	(537.6)	124.0	(8.6)	-	(9.4)	(220.2)	(651.8)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149.4)	24.8	38.1	(4.9)	23.5	10.8	(57.1)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3.0)	-	-	-	-	(0.4)	(3.4)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690.0)	148.8	29.5	(4.9)	14.1	(209.8)	(712.3)
2022年1月1日結算	(690.0)	148.8	29.5	(4.9)	14.1	(209.8)	(712.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358.3)	13.9	(27.6)	5.5	4.4	57.7	(304.4)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8.7)	-	-	-	-	-	(8.7)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1,057.0)	162.7	1.9	0.6	18.5	(152.1)	(1,025.4)

34.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不綜合入賬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2022年的現金流入7.94千萬美元關於2022年9月收到的與MPIC將其於GBPC的56%權益轉讓予MGen有關的最終分期付款。2021年之現金流入2.097億美元關於MPIC於2021年3月將其於GBPC的56%權益轉讓予MGen之所得的前期款項、於2021年5月自GBPC收取的股息及於2021年9月收取的第一期分期付款，並扣除交易成本及GBPC不綜合入賬之現金。有關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A)。

(B)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

於2022年3月31日，MPIC透過與MPIC現有之應收款項抵消安排，自AB Holdings Corporation(「ABHC」)收購Landco(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Landco綜合入賬之日期)之合營公司)餘下61.9%權益，作價總額為4.29億披索(7.9百萬美元)。預計此次收購將擴大MPIC的足印至房地產業務。由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高於作價，故確認議價購買收益2.8百萬美元。

於此次交易前，MPIC持有Landco 38.1%權益。隨著MPIC收購Landco的控制權，此次交易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下之收購法入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分階段收購由以下項目結清(i)先前持有Landco 38.1%權益之公平價值3.55億披索(6.5百萬美元)，(ii)先前存在的公司間墊款29億披索(5.32千萬美元)，及(iii)絕對銷售契約涵蓋之作價4.29億披索(7.9百萬美元)。

本集團所購入資產以及已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價值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0.6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6.8
投資物業(附註16)	5.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非即期)	14.9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非即期)	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6.7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6
受限制現金	4.8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	30.3
存貨	37.5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7.3)
短期借款	(0.4)
稅項準備(附註27)	(0.5)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28)	(4.1)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附註28)	(7.8)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19)	(7.3)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69.2
加：非控制性權益 ⁽ⁱ⁾	1.2
減：議價購買收益	(2.8)
所購入淨資產總額	67.6
按以下方式支付：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 ⁽ⁱⁱ⁾	59.7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即期) ⁽ⁱⁱⁱ⁾	7.9
總計	67.6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流入	8.6

(i) 非控制性權益乃按其於被收購方分佔之可識別淨負債計量。

(ii) 包括(a) MPIC先前持有Landco 38.1%權益之公平價值3.55億披索(6.5百萬美元)，已於過往年度悉數減值，及(b) MPIC向Landco之墊款29億披索(5.32千萬美元)，包括先前減值之墊款27億披索(4.94千萬美元)

(iii) 指MPIC應收ABHC之應收賬款4.29億披索(7.9百萬美元)，包括先前減值之應收賬款3.6億披索(6.6百萬美元)

於交易完成後，Landco成為MPIC之全資附屬公司。分階段收購Landco之總收益為36億披索(6.53千萬美元)(附註5(A))，其中包括(a)撥回先前就墊款及應收款項作出之減值合共31億披索(5.6千萬美元)，(b)重新計量先前持有Landco 38.1%權益之收益3.55億披索(6.5百萬美元)，及(c)議價購買Landco 61.9%權益之收益1.46億披索(2.8百萬美元)。

Landco應收賬款之公平價值為4.52千萬美元，而應收款項合約總額為4.87千萬美元。分階段收購產生之交易成本10萬美元已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行政開支。

自收購日期以來，Landco於年內錄得營業額1.5千萬美元及溢利4.6百萬美元，其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倘收購事項於2022年1月1日進行，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溢利應分別為103.098億美元及10.509億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C)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2022年之現金流入2.4百萬美元關於MPIC於2022年5月出售其於Manila Water Consortium Inc.的39.0%權益之所得款項淨額。

2021年之現金流入1.452億美元關於MPIC於2021年2月出售其於DMT的29.5%權益之所得款項淨額。

(D) 應付保留款項之付款

2022年之現金流出6.5億美元關於ICBP於Pinehill 2020年及2021年實際平均綜合溢利淨額達到最低保證金額後，結清關於2020年8月收購Pinehill的100%權益之應付保留款項。

(E) 投資於聯營公司

2022年之現金流出2.841億美元主要關於MPTC於2022年12月收購於JJC之40%權益。

(F) 增加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22年之現金流出1.729億美元主要關於(i) MPIC於2022年7月收購Meralco額外2%的權益1.427億美元，以及(ii)本集團於2022年8月按本集團現有權益總額2.19千萬美元按比例認購Philex的股權要約股份。

(G) 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

2021年之現金流出1.442億美元關於MPIC於2021年1月收購於PCSPC之50%權益。

(H) 購入一間附屬公司而作出之分期付款

2021年之現金流出4.96千萬美元關於PCEV於2017年6月為收購Beacon Electric之餘下25%權益而向PCEV作出之最後一期分期付款。

(I) 融資活動所得負債之對賬

百萬美元	非控制性 股東之貸款	應付服務 特許權費用	借款	租賃負債	應付 股息／分派	總計
2021年1月1日結算	230.0	613.0	10,633.6	74.9	10.6	11,562.1
匯兌折算	(1.6)	(32.7)	(313.2)	(2.0)	(0.7)	(350.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7.2	(16.2)	800.7	(35.2)	(379.1)	377.4
財務成本	1.3	16.0	7.3	3.4	—	28.0
所宣派股息／分派	—	—	—	—	381.6	381.6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	—	(3.4)	—	(3.4)
資本化為權益	(67.7)	—	—	—	—	(67.7)
其他變動	—	33.6	—	14.6	—	48.2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169.2	613.7	11,128.4	52.3	12.4	11,976.0
2022年1月1日結算	169.2	613.7	11,128.4	52.3	12.4	11,976.0
匯兌折算	(8.0)	(45.7)	(542.5)	(2.1)	(0.8)	(599.1)
分階段收購一間合營公司	—	—	0.4	0.2	—	0.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	(15.8)	628.5	(34.0)	(425.3)	153.4
財務成本	—	14.2	7.5	2.9	—	24.6
所宣派股息／分派	—	—	—	—	443.8	443.8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量的已付利息	—	—	—	(2.9)	—	(2.9)
資本化為權益	(113.5)	—	—	—	—	(113.5)
其他變動	—	(33.0)	—	24.1	—	(8.9)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47.7	533.4	11,222.3	40.5	30.1	11,874.0

(J) 回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

2022年之現金流出9.18千萬美元(2021年：4.63千萬美元)關於MPIC於2022年2月至12月實施的股份回購計劃(2021年：於2021年7月及9月實施)。

(K) 增加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021年之現金流出3.54千萬美元主要關於ICBP於2021年2月收購IFM之49%權益。

(L)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入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經營活動中	22.8	29.6
融資活動中	34.0	35.2
總計	56.8	64.8

(M)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以下各項產生非現金添置：(i)有關樓宇以及機器及設備的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2.64千萬美元(2021年：3.01千萬美元)及2.64千萬美元(2021年：3.01千萬美元)；及(ii)有關MPIC若干特許服務安排的特許服務資產及應付服務特許權費用分別為2.11千萬美元(2021年：4.22千萬美元)及2.11千萬美元(2021年：4.22千萬美元)。

2022年11月，持有FPM Power 40%權益之股東MPG Asia Limited將其1.135億美元的貸款資本化為FPM Power之股權。

於2021年3月，直至2021年6月30日持有PLP 30%權益之股東Petronas Power Sdn. Bhd.(「Petronas」)將其部份股東貸款5.01千萬美元資本化為PLP之股權。

於2021年7月，MGen的全資附屬公司MPG Asia Limited(其於2021年7月1日向Petronas收購PLP之30%權益及股東貸款)將餘下的股東貸款1.76千萬美元資本化為PLP之股權。

35.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資本開支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有關附屬公司之承擔：		
— 已批准但未簽約	924.0	1,265.4
— 已簽約但未計提	723.0	686.5
總計	1,647.0	1,951.9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承擔主要關於Indofood、MPIC、PLP及RH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就Maynilad及MPW的食水及污水業務、MPTC收費道路業務及LRMC鐵路業務興建基建。

(B) 或然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除Indofood就若干為其生產及銷售鮮果實串之農戶所安排之信貸而為該等農戶提供之擔保1.84千萬美元(2021年：2.11千萬美元)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無)。

36. 僱員福利

(A) 酬金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基本薪金	501.6	547.2
花紅	183.5	175.6
實物收益	105.1	104.0
退休金供款	13.2	30.5
退休及解僱撥備	10.1	6.5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之開支／長期獎勵計劃	12.8	14.8
總計	826.3	878.6
產生自：		
持續經營業務(附註5(C))	826.3	871.1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7.5
	826.3	878.6
平均僱員人數		
持續經營業務	100,668	99,828
一項非持續經營業務	–	961
	100,668	100,789

以上包括董事酬金。有關董事酬金的披露詳情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A)。

(B) 退休福利

本集團設立界定供款及界定福利計劃。此外，本集團亦就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以符合菲律賓共和國法例(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及印尼勞工法所規定須向合資格僱員支付的最低福利金。

根據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規定，公司須就每服務年度向服務年期不少於五年的僱員支付最少相當於一個半月薪金的福利，而六個月或以上的服務年期將當一年計算。由於本集團的若干實體於菲律賓經營，因此該等實體必須參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或界定福利退休計劃，以符合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強制規定的最低福利保證。

根據印尼勞工法，倘印尼勞工法中指定的條件適用，公司必須向其僱員支付離職、升值及賠償福利。若干本集團的印尼附屬公司為彼等的僱員維持及參與正式退休金計劃，除其個別的退休金計劃所提供的福利外，如有需要亦會為僱員服務應付福利的估計負債提供額外撥備，以符合及涵蓋印尼勞工法必須向僱員提供福利的最低要求。

根據新加坡中央公積金條例，本集團的新加坡公司須就新加坡的中央公積金計劃(其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之供款乃按僱員的基本薪金某百分比計算，於根據有關計劃規則應付時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本集團的香港公司須就香港強制性公積金退休計劃及職業退休計劃(均為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所作出之供款乃按僱員的基本薪金某百分比計算，於根據有關計劃規則應付時自綜合收益表扣除。

(a)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11,578名(2021年：12,510名)僱員設立10項(2021年：12項)界定供款計劃。此計劃的資產由獨立受託人分別持有及管理。本集團或僱員所作之計劃供款按僱員的薪金及服務年資而釐定，介乎0%至40%(2021年：0%至40%)。根據計劃條款，本集團毋須作出超逾上述供款水平的額外供款。其中五項(2021年：七項)可利用沒收供款扣減僱主的現有供款金額，而於2022年並沒有動用款項作此用途(2021年：無)。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沒收供款。

本集團的印尼及新加坡附屬公司備有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保障大幅涵蓋彼等所有合資格全職僱員。設立計劃以來之累計資金與於同一期間內自綜合收益表扣除之累計退休金成本之間的差額所產生之相關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僱員福利負債。

除根據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提供的福利外，本集團的印尼附屬公司亦提供額外撥備，以符合及涵蓋附註36(B)(b)所述印尼勞工法必須向合資格僱員提供福利的最低要求。

本集團的菲律賓附屬公司設有界定供款計劃，彼等受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保障，規定為其合資格僱員提供界定福利之最低保證。有關界定最低保證相當於僱員於符合菲律賓共和國法例第7641號條文所規定之服務年資而達正常退休年齡時向其支付月薪之若干百分比。菲律賓附屬公司將退休責任入賬，入賬金額以有關最低保證之界定福利責任與界定供款計劃產生之責任間之較高者為準。

(b) 界定福利計劃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本集團為7,648名(2021年：6,890名)僱員設立17項(2021年：18項)界定福利計劃。九項(2021年：11項)為於福利支付責任到期時履行的非基金計劃，而八筆(2021年：七筆)用以支付界定福利的款項來自受託管理基金。就非基金計劃而言，本集團聘請精算師進行估值研究以釐定退休責任，確保該等到期責任及預計支付福利責任受到保障及符合預算。就基金計劃而言，有關資產由獨立受託人管理，跟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福利每年經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釐定，以及計劃均已進行獨立估值。此等精算估值乃由Kantor Konsultan Aktuaria Hery Al Hariry及Kantor Konsultan Aktuaria Steven & Mourits(印尼精算顧問協會會員)、Institutional Synergy, Inc.、E.M. Zalamea Actuarial Services, Inc.及Key Actuarial Intelligence, Inc.(菲律賓精算協會會員)之精算師按預測單位信貸方法計算。該等計劃的資產並不包括本集團任何金融工具、本集團佔用的物業或使用的其他資產。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關其界定福利計劃的資金水平為85.0%(2021年：6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本集團亦為其印尼附屬公司僱員的僱員福利估計負債作出撥備。有關撥備金額乃參考僱員最終薪酬及服務年資並經Kantor Konsultan Aktuaria Hery Al Hariry(一位印尼精算顧問協會會員)之精算師採用預測單位信貸方法精算計算釐定。

(I)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界定福利計劃的負債及僱員福利估計負債金額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總計	
			2022	2021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51.8)	(329.9)	(381.7)	(486.4)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44.1	–	44.1	35.4
負債淨額	(7.7)	(329.9)	(337.6)	(451.0)
呈列為：				
退休金資產 ⁽ⁱ⁾	11.1	–	11.1	–
退休金負債 ⁽ⁱⁱ⁾	(18.8)	(329.9)	(348.7)	(451.0)
	(7.7)	(329.9)	(337.6)	(451.0)

(i)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內

(ii) 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內

(II) 界定福利計劃項下責任及僱員福利之估計負債的現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總計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60.1)	(426.3)	(486.4)	(553.8)
匯兌折算	5.1	36.5	41.6	9.7
現有服務成本	(6.1)	(28.4)	(34.5)	(33.9)
過往服務成本	–	66.5	66.5	1.6
承擔的利息成本	(2.7)	(23.9)	(26.6)	(32.9)
因以下因素而產生之精算(虧損)/收益：				
– 人口假設變動	(0.3)	0.9	0.6	11.2
– 財務假設變動	7.0	(4.4)	2.6	40.4
– 經驗調整	(1.1)	17.1	16.0	24.2
已付福利及其他	6.4	32.1	38.5	47.1
12月31日結算	(51.8)	(329.9)	(381.7)	(486.4)

(III) 界定福利計劃之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於本年內的變動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1月1日結算	35.4	40.3
匯兌折算	(3.4)	(2.2)
計入利息成本淨額之利息收入	1.7	1.3
計劃資產回報(扣除計入利息成本淨額之金額)	(2.1)	(0.5)
僱主供款	16.6	4.3
已付福利及其他	(4.1)	(7.8)
12月31日結算	44.1	35.4
計劃資產實質回報	-1%	2%

(IV) 界定福利計劃內之計劃資產主要組別佔整體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的百分比如下：

	2022	2021
菲律賓債務證券	22%	44%
菲律賓股票	34%	43%
印尼債務證券	1%	1%
印尼股票	1%	1%
銀行現金及定期存款	19%	1%
單位信託基金及其他	23%	10%

(V) 於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金額分析如下：

百萬美元	界定福利計劃	僱員福利估計負債	總計	
			2022	2021
現有服務成本	6.1	28.4	34.5	33.9
過往服務成本	-	(66.5)	(66.5)	(1.6)
承擔的利息成本	2.7	23.9	26.6	32.9
計劃資產的利息收入	(1.7)	-	(1.7)	(1.3)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ⁱ⁾	7.1	(14.2)	(7.1)	63.9
因以下因素而產生之精算虧損/(收益)				
— 人口假設變動	0.3	(0.9)	(0.6)	(11.2)
— 財務假設變動	(7.0)	4.4	(2.6)	(40.4)
— 經驗調整	1.1	(17.1)	(16.0)	(24.2)
計劃資產回報(扣除計入利息成本淨額之金額)	2.1	-	2.1	0.5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	(3.5)	(13.6)	(17.1)	(75.3)
總計	3.6	(27.8)	(24.2)	(11.4)

(i) 包括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VI) 於12月31日的主要精算假設(加權平均數)如下：

	2022	2021
貼現率	6%	5%
未來年度薪金增加	5%	6%

(VII) 計算界定福利責任受到上述假設所影響。下表概述界定福利責任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如何因個別假設之變動而增加或下跌：

百萬美元	2022年		2021年	
	上升/(下跌)	(下跌)/上升 12月31日結算	上升/(下跌)	(下跌)/上升 12月31日結算
貼現率(%)	1.0	(11.7)	1.0	(16.0)
	(1.0)	14.1	(1.0)	20.7
未來年度薪金增加(%)	1.0	14.0	1.0	20.4
	(1.0)	(12.7)	(1.0)	(15.9)

(VIII) 下表提供未貼現福利款項於12月31日的到期分析：

百萬美元	2022	2021
不超過一年	47.2	59.6
一年至五年	167.3	215.8
超過五年	1,804.0	2,069.5
總計	2,018.5	2,344.9

界定福利責任之加權平均期限為10年(2021年：11年)。

(IX) 本集團預計將於來年向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作出4.2百萬美元(2021年：5.1百萬美元)的供款。

(C) 高級職員貸款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高級職員提供須按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d)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3部而予以披露的貸款。

37.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A) 董事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24段、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按個人基準披露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董事酬金 – 2022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薪酬		袍金 ⁽ⁱ⁾	退休 福利付款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供款	按表現之 款額 ⁽ⁱⁱ⁾	福利之開支/ 長期獎勵計劃			
主席								
林達生	3,282	-	-	-	-	65	-	3,347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7,304	578	199	1,493	2,744	-	-	12,318
楊格成	1,254	147	85	592	50	-	2,462	4,590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64	-	-	-	151	48	-	263
林希騰	2,290	-	-	-	-	71	-	2,3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	-	-	-	164	127	-	291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	-	-	164	121	-	285
范仁鶴	-	-	-	-	154	121	-	275
李夙忒	-	-	-	-	162	113	-	275
裴布雷	-	-	-	-	100	90	-	190
總計	14,194	725	284	2,085	3,689	756	2,462	24,195

-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酬金—2021

千美元	非按表現			以股份支付的 僱員薪酬		袍金 ⁽ⁱ⁾	總計
	薪金	其他福利	退休金供款	按表現 之款額 ⁽ⁱ⁾	福利之開支/ 長期獎勵計劃		
主席							
林逢生	3,157	-	-	-	-	53	3,210
執行董事							
彭澤仁，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	4,983	528	199	1,580	2,801	-	10,091
楊格成，首席財務總監	1,634	262	159	750	1,300	-	4,105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56	-	-	-	40	41	137
林希騰	2,218	-	-	-	-	53	2,271
林宏修 ⁽ⁱⁱ⁾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坤耀教授，金紫荊星章， 大英帝國司令勳章、太平紳士	-	-	-	-	51	109	160
梁高美懿，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	-	-	-	51	102	153
范仁鶴	-	-	-	-	51	97	148
李夙忭	-	-	-	-	40	101	141
裴布雷	-	-	-	-	65	85	150
總計	12,048	790	358	2,330	4,399	641	20,566

(i) 按表現之款額包括表現花紅及長期獎金。

(ii) 就出席會議支付

(iii) 自2021年6月10日起，林宏修辭任董事會職務。

董事酬金總額中包括有關本公司常務董事兼行政總監所提供服務之3.9百萬美元(2021年：1.4百萬美元)酬金，此金額由PLDT(一間聯營公司)支付。

(B) 高級行政人員酬金

由於本集團為其高級行政人員設立類似的酬金計劃，故高級行政人員酬金可能高於本公司董事酬金。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兩名(2021年：一名)高級行政人員躋身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列。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其餘三名(2021年：四名)均為本公司董事。兩名(2021年：一名)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詳情如下：

千美元	2022	2021
非按表現		
— 薪金及福利	4,048	2,106
按表現		
— 花紅及長期獎金	465	80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之開支／長期獎勵計劃	633	318
總計	5,146	2,504

下表列示於2022年屬於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兩名(2021年：一名)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

薪酬組別	2022 人數	2021 人數
2,628,000美元 — 2,692,000美元	1	—
2,500,000美元 — 2,564,000美元	1	1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董事酬金)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非按表現		
— 薪金及福利	68.6	67.3
— 退休金供款	2.6	3.0
按表現		
— 花紅及長期獎金	34.4	38.0
退休福利付款	2.4	0.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之開支／長期獎勵計劃	12.8	14.8
袍金	0.8	0.7
總計	121.6	12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D) 購股權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目的為獎勵及回報對本集團之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授予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細節

	於2022年 1月1日 所持購股權	年內 失效之 購股權	年內 授出之 購股權	於2022年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緊接 授出日期前 之每股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1,339,600	(1,339,600)	-	-	4.972	4.950	-	-	-
	3,828,000	-	-	3,828,000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	1,914,000	1,914,000	3.176	3.1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 2025年4月	2023年4月至 2028年5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夙芯	3,828,000	-	-	3,828,000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范仁鶴	-	-	1,914,000	1,914,000	3.176	3.10	2022年5月6日	2023年4月至 2025年4月	2023年4月至 2028年5月
裴布雷	-	-	1,276,000	1,276,000	3.176	3.10	2022年5月6日	2024年4月至 2025年4月	2024年4月至 2028年5月
高級行政人員									
	1,184,750	(1,184,750)	-	-	4.972	4.950	-	-	-
	403,025	(403,025)	-	-	6.092	5.98	-	-	-
	7,699,459	-	-	7,699,459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總計	18,282,834	(2,927,375)	5,104,000	20,459,459⁽ⁱ⁾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5,355,459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2.87港元。
- (ii) 購股權歸屬期載列如下：
- (a) 就2019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b) 就2022年之授出而言，除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於授出後第二及第三年分兩批等額歸屬)，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於2021年 1月1日及 12月31日 所持購股權	每股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緊接 授出日期前 之每股市價 (港元)	授出日期	歸屬期 ⁽ⁱ⁾	行使期
非執行董事						
謝宗宣	1,339,60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 2022年4月
	3,828,000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凤芯	3,828,000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高級行政人員						
	1,184,750	4.972	4.950	2016年4月15日	2017年4月至 2019年4月	2017年4月至 2022年4月
	403,025	6.092	5.98	2017年6月7日	2018年6月至 2019年6月	2018年6月至 2022年4月
	7,699,459	2.87	2.87	2019年4月8日	2020年4月至 2022年4月	2020年4月至 2025年4月
總計	18,282,834 ⁽ⁱ⁾					

(i) 於2021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可行使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為13,164,345份。此等購股權之加權平均行使價為3.37港元。

(ii) 購股權歸屬期載列如下：

- (a) 就2016年及2019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至第三年分三批等額歸屬。
- (b) 就2017年之授出而言，購股權於購股權授出後第一年及第二年分兩批等額歸屬。

本公司股東於2012年5月31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根據計劃，董事可於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計劃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已於2012年5月31日生效。計劃有效期為十年，於2022年5月30日到期。

於股東通過計劃當日，於計劃的10年內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相當於382,827,354股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行使，惟須受董事所實行有關歸屬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任何根據計劃所授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後指定期間內行使購股權。購股權於歸屬期內逐步歸屬，惟相關承授人仍由本集團僱用。於到期日前失效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2016年4月15日，2,524,350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05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30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4.95港元
行使價	每股4.972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與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相符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29%
購股權年期	6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1.0%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5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行使價150%時行使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並無納入其他特點。

於2017年6月7日，403,025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1.03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10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5.98港元
行使價	每股6.092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與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相符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26%
購股權年期	4.85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4%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0.8%

計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四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行使價150%時行使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並無納入其他特點。

於2019年4月8日，15,355,459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51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1百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2.86港元
行使價	每股2.87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與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相符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24%
購股權年期	6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2.5%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1.47%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4.5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行使價140%時行使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並無納入其他特點。

於2022年5月6日，5,104,000份購股權已根據計劃授出。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按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之已授出購股權之平均公平價值為每股0.63港元或所有授出之購股權總價值為40萬美元。所採用的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價格	每股3.10港元
行使價	每股3.176港元
預計波幅(根據與所授出購股權平均預計年期相符之本公司股份歷史波幅)	32%
購股權年期	6年
預計股息收益率	每年4.8%
無風險平均利率(根據香港外匯基金債券)	每年2.86%

計及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預計流失率及提早行使購股權之可能性後，所授出購股權之平均預計年期約為4.5年。提早行使購股權乃假設購股權持有人將於股價最少行使價140%時行使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計算並無納入其他特點。

釐定根據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估計價值所用之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原用作估計可全面轉讓及買賣之購股權之公平價值。該購股權定價模式須計入高度主觀假設，包括預期股價波幅。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特點與該等可供買賣之購股權有重大差別，主觀假設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對已授出購股權之估計價值造成重大影響。

由於計劃於2022年5月30日到期，本公司股東於2022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根據新計劃，董事可於新計劃生效期間任何時間酌情向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的一部份。新計劃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之規定，已於2022年6月16日生效。新計劃有效期為10年，將於2032年6月15日到期。

於股東通過新計劃當日，於新計劃的10年內可予授出購股權之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相當於426,944,457股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新計劃可向任何一名參與者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向該參與者建議授出購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

董事可絕對酌情釐定各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惟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在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面值。根據新計劃之條款，購股權可於接納日期起直至到期日止任何時間根據新計劃行使，惟須受董事所實行有關歸屬之任何其他限制所限。任何根據新計劃所授予之購股權於行使時須受若干限制，包括禁止於接納購股權日期後指定期間內行使購股權。購股權於歸屬期內逐步歸屬，惟相關承授人仍由本集團僱用。於到期日前失效或被註銷之購股權將從購股權名冊中被刪除。

於本財務報表日期，本公司於本公司購股期權計劃下之未行使購股權為20,459,459份，相當於該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約0.5%。

本集團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會計政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t)(III)。

38.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之主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披露如下：

- (A) 於2020年5月22日，ICBP與Pinehill Corpora Limited(「Pinehill Corpora」)及Steele Lake Limited就以總作價29.98億美元收購Pinehill全部已發行股本訂立有條件股份買賣協議，其中ICBP將保留6.5億美元至2022年4月30日。Pinehill Corpora(出售Pinehill 51%權益之賣方)為一個由本公司主席兼主要股東林逢生先生間接擁有49%權益的財團。

應付Pinehill Corpora之保留款項3.315億美元已由ICBP於2022年4月全數清償。於2021年12月31日，應付保留款項3.315億美元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28)。

- (B) 於2022年2月，MPIC向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Landco綜合入賬之日期)之合營公司Landco額外墊款2億披索(3.8百萬美元)，用作營運資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作出減值虧損9億披索(1.82千萬美元)以撇減年內向Landco作出之等額墊款。於2021年12月31日，應收Landco之款項總額為27億披索(5.29千萬美元)，本集團根據過往記錄而對其可收回存疑，並已作全數減值。

- (C) 於2021年3月31日，MPIC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Beacon PowerGen完成向MGen(Meralco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轉讓其於GBPC之56%權益，作價約224億披索(4.478億美元)，並其後調整為212億披索(4.228億美元)以反映Beacon PowerGen於2021年5月自GBPC收取的股息12億披索(2.5千萬美元)。經調整作價之60%(即127億披索(2.578億美元))已於當時以現金支付。未付分期付款結餘之40%自完成日期按2.0%的年利率賺取利息，直至支付為止，其中經調整作價之20%(即42.5億披索(8.56千萬美元))已於2021年9月清償，餘下經調整作價之20%(即42.5億披索(7.94千萬美元))已於2022年清償。

於2021年12月31日，2022年9月到期之餘下20%未償付應收作價42.5億披索現值為42億披索(8.27千萬美元)(包括應計利息7.8千萬披索(1.5百萬美元))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 (D) 於2022年11月，應付MPG Asia Limited之未償還貸款為1.135億美元將資本化為FPM Power權益。

於2021年12月31日，FPM Power應付MPG Asia Limited之未償還貸款為1.135億美元。該等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需按要求償還，並已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附註28)。

- (E) FPM Power與GBPC訂有支援服務協議，自2021年10月1日起生效。根據協議，FPM Power須就GBPC根據協議提供的支援服務向GBPC付款，直至GBPC及FPM Power書面終止協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安排項下的費用為1.0百萬美元(2021年10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30萬美元)。

於2022年12月31日，FPM Power有未償還應付GBPC服務費30萬美元(2021年：30萬美元)，已計入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款。

- (F) 於2018年3月1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irst Pacific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FPIML」)與Smart訂立顧問服務協議。該協議為期一年，可自動續期12個月，除非任一方通知其無意重續協議。FPIML就Smart所提供之移動通訊服務、高速連網，以及存取數碼服務及內容之業務提供顧問及相關服務。該協議規定Smart將支付每月服務費用及任何額外費用將由訂約雙方按月互相協定。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協議項下之費用約為2.6百萬美元(2021年：2.3百萬美元)。於2022年12月31日，FPIML在該協議下應收Smart之未償還款項為20萬美元(2021年：無)，並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 (G) 於2014年12月，ALBV與SMECI(Philex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認購本金額為50.4億披索(9.04千萬美元)之SMECI票據(SMECI票據本金總額為72億披索(1.291億美元))，主要為Silangan項目之資本開支提供融資及用以償還Philex提供之墊款。SMECI票據按票面息率1.5%計息，每半年於6月18日及12月18日支付，到期期限為八年。於SMECI票據到期時，由發行日期起每半年複息計算年利率3%之贖回溢價將追溯適用。

於2022年12月7日，ALBV訂立補充協議，將SMECI票據延長三年(即自2022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18日)，以支持Silangan項目之持續發展及集資活動。SMECI票據之到期日可在SMECI之選擇下進一步延長兩次，而每次可延長一年零六個月。截至2022年12月18日為止累計之贖回溢價金額14億披索(2.43千萬美元)應以票面息率每年1.5%計息，每半年支付。此外，由2022年12月19日起至贖回日期止之本金額連同贖回溢價應按年利率3%計算溢價(除非已進行轉換)。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ALBV於該等票據的應計利息收入為5百萬美元(2021年：5.3百萬美元)。於2022年12月31日，ALBV自SMECI應收未付利息約6.2萬美元(2021年：5.4萬美元)。

- (H) 於2022年8月，本集團按其已有的31.2%權益比例認購Philex的供股股份，作價總額8億披索(1.48千萬美元)。本公司之菲律賓聯號公司Two Rivers亦按其已有的15.0%權益比例認購Philex的供股股份，作價總額4億披索(7.1百萬美元)。Philex的供股籌集所得資金將撥資發展Silangan項目。

- (I) 於2022年3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Kirtman Limited(「Kirtman」)向PXP提供60萬美元的貸款。該等貸款為無抵押、計息及需按要求償還，並已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Kirtman於該等票據的應計利息收入為2.8萬美元(2021年：無)。於2022年12月31日，Kirtman自PXP應收未償付利息為3千美元(2021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J) 按若干框架協議，Indofood與若干與三林家族有關(通過控制或共同控制)之聯營公司、合營公司及聯號公司進行日常商業運作之貿易交易。林逢生先生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大股東，亦為Indofood之總裁董事兼行政總監。

所有與有關連人士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收益表項目		
出售製成品		
— 予聯號公司	577.0	570.3
— 予一間聯營公司	30.0	31.1
購買原材料及製成品		
— 自一間合營公司	25.8	21.1
— 自聯號公司	1.3	1.7
外判開支		
— 予聯號公司	28.3	29.0
保險費用開支		
— 予聯號公司	9.8	10.1
抽運服務開支		
— 予聯號公司	0.6	0.5
技術費收入		
— 自一間聯營公司	5.1	5.1
— 自聯號公司	3.1	2.6
租金收入		
— 自聯號公司	1.6	1.7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Indofood亦向聯號公司支付80萬美元(2021年：90萬美元)之租賃款項，以清償已確認之租賃負債。

Indofood約8%(2021年：9%)之銷售額及0.5%(2021年：0.5%)之採購額為與該等有關連人士進行的交易。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收賬款－貿易		
－自聯號公司	88.0	88.0
－自一間聯營公司	5.8	9.8
應收賬款－非貿易		
－自一間聯營公司	18.2	30.2
－自聯號公司	8.4	15.0
應付賬款－貿易		
－予聯號公司	5.4	4.9
－予合營公司	3.2	3.7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予聯號公司	38.2	43.4

上述若干Indofood有關連人士交易亦屬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之持續關連交易，詳情披露於第68頁至第80頁之企業管治報告內。

- (K) 於2021年2月，MPIC之附屬公司Maynilad與DMCI Holdings, Inc. (持有Maynilad之母公司Maynilad Water Holding Company, Inc. 27.2%股權之股東)之附屬公司D.M. Consunji, Inc. (「Consunji」)重續有關Consunji向Maynilad提供工程、採購及／或建築服務之框架協議，由2021年2月19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生效，條款大致上與早前之框架協議相同。

所有與Consunji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資本開支項目		
供水基建之建築服務	14.3	0.3

- (L) 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向MPIC、RHI及該兩家公司之附屬公司收取電費。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收益表項目		
電費	32.9	2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0.5	2.1

(M) 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PLDT向MPIC、RHI及該兩家公司之附屬公司收取話音及數據服務費用。

所有與PLDT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收益表項目		
話音及數據服務開支	1.6	3.5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1.5	1.5

(N) 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Indra Philippines Inc.([Indra])向MPIC及其附屬公司收取資訊科技管理及諮詢服務費用。

所有與Indra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收益表項目		
資訊科技管理及諮詢服務費用	7.6	7.0

結餘性質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財務狀況表項目		
應付賬款－貿易	0.9	0.6

- (O) 於2021年3月，Petronas將部份未償還貸款5.01千萬美元資本化為PLP權益。按比例資本化後，PLP的股權並無變動。

於2021年7月1日，Petronas出售其於PLP之30%權益及未償還貸款1.76千萬美元予MPG Asia Limited，作價1.5千萬美元。MPG Asia Limited其後將餘下貸款1.76千萬美元資本化為PLP之股權。因此，PLP於2021年12月31日並無進一步應付非控制性股東的貸款及利息。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期間，PLP應計予Petronas之利息開支為1.3百萬美元，並已資本化為Petronas未償還貸款之一部份。

- (P) FPM Power與MGen訂有支援服務協議，自2015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協議，FPM Power須就MGen根據協議提供的支援服務向MGen付款，直至MGen及FPM Power書面終止協議。該協議於2021年9月30日終止，並以附註38(E)所述與GBPC訂立的支援服務協議取代，自2021年10月1日起生效。

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期間，上述安排項下的費用為80萬美元。

- (Q) 於2017年6月27日，MPIC從PLDT附屬公司PCEV購入Beacon Electric餘下25%權益之普通股及優先股，作價為218億披索(4.356億美元)，當中120億披索(2.398億美元)已於當時以現金支付，並於2021年6月前分期支付餘下98億披索(1.958億美元)。最後一筆分期付款24.5億披索(5.1千萬美元)已於2021年6月全數清償。

- (R) 截至2021年3月31日(GBPC不再綜合入賬之日期)，本集團的附屬公司GBPC向本集團之一間聯營公司Meralco出售電力。

所有與Meralco進行的重大交易(不論該等交易是否按與非有關連人士所進行之交易者相若之一般條款及條件進行)披露如下：

交易性質

截至3月31日止期間 百萬美元	2021
收益表項目	
出售電力	7.8

- (S) 於2022年12月31日，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2條所作披露如下：

- (I) (A)、(C)、(J)、(K)及(Q)項有關連人士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遵守有關該等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之披露規定。
- (II) (D)、(E)、(L)、(O)、(P)及(R)項有關連人士交易為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但獲全面豁免遵守所有披露規定。
- (III) (B)、(F)、(G)、(H)、(I)、(M)及(N)項有關連人士交易並非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39. 金融工具

(A)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a) 金融資產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資產：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損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ⁱ⁾	總計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資產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其他 全面收益 入賬之 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ⁱ⁾	總計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非流動)	62.6	-	-	2.0	64.6	51.8	-	1.7	53.5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27.0	-	-	527.0	-	361.1	-	36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0	-	20.0	-	80.0	92.6	-	-	92.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2,620.6	-	-	-	2,620.6	3,209.3	-	-	3,209.3
受限制現金	108.5	-	-	-	108.5	53.6	-	-	53.6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金融資產(流動)	-	64.1	-	-	64.1	-	205.0	-	20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	929.4	-	-	14.6	944.0	1,017.7	-	78.9	1,096.6
總計	3,781.1	591.1	20.0	16.6	4,408.8	4,425.0	566.1	80.6	5,071.7

(i) 指被指定為對沖項目之衍生資產

(b) 金融負債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負債：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負債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損益 入賬之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ⁱ⁾	總計	按攤銷成本 計量之 金融負債	以公平價值 計量經損益 入賬之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ⁱ⁾	總計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43.4	-	-	1,543.4	1,476.5	-	-	1,476.5
短期借款	1,824.3	-	-	1,824.3	1,645.7	-	-	1,645.7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之即期部份	141.4	-	23.6	165.0	261.9	650.0	34.1	946.0
長期借款	9,398.0	-	-	9,398.0	9,482.7	-	-	9,482.7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非流動)	643.9	12.1	4.7	660.7	759.9	-	0.5	760.4
總計	13,551.0	12.1	28.3	13,591.4	13,626.7	650.0	34.6	14,311.3

(ii) 指被指定為對沖項目之衍生負債

(B) 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定義為與市場參與者之間在計量日的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到的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估計各金融工具類別之公平價值時採用以下方法及假設：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受限制現金、流動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借款及其他流動負債的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大致是由於該等金融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 非流動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公平價值採用相近類型資產的現行市場利率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參考最近交易價格計量。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來自活躍市場上的市場報價。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非上市投資，其公平價值乃按貼現現金流量模式、參考最近交易價格、市場可比較公司或獨立資料來源所支持之相關資產之估值計量。
- 計入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負債的或有作價，其公平價值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法下之預期付款現值釐定。
- 固定利率的長期借款及其他非流動金融負債採用類似負債種類的現時市場利率按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貼現值估算。由於浮動利率的長期借款定期按市況重新定價，因此浮動利率的長期借款之公平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上市債券之公平價值乃按活躍市場報價計算得出。
- 有關衍生金融工具(如外匯遠期合約、燃料掉期、電力期貨及利率掉期)的衍生資產／負債採用包括可觀察市場數據的估值技術進行估值。最常見的應用估值技術包括使用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方式，乃參考現行遠期匯率及到期組合相近之合約燃料價格以及到期組合相近之同類工具市價。

下表呈示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賬面值不等於其公平價值或並非與其公平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之比較。此表並不包括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值等於其公平價值或與其公平價值合理相若之金融工具及租賃負債。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賬面值	公平價值	賬面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9,398.0	8,287.7	9,482.7	9,675.0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非流動)(除租賃負債外)	615.7	579.3	720.9	694.7
總計	10,013.7	8,867.0	10,203.6	10,36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C) 公平價值階級

本集團以下列階級釐定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

- 第一級：根據活躍市場上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不做任何調整)得出的公平價值
- 第二級：根據估值方法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級：根據估值方法計量的公平價值而對已記錄的公平價值有重大影響的任何輸入數據均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按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計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								
入賬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本投資	310.9	–	–	310.9	328.4	–	–	328.4
– 非上市投資	–	184.0	96.2	280.2	–	209.5	28.2	237.7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ⁱ⁾								
– 非上市投資	–	20.0	–	20.0	–	–	–	–
衍生資產 ⁽ⁱⁱ⁾	2.5	14.1	–	16.6	63.8	16.8	–	80.6
衍生負債 ⁽ⁱⁱⁱ⁾	–	(28.3)	–	(28.3)	(31.7)	(2.9)	–	(34.6)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負債 ⁽ⁱⁱⁱ⁾	–	–	(12.1)	(12.1)	–	–	(650.0)	(650.0)
淨額	313.4	189.8	84.1	587.3	360.5	223.4	(621.8)	(37.9)

(i) 計入其他非流動資產內

(ii) 計入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內

(iii) 計入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內

第二級的非上市投資、衍生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最近交易價格、市場可比較公司或獨立資料來源所支持之相關資產之估值計量及運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B)所述之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

於上表計入非上市投資之若干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價值歸入第三級，並使用可比較上市公司之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倍數釐定，已就缺乏市場流通性貼現最多30%(2021年：30%)作出調整並就被投資公司的淨債務(如適用)作出調整。年內的變動如下：

非上市股本投資	2022	2021
百萬美元		
1月1日結算	28.2	19.2
公平價值變動	16.2	10.5
添置	54.3	–
匯兌折算	(2.5)	(1.5)
12月31日結算	96.2	28.2

於2022年12月31日，歸入第三級的以公平價值計量經損益入賬之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即MUN有關收購JJC之40%權益的獲利付款(2021年：ICBP有關收購Pinehill的應付保留款項))根據預期付款現值釐定。

就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基準確認的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之最低層輸入數據)而釐定是否存在不同階級之間的轉移。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沒有在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作轉移。

40. 資本及財務風險管理

(A)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乃確保本集團持續營運能力，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支持其業務的穩定性及發展，並為股東帶來最大的利益。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環境的轉變對其資本架構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對股東的分派支付、向股東撥回資本、回購股份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外界施加之任何資本規定所限。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對其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轉變。

本集團使用負債對權益比率監控其資本。本集團政策是為將負債對權益比率保持在支持其業務的最佳水平。本集團的債務淨額包括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存款以及受限制現金。權益總額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短期借款	1,824.3	1,645.7
長期借款	9,398.0	9,482.7
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短期存款	(2,620.6)	(3,209.3)
減：受限制現金	(108.5)	(53.6)
債務淨額	8,493.2	7,865.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296.5	3,298.6
非控制性權益	7,069.3	7,314.5
權益總額	10,365.8	10,613.1
負債對權益比率(倍)	0.82	0.74

(B)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多種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短期借款、長期借款、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負債以及遞延負債及撥備)。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短期存款與短期及長期借款之主要目的為就本集團業務及投資籌集資金。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自營運直接產生。

本集團亦發行定息債券、安排以當地貨幣計值之借款以及訂有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燃料掉期、外幣遠期、利率掉期及電力期貨，目的為管理源自本集團營運、投資及融資所產生之價格、貨幣及利率風險。

燃料掉期用以管理燃料成本波動產生之風險。根據燃料掉期，本集團同意按指定時間間隔與其他各方或透過洲際交易所集團結算以交換固定價格與浮動價格的差額(經參考協定之名義購買量而計算)。燃料掉期的公平價值經參考到期組合相近之合約的現時遠期燃料價格而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外幣遠期用於管理因匯率波動而產生之風險。根據外幣遠期，本集團與其他各方訂立合約於到期日按協定匯率匯兌外幣金額。本集團已根據預期極可能出現的未來交易釐定外幣遠期的條款。倘環境變動影響對沖項目之條款，令重大條款不再與對沖工具之重大條款完全匹配，本集團將評估其無效性。對沖率釐定為一比一。外幣遠期的公平價值經參考到期組合相近之合約之現時遠期匯率而計算。

利率掉期用於管理因於利率波動而產生之風險。根據利率掉期，本集團同意於到期日與其他各方交換名義金額之固定利率與浮動利率的差額。本集團透過配對對沖工具之重大條款及對沖項目之條款，釐定借款與衍生工具的經濟關係。由於利率掉期之重大條款與對沖項目之條款完全匹配，因此預期沒有無效性。利率掉期合約的公平價值經參考到期組合相近之同類工具之遠期利率而釐定。

電力期貨用於管理因電價波動而產生之風險。根據電力期貨，本集團透過SGX結算，在到期日交換名義數量之固定電價與淨動電價的差額。電力期貨的公平價值經參考SGX每月或每季所報基載電力期貨價格之新加坡統一能源價格計算。

本集團對符合實際對沖要求之合約採用對沖會計處理。就對沖會計處理而言，由於合約用於對沖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可能性極高的預計交易有關的特定風險所引起的現金流量變化風險，該等對沖可分類為現金流量對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燃料掉期、外幣遠期、利率掉期及電力期貨之公平價值詳情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 燃料掉期	7.1	17.6	15.6	1.6
— 外幣遠期	—	10.7	0.4	0.8
— 利率掉期	7.0	—	0.8	0.5
— 電力期貨	2.5	—	63.8	31.7
總計	16.6	28.3	80.6	34.6
呈列為：				
非流動部份	2.0	4.7	1.7	0.5
流動部份	14.6	23.6	78.9	34.1
總計	16.6	28.3	80.6	34.6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燃料掉期、外幣遠期、利率掉期及電力期貨之名義金額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現金流量對冲		
— 燃料掉期	265.3	149.1
— 外幣遠期	342.9	174.0
— 利率掉期	130.0	130.0
— 電力期貨	10.6	39.4
總計	748.8	492.5
呈列為：		
非流動部份	125.9	171.6
流動部份	622.9	320.9
總計	748.8	492.5

與上列衍生金融工具有關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現金流量對冲之未變現收益／虧損的變動於附註33披露。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D)(m)。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公平價值與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之董事會檢討及同意管理上述各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a)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為管理本集團因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產生之外匯風險，並改善投資及現金流量規劃，除自然對冲外，本集團訂立及進行外匯合約以減少或管理其業務、特定交易及貨幣換算風險而對本集團業績及現金流量所產生之匯率風險。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以有別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應用的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及負債而存在的貨幣風險。

百萬美元	2022	20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5.1	31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短期存款	885.1	1,284.8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3,274.3)	(3,356.9)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90.1)	(88.9)
遞延負債、撥備及應付款項	(59.4)	(714.9)
淨額	(2,383.6)	(2,55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下表列示因匯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影響本集團上列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盈利的相關敏感度。假設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對美元的匯率貶值或升值指管理層對於整段期間至下個年度報告期結束當日止之可能合理變動所作出的評估。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份並無重大影響。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兌美元 貶值(%)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溢利及 保留盈利 (減少)/增加	兌美元 (貶值)/ 升值(%)	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 溢利及保留 盈利減少
印尼盾	(1.5)	(12.7)	(2.3)	(19.6)
披索	(4.0)	(3.2)	(1.9)	(2.4)
新加坡元	(3.5)	0.6	0.1	-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證券價格風險。證券價格風險主要與其上市股本投資的市價變動有關，有關上市股本投資包括本集團於菲律賓、印尼及新加坡的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本集團所持有並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分類為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的其他上市股本投資。

此外，由於若干因素如天氣、政府政策、市場供求水平及全球經濟環境所影響，本集團同時就其消費性食品及發電業務而面對商品價格風險。有關風險主要來自其購買小麥粉、煮食油、脫脂奶粉及棕櫚原油(為生產消費性食品所用之主要原材料)及發電所用的燃料，倘生產/發電成本上漲，而本集團未能將該成本升幅轉嫁予其客戶，則其消費性食品及電力之銷售利潤或會受到影響。

本集團的政策是透過維持小麥粉、煮食油及脫脂奶粉的最佳庫存水平以實現持續生產，以及提升供應予提煉業務之棕櫚原油的自給能力(透過向本集團的自家種植園購買棕櫚原油)，從而盡量減低商品價格波動所帶來的原材料成本風險。此外，本集團可透過定期調整消費性食品的價格以尋求減輕其風險。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上述商品價格風險進行對沖。

本集團已就其電力業務訂立燃料掉期合約，規定其按固定價格就協定的名義購買量之燃料付款及按浮動價格就同一數量之燃料收取款項。

本集團亦已就其電力業務訂立電力期貨，規定其按固定電價就名義數量之電力期貨支付或收取款項及按浮動電價就同一數量之電力期貨收取或支付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倘燃料及電力價格上升/下降10%(2021年：10%)(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未變現現金流量對沖儲備及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將增加/減少1.17千萬美元(2021年：9.4百萬美元)。

(b) 信貸風險

就消費性食品業務而言，本集團就根據現行政策授予客戶之信貸面對信貸風險，以確保產品銷售予具合適信貸記錄之信譽良好客戶。本集團具有政策限制任何特定客戶之信貸風險，如要求子分銷商取得銀行擔保。水務業務方面，本集團通常給予食水及污水處理服務客戶七至60日的信貸期及給予大型供水客戶45至60日的信貸期。此外，本集團持續監察應收款項結餘，以減低本集團壞賬帶來之風險。就房地產業務而言，本集團給予客戶一至三年分期付款期。就電力業務而言，本集團通常給予客戶30日的信貸期。PLP亦會要求由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提供現金按金、墊款及／或擔保，作為其客戶所承擔重大責任之抵押。

最大風險及年末階段：

下表載列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其他資料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能力而可得)及12月31日之年末階段分類列示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以下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及財務擔保合約的信貸風險。

百萬美元	12個月 之預期 信貸虧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			2022 總計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簡化方法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債券投資					
— 尚未逾期	181.6	—	—	—	181.6
應收賬款 ⁽ⁱ⁾	—	—	—	777.5	777.5
合約資產 ⁽ⁱ⁾	—	—	—	51.0	51.0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之金融資產					
— 尚未逾期	313.3	—	—	—	313.3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108.5	—	—	—	108.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短期存款					
— 尚未逾期	2,620.6	—	—	—	2,620.6
為種植園農戶貸款融資所作之擔保					
— 尚未逾期	18.4	—	—	—	18.4
總計	3,242.4	—	—	828.5	4,070.9

(i) 就本集團就減值應用簡化方法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基於提列矩陣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百萬美元	12個月 之預期 信貸虧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貸虧損			2021 總計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簡化方法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之債券投資					
— 尚未逾期	207.0	—	—	—	207.0
應收賬款 ⁽ⁱ⁾	—	—	—	771.0	771.0
合約資產 ⁽ⁱ⁾	—	—	—	23.5	23.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之金融資產					
— 尚未逾期	406.0	—	—	—	406.0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53.6	—	—	—	53.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短期存款					
— 尚未逾期	3,209.3	—	—	—	3,209.3
為種植園農戶貸款融資所作之擔保					
— 尚未逾期	21.1	—	—	—	21.1
總計	3,897.0	—	—	794.5	4,691.5

(i) 就本集團就減值應用簡化方法之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而言，基於提列矩陣之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現金及可於市場出售之證券以及通過足夠之承諾信貸融資的進一步資金供應，管理其流動資金組合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償還到期債務。

本集團定期評估其預計及實際現金流量資料，並持續評估金融市場狀況，物色進行集資活動之機會。該等集資活動可能包括銀行貸款、債務資本及股本發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其合約而未經貼現之付款到期組合（包括未來利息付款及已提供擔保的或然負債）載列如下：

百萬美元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借款		遞延負債及撥備 (租賃負債除外)		租賃負債		為種植園農戶 貸款融資所作之擔保		總計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2022	2021
不超過一年	1,543.4	1,476.5	2,332.0	1,957.9	163.4	968.7	12.9	14.0	1.8	2.0	4,053.5	4,419.1
一年以上至兩年	—	—	1,836.6	1,110.8	167.7	175.2	10.4	20.2	2.1	2.5	2,016.8	1,308.7
兩年以上至五年	—	—	3,257.7	3,165.3	358.3	179.9	8.3	8.8	8.9	10.1	3,633.2	3,364.1
五年以上	—	—	7,526.8	7,967.1	424.9	356.0	15.4	16.4	5.6	6.5	7,972.7	8,346.0
總計	1,543.4	1,476.5	14,953.1	14,201.1	1,114.3	1,679.8	47.0	59.4	18.4	21.1	17,676.2	17,437.9

(d) 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計息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具有浮息條款之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具有定息條款之借款使本集團受到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71.1%(2021年：70.6%)之借款實際上為固定利息。

下表列示因利率的可能合理變動(在所有其他變量不變的情況下)影響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而為本集團帶來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保留盈利(透過其於浮息借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影響所致)的相關敏感度。惟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其他部份並無重大影響。假設基點增加或減少指管理層對本集團主要承擔之利率(即美元、印尼盾、披索及新加坡元的利率)於整段期間至下個年度報告期結束當日止之可能合理變動所作出的評估。

百萬美元	2022		2021	
	增加 (基點)	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及保留盈利 (減少)/增加	增加 (基點)	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溢利 及保留盈利 (減少)/增加
利率				
—美元	50	(1.3)	150	(1.4)
—印尼盾	25	(0.6)	50	(0.9)
—披索	75	1.0 ⁽ⁱ⁾	50	0.9 ⁽ⁱ⁾
—新加坡元	100	(0.9)	50	(0.9)

(i) 剔除固定利率借款後的現金淨額狀況

源自利率基準改革之風險

隨著全球監管機構決定逐步取消現有利率基準，並以替代性無風險利率取代，本集團正評估對其現有對沖關係的影響。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所提供的臨時寬免，使本集團能在不確定期間(即以替代性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的利率基準之前)繼續進行對沖會計。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若干分別以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並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新加坡掉期利率計息之借款。此外，本集團現時已透過使用利率掉期應用現金流量對沖管理以美元計值並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計息的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等工具的利率是基於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新加坡掉期利率計算，將於2023年6月30日之後停止公佈。於過渡期間，本集團面臨以下風險：

- 由於合約條款的任何變更均需經合約所有訂約方同意，故此合約訂約方可能無法及時達成協議；
- 由於合約訂約方可能會重新磋商並非利率基準改革一部份的條款(例如由於本集團信貸風險改變而更改借款的信貸利差)，故此彼等可能需要更多時間達成協議；及
- 金融工具中包含的現有後備條款可能不足以促成過度至合適的替代性無風險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若干與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掛鈎之銀行貸款進行再融資／過渡，並已提前償還若干與新加坡掉期利率掛鈎之銀行貸款，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正與銀行積極合作以便順利過渡，並期望於2023年6月30日其餘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新加坡掉期利率金融工具停止之前過渡至替代的無風險利率。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過渡至替代性基準利率並按銀行同業拆息計息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概述如下：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非衍生工具負債		
銀行貸款－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705.0	1,162.3
－新加坡元掉期利率	254.8	459.8
	959.8	1,622.1
衍生工具資產淨額		
利率掉期－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 ⁽ⁱ⁾	7.0	0.3

(i) 利率掉期之名義金額為1.3億美元(2021年：1.3億美元)及將於2024年到期。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如下：

12月31日結算 百萬美元	2022	2021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209.4	189.3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	1.2	1.3
其他應收款項	1.8	0.8
	212.4	191.4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2	100.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306.9	2,482.4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7.3	0.5
	2,402.4	2,583.5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82.2	20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4	2.6
	384.6	210.8
流動資產淨值	2,017.8	2,372.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30.2	2,564.1
權益		
已發行股本	42.4	42.8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2.2)	(2.0)
累計虧損	(347.8)	(275.8)
其他權益成份 ⁽ⁱ⁾	1,447.1	1,571.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39.5	1,336.5
非流動負債		
借自附屬公司貸款	1,090.7	1,227.6
	1,090.7	1,227.6
	2,230.2	2,564.1

(i) 本公司之其他權益成份包括股份溢價、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儲備、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及實繳盈餘(附註31)。

本公司之權益變動表如下：

百萬美元	已發行股本	持作股份獎勵計劃之股份	股份溢價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薪酬儲備	以公平價值計量經其他全面收益入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價值儲備	實繳盈餘	累計虧損	總計
2021年1月1日結算	43.4	(2.4)	63.1	3.6	(0.4)	1,620.6	(106.7)	1,621.2
年內虧損	-	-	-	-	-	-	(169.1)	(169.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0.2	-	-	0.2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0.2	-	(169.1)	(168.9)
回購及註銷股份	(0.6)	-	(23.2)	-	-	-	-	(23.8)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1.3)	-	-	-	-	-	(1.3)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1.7	-	(1.7)	-	-	-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	-	-	-	1.0	-	-	-	1.0
已付之2020年末期分派	-	-	-	-	-	(41.8)	-	(41.8)
已付之2021年中期分派	-	-	-	-	-	(49.9)	-	(49.9)
2021年12月31日結算	42.8	(2.0)	39.9	2.9	(0.2)	1,528.9	(275.8)	1,336.5
2022年1月1日結算	42.8	(2.0)	39.9	2.9	(0.2)	1,528.9	(275.8)	1,336.5
年內虧損	-	-	-	-	-	-	(72.3)	(72.3)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0.1)	-	-	(0.1)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0.1)	-	(72.3)	(72.4)
回購及註銷股份	(0.4)	-	(14.1)	-	-	-	-	(14.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1.0)	-	-	-	-	-	(1.0)
就股份獎勵計劃發行股份	-	(0.9)	0.9	-	-	-	-	-
就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1.7	-	(1.7)	-	-	-	-
取消購股權	-	-	-	(0.3)	-	-	0.3	-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薪酬福利	-	-	-	2.1	-	-	-	2.1
已付之2021年末期分派	-	-	-	-	-	(54.3)	-	(54.3)
已付之2022年中期分派	-	-	-	-	-	(56.9)	-	(56.9)
2022年12月31日結算	42.4	(2.2)	26.7	3.0	(0.3)	1,417.7	(347.8)	1,139.5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3年2月6日，MPIC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etro Pacific Agro Ventures, Inc.訂立協議，以收購ARC之11.9億股普通股，代表約31.3%的經濟權益及認購2億股可贖回優先股，總作價為53.2億披索(9.75千萬美元)。於完成後及在取得監管批准的規限下，MPIC將會擁有ARC已發行及流通股本總額約34.8%的表決權益。

ARC為一家為國內及國際食品及飲料公司提供優質椰子產品的全面綜合製造商。

43. 綜合財務報表之批准

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30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發佈。

詞彙

財務用語

特許權資產 根據服務特許權安排政府所授予可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的特許權之價值

界定福利計劃 此乃一項根據既定條件支付福利和供款的退休計劃。一般而言，福利乃採用精算評估，考慮個別僱員的最終薪酬和服務年資而釐定

界定供款計劃 此乃一項按對個別僱員作出供款之數額而直接釐定福利的退休計劃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 現金流量模型估計於預測期內產生之相關未來現金流量，並採用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EBIT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

EBITDA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GAV 資產總值，指第一太平總公司的上市投資之總市值及非上市投資及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或公平價值

減值撥備 為將資產的賬面值減低至可收回金額所作出之撥備

NAV 資產淨值，指資產總值減第一太平總公司之債務淨額

淨資產 資產總額減負債總額，相等於權益總額

流動資產淨額 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

債務淨額 短期和長期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短期存款及受限制現金

非經常性項目 因產生情況或金額大小而未被視作一般經營項目之若干項目

經常性溢利 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權益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制性權益

財務比率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按NAV除以已發行股數

每股基本盈利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

現金利息比率 股息及費用收入減營運開支除以現金利息開支淨額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每股攤薄盈利 已就假設兌換本公司及投資公司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而作出調整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本公司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加上假設兌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盈利分派／股息比率 經常性溢利除以已支付及建議支付之普通股分派／股息

分派／派息比率 已支付及建議支付之普通股分派／股息除以經常性溢利

分派／股息收益率 每股分派／股息除以於報告期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之收市股價

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率 EBIT除以營業額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率 EBITDA除以營業額

負債對權益比率 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

毛利率 毛利除以營業額

利息盈利比率 扣除稅項(不包括匯兌及衍生工具收益／虧損、生物資產公平價值變動的收益／虧損及非經常性項目)和財務成本淨額前之溢利除以財務成本淨額

來自經營活動之每股普通股現金流量淨額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淨額除以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經常性回報率經常性溢利除以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經常性溢利除以平均資產淨值

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經常性回報率 經常性盈利除以平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平均資產淨值經常性回報率 經常性溢利除以平均資產淨值

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對股價之折讓 股價與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之差額除以調整後每股資產淨值

普通股之每股有形資產 資產總值(不包括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除以已發行股份之股數

普通股之每股資產總值 資產總值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股數

詞彙

其他

ADR	美國預託證券
AGM	股東週年大會
CPO	棕櫚原油
FFB	鮮果實串
GAAP	公認會計準則
HKAS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HKICPA	香港會計師公會
HK(IFRIC)-Int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
IDX	印尼證券交易所
ISO	國際標準化組織
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LTE	長期演進高速無線電話技術
N/A	不適用
NYSE	紐約證券交易所
PSE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
RSS1	煙膠片1號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GM	股東特別大會
SGX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UHT	超高溫處理
3G	第三代無線網絡技術
4G	第四代無線網絡技術
5G	第五代無線網絡技術

投資者資料

於2023年3月30日

財務日誌

初步公佈2022年年度業績	2023年3月30日
向股東寄發年報	2023年4月28日
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	2023年6月16日
就末期分派辦理股份登記之最後日期	2023年6月21日
派發末期分派	2023年7月6日
初步公佈2023年中期業績	2023年8月25日*
向股東寄發中期報告	2023年9月28日*
財政年度結束	2023年12月31日
初步公佈2023年年度業績	2024年3月28日*

* 有待確實

總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電話：+852 2842 4388
傳真：+852 2845 9243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電話：+1 441 295 1422
傳真：+1 441 295 4720

網址

www.firstpacific.com

股份資料

第一太平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並以美國預託證券方式在美國場外進行買賣

上市日期	： 1988年9月12日
面值	： 每股1美仙
每手買賣單位	： 2,000股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4,241,660,570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	： 00142
彭博	： 142 HK
湯森路透	： 0142.HK

美國預託證券資料

級別：1
美國預託證券代號：FPAFY
CUSIP參考號碼：335889200
美國預託證券相對普通股比率：1比5
美國預託證券預託銀行：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

合併股權事宜

可致函本公司於百慕達之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nyers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或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查詢：www.computershare.com/hk/contact

股份過戶處

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本報告之英文版本或進一步資料

可瀏覽：

www.firstpacific.com

或聯絡：

張秀琼
副總裁
集團企業傳訊部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電話：+852 2842 4336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特別行政區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1座27樓

律師

吉布森律師事務所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興銀行
瑞穗銀行
三井住友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投資摘要

於2022年12月31日

PT Indofood Sukses Makmur Tbk

Indofood(印尼證券交易所：**INDF**)為一家具市場領導地位的全面食品方案公司，業務遍及食品生產各階段，由生產原材料及加工至製造消費性食品及飲料，並分銷至市場。其以印尼為基地並於當地上市，其品牌消費品附屬公司PT Indofood CBP Sukses Makmur Tbk及農業業務附屬公司PT Salim Ivomas Pratama Tbk及PT Perusahaan Perkebunan London Sumatra Indonesia Tbk均於印尼上市。另外一家附屬公司Indofood Agri Resources Ltd.則於新加坡上市，其農業業務聯營公司Roxas Holdings, Inc.則於菲律賓上市。Indofood製造及分銷來自其四項互補策略性業務集團眾多類別的食品及飲料產品：品牌消費品(麵食、乳製品、零食、食品調味料、營養及特別食品，以及飲料)、Bogasari(小麥麵粉及意大利麵食)、農業業務(種子培植、種植及研磨油棕櫚、品牌煮食油、植物牛油及起酥油、及種植和加工橡膠樹、甘蔗及其他農作物)及分銷。

以產量計算，Indofood為全球規模最大小麥即食麵製造商之一，以面積計算則為規模最大種植園公司之一，並為印尼規模最大的麵粉研磨商。Indofood亦擁有遍及印尼的龐大分銷網絡。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印尼
已發行股份數量	:	88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00印尼盾之股份
經濟及投票權益	:	50.1%
初始投資	:	1999

有關Indofood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indofood.com。

PLDT Inc.

PLDT(菲律賓證券交易所：**TEL**；紐約證券交易所：**PHI**)是菲律賓規模最大的全面綜合電訊公司。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股份方式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PLDT的固線及無線主要業務集團，透過其於菲律賓覆蓋最廣之光纖骨幹，以及固線及流動通訊網絡，提供眾多類別的電訊及數碼服務。

類別	:	電訊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菲律賓
現存股份數量	:	2.161億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5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25.6%/15.1%
初始投資	:	1998

有關PLDT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ldt.com。

Metro Pacific Investments Corporation

MPIC(菲律賓證券交易所：**MPI**)為一家具領導地位的基建投資及管理公司。其股份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及健康護理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菲律賓
現存股份數量	:	301億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46.1%/59.1%
初始投資	:	2006

有關MPIC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mpic.com.ph。

FPM Power Holdings Limited

FPM Power控制PLP。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英屬維爾京群島／新加坡
已發行股份數量	:	12,205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
經濟／投票權益	:	68.7% ⁽¹⁾ /60.0%
初始投資	:	2013

(1)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FPM Power 8.7%實際經濟權益。

PacificLight Power Pte. Ltd.

PLP營運新加坡最具效益的發電廠之一，擁有一項800兆瓦以液化天然氣為燃料的複循環設施。PLP的太陽能解決方案將進一步優化其提供可靠及可持續電力的能力。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PacificLight Energy Pte. Ltd.為新加坡零售電力客戶提供訂制價格的服務組合。

類別	:	基建／公用業務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新加坡
已發行股份數量	:	8.723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無面值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54.7% ⁽²⁾ /70.0%
初始投資	:	2013

(2) 指第一太平透過其於FPM Power的權益持有PLP 42.0%實際經濟權益及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PLP 12.7%實際經濟權益。

有關PLP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acificlight.com.sg。

Philex Mining Corporation

Philex(菲律賓證券交易所：PX)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公司，從事勘探及開採礦產資源業務，其持有PXP Energy Corporation 30.4%權益。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58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及投票權益	:	31.2% ⁽³⁾
初始投資	:	2008

(3)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hilex額外15.0%經濟及投票權益。

有關Philex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hilexmining.com.ph。

PXP Energy Corporation

PXP(菲律賓證券交易所：PXP)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公司，從事上游石油及燃氣勘探及生產業務。

類別	:	天然資源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20億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及投票權益	:	35.7% ⁽⁴⁾ / ⁽⁵⁾ 21.7%
初始投資	:	2013

(4)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Philex的間接權益持有PXP 14.0%實際經濟權益。

(5)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 Pacific Holdings Corporation持有PXP額外6.7%經濟及投票權益。

有關PXP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www.pxpenery.com.ph。

主要投資摘要

FP Natural Resources Limited

FP Natural Resources 連同其菲律賓聯號公司 First Agri Holdings Corporation 持有 RHI 的權益。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英屬維爾京群島／菲律賓
已發行股份數量	:	15,100
所持已發行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美元之股份
經濟／投票權益	:	80.9% ⁽⁶⁾ /100.0% ⁽⁷⁾
初始投資	:	2013

(6)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 IndoAgri 的間接權益持有 FP Natural Resources 10.9% 實際經濟權益。

(7)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 IndoAgri 的間接權益持有 FP Natural Resources 30.0% 投票權益。

Roxas Holdings, Inc.

RHI (菲律賓證券交易所：ROX) 為一家於菲律賓上市的蔗糖及生物乙醇生產商。

類別	:	消費性食品
註冊成立／業務地點	:	菲律賓
現存股份數量	:	15億
所持現存股份性質	:	每股面值1披索之普通股
經濟／投票權益	:	26.5% ⁽⁸⁾⁽⁹⁾ /32.7% ⁽⁹⁾
初始投資	:	2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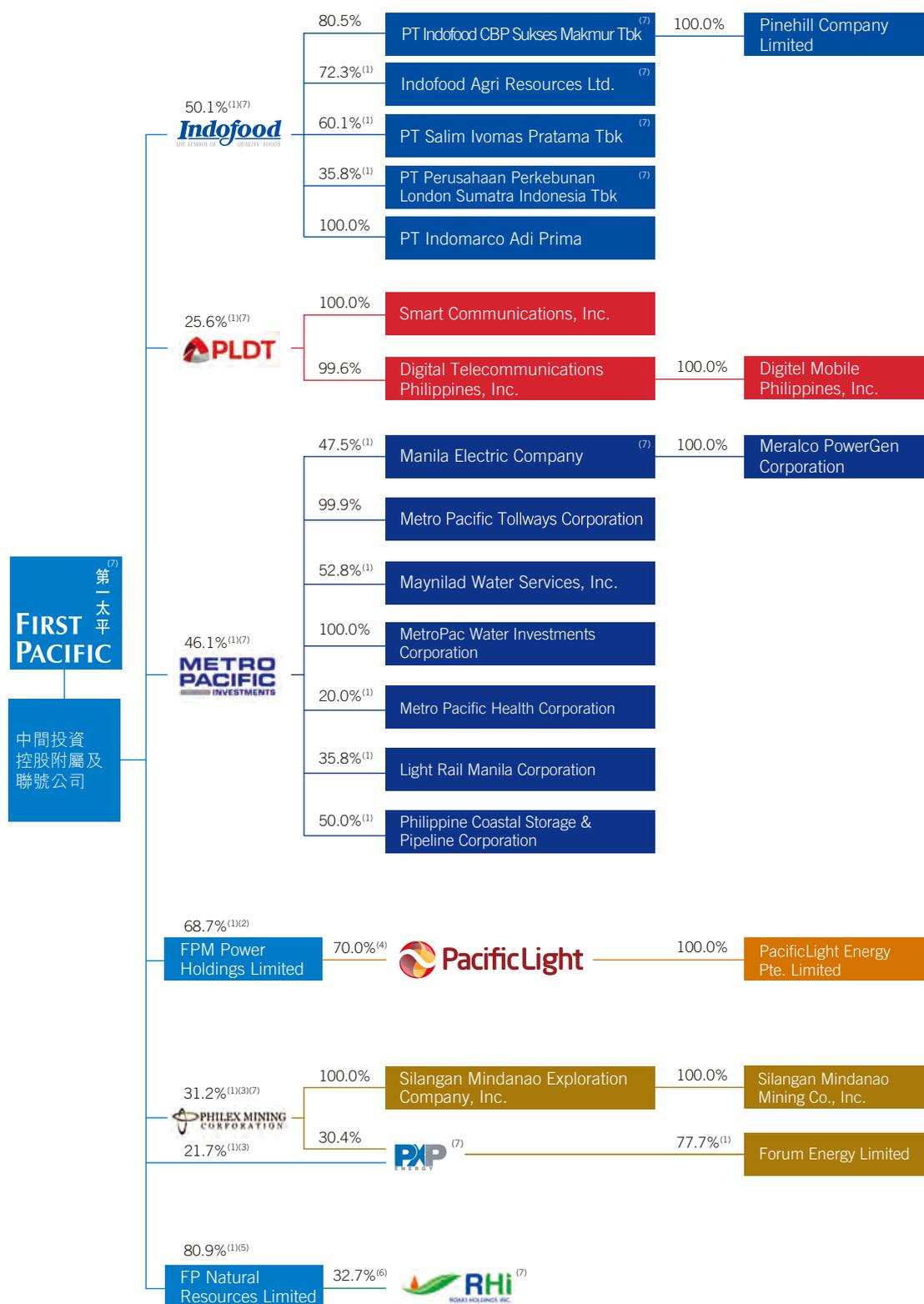
(8) 指第一太平透過其於 FP Natural Resources 的權益持有 RHI 22.9% 實際經濟權益及第一太平透過其於 IndoAgri 的間接權益持有 RHI 3.5% 實際經濟權益。

(9) FP Natural Resources 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 FAHC 持有 RHI 額外 30.2% 經濟及投票權益。

有關 RHI 的進一步資料可瀏覽 www.roxasholdings.com.ph。

企業架構

於2023年3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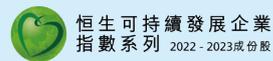
- (1) 經濟權益。
- (2)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Meralco的間接權益持有FPM Power 8.7%實際經濟權益。
- (3) 第一太平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Two Rivers分別持有Philex及PXP額外15.0%及6.7%經濟權益。
- (4) Meralco透過其全資擁有附屬公司MGen持有PLP餘下30.0%權益。
- (5) 計入第一太平透過其於IndoAgri的間接權益持有FP Natural Resources 10.9%實際經濟權益。
- (6) FP Natural Resources一間於菲律賓的聯號公司FAHC持有RHI額外30.2%經濟權益。
- (7) 上市公司。



First Pacific Company Limited 第一太平有限公司

(根據百慕達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2座24樓
電話：+852 2842 4388
電郵：info@firstpacific.com
網址：www.firstpacific.com



An English version of this report is available at www.firstpacific.com or from the Company on request.
本報告之英文版可瀏覽 www.firstpacific.com 或向本公司索取。
如中英文版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

概念及設計：邁步財經印刷有限公司

